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中路 39 号
建外 SOHO23 号楼（南办公楼）20 层 230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深南东路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25 楼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4,000 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公开发售老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40,00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凌云、成湘均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且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免除上述承诺的履行义务。 （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5）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良、刘伟平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且不因本人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或离职而免除上述承诺的履行义务。 （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

	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5）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 本公司股东天津爱瑞德承诺： 本机构自对发行人进行投资且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 本公司股东国金天吉、奥飞文化承诺： 本机构自对发行人进行投资且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第四节 风险因素”章节全部内容，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凌云、成湘均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且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免除上述承诺的履行义务。

（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5）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良、刘伟平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

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且不因本人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或离职而免除上述承诺的履行义务。

（3）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5）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

3、本公司股东天津爱瑞德承诺：

本机构自对发行人进行投资且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

4、本公司股东国金天吉、奥飞文化承诺：

本机构自对发行人进行投资且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

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则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1、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就稳定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价事宜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公司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采取以下措施稳定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1）自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董事会应当就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作出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时，需经出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审议通过。

回购股份方案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回购股份方案后，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相关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自办理完毕前述审批或备案手续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当启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

（3）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且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满足当日公司可动用的货币资金（不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的 20%，且单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4）若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停止条件，是指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者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下同）已满足，则公司可终止实施上述回购股份方案，并自终止实施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但回购股份方案在前述情形下终止实施后，若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则仍由公司实施上述回购股份方案。若在回购股份方案实施过程中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已满足，则公司可终止实施上述回购股份方案。若回购股份方案在实施过程中终止实施或实施完毕后，本公司自终止实施或实施完毕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并自前述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启动回购股份方案。

（5）若某一会计年度内，自前次终止实施回购股份方案（不包括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终止之情形）或前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后，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回购股份方案执行。

（6）若触发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时，公司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的，则公司将及时公告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

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后三年内，若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终止实施（不包括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终止之情形）或实施完毕后（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或终止实施日为准）6 个月内，其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或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未获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公司履行回购股份义务而使其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当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积极采取以下措施稳定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1）自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控股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本次增持股份的具体增持方案，且该等增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股份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信息，并依法办理所需的审批手续。自前述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应当实施前述增持方案，并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且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公司控股股东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每次增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若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已满足，则公司控股股东可终止实施上述增持股份方案，并自终止实施增持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但增持股份方案在前述情形下终止实施后，若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则仍由公司控股股东实施上述增持股份方案。若在增持股份方案实施过程中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已满足，则公司控股股东可终止实施上述增持股份方案。若增持股份方案在实施过程中终止实施或实施

完毕后，公司控股股东自终止实施或实施完毕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并自前述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启动增持股份方案。

（4）若某一会计年度内，自前次终止实施增持股份方案（不包括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前终止之情形）或前次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后，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以及满足启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增持股份方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一会计年度用以增持股份的资金合计不超过公司控股股东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且每 12 个月内增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②超过前述条件的，有关增持股份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若下一年度继续出现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增持股份方案。

（5）公司股东大会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作出决议时，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6）若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时，公司控股股东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则由公司及时公告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控股股东的原因外，公司控股股东将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发生之日后 10 个工作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取股东分红，直至按照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承诺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价事宜承诺：

（1）若公司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且公司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披露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的方案。自公司公告前述方案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实施前述买入公司股份的方案。

（2）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且单次用于买入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实际取得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10%，单次买入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若买入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已满足，则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可终止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方案，并自终止实施前述方案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但买入公司股份方案在前述情形下终止实施后，若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则仍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实施上述股份方案。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措施终止实施（不包括买入股份方案实施前终止之情形）或实施完毕后（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或终止实施日为准）6 个月内不再启动买入公司股份方案。

（4）若某一会计年度内，自前次终止实施买入公司股份方案（不包括买入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终止之情形）或者前次买入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后，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买入公司股份方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一会计年度内买入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②超过上述标准的，买入公司股份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若下一年度继续出现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情形，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实施买入公司股份方案。

（5）公司董事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6）若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时，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则由公司及时公告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原因外，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事实发生的当月起，向公司领取半薪，直至其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如本招股说明书及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 30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或监管机构认可的价格。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承诺：如本招股说明书及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对公司按照《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股说明书及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约定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承担连带责任。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本招股说明书及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公司本招股说明书及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本人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依据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4、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承诺的约束性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收益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方式，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从而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

本公司承诺采取以下措施应对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但是公司制定以下措施并不等于公司对于未来利润进行保证，提请投资者注意。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

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是公司实现业务创新重要的基本保障，公司将围绕移动阅读核心技术持续增强研发投入，不断增强运营系统的稳定性、完善版权和阅读内容建设，不断巩固公司移动阅读市场领域的领先地位。

（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进行修改，就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决策机制、利润分配形式、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等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五、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回报规划

（一）利润分配政策

依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不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4、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6、公司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

1、公司至少每 3 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应当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的、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3、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4、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7、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三）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如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四）首发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具体计划

为建立完善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引导投资者长期投资和价值投资理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2016 年 4 月 17 日，发行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市后未来三年）》，相关具体内容如下：

1、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2、股东回报规划的决策机制

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分红预案独立发表明确意见。

股东大会应依法依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分红议案进行表决，公司董事会在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为了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草案）》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3、公司股票上市后未来三年内股东回报具体规划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且应优先

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股票上市后未来三年内，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若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或重大资金安排，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各期如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例不低于 20%。

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以回报投资者。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等合法形式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六、中介机构关于申报材料的承诺

1、保荐机构承诺：保荐机构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规范，对发行人的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审慎核查，督导发行人规范运行，对其他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进行核查，对发行人是否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是否符合法定发行条件做出专业判断，确保发行人的申请文件和招股说明书等新信息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保荐机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律师承诺：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发行人律师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发行人律师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发行人审计机构承诺：如果因发行人审计机构出具文件的执业行为存在

过错，违反了法律法规、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依法拟定并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批准后施行的执业准则和规则以及诚信公允的原则，从而导致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由此给基于对该等文件的合理信赖而将其用于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资决策的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发行人审计机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该等投资者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

七、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八、特别风险因素

（一）数字阅读行业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近年来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崛起，数字阅读行业日益成为受到关注的重点领域。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主要参与者基本分为四类：第一类为电信运营商，代表为中国移动的咪咕阅读、中国电信的天翼阅读和中国联通的沃阅读；第二类为互联网巨头，通过收购互联网文学网站获取内容、自研或收购阅读 APP 产品获得平台，并利用其自身的流量优势实现内容分发和流量变现，典型代表为腾讯公司旗下的 QQ 阅读；第三类为独立运营的数字阅读企业，通过开发自有阅读平台、获取内容和用户流量，实现产品的平台价值，典型代表为掌阅科技；第四类为电商企业，通过传统纸质图书销售向数字化转型介入数字阅读行业，典型代表为京东阅读。

掌阅科技属于第三类数字阅读市场参与者，相较于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巨头和电商企业，其优势在于公司业务专注于数字阅读，机制灵活，具备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的动力和能力，致力于数字阅读生态的建立和维护，同时能够最大化强化终端用户体验。而劣势则在于作为独立运营的创业型企业，不具备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巨头和电商企业强大的资本实力和强势的市场地位。

2013 年以来，随着腾讯、百度、阿里巴巴、京东等互联网企业纷纷进入数

字阅读领域，数字阅读行业竞争呈现日益激烈的态势。2015 年初，腾讯正式收购盛大文学，并成立了包括起点中文网、创世中文网等文学网站的阅文公司，在提升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关注度的同时，也进一步加剧了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竞争。掌阅科技如果不能有效地制定实施业务发展规划，积极应对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所带来的挑战，未来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丧失其原本具有的竞争优势，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潜力。

（二）业务模式创新不足的风险

公司作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企业，近年来借助移动互联网的发展浪潮，形成了明确合理的商业模式，迅速实现了自身的发展壮大，用户规模和营收水平均保持较快增长，盈利能力稳步上升。公司目前的核心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将购买的数字内容通过数字阅读平台提供给用户阅读，实现数字版权的销售。未来随着文学、影视、游戏、动漫等各文化娱乐领域的深入融合，数字阅读服务将作为泛文化娱乐服务的一部分融入到泛文化娱乐产业链中，商业模式也将不可避免地实现变革和创新。

公司目前业务布局已经延伸到上游内容创作领域，逐步从单一数字阅读平台向综合数字阅读企业转变。公司的目标是打造国内最具影响力的数字阅读生态圈。公司将以数字阅读平台为基础，逐步构建内容创作、内容分发、内容衍生开发（影视、游戏、周边产品等）等多板块的业务布局，以期实现整合产业链上下游的泛文化娱乐资源，打造以数字阅读为核心的生态圈。

公司自身定位和商业模式的转型目前仍处于探索布局阶段，未来的转型要综合考虑行业发展速度、市场竞争状况、自身经营情况等多方面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可能由于行业理解偏差、市场竞争不利或自身经营不良等原因无法实现转型预期。如果公司未来未能顺利践行上述战略发展规划，将对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市场竞争力及成长性构成负面影响。

目录

发行概况 1

发行人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4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6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1
四、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2
五、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回报规划 13
六、中介机构关于申报材料的承诺 18
七、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 19
八、特别风险因素 19

目录 21

第一节 释义 25

第二节 概览 28

一、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28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3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34
四、募集资金用途 35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7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7
二、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37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40
四、本次发行至上市期间重要日期 40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1

一、数字阅读行业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41
二、版权采购价格上升的风险 42
三、数字内容来源拓展不利的风险 42
四、市场推广成本上升的风险 43
五、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43
六、增值服务业务的拓展风险 44
七、海外业务的拓展风险 44
八、业务模式创新不足的风险 45
九、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研发及推广风险 46
十、技术研发风险 46
十一、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47

十二、数字内容遭受盗版侵权的风险 47
十三、业务经营涉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风险 48
十四、诉讼风险 48
十五、业务资质风险 48
十六、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及占用营运资金的风险 49
十七、无法持续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50
十八、房产租赁风险 50
十九、网络经营环境风险 51
二十、国家对互联网数字阅读行业的监管政策调整的风险 52
二十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管理风险 52
二十二、管理能力无法匹配业务规模的风险 53
二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53
二十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及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 53

第五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55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55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55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7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70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组织架构情况 73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的情况 79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95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110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员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112
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12
十一、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17
十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118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19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19
二、行业基本情况 140
三、公司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68
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82
五、发行人拥有的与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源要素情况 192
六、发行人拥有的经营资质情况 226
七、发行人的技术研发及技术人员情况 228
八、境外经营情况 235
九、质量控制情况 237
十、发行人名称冠有“科技”字样的依据 238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39

一、独立经营情况 239
二、同业竞争情况 240

三、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2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56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25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261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263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26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26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承诺 26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6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26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6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69
二、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 282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282
四、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82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283
一、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83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的变化 297
三、报告期内主要主要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99
四、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319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319
六、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320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321
八、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322
九、报告期内现金流量简要情况 323
十、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23
十一、重要财务指标 325
十二、发行人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326
十三、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326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27
一、盈利能力分析 327
二、财务状况分析 353
三、现金流量分析 366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370
五、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对比和变更情形 371
六、报告期末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 371
七、对发行人财务状况与盈利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因素分析 372
八、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 373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81

一、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 381
二、未来三年的具体发展规划和措施 381
三、实施发展目标和规划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383
四、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84
五、发行人持续公告发展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声明 384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385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8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387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415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417

一、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417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418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418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425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425
二、重大合同 425
三、银行借款合同 430
四、担保情况 430
五、重大诉讼和仲裁情况 430
六、关联方的重大诉讼和仲裁情况 433
七、刑事诉讼或行政处罚 433
八、本次发行上市事项所需取得的主管部门审批情况 433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434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35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36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37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438
发行人律师声明 439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440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41
验资机构声明 442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443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444

一、备查文件 444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444
三、查阅网址 44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一、一般术语		
掌阅科技、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掌阅有限	指	北京掌阅科技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前身
掌中浩阅	指	北京掌中浩阅科技有限公司，为掌阅有限前身
天津爱瑞德	指	天津爱瑞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金天吉	指	深圳国金天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发行人股东
奥飞文化	指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为发行人股东
天津掌阅	指	天津掌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深圳掌阅	指	深圳市掌阅科技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掌阅互娱	指	霍尔果斯掌阅互娱科技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香港掌阅	指	香港掌阅科技有限公司（HK Ireader Technology Limited），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韩国掌阅	指	掌阅科技有限公司，注册于韩国，为香港掌阅全资子公司
北京掌阅	指	北京掌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原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现已注销
掌阅国际	指	掌阅国际有限公司（IReader International Limited），原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现已注销
杭州趣阅	指	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参股公司
深圳墨瞳	指	深圳市墨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参股公司
南京墨阅	指	南京墨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参股公司
杭州品阅	指	杭州品阅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参股公司
南京分布	指	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参股公司
上海朗阅	指	上海朗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参股公司，现为南京分布全资子公司
南京汇浩通	指	南京汇浩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参股公司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中伦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发行人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格式准则第 1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 号——招股说明书》（2015 年修订）
本招股说明书	指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二、专业术语		
数字阅读	指	阅读的数字化，主要有两层含义：一是阅读对象的数字化，也就是阅读的内容是以数字化的方式呈现的，如电子书、网络小说、电子地图、数码照片、博客、网页等等；二是阅读方式的数字化，就是阅读的载体、终端不是平面的纸张，而是带屏幕显示的电子仪器，如 PC 电脑、PDA、MP3、MP4、笔记本电脑、手机、阅读器等等。与传统的纸质出版物相比，数字化电子出版物具有存储量大、检索便捷、便于保存、成本低廉等优点。
数字内容	指	以数字形式存在的文本、图象、声音等内容，可以存储在如光盘、硬盘等数字载体上，并通过网络等手段传播。
数字版权	指	各类出版物、信息资料的网络出版权，可以通过新兴的数字媒体传播内容的权利。
游戏联运	指	指网络游戏研发商或代理商以合作分成的方式将产品嫁接到其他合作平台上运营，游戏研发商或代理商提供游戏客户端、游戏更新包、充值系统、客服系统等必要资源，合作平台提供平台租用权、广告位等资源进行合作运营。
月活跃用户	指	当月有登录行为的用户。
易观智库	指	易观国际推出的基于新媒体经济（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电信等）发展研究成果的商业信息服务平台。
智能终端	指	包括智能手机及其他，是具有独立的移动操作系统，可通过安装应用软件、游戏等程序来扩充手机功能，运算能力及功能均优于传统功能手机的一类手机。
阅饼	指	公司提供给用户的虚拟货币名称。用户通过现实货币向“掌阅”APP 账户充值，并购买阅饼，以阅饼在公司“掌阅”APP 上进行消费。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即 3rd-generation，是指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即 4th-generation，是指相对于 3G 的下一代通信网络技术。
APP	指	Application 的缩写，一般指手机应用程序，是安装在手机上的软件。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其目的是帮助软件企业对软件工程过程进行管理和改进，增强开发与改进能力，从而能按时地、不超预算地开发出高质量的软件。

CNNIC	指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是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于 1997 年 6 月组建的管理和服务机构，行使国家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的职责。
CP	指	内容提供商（Content Provider），提供网络内容服务，包括文字、图像、音频、视频和游戏等各类内容。
CPA	指	Cost Per Action，是按广告投放实际效果计费的计价方式，即按发生特定行为（注册、试玩等）来计费。
CPS	指	Cost Per Sale，是按销售额计费的计价方式，即以广告产生的销售金额进行分成。
CPT	指	Cost Per Time，是按时长计费的计价方式，即按广告位和投放时间计费。
IP	指	Intellectual Property，知识产权。
SDK	指	软件开发工具包（Software Development Kit），被软件工程师用于为特定的软件包、软件框架、硬件平台、操作系统等创建应用软件的开发工具的集合。
TalkingData	指	国内大型独立第三方移动数据服务平台。
UI	指	User Interface，即用户界面。UI 设计则是指对软件的人机交互、操作逻辑、界面美观的整体设计。

本招股说明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名称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23 号楼（南办公楼）20 层 2307
法定代表人	成湘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680492298C
注册资本	36,000 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公共软件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销售电子产品、文具用品、机械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02 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09 月 30 日）；出版物批发、零售；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中国内地已正式出版的出版物内容的网络（含手机网络）传播；互联网游戏、手机游戏的出版（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版权贸易。（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公司设立情况

本公司是由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以其拥有的经瑞华会计师审计的掌阅有限的净资产整体变更而来，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10,000.00 万元，并于 2015 年 6 月 5 日获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凌云、成湘均，张凌云、成湘均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66.07%的股份，共同控制本公司。张凌云、成湘均的基本情况如下：

1、张凌云

姓名	张凌云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4010319761016****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门外大街 3 号院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无

2、成湘均

姓名	成湘均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28119781025****
住所	广东省乐昌市坪石镇河西生活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无

3、实际控制人的共同控制关系

张凌云、成湘均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三年共同控制公司，未发生变化，主要依据如下：

（1）报告期内，张凌云、成湘均分别为公司的第一大和第二大股东，两人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在 60%以上，对公司构成共同控制。2012 年 6 月公司股权代持情况解除以来，张凌云、成湘均直接持有公司股权并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张凌云持股比例	成湘均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	40%	38%	78%

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	38.03%	36.13%	74.16%
2015 年 12 月至今	33.88%	32.19%	66.07%

报告期内，两人一直密切合作，对发行人的发展战略、重大经营决策、日常经营活动均能达成共识，事实上形成了共同控制。在发行人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重大事务决策时，两人均保持了共同意见，通过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董事（长）权利共同实际控制公司。

（2）报告期内，二人一直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重要职务。报告期内，2015 年 6 月公司股份改制前，张凌云担任公司董事长，成湘均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 年 6 月公司股份改制后至今，成湘均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凌云担任公司董事。两人共同作为公司经营管理核心决策者，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发展规划等重要事项均具备决定性影响，二人彼此信任，历史上合作关系良好，在发行人所有重大决策上均在事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达成了一致意见，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事实上构成了对公司经营上的共同控制。

（3）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运行良好。发行人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张凌云、成湘均两人作为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是依法行使权利进行控制，不存在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

（4）在 2015 年 2 月 28 日张凌云、成湘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进一步明确一致行动意愿及建立明确、稳定的共同控制关系，该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①双方承诺并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在掌阅科技股东（大）会审议如下相关议案行使表决权时，双方须协商一致，形成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即双方应确保作为掌阅科技的股东行使权利时各方意见保持一致：

A、决定掌阅科技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B、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报酬事项；

C、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D、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E、审议批准掌阅科技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F、审议批准掌阅科技的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

G、对掌阅科技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H、对发行掌阅科技债券作出决议；

I、对掌阅科技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J、修改掌阅科技章程；

K、对掌阅科技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L、审议批准掌阅科技的对外担保事项；

M、审议掌阅科技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N、审议批准掌阅科技发行股票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O、审议掌阅科技股权激励计划；

P、其它需由掌阅科技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

②各方承诺并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在行使对掌阅科技的任何股东权利时，各方须协商一致，形成一致意见行使股东权利：

A、对拟由成湘均及/或张凌云向掌阅科技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时，各方应事先就议案内容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如果任何一方对议案内容有异议，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掌阅科技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各方均应作出适当让步，对议案内容进行修改，直至各方共同认可议案的内容后，再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并按双方的一致意见对议案进行表决。

B、对非由成湘均及/或张凌云提出的议案，在掌阅科技股东（大）会召开前各方应当就待审议的议案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直至各方达成一致意见，并在股东（大）会上按照双方的一致意见对议案进行表决。

③各方承诺并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在行使对掌阅科技的任何董事、管理层权利时，各方须协商一致，形成一致意见行使董事、管理层权利：

A、对拟由成湘均及/或张凌云向掌阅科技董事会提出议案时，各方应事先就议案内容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如果任何一方对议案内容有异议，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掌阅科技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各方均应作出适当让步，对议案内容进行修改，直至各方共同认可议案的内容后，再向董事会提出议案，并按双方的一致意见对议案进行表决。

B、对非由成湘均及/或张凌云提出的议案，在掌阅科技董事会召开前各方应就待审议的议案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直至各方达成一致意见，并在董事会上按照双方的一致意见对议案进行表决。

④各方承诺并同意，掌阅科技股改后及/或股票上市之日起，应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关于转让公司股票的限制性规定以及各自作出的关于股票锁定期的承诺，在禁售期间，任何一方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掌阅科技股权，也不由掌阅科技回购此部分股权。

⑤除非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另有要求，各方承诺并同意掌阅科技可在公开性的文件中披露各方为掌阅科技的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后，张凌云、成湘均对于公司共同控制的情形通过协议的形式予以明确。

另外，成湘均、张凌云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的补充协议》，双方约定：

成湘均、张凌云根据《一致行动协议》行使股东、董事、管理层的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无法形成一致意见时，均应作出适当让步，直至达成一致后按照一致意见行使股东、董事、管理层的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双方最终无法形成一致意见的，双方同意以成湘均的意见为准。

（四）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及增值服务业务，以出版社、版权机构、文学网站、作家为正版图书数字内容来源，对数字图书内容进行编辑制作和聚合管理，面向互联网发行数字阅读产品，同时从事网络原创文学版权运营，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研发及销售，基于自有互联网平台的游戏联运、广告营销等增值服务。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90,417.31	76,014.42	20,171.00
非流动资产	6,943.16	3,483.34	3,800.01
资产总计	97,360.47	79,497.77	23,971.01
流动负债	23,902.82	14,152.50	10,298.29
非流动负债	410.00	-	-
负债总计	24,312.82	14,152.50	10,298.29
股东权益合计	73,047.66	65,345.27	13,672.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3,047.66	65,345.27	13,672.72
利润表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19,763.04	63,967.09	41,961.65
营业利润	7,880.00	4,053.03	6,877.64
利润总额	8,666.02	4,387.91	6,887.98
净利润	7,720.96	2,956.63	5,745.57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7,720.96	2,956.63	5,745.57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6.36	12,343.27	8,06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0.52	-4,334.38	-3,04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826.60	-2,7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78.23	52,833.70	2,324.2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47.37	65,369.14	12,535.43

2、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度/ 2016.12.31	2015 年度/ 2015.12.31	2014 年度/ 2014.12.31
流动比率	3.78	5.37	1.96
速动比率	3.76	5.33	1.9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24.09%	17.43%	42.9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20	9.93	9.36
存货周转率（次）	5.04	0.20	不适用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505.42	7,716.54	8,639.54
利息保障倍数（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45	0.34	0.2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4	1.47	0.06
期末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3.25%	2.57%	17.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0.18
净资产收益率	10.22%	40.39%	42.29%

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母公司口径

4、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初期末平均值

5、存货周转率=硬件产品成本/存货平均余额，其中 2015 年存货平均余额为合并日存货入账价值与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之平均数。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支出+所得税费用+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

7、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公司最新股本总额，公司最新股本总额是指 2016 年 3 月经资本公积转增后的股本总数，为 3.6 亿元。

9、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公司最新股本总额，公司最新股本总额是指 2016 年 3 月经资本公积转增后的股本总数，为 3.6 亿元。

10、期末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期末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除外）/期末净资产

11、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依据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进行计算。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4,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

每股发行价	【】元
市盈率	【】（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市净率	【】（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证券账户的境内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由华泰联合证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预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包括：保荐承销费【】万元、审计及验资费【】万元、律师费【】万元、评估费【】万元、登记托管及上市费【】万元、其他费用【】万元。

四、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为 104,721.19 万元，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募集资金项目的有效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内容供应，同时拓展公司数字阅读服务的业务布局，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并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金额	项目备案文号
1	数字阅读资源平台升级项目	93,343.36	京朝阳发改（备）[2015]129 号
2	数字阅读技术平台升级项目	6,240.00	京朝阳发改（备）[2015]130 号
3	数字阅读海外开发项目	5,137.83	京朝阳发改（备）[2015]131 号
合计		**104,721.19**	

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投入顺序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发行人通过自筹方式解决，以

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为把握市场机遇，使项目更快建成产生效益，本次发行上市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并经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予以置换。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4,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
每股发行价	【】元
市盈率	【】（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市净率	【】（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证券账户的境内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由华泰联合证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预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包括：保荐承销费【】万元、审计及验资费【】万元、律师费【】万元、评估费【】万元、登记托管及上市费【】万元、其他费用【】万元。

二、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成湘均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23 号楼（南办公楼）20 层 2307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二层 2029E

联系人：杨卓

电话：010-59236288

传真：010-59231388-802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丹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25 楼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保荐代表人：姚玉蓉、张鹏

项目协办人：朱峰

经办人：姚玉蓉、张鹏、朱峰、倪佳伟、季久云

电话：021-50106006

传真：021-68498502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学兵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1、33、36、37 层

经办律师：许志刚、张扬

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65681022

（四）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顾仁荣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林万强、曹创

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0

（五）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奕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一号楼 B 座 20 层东区 2005 室

经办注册评估师：贺华、齐山松

电话：010-85867570

传真：010-85867570 转 111

（六）验资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顾仁荣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潘新华、曹创

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0

（七）股份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754185

（八）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000010209200006013

开户名：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至上市期间重要日期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发行的有关重要日期提示如下：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至【】年【】月【】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数字阅读行业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近年来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崛起，数字阅读行业日益成为受到关注的重点领域。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主要参与者基本分为四类：第一类为电信运营商，代表为中国移动的咪咕阅读、中国电信的天翼阅读和中国联通的沃阅读；第二类为互联网巨头，通过收购互联网文学网站获取内容、自研或收购阅读 APP 产品获得平台，并利用其自身的流量优势实现内容分发和流量变现，典型代表为腾讯公司旗下的 QQ 阅读；第三类为独立运营的数字阅读企业，通过开发自有阅读平台、获取内容和用户流量，实现产品的平台价值，典型代表为掌阅科技；第四类为电商企业，通过传统纸质图书销售向数字化转型介入数字阅读行业，典型代表为京东阅读。

掌阅科技属于第三类数字阅读市场参与者，相较于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巨头和电商企业，其优势在于公司业务专注于数字阅读，机制灵活，具备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的动力和能力，致力于数字阅读生态的建立和维护，同时能够最大化强化终端用户体验。而劣势则在于作为独立运营的创业型企业，不具备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巨头和电商企业强大的资本实力和强势的市场地位。

2013 年以来，随着腾讯、百度、阿里巴巴、京东等互联网企业纷纷进入数字阅读领域，数字阅读行业竞争呈现日益激烈的态势。2015 年初，腾讯正式收购盛大文学，并成立了包括起点中文网、创世中文网等文学网站的阅文公司，在提升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关注度的同时，也进一步加剧了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竞争。掌阅科技如果不能有效地制定实施业务发展规划，积极应对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所带来的挑战，未来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丧失其原本具有的竞争优势，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潜力。

二、版权采购价格上升的风险

随着数字阅读行业的不断发展，内容已经成为了数字阅读平台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各大平台对于优质内容的争夺已经越来越激烈，版权交易的活跃程度迅速提高。因此，作者和版权机构的话语权和议价能力也相应有所提高，数字阅读内容的版权价格呈现逐年升高的趋势。

公司作为数字阅读领域领先的阅读平台，对优质内容的需求必然非常迫切。同时，公司多年的业务经营已经形成了打造精品图书的经营模式和品牌特征，持续采购优质版权制作精品图书，培养中高端用户群体是公司既定的业务发展目标。因此，未来存在优质版权价格上升（分成比例或买断费用的上升）的风险，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可能出现下滑，并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三、数字内容来源拓展不利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的数字阅读服务业务所提供的产品实质为数字化阅读内容，数字内容的数量、质量、及时性和稳定性是数字阅读企业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公司自 2008 年成立以来，经过长期的运营积累已经与众多版权机构、作者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形成了稳定的数字内容获取渠道，能够为广大数字阅读用户提供丰富多样的数字阅读内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数字内容 50 余万册，类型覆盖图书、杂志、漫画、听书等各个品类，能够满足各类用户不同的阅读需求，形成了较强的数字内容资源能力和竞争壁垒。公司目前已经着手打造自有内容品牌“掌阅文学”，同时投资参股具备潜力的外部内容平台，积极向数字阅读产业链上游延伸，加强与优秀作者的合作和对优质内容的掌控，丰富数字内容的供应。

然而，在数字阅读行业市场环境快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仍需持续拓展数字内容来源，提升自有数字阅读平台“掌阅”中的数字内容数量、质量、及时性和稳定性，从而保持并进一步提升自身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远发展。如果未来由于市场竞争、行业环境变化等原因出现不利于公司拓展数字内容来源的情况，将会有碍于公司数字内容数量、质量、及时性和稳定性的提升，进而对公司

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市场推广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作为国内用户规模最大的数字阅读平台“掌阅”的运营方，与各大互联网平台、传统媒体和智能手机终端厂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借助应用商店等线上媒体及电视、户外等传统媒体进行市场推广活动，并通过专业数字阅读产品为硬件终端提供软件支持服务。成功的市场推广有助于公司保持用户规模领先的竞争优势，塑造自身数字阅读和文化娱乐的品牌形象。

但随着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各大数字阅读企业对于产品的市场推广支出也显著增加。同时，由于我国互联网人口红利正在逐渐减退，通过与线上线下媒体和渠道厂商合作获取数字阅读用户的成本也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公司为保持产品用户规模领先和塑造品牌所进行的市场推广将为公司带来更高的成本及费用，若市场推广未能产生预期效果，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0.24%、48.45%和 32.95%，2016 年出现较为明显的下降。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中 90%以上来源于数字阅读业务，因此综合毛利率主要取决于数字阅读业务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数字阅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0.23%、47.65%和 32.99%。

公司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尤其是 2016 年，采取优先占领市场的经营策略，加大了渠道推广和版权内容方面的投入力度，对优质的手机厂商等渠道方让利，同时适当提高版权采购价格以扶持优秀的版权供应商，从而保证其渠道资源和内容资源的丰富和稳定供应。通过这一经营策略，公司保持了用户规模和收入规模的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领先地位。然而，如果公司在实现规模扩张并优先占领市场后，无法进一步加强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凸显其平台价值，并有效提升采购渠道资源和内容资源的议价能力，将可能导致毛

利率的进一步下滑，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六、增值服务业务的拓展风险

公司在原有数字阅读服务业务之外，目前拓展了版权产品、硬件产品、游戏联运、广告营销等增值服务业务。版权产品业务是公司积极向产业上游延伸所拓展的新型业务，通过运营开发网络原创文学版权，将“优质 IP 深度运营”打造为公司未来在内容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进而践行公司打造数字阅读生态圈的长期发展战略。硬件产品业务通过自主研发、销售电子书阅读器，能够完善公司数字阅读生态、拓展提升用户体验、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使得公司初步实现从内容——平台——硬件的产业链布局，为公司实现业务闭环提供硬件基础。游戏联运业务定位于提供精品优质的手游作品，选择优秀品质的手机游戏产品进行联运合作，同时基于公司读者用户群体，重点打造以文学作品 IP 改编的游戏作品。广告营销业务在不影响用户阅读体验的前提下，为行业客户和品牌客户提供移动广告营销推广服务，注重考虑广告内容与数字阅读用户的契合度，例如影视娱乐、文化创意类的广告能够更精确地匹配公司数字阅读用户的需求和品味，也符合目前文化娱乐领域由单一形态走向综合的泛娱乐形态的转变趋势。

公司通过发展增值服务业务，一方面实现公司盈利方式的多元化，增强内容服务能力、硬件渠道能力和流量变现能力，另一方面借助海量用户产生的行为数据，精准匹配用户的文化娱乐需求，提升平台运营水平，增强平台的用户粘性和综合竞争力。但由于公司之前专注于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对版权产品、硬件产品、游戏联运、广告营销等业务的经营模式和行业特点的理解仍需进一步深化，市场资源仍有待进一步积累，存在业务拓展过程不顺利的可能性。如果公司未能顺利拓展上述增值服务业务，将影响公司营收规模、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的提升。

七、海外业务的拓展风险

随着我国互联网人口红利的逐渐减退，获取海外用户、拓展海外业务已经成为公司持续发展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一项重要战略目标。公司目前已组建海外业

务部，计划通过海外市场推广，在原有版权供应的基础上，将国内优质版权数字图书推广至海外市场，加强公司数字阅读多样化市场，扩大销售渠道，分担公司版权成本，形成数字阅读业务多元化布局，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由于海外市场的用户习惯、商业环境、监管政策等因素与国内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公司对海外市场的理解仍需要进一步深化，海外业务的拓展仍需要一段时间的探索和布局，因此海外业务的发展速度和经营效果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公司未能及时适应海外市场的用户习惯、商业环境、监管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将无法形成高效稳定的海外业务经营模式和管理体制，无法打造一支富有市场竞争力的海外业务运营团队，从而使得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无法达到预期效果，进而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布局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八、业务模式创新不足的风险

公司作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企业，近年来借助移动互联网的发展浪潮，形成了明确合理的商业模式，迅速实现了自身的发展壮大，用户规模和营收水平均保持较快增长，盈利能力稳步上升。公司目前的核心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将购买的数字内容通过数字阅读平台提供给用户阅读，实现数字版权的销售。未来随着文学、影视、游戏、动漫等各文化娱乐领域的深入融合，数字阅读服务将作为泛文化娱乐服务的一部分融入到泛文化娱乐产业链中，商业模式也将不可避免地实现变革和创新。

公司目前业务布局已经延伸到上游内容创作领域，逐步从单一数字阅读平台向综合数字阅读企业转变。公司的目标是打造国内最具影响力的数字阅读生态圈。公司将以数字阅读平台为基础，逐步构建内容创作、内容分发、内容衍生开发（影视、游戏、周边产品等）等多板块的业务布局，以期实现整合产业链上下游的泛文化娱乐资源，打造以数字阅读为核心的生态圈。

公司自身定位和商业模式的转型目前仍处于探索布局阶段，未来的转型要综合考虑行业发展速度、市场竞争状况、自身经营情况等多方面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可能由于行业理解偏差、市场竞争不利或自身经营不良等原因无法实现转型预期。如果公司未来未能顺利践行上述战略发展规划，将对公

司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市场竞争力及成长性构成负面影响。

九、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研发及推广风险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掌阅目前已研发并销售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打造数字阅读自有渠道。电子书阅读器能够为数字阅读用户提供更为优良的数字阅读体验，提高用户粘性和品牌认同度，进一步丰富公司的渠道推广资源，有助于公司形成软硬件一体化的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布局。

硬件产品的研发及推广需要一定的初始资金投入。同时由于互联网行业的行业特性，硬件产品通常以较低的毛利率进行销售，以获取用户和打造流量入口为主要目标，通过后续服务实现流量变现。这一商业模式使得硬件产品的销售本身难以取得显著盈利，需要与服务端资源整合并形成整体化的软硬件服务链条。如果公司电子书阅读器由于研发或推广过程实施不力，未能如预期规划实现公司渠道资源的扩张，将在无法取得预期收益的情况下使公司承担一定数额的硬件研发、推广成本，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技术研发风险

技术创新是互联网企业开展经营活动、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也是数字阅读平台增强用户体验、保持市场竞争力所必需的能力。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产品的研发及创新，在不断优化产品细节及性能的同时，在业内率先实现了 3D 仿真翻页、护眼模式等技术创新的产品应用，并在文档识别、转化技术以及数字内容的精装排版等方面形成了核心技术优势，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近年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持续增加，体现了公司对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的重视程度，以及公司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经营战略。技术创新有赖于研发人员的主观创造性及技术条件的不断变革进步，存在研发失败或创新不满足市场要求而未能产生预期效果，并进而影响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和经营业绩的可能性。

十一、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企业通常为轻资产公司，其业务开展的关键资源是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提供了企业持续经营和业务发展所必需的管理经验和技术保证，其所具备的专业素质和业务能力是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企业取得竞争优势的关键所在。

公司在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经营多年，凭借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培训体系和薪酬制度吸引了大量优秀人才加入，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的高素质专业团队，为公司的产品研发、技术创新、渠道拓展和平台运营提供了坚实的保障。然而，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内各公司对人才的争夺将更加激烈。如果公司未来无法建立更加人性化的管理机制和更加有效的员工激励机制以确保公司人才团队的稳定，将导致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的流失，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二、数字内容遭受盗版侵权的风险

版权对于数字阅读行业具有至关重要的影响，是数字阅读企业的内容壁垒和核心竞争力之一。然而，现阶段我国数字版权的保护机制尚不完善，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让数字出版侵权案件面临取证难、认定难、维权成本高等问题。

公司自身运营规范，对所取得数字内容的版权审核严格按照《著作权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数字内容版权的合法合规，并致力于通过传播正版、抵制盗版的方式建立良好的行业环境，使得行业中能够涌现更多的优质数字版权，为行业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然而，市场上仍然存在部分以盗版方式取得并传播数字阅读内容的现象，侵犯版权所有者和正版授权方的利益，影响作者的创作积极性，破坏行业生态，给行业的发展带来了不良影响。由于公司现有业务模式主要收入来源为数字阅读内容的销售，因此盗版侵权行为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销售收入，对其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我国近年来在保护知识产权、打击盗版侵权行为方面已经取得了一些进步。版权方的版权保护意识和政府部门的执法力度均明显加强，盗版侵权现象得到了

一定程度的遏制。尽管盗版侵权问题仍然存在，但可以预期的是未来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将逐步完善，行业环境将进一步规范，有利于正版厂商版权运营活动的开展。

十三、业务经营涉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的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数字内容来源于出版社、文学网站等版权方及签约个人作者。公司已在企业内部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版权管理制度，在与版权方合作的过程中对取得使用权的数字版权权属进行了充分确认，最大程度地避免版权纠纷事件的发生。但由于公司业务经营活动所需使用的数字版权数量庞大，目前“掌阅”平台书籍数量已达 50 余万册，日更新已达 1 亿字，其中涉及的海量文字内容是否存在盗版、抄袭他人作品的情况无法进行绝对严格的确认，因此存在因公司业务经营过程中涉及的数字版权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需要承担一定的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的可能性。

十四、诉讼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作为被告的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共 2 宗，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五、重大诉讼和仲裁情况”。该等诉讼案件目前尚在审理过程中，案件审理结果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若法院最终判决公司败诉，公司将需要向原告支付判决的赔偿金额并调整涉诉的阅读内容。尽管涉诉事项的涉案作品数量在公司拥有的库存作品数量中占比较小，涉案作品销售收入在公司同期销售收入中占比较小，但该等经济赔偿和涉案作品调整仍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五、业务资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及增值服务业务，涉及的业务资质主要涵盖互联网、数字出版、增值电信等领域。具体来说，公司主营业务需要取得主要资质如下：

业务资质	许可经营的业务类型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等出版物的批发、零售、网上销售
《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	网络出版业务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提供经营性互联网文化产品及其服务的活动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增值电信业务
《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	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
《电子出版物制作许可证》	电子出版物制作

同时，上述各项资质对业务经营的具体范围也做出了规定，企业需在许可范围内经营业务。

公司目前已经取得了主营业务所需的各项资质和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经营证明文件，不存在因业务经营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但是，不排除公司未来出现因自身情况或监管政策变化导致无法持续取得现有业务资质，或无法及时获得新增业务的业务资质，进而影响公司未来持续经营或新增业务开展的情况。

十六、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及占用营运资金的风险

公司近年来由于业务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也呈现较快增长。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5,823.91 万元、7,065.16 万元和 12,561.17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30%、8.89%和 12.90%，账龄绝大部分为一年以内。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应收对象主要是作为充值渠道的 VIVO、华为、OPPO 等知名手机厂商以及国有电信运营商，企业资信情况良好，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但由于公司目前仍有部分短信计费支付合作，不排除存在发生小额坏账的可能性。此外，通过短信计费支付渠道取得的充值收入需要经过中国移动等国有电信运营商进行结算，结算周期相对较长，存在该部分应收账款回款较慢并占用营运资金的风险。

十七、无法持续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根据 2012 年 10 月 30 日和 2015 年 11 月 24 日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5 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2 年至 2017 年享受 15%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税收优惠。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768.82 万元、948.93 万元和 682.90 万元，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16%、21.63%和 7.88%。

如果国家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或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将存在公司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可能，并进而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十八、房产租赁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办公场所为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008-B 四惠大厦，涉及的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期限	面积（m^2）
掌阅科技	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二层 2012E-2029E 、 2019E-A 、2019E-B、2020E-A、2020E-B	2013.4.16 至 2018.4.15	2,164.30
掌阅科技	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一层 1019E-1020E	2014.2.26 至 2018.4.15	725
掌阅科技	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一层 1021E-1024E	2014.7.30 至 2018.4.15	297
掌阅科技	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二层 2001W、2015-2016	2014.12.25 至 2018.4.15	228.50
掌阅科技	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一层 1015E-1018E	2016.3.17 至 2018.4.15	292
掌阅科技	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一层 1011E-1014E	2016.3.31 至 2018.4.15	295

掌阅科技	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一层 1027E-1032E	2016.4.20 至 2018.4.15	438

上述四惠大厦所座落土地属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农民集体所有，目前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出租方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未办理房屋租赁的登记备案手续。

经核查，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民委员会已经出具《物业经营管理委托书》，委托天瑞国峰对村所属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008-B 四惠大厦进行物业经营管理，经营管理期限为 2012 年 4 月 1 日至 2032 年 3 月 31 日，委托经营管理期间，由天瑞国峰负责四惠大厦的出租经营和物业管理工作，并承担在经营期间全部的债权、债务和法律责任。经查阅天瑞国峰的《营业执照》和工商信息，其经营范围包括出租办公用房和物业管理。

2017 年 3 月 20 日，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人民政府出具了书面函件，具体内容为：“四惠大厦位于我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008-B，该房屋坐落于我乡所辖的半壁店村‘通惠河畔’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内，四惠大厦使用的土地系半壁店村集体土地，用地非违建，非农用地，亦不存在面临拆迁或冻结的情况。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赁使用的四惠大厦的房屋、土地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任何纠纷争议。”基于上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四惠大厦相关房屋不存在面临强制拆迁的情况，但由于四惠大厦相关房屋存在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和房屋租赁的登记备案手续等方面瑕疵，发行人未来仍存在搬迁风险。

发行人属于轻资产企业，固定资产较少，主要固定资产服务器托管于第三方数据中心，因此办公场所的选择和转移相对较为简单。即使因四惠大厦租赁房产不能及时取得房产权属证明导致租赁合同无法履行，发行人需搬迁办公场地，也不会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仍不排除因上述情形导致租赁合同无法履行，发行人搬迁办公场所而遭受一定损失的情况。

十九、网络经营环境风险

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高度依赖于互联网。数字阅读平台的运营稳定性和安全性易受电讯故障、软件漏洞、黑客攻击、病毒等干扰因素所影响，该等干扰因素

可能导致用户无法正常使用数字阅读平台，甚至导致用户数据丢失或泄露。若公司不能及时发现及阻止这种外部干扰，将给公司的经营和声誉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公司数字阅读平台运营服务器所在地区发生地震、洪灾、战争或其他难以预料及防范的自然灾害或人为灾害，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十、国家对互联网数字阅读行业的监管政策调整的风险

互联网数字阅读是互联网信息技术行业和数字出版行业交叉形成的细分行业，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主要有工业与信息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文化部、国家版权局等。近年来，以移动互联网为代表的互联网行业涌现了大量的实践创新，形成了新一波的互联网发展浪潮。同时，国家大力推动数字出版作为文化产业的新型业态，实现快速发展。因此，国家对互联网信息技术行业和数字出版行业的监管政策也在不断地调整完善之中。若未来行业监管政策调整导致公司业务范围、经营模式等无法适应调整后的监管体制和政策要求，将有碍于公司业务经营的稳定性，并可能受到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罚，给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十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管理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数字阅读资源平台升级项目”、“数字阅读技术平台升级项目”与“数字阅读海外开发项目”。投资项目是根据当前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环境，以及公司业务布局规划、内容供应能力、产品推广能力和技术研发实力，并结合公司多年的经营经验提出的。尽管公司已经对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资产购买及人员配置安排进行了充分的调研论证，并对项目的预期收益进行了审慎预测，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长远利益，但由于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市场环境变化较快，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顺利，无法达到项目预期效果等不确定因素，从而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的实现。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到达预期的收益水平，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二十二、管理能力无法匹配业务规模的风险

公司自 2008 年成立以来，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近三年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达 69%，截至目前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月活跃用户数量达 1 亿人，拥有数字内容 50 余万册。业务规模的扩大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持续加强技术研发、版权采购、渠道推广、市场营销、服务保障、财务、人力资源等方面的管理能力，完善落实相关管理制度，从而使得公司的管理能力与业务规模的快速成长相适应。如果公司未能在业务经营的各个方面提高自身管理能力以适应公司业务持续增长的趋势，将面临市场竞争力下降，经营业绩增长潜力降低的风险。

二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数字版权等无形资产和服务器等固定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将对公司财务数据产生一定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备良好的预期效益和收益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的营收水平和盈利能力预计将得到进一步提升。但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收益，其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十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及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分别为 42.29%、40.39%和 10.22%，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分别为 0.20 元和 0.20 元。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进行了外部融资活动导致公司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股本将大幅提高，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

定的建设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段时间，短期内净利润较难以实现与净资产的同步增长，因而公司在短期内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IReader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3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成湘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8 年 9 月 8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2015 年 6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680492298C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23 号楼（南办公楼）20 层 2307
邮政编码	100022
联系电话	010-59236288
传真	010-59231388-802
互联网网址	http://www.zhangyue.com/
电子信箱	IR@zhangyue.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负责人和电话号码	董事会办公室，杨卓，联系电话：010-59236288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2015 年 5 月 19 日，掌阅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掌阅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2 月 28 日作为审计、评估基准日，以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 139,736,180.46 元作为各发起人对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按照 1.3973618046：1 的折股比例折算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作为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股本，剩余人民币 39,736,180.46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6 月 3 日，掌阅科技（筹）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2015 年 6 月 5 日，掌阅科技完成了股份公司设立工商登记。

（二）发起人

掌阅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在册的全体股东为公司的发起人，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凌云	4,000	40%
2	成湘均	3,800	38%
3	王良	1,300	13%
4	刘伟平	900	9%
合　计		**10,000**	**100%**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发起人为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和刘伟平。公司改制设立前，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和刘伟平主要拥有掌阅有限的股权并从事其经营管理。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由掌阅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依法承继了掌阅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

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办公设备、版权等与数字阅读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公司成立时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及增值服务业务。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公司整体变更前后未发生变化。

（五）发行人成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成立后，发起人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和刘伟平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主要发起人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与发行人成立之前从事的主要

业务未发生变化。

（六）改制设立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与原企业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系由掌阅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改制设立后公司的业务流程与改制前掌阅有限的业务流程一致，未发生变化。公司的具体业务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六）主要产品、服务的流程图”。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自主研发，独立运营，在生产经营方面未与主要发起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重大关联关系。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掌阅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掌阅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由公司承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2008 年 9 月，掌中浩阅设立

2008 年 9 月 8 日，掌中浩阅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105011320844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掌中浩阅由此设立。

北京普宏德会计师事务所对掌中浩阅设立时的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普验字[2008]第 0191 号《验资报告》。据审验，截至 2008 年 8 月 25 日，掌中浩阅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掌中浩阅设立时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丽辉	25.5	51%	货币
2	崔国添	24.5	49%	货币
合 计		**50**	**100%**	

2、2009 年 5 月，掌中浩阅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5 月 8 日，经掌中浩阅股东会决议，掌中浩阅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100 万元。

2009 年 7 月 30 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增资出具了京润（验）字[2009]-28974 号《验资报告》。据审验，截至 2009 年 7 月 30 日，掌中浩阅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 1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

2009 年 8 月 14 日，掌中浩阅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掌中浩阅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丽辉	51	51%	货币
2	崔国添	49	49%	货币
合 计		**100**	**100%**	

3、2010 年 8 月，掌中浩阅第二次增资

2010 年 8 月 12 日，经掌中浩阅股东会决议，掌中浩阅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至 500 万元。

2010 年 9 月 25 日，北京嘉明拓新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增资出具了京嘉验字[2010]2814 号《验资报告》。据审验，截至 2010 年 9 月 15 日，掌中浩阅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4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 万元。

2010 年 9 月 28 日，掌中浩阅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掌中浩阅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丽辉	255	51%	货币
2	崔国添	245	49%	货币
合　计		**500**	**100%**	

4、2012 年 6 月，掌中浩阅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6 月 12 日，经掌中浩阅股东会决议，张丽辉将其所持有掌中浩阅 2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张凌云，5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成湘均，崔国添将其所持有掌中浩阅 13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成湘均，6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王良，4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刘伟平。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分别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单位出资额作价 1 元。

2012 年 6 月 21 日，掌中浩阅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掌中浩阅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凌云	200	40%	货币
2	成湘均	190	38%	货币
3	王良	65	13%	货币
4	刘伟平	45	9%	货币
合　计		**500**	**100%**	

根据股权转让方（张丽辉、崔国添）和股权受让方（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的书面声明：张凌云与张丽辉系夫妻关系，由于家庭财产安排的调整，张丽辉将其持有掌中浩阅的股权转为张凌云持有；崔国添与成湘均系朋友关系，且崔国添所持掌中浩阅股权系代成湘均持有，本次股权转让系该股权代持安排的解除与还原；另外，由于王良、刘伟平看好公司长期发展且有意购买公司股权，张凌云、成湘均愿意分别让渡 55 万元出资额给他们二人，并由成湘均通过崔国添向王良、刘伟平转让该等股权，即在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中统一安排。各方已共同确认，公司股权代持安排已经完全解除与还原，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作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权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争议，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持有公司的股权目前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代持安排或类似安排。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 1 元/出资额，定价依据为各方协商确定，股权转让款来源于支付方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履行了相应的签约、批准、登记等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股权转让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由各方协商确定以公司的注册资本平价转让，张凌云、成湘均分别让渡 55 万元出资额给王良、刘伟平的事宜未形成股权溢价转让，故不涉及缴纳相关税费。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已经作出书面承诺，如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受到主管税务机关要求缴纳相关税费的，将积极配合主管税务机关的行为并予以缴纳相关税费。

发行人设立之时，由崔国添代成湘均持有掌中浩阅股权的原因为：2008 年掌中浩阅设立时，成湘均尚在北京卡美星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工作机会较好，相比之下刚刚设立的掌中浩阅前景不明，创业风险较大，同时掌中浩阅成立前期成湘均并不在掌中浩阅任职，因此成湘均拟淡化处理掌中浩阅第二大股东身份，委托崔国添代持掌中浩阅的股权。

上述股份代持形成及解除过程虽未签署相关协议，但根据成湘均、崔国添的书面说明并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访谈成湘均、崔国添等进行核查，上述股份代持形成及解除过程属实，上述股份代持已彻底清理并还原至真实股东，不存在纠纷争议，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张凌云、成湘均不存在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张丽辉、张凌云确认上述股权的转让系家庭财产的安排，崔国添对股权的代持与还原无异议。发行人已如实披露股权代持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权代持关系已经彻底解除，发行人各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代持安排或权属纠纷。

发行人律师认为，成湘均、崔国添之间的股权代持安排已经解除与还原，成湘均作为发行人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纠纷或争议。

5、2013 年 5 月，掌中浩阅第三次增资

2013 年 5 月 30 日，经掌中浩阅股东会决议，掌中浩阅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其中张凌云以知识产权认购出资额 200 万元，成湘均以知识产权认购出资额 190 万元，王良以知识产权认购出资额 65 万元，刘伟平以知识产权认购出资额 45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每单位出资额 1 元。

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对掌中浩阅本次增资所投入的知识产权为“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非专利技术。

2011 年底随着 Android 手机的兴起，之前基于 MTK 平台的阅读系统不能满足其后的发展，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开始计划研发一套新系统适应其后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即“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2012 年期间，从需求的初步整理到系统研发、测试、上线、迭代升级历程中，张凌云负责资源和运营两大系统的需求和研发，资源分为版权引入、版权结算、制作加工、上线管理等，运营分为书城运营、客服反馈等；成湘均负责服务端架构设计，将系统划分为资源、运营、用户三大部分，并进行统一的数据层和平台层研发等；王良负责用户中心的需求和研发；刘伟平负责多平台阅读引擎的研发。

2013 年 5 月 30 日，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签署了《产权分割协议》，约定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分别占有“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非专利技术产权份额的 40%、38%、13%、9%。同日，北京建和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用于本次增资的知识产权“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非专利技术出具了建和信评报字[2013]第 12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4 月 30 日，在公开市场前提下，‘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非专利技术的评估价值为 500 万元。”

2013 年 5 月 30 日，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与北京掌中浩阅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财产转移协议书》，根据约定，自 2013 年 5 月 30 日起，掌中浩阅拥有非专利知识产权“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的全部权利和义务。2013 年 5 月 30 日，北京中金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金华财字[2013]第 083 号《“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转移专项审计报告》，“截至 2013 年 5 月 30 日，确认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以评估价值 500 万元已分别完成财产转移手续，并记入企业会计账目，经全体股东同意，全部价值计入实收资本。”

2013 年 5 月 30 日，北京中金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增资出具了中金华验字[2013]第 084 号《验资报告》。据审验，截至 2013 年 5 月 30 日掌中浩阅已收到各股东投入的增资 500 万元，增资方式为“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非专有技术出资。

2013 年 8 月 12 日，掌中浩阅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掌中浩阅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凌云	400	40%	货币 200 万元；知识产权 200 万元
2	成湘均	380	38%	货币 190 万元；知识产权 190 万元
3	王良	130	13%	货币 65 万元；知识产权 65 万元
4	刘伟平	90	9%	货币 45 万元；知识产权 45 万元
合　计		**1,000**	**100%**	

6、2014 年 9 月，掌中浩阅第四次增资

2014 年 9 月 5 日，经掌中浩阅股东会决议，掌中浩阅注册资本增至 1,500 万元，其中张凌云增加实缴货币 200 万元，成湘均增加实缴货币 190 万元，王良增加实缴货币 65 万元，刘伟平增加实缴货币 45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每出资额 1 元。

2014 年 10 月 20 日，华勤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京（华）验字[2014]0573 号《验资报告》。据审验，截至 2014 年 10 月 8 日，掌中浩阅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实收资本 1,500 万元。

2014 年 9 月 15 日，掌中浩阅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掌中浩阅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凌云	600	40%	货币 400 万元；知识产权 200 万元
2	成湘均	570	38%	货币 380 万元；知识产权 190 万元

3	王良	195	13%	货币 130 万元； 知识产权 65 万元
4	刘伟平	135	9%	货币 90 万元； 知识产权 45 万元
合　计		**1,500**	**100%**	

7、2014 年 10 月，掌中浩阅变更公司名称

2014 年 10 月 15 日，经掌中浩阅股东会决议，掌中浩阅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掌阅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2 日，掌中浩阅完成了公司名称变更工商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北京掌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阅有限”）。

8、2015 年 2 月，掌阅有限出资方式变更

2015 年 2 月 13 日，掌阅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以人民币现金出资 500 万元，对 2013 年 5 月对掌阅有限增资 500 万元所投入的“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非专有技术进行变更。

2015 年 3 月 17 日，华勤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华）验字[2015]0011 号《验资报告》。据审验，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止，掌阅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用于变更知识产权出资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5 年 2 月 27 日，掌阅有限完成了本次出资方式变更的工商登记，本次工商变更后，掌阅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凌云	600	40%	货币
2	成湘均	570	38%	货币
3	王良	195	13%	货币
4	刘伟平	135	9%	货币
合　计		**1,500**	**100%**	

2015 年 2 月 27 日，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签署承诺函，承诺“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所有权利归发行人所有，现在及将来不会向发行人主张与“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相关的任何权利。

经核查，（1）2013 年 5 月，发行人股东以“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非专利技术对公司增资时认为该技术为个人所有，且能够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履行了股东会审议程序，经北京建和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建和信评报字[2013]第 12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北京中金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中金华审字[2013]第 084 号《验资报告》。公司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取得了工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发行人股东本次增资程序合法。

（2）就 2013 年非专利技术出资相关事宜，创作非专利技术“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时，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均任职于掌中浩阅，不排除一定程度利用了公司的物质技术条件；但是，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创作该非专利技术并非以完成公司的工作任务为目的，公司能够提供的物质技术条件主要为场所与计算机等相关设备，并非不可替代的特定物；尽管如此，出于谨慎角度考虑，公司股东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就上述知识产权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并修订了公司章程且办理了相应的工商、验资手续。

具体来说，就上述内容，掌阅有限及其股东已经履行了如下事项：

①2015 年 2 月 13 日，掌阅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且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原“知识产权出资 500 万元”变更为“货币出资 500 万元”并同意根据变更的情况修订公司章程。

②根据《北京银行客户回单》记载，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已经分别将 200 万元、190 万元、65 万元、45 万元款项汇入掌阅有限的银行账户。

③根据掌阅有限的《记账凭证》记载，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的本次 200 万元、190 万元、65 万元、45 万元货币出资款项已经计入掌阅有限的实收资本科目。

④2015 年 2 月 27 日，掌阅有限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完成了本次变更程序。

⑤2015 年 3 月 17 日，华勤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京（华）验字[2015]0011 号《验资报告》，其中记载，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掌阅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实收资本 1,500 万元。

（3）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承诺“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所有权利归发行人所有，现在及将来不会向发行人主张与“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相关的任何权利。

（4）2016 年 1 月 22 日，北京市工商局朝阳分局出具证字 2016 年第 40 号《证明》，近三年发行人没有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收到行政处罚的案件记录。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股东 2013 年以非专利技术增资的行为未损害其他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发行人的本次变更出资方式已经验资确认，不存在出资不实、出资不足的情况，且已经得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纠纷争议，本次非专利技术出资及后续变更不存在影响本次发行的法律瑕疵。

9、2015 年 6 月，掌阅科技设立

2015 年 5 月 19 日，掌阅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掌阅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2 月 28 日作为审计、评估基准日。以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 139,736,180.46 元作为各发起人对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按照 1.3973618046：1 的折股比例折算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作为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股本，剩余人民币 39,736,180.46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5 月 19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48380007 号《验资报告》。据审验，截至 2015 年 5 月 19 日止，掌阅科技之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章程之规定，以其拥有的掌阅有限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139,736,180.46 元，作价人民币 139,736,180.46 元，其中人民币 10,000 万元折合为掌阅科技的股本，股份总额为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余额人民币 39,736,180.46 元计入资本公积。掌阅有限 2015 年 2 月 28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43,676,093.41 元。

2015 年 6 月 3 日，掌阅科技（筹）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2015 年 6 月 5 日，掌阅科技完成了股份公司设立工商登记。本次整体变更后，掌阅科技的股

份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凌云	4,000	40%
2	成湘均	3,800	38%
3	王良	1,300	13%
4	刘伟平	900	9%
合　计		**10,000**	**100%**

10、2015 年 8 月，掌阅科技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本总额的议案》，同时公司以 1.40 元/股的价格向天津爱瑞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519 万股公司股份。本次增资的定价系参考掌阅有限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的净资产值（1.40 元/单位出资额）确定。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10,519 万股。

2015 年 10 月 28 日，掌阅科技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掌阅科技的股本结构为：

编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凌云	4,000	38.03%
2	成湘均	3,800	36.13%
3	王良	1,300	12.36%
4	刘伟平	900	8.56%
5	天津爱瑞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	4.93%
合　计		**10,519**	**100%**

本次增资系向公司部分员工实施股权激励，天津爱瑞德系为本次股权激励设立的员工持股企业。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本次增资价格为 1.40 元/股，定价依据为参考发行人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的净资产值确定，增资款来源于受激励员工（合伙人）投入天津爱瑞德的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已依法缴清相关税费；本次增资已履行了相应的签约、批准、登记等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增资真

实、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部分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 9 月，刘伟平作为普通合伙人联合其他 35 位有限合伙人共同设立天津爱瑞德。后因有限合伙人之一刘楠工作变动离职，其所持的天津爱瑞德合伙份额已按照出资额平价转让给刘伟平。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天津爱瑞德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出资额（元）	出资占比	性质
1	刘伟平	董事、首席架构师	574,000	7.90%	普通合伙人
2	贾生亭	副总经理	700,000	9.63%	有限合伙人
3	游亭	副总经理	700,000	9.63%	有限合伙人
4	张媛	副总经理	560,000	7.71%	有限合伙人
5	高兵	副总经理	560,000	7.71%	有限合伙人
6	陈新港	渠道事业部技术经理	560,000	7.71%	有限合伙人
7	刘立同	Android 事业部总监	350,000	4.82%	有限合伙人
8	黄国伟	研发中心网络系统经理	280,000	3.85%	有限合伙人
9	孙上斌	内容事业部制作平台经理	280,000	3.85%	有限合伙人
10	程超	阅读器研发部经理	210,000	2.89%	有限合伙人
11	匡文耀	渠道事业部总监	210,000	2.89%	有限合伙人
12	宋程龙	高级商务经理	210,000	2.89%	有限合伙人
13	吴贲	内容事业部版权总监	210,000	2.89%	有限合伙人
14	孙波	渠道事业部支付运营经理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15	陶红涛	高级研发工程师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16	王海	知识产权经理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17	王珂	内容事业部编辑经理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18	郑志伟	质量管理中心总监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19	黄剑	Android 事业部客户端研发经理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20	刘晓龙	内容运营部副经理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21	周碧华	内容事业部 IP 运营总监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2	陈超	研发中心总监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3	李幸磊	海外业务部经理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4	陈向科	渠道事业部副总监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5	张冉	游戏业务部经理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6	张敏	商业变现部经理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7	方茗	iOS 业务部经理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8	张羽	财务经理	56,000	0.77%	有限合伙人
29	凌小慧	高级商务经理	56,000	0.77%	有限合伙人
30	邹进波	高级研发工程师	56,000	0.77%	有限合伙人
31	王岳峰	高级研发工程师	56,000	0.77%	有限合伙人
32	郭敏	知识产权经理	42,000	0.58%	有限合伙人
33	王璇洁	法务经理	42,000	0.58%	有限合伙人
34	邹德顺	研发中心运维研发经理	42,000	0.58%	有限合伙人
35	贾玉辉	高级研发工程师	42,000	0.58%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7,266,000**	**100%**	

天津爱瑞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刘伟平，即公司发起人之一，其基本信息请参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要求，公司已于 2015 年度就上述股权激励事项进行了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确认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3,811.15 万元。每股公司股票的公允价值是根据股权激励实施时预测的公司 2015 年度每股收益的 15 倍动态市盈率确定的，即 0.5829 元/股（2015 年预测每股收益）*15=8.74 元/股。

11、2015 年 12 月，掌阅科技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议案》，同意公司以 33.88 元/股的价格向深圳国金天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180.5836 万股公司股份，向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发行 106.2525 万股公司股份。本次增资的定价由各方参考公司经营业绩、未来发展和上市规划共同协商确定。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11,805.8361 万股。

2015 年 12 月 31 日，掌阅科技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掌阅科技的股本结构为：

编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凌云	4,000.0000	33.88%
2	成湘均	3,800.0000	32.19%
3	王良	1,300.0000	11.01%
4	深圳国金天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80.5836	10.00%
5	刘伟平	900.0000	7.62%
6	天津爱瑞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0000	4.40%
7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6.2525	0.90%
合 计		**11,805.8361**	**100%**

本次增资系发行人有意引入外部机构投资者、充实资本实力，且投资者看好发行人长期发展和投资价值所形成。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本次增资价格为 33.88 元/股，定价依据为参考发行人的经营业绩、未来发展和上市规划由各方协商确定，增资款来源于国金天吉作为私募基金所募集的资金、奥飞文化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已依法缴清相关税费；本次增资已履行了相应的签约、批准、登记等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增资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12、2016 年 3 月，掌阅科技第三次增资

2016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议案》，同意以资本公积金将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 36,000 万元。

2016 年 3 月 30 日，掌阅科技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掌阅科技的股本结构为：

编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凌云	12,197.3572	33.88%
2	成湘均	11,587.4893	32.19%

3	王良	3,964.1411	11.01%
4	深圳国金天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	10.00%
5	刘伟平	2,744.4054	7.62%
6	天津爱瑞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2.6071	4.40%
7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23.9999	0.90%
合 计		**36,000.0000**	**100%**

13、发行人设立及历史沿革的合法合规情况

发行人设立及历史沿革中不存在审批、备案、工商登记等方面的重大法律程序瑕疵，不存在由于违反有关外资、外汇、税收、工商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收购了深圳掌阅 100%股权，并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三、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2、非经常性关联交易/（2）收购深圳掌阅”。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1、2008 年 9 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8 年 8 月 25 日，北京普宏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普验字[2008]第 019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8 月 25 日止，掌中浩阅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5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2、2009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7 月 30 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润（验）字[2009]-2897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9 年 7 月 30 日止，掌中浩阅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3、2010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0 年 9 月 25 日，北京嘉明拓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嘉验字[2010]281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0 年 9 月 15 日止，掌中浩阅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4、2013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3 年 5 月 30 日，北京中金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金华验字[2013]第 08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3 年 5 月 30 日止，掌中浩阅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知识产权出资。

5、2014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4 年 10 月 20 日，华勤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华）验字[2014]057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4 年 10 月 8 日止，掌中浩阅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6、2015 年 2 月，有限公司出资变更

2015 年 3 月 17 日，华勤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华）验字[2015]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止，掌阅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用于变更知识产权出资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7、2015 年 6 月，股份公司设立

2015 年 5 月 19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48380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5 月 19 日止，掌阅科技之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章程之规定，以其拥有的掌阅有限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139,736,180.46 元，作价人民币 139,736,180.46 元，其中人民币 10,000 万元折合为掌阅科技的股本，股份总额为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余额人民币 39,736,180.46 元计入资本公积。

8、2015 年 8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11 月 16 日，华勤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华）验字[2015]006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9 月 24 日止，掌阅科技已收到股东天津爱瑞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19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9、2015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 年 1 月 26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838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止，掌阅科技已收到股东深圳国金天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2,868,361 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10、2016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6 年 4 月 8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 48380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6 年 3 月 3 日止，掌阅科技已将资本公积人民币 241,941,639.00 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

11、验资复核情况

2016 年 3 月 28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核字[2016]48370017 号《验资复核报告》，对报告期内以下验资报告作出验资复核：

①2014 年 10 月 20 日，华勤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华）验字[2014]057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4 年 10 月 8 日止，掌中浩阅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②2015 年 3 月 17 日，华勤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华）验字[2015]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止，掌阅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用于变更知识产权出资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③2015 年 11 月 16 日，华勤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华）验字

[2015]006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9 月 24 日止，掌阅科技已收到股东天津爱瑞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19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发行人股东于 2013 年 8 月以非专利技术“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对发行人进行出资，出资资产已经转移至发行人，之后发行人股东就上述知识产权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均已经足额缴纳，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虚假出资等情形。

（二）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瑞华会计师就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公司的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48380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5 月 19 日止，发行人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0,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掌阅有限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的净资产出资。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组织架构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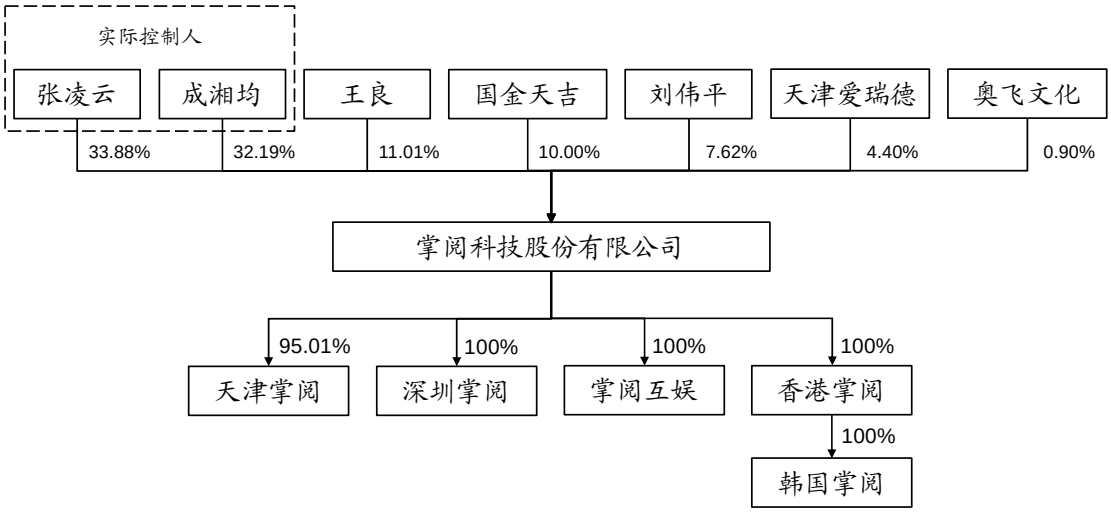

编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凌云	12,197.3572	33.88%

2	成湘均	11,587.4893	32.19%
3	王良	3,964.1411	11.01%
4	深圳国金天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	10.00%
5	刘伟平	2,744.4054	7.62%
6	天津爱瑞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2.6071	4.40%
7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23.9999	0.90%
合 计		**36,000.0000**	**100.00%**

（二）发行人的组织架构

1、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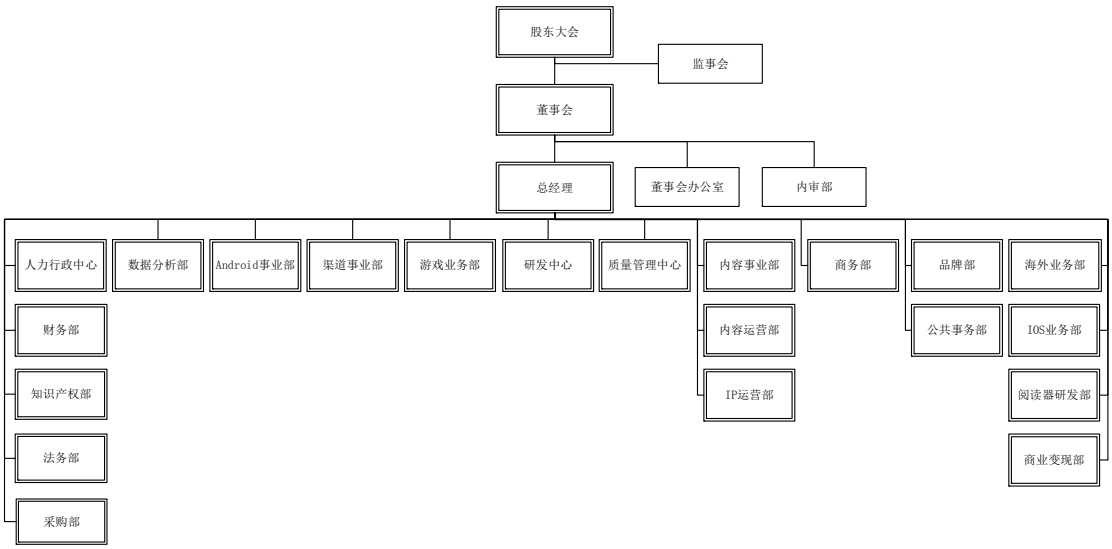

2、主要职能部门的职责情况

主要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人力行政中心	1、人力资源体系搭建，组织机制建立落地； 2、人才招聘，为公司业务发展，移动阅读事业发展提供优秀人才； 3、企业文化的建设推广，积极开展各类团队建设、员工关怀活动； 4、公司办公环境保障，建设优美整洁的工作空间； 5、公司行政资产管理，开源节流，有序维护。
财务部	1、参与制定本公司财务制度及相应的实施细则； 2、参与公司重大的投资、融资、并购等活动的决策； 3、监控和预测现金流量，确定和监控公司负债和资本的合理结构，统筹管理和运作公司资金并对其进行有效的风险控制； 4、参与公司上市活动，负责上市工作的具体实施；

	5、负责董事会及总经理所需的财务数据资料的整理编报； 6、负责对财务工作有关的外部及政府部门，如税务局、财政局、银行、会计事务所等联络、沟通工作； 7、负责编制财务预算及修正、各项财务计划的制订及落实； 8、负责资金管理、调度，编制月、季、年度财务情况说明分析，向公司领导报告公司经营情况； 9、负责每月转账凭证的编制，汇总所有的记账凭证； 10、负责银行财务管理，负责支票等有关结算凭证的购买、领用及保管，办理银行收付业务； 11、负责登记银行存款及现金日记账，月末与银行对账单核对银行存款余额，并编制余额调节表； 12、负责公司员工工资的发放工作，报销工作。
知识产权部	1、建立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规范； 2、统筹各部门知识产权工作，完成相关知识产权保护； 3、知识产权纠纷的协调和处理、诉讼； 4、为业务部门提供专利信息情报和商标、著作权支持； 5、对各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进行监测，做好知识产权的风险防范和把控； 6、协调接待政府相关部门、各类行业协会的调研、来访和交流等工作。
法务部	1、公司证照、印鉴的申领与管理； 2、合同审核、管理与履行监督； 3、公司运营中内外部法律风险防范、控制、解决； 4、诉讼案件的跟进与处理； 5、法律及政策法规研判； 6、协助各部门办理有关法律事务及文件； 7、公司内部法律培训； 8、开拓、维护社会法律资源、专项沟通专家学者、法学院校、法律媒体以及国内外律师所，整合保障公司发展的渠道和资源。
采购部	1、确保公司的采购流程符合审计规范； 2、通过优化采购方案、增加供应渠道、降低单价等方式，降低公司的采购成本； 3、提高对外合作的商务保障，降低业务操作风险。
数据分析部	1、采集丰富准确的源数据，把控源数据质量，并及时推进解决源数据质量问题； 2、建设和维护可靠的数据平台，保证数据平台高可用、可扩展，并及时提供准确的报表； 3、长期观测关键业务指标，提供指标异动分析结果，为公司发展及产品优化提供有价值的数据报告和建议，并为业务运营决策提供可靠的数据参考； 4、提供稳定的数据服务，帮助业务系统提升用户体验、ARPU 值、留存率； 5、改造并开发开源软件或其他相关外围软件，为数据建模开发有效的数据模型，对接实施并在业务系统中实现所需功能。

Android 事业部 渠道事业部	1、产品经理：制定产品规划，把握项目优化方向和节奏； 2、产品助理：在产品经理指导下完成产品设计，并跟进项目最终检验是否达到计划目标； 3、运营专员：完成日常运营工作，内容运营专员主要负责书籍、专题、榜单等维护更新；产品运营专员主要负责产品、活动、用户等维度的运营工作； 4、交互设计师：围绕产品需求设计具体的页面结构、交互流程等相关设计； 5、视觉设计师：为产品设计提供平面设计图，包含 banner、广告图等设计； 6、移动开发工程师：熟悉 Android 开发，能保证产品功能实现并提供技术更新； 7、测试工程师：制定测试框架，保证产品质量。
游戏业务部	1、接入各大游戏发行商的游戏产品； 2、安排资源位推荐游戏，针对游戏进行运营，维护 VIP 用户； 3、寻找合适的研发商或者发行方合作，联合发行游戏。
研发中心	1、完成相关业务部门提出的合理需求； 2、提供给用户安全、稳定的书城服务、保证服务端安全稳定运行； 3、提供公司内部管理系统的开发、维护； 4、给用户提供可靠、满意的在线、电话服务。
质量管理中心	1、负责公司的项目管理体系和自动化平台的建立和完善； 2、负责公司 PMO 团队和自动化研发团队的发展和人才培养； 3、负责公司项目管理标准、方法和流程的创建、实施和优化； 4、负责公司重点项目的项目管控； 5、负责公司自动化测试平台的开发和应用； 6、负责公司其他部门的自动化测试需求和实施。
内容事业部	版权： 1、第三方出版社、原创网站内容合作、签约； 2、维护客户关系，建设内容合作渠道的规模； 3、资源对接，支撑编辑，运营，商务合作需求； 4、满足合作客户运营需求，全面支撑合作方商务需求。 编辑： 1、梳理版权签约书籍电子稿件源文件，按规范要求制作书籍，并按计划上线书籍； 2、确保上线书籍内容合法合规，保证图书的质量，对发现的或用户反馈的质量问题进行及时修正； 3、长期维护更新连载书籍，跟进各个 CP 方接口情况并就连载图书更新问题与 CP 方进行随时的沟通； 4、维护外包团队工作，对外包团队制作的书籍进行质检，确保其质量符合要求； 5、逐步升级并改造编辑制作工具和编辑系统，为编辑设计实现一套完整有效的流水线化作业系统，提高编辑效率，实现编辑工作所需功能；

	6、对重点书籍进行文字校队和排版，所有书籍封面的设计与上传自主策划内容产品（掌阅公版等），并跟进效果，丰富公司内容资源； 7、掌阅文学创作大赛的组织、审稿、协调等； 8、部分优秀作品的签约引进。 新阅读： 1、根据部门工作目标，通过对图书、杂志进行设计、排版、审核等分工，高效率高质量完成制作上线工作； 2、根据整体部门的人员配置合理的借助外部合作商完成总体的图书制作目标； 3、在实际的工作流程当中，对工具链、排版引擎、客户端进行 bug 反馈及新功能提出合理且使用的需求； 4、协同配合其他关联部门的工作，在资源协调和问题反馈上给予必要的帮助。 制作平台： 1、引擎研发：研发富媒体排版引擎相关的技术； 2、Pdf 技术研发：为 Eink、android、ios 提供高性能和体验的 pdf 阅读工具； 3、工具研发： 研发 pdf 校对工具、epub 排版工具、txt 加工工具等各类图书电子化工具； 4、制作平台的研发和运营。 IP 运营： 1、基于公司战略制定 IP 运营的战略发展目标及执行步骤，输出执行方案，保证目标达成； 2、建立 IP 孵化运营机制，提升 IP 作品的粉丝效应及外在影响力，支撑 IP 版权对外合作； 3、优化 IP 潜力价值评估体系，发掘优秀 IP 作品，独立进行运营包装，完成 IP 作品推广及 IP 项目策划； 4、完善 IP 版权价值评估体系，能够根据版权采购市场变化及作品数据，灵活调整版权对外合作策略，完成 IP 版权对外合作； 5、建立内容培育体系，优化平台资源利用，推动相关部门共同建立内容市场到内容生产的流程化和规范化； 6、推动相关部门完成内容的多元化建设，保持内容的健康持续发展； 7、协助原创运营完善平台运营规则，有效挖掘优质内容，并保持优质内容的收益最大化； 8、提出内容运营宣传需求，协助品宣提供相应信息及建议，完成品牌宣传工作； 9、研究网文行业内容发展趋势及掌阅内容现状，对公司的内容布局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可执行的方案； 10、主导完成 IP 项目的深度开发，统一不同形态的产品风格，实现

	IP 价值的最大化。
内容运营部	1、负责优化从内容引入到消费全过程，深度挖掘优质内容； 2、有效利用平台资源，对内容进行包装，运营，使作者及作品收益最大化； 3、优化用户行为路径，降低用户获取内容的成本，打造极简的内容服务平台； 4、负责内容运营人才的培养。
IP 运营部	1、负责公司文学作品 IP 影视化运作； 2、负责掌阅和影视公司合作及影视资源拓展； 3、负责建立影视项目投资规章流程； 4、负责各 CP 的文学作品 IP 化； 5、负责 IP 运营团队发展和人才培养。
商务部	1、了解行业动态及竞争对手情况，了解客户公司的最新动态、产品的销售情况； 2、负责客户关系维护与拓展，通过电话沟通、有效约见等方式与客户保持紧密联系，提高公司业务的品牌覆盖率，提升用户量； 3、实时把握客户需求，及时为客户提供业务需要的相关信息、资料； 4、跟进产品的适配情况，协调、监督相关部门在客户需要的时间点内完成适配工作； 5、把握、了解产品适配、出货情况，观察客户及市场的反馈，将客户的建议与意见及时反馈给公司相关部门，为公司产品的优化提供更多有价值的信息； 6、跟进与客户达成协议的项目进度，帮助、协调、监督公司相关部门，在要求的时间点内完成项目，且保证项目质量； 7、维护、拓展线上渠道，能够第一时间掌握市场动态，创新的合作方式。
品牌部	1、负责公司品牌建设、推广宣传及管理； 2、负责公司新闻 PR 与媒体关系维护； 3、维护公司形象，制定营销策略，落地粉丝活动等。
公共事务部	1、建立与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等政府部门和相关行业协会的沟通汇报； 2、重大项目的申请与实施。
海外业务部	1、产品：设计支持全球主流语言的稳定版本“掌阅”APP 国际版；针对国际版用户进行本地化优化；针对 Android 和 iOS 进行使用体验的优化； 2、技术：掌握全球化研发的技能；全球化服务部署和互通；提供支持全球化的产品和运营解决方案；建立相应健康检查机制，监控各项指标；稳定高效地支持需求； 3、推广：掌握海外线上推广模式，做到精准投放、成本可控和按需推广；掌握海外线下推广，保证最大限度的覆盖需求用户； 4、运营：掌握本地化运营，保证用户的留存和书城营收；结合 Facebook 等对海外用户粉丝进行运营，为产品和推广提供相应用户

	支持。
iOS 业务部	1、产品经理：制定产品规划，把握项目优化方向和节奏； 2、产品助理：在产品经理指导下完成产品设计，并跟进项目最终检验是否达到计划目标； 3、运营专员：完成日常运营工作，内容运营专员主要负责书籍、专题、榜单等维护更新；产品运营专员主要负责产品、活动、用户等维度的运营工作； 4、交互设计师：围绕产品需求设计具体的页面结构、交互流程等相关设计； 5、视觉设计师：为产品设计提供平面设计图，包含 banner、广告图等设计； 6、移动开发工程师：熟悉 iOS 开发，能保证产品功能实现并提供技术创新； 7、测试工程师：制定测试框架，保证产品质量。
阅读器研发部	1、技术：研发高性能稳定的系统； 2、测试：为阅读器质量把关； 3、产品：为用户提供人性化的产品； 4、运营：让用户以最便捷方式获取到优秀的内容； 5、设计：为阅读器提供高质量 UI 设计。
商业变现部	1、负责挖掘公司流量、产品、策略等方面的商业变现机会，精准定位变现产品方向并落地实施； 2、负责建立和完善商业变现业务体系，通过数据挖掘及调研不断改善商业变现能力与提高商业产品收入； 3、负责商业变现团队的发展和人才培养。
董事会办公室	1、制定公司证券事务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 2、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3、负责公司与投资者、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的沟通联络和关系管理； 4、处理董事会日常工作。
内审部	1、制定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 2、负责监督检查公司各部门经营活动和财务情况，监督、检查和评价公司内控制度，评估其执行的效果和效率； 3、提出审计意见或管理建议，监督进行整改工作。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一家控股子公司天津掌阅，三家全资子公司深圳掌阅、掌阅互娱、香港掌阅，香港掌阅拥有全资子公司韩国掌阅，发行人另外持有杭州趣阅、深圳墨瞳、南京墨阅、杭州品阅、南京分布的部分股权。报告期内，发行人曾拥有全资子公司北京掌阅以及参股公司上海朗阅和南京汇浩

通，其中北京掌阅于 2016 年 2 月注销，所持上海朗阅和南京汇浩通股权于 2016 年 12 月转让。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他公司股权或资产重组的原因和基本情况如下：

1、为实现从“内容——平台——硬件”的产业链布局，进一步拓展发行人数字阅读生态链，为发行人实现业务闭环提供硬件基础，2015 年 12 月，在资产评估的基础上，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发行人以 1,200 万元的价格受让成湘均、张凌云、王良、刘伟平持有深圳掌阅的全部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人持有深圳掌阅的全部股权。

2、报告期内发行人曾参股上海朗阅 4.76%的股权，2016 年 12 月，同一控制下的上海朗阅、南京分布进行了架构调整，南京分布收购上海朗阅的全部股权，发行人将其所持上海朗阅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南京分布，同时参股南京分布 4.76%的股权，经过上述股权调整后发行人实际持有上海朗阅的权益未发生变化。

3、报告期内发行人曾参股南京汇浩通 30%的股权，南京汇浩通原计划承接上海朗阅部分业务，2016 年 12 月，因南京汇浩通业务计划调整，不再作为承接上海朗阅部分业务的主体，发行人决定不再继续保留所持南京汇浩通 30%的股权，将其转让给南京汇浩通的控股股东蒋钢。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中不存在审批、备案、工商登记等方面的重大法律程序瑕疵，不存在由于违反有关外资、外汇、税收、工商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所控制的企业包括天津掌阅、深圳掌阅、掌阅互娱、香港掌阅、韩国掌阅、北京掌阅（已注销），除上述企业之外，发行人未控制其他企业。

1、天津掌阅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天津掌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址：	天津市武清区京津电子商务产业园综合办公楼 1088 室
法定代表人：	王良
注册资本：	10,525,0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2MA05J73549
经营范围：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展览展示服务，从事广告业务，商务信息咨询，电脑图文设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兼零售及网上销售，技术推广服务，游戏软件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1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9 月 1 日至长期

（2）股权结构

天津掌阅系掌阅科技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掌阅科技	1,000.00	95.01%	货币
2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52.50	4.99%	货币
合 计		**1,052.50**	**100%**	

（3）主营业务

天津掌阅的主营业务为网络原创文学版权运营业务，主要采取签约作者的方式取得其特定签约作品的独家授权，并通过对文学版权的运营开发取得收益。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天津掌阅最近一年经瑞华会计师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12.31
流动资产	1,703.45
非流动资产	375.17
资产总计	2,078.62

流动负债	1,101.11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1,101.11**
股东权益合计	**977.51**
利润表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5,152.13
营业利润	-153.42
利润总额	64.17
净利润	65.08

2、深圳掌阅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掌阅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住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科技路 11 号桑达 2 号厂房 301
法定代表人：	王刚
注册资本：	12,000,0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5736999T
经营范围：	计算机系统技术服务；公共软件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文具用品、机械设备的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网上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02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12 月 0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2 日

（2）股权结构

深圳掌阅系掌阅科技全资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掌阅科技	1,200	100%	货币
合 计		**1,200**	**100%**	

（3）主营业务

深圳掌阅的主营业务为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的研发、销售。2015 年 8 月 20 日，深圳掌阅以 iReader 为品牌，推出了硬件产品“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市场反应良好，截至 2016 年 12 月已销售约 5 万台。

2015 年 12 月，在资产评估的基础上，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公司以 1,200 万元的价格受让成湘均、张凌云、王良和刘伟平分别持有深圳掌阅的 94.83%、3.33%、1.08%和 0.75%股权，交易完成以后，公司持有深圳掌阅 100%股权。自公司前身掌中浩阅设立以来至今，公司一直坚持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相关的阅读平台运营和阅读内容建设工作，主营业务收入均依托于智能手机等终端设备。自 2015 年 12 月起，公司完成收购深圳掌阅，拥有自有品牌的硬件产品 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初步实现了从内容——平台——硬件的产业链布局，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的数字阅读生态链，为公司实现业务闭环提供了硬件基础。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深圳掌阅最近一年经瑞华会计师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12.31
流动资产	2,065.04
非流动资产	7.72
资产总计	**2,072.76**
流动负债	1,375.24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1,375.24**
股东权益合计	**697.52**
利润表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3,031.54
营业利润	-48.98
利润总额	-66.56
净利润	-66.56

公司研发销售硬件产品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拓展数字阅读业务渠道，进一步打

造掌阅数字阅读品牌，产品本身的销售毛利率较低。因此，深圳掌阅最近一年处于亏损状态。

3、掌阅互娱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霍尔果斯掌阅互娱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住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振兴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	王良
注册资本：	10,000,0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4004MA77CX976P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公共软件服务；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电子产品、文具用品、机械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互联网游戏、手机游戏的出版。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展览展示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电脑图文设计，货物及技术进口，互联网信息服务，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兼零售，技术推广服务，游戏软件开发、销售。动漫文化创意。版权转让服务；版权代理服务；著作权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 年 4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4 月 10 日至长期

（2）股权结构

掌阅互娱系掌阅科技全资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掌阅科技	1,000	100%	货币
合 计		**1,000**	**100%**	

（3）主营业务

掌阅互娱是公司计划用于承接版权产品业务的主体。掌阅互娱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掌阅互娱尚处于业务准备阶段，未实际开展业务。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掌阅互娱成立于 2017 年 4 月，报告期最近一年尚未成立，无财务数据。

4、香港掌阅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香港掌阅科技有限公司
外文名称：	HK IReader Technology Limited
住所：	Unit A1, 7/F, Cheuk Nang Plaza 250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授权股本：	1 万港元
登记证号码：	63814389-000-09-15-A
董事	成湘均、掌阅科技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12 日

（2）股权结构

香港掌阅系掌阅科技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出资额（港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掌阅科技	10,000	100%	货币
合 计		**10,000**	**100%**	

2014 年 10 月 26 日，掌中浩阅获得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京掌中浩阅科技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以开展苹果手机客户端 APP 业务项目备案的通知》（京发改[2014]2278 号），备案项目内容为公司拟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掌阅科技有限公司，搭建海外市场平台，开展苹果手机客户端 APP 方面的业务。

2014 年 11 月 27 日，掌阅有限获得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原北京掌中浩阅科技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以开展苹果手机客户端 APP 业务项目投资主体名称变更备案的通知》（京发改[2014]2538 号），备案变更内容为该项境外投资项目的投资主体名称由“北京掌中浩阅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掌阅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 日，掌阅科技获得《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原北京掌阅科技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以开展苹果手机客户端 APP 业务项目投资主体名称二次变更备案的通知》（京发改[2016]526 号），备案变更内容为该项境外投资项目的投资主体名称由“北京掌阅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主营业务

香港掌阅是公司用于拓展海外业务的平台。公司于 2015 年下半年开始布局海外业务，抢占海外数字阅读市场份额，力图将掌阅打造为国际性的中文数字阅读品牌。香港掌阅通过海外版本“掌阅”APP，借助谷歌 Google Play、苹果 App Store 等全球性渠道，向海外用户提供数字阅读服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香港掌阅的海外数字阅读业务规模较小，尚处于前期拓展阶段，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88.80 万元。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香港掌阅最近一年经瑞华会计师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12.31
流动资产	3,825.54
非流动资产	-
资产总计	**3,825.54**
流动负债	4,353.42
非流动负债	21.08
负债总计	**4,374.49**
股东权益合计	**-548.95**
利润表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788.80
营业利润	-472.25
利润总额	-472.25
净利润	-472.25

5、韩国掌阅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掌阅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首尔市江南区开浦路 508, 566 号（开浦洞，希望大厦）
法定代表人：	刘伟平
注册资本：	1 亿韩元
注册证号：	110111-6287068
董事	成湘均、掌阅科技
成立日期：	2017 年 1 月 16 日

（2）股权结构

韩国掌阅系香港掌阅在韩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出资额（韩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香港掌阅	100,000,000	100%	货币
合 计		**100,000,000**	**100%**	

（3）主营业务

韩国掌阅是公司计划用于拓展海外业务的平台。公司于 2015 年下半年开始布局海外业务，抢占海外数字阅读市场份额，力图将掌阅打造为国际性的中文数字阅读品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韩国掌阅尚处于业务准备阶段，未实际开展业务。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韩国掌阅成立于 2017 年 1 月，报告期最近一年尚未成立，无财务数据。

6、北京掌阅（已注销）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掌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住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008-B 四惠大厦 2001W，2015-2016
法定代表人：	游亭
注册资本：	10,000,000 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5019002108
经营范围：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7 日
注销日期：	2016 年 2 月 25 日

（2）股权结构

北京掌阅系掌阅科技全资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掌阅科技	1,000	100%	货币
合 计		**1,000**	**100%**	

（3）主营业务

北京掌阅的主营业务为网络原创文学版权运营业务，主要采取签约作者的方式取得其特定签约作品的独家授权，并通过对文学版权的运营开发取得收益。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北京掌阅已于 2016 年 2 月注销，最近一年无财务数据。

（5）注销情况

报告期内北京掌阅曾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其注销前的主营业务为网络原创文学版权运营业务，主要采取签约作者的方式取得其特定签约作品独家授权并通过对文学版权的运营开发取得收益；之后因发行人内部业务调整所需，北京掌阅的经营业务由发行人的另一家全资子公司天津掌阅承接，北京掌阅不再继续经营，故予以注销。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2015 年 11 月 25 日，掌阅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北京掌阅成立清算组；北京掌阅已于 2016 年 2 月先后由北京市朝阳区地方税务局、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注销税务登记，并由北京市

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注销完毕，注销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争议，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除注销北京掌阅之外，不存在其他注销子公司的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转让附属公司股权的情况。

（二）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参股杭州趣阅、深圳墨瞳、南京墨阅、南京分布、杭州品阅五家公司。发行人所参股的五家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出资金额	参股比例	参股日期	主要业务
杭州趣阅	496.7308 万元	王涛	196.7308 万元	39.6051%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6 年 11 月 8 日	原创文学内容经营
深圳墨瞳	133.3333 万元	李歆	53.3333 万元	40%	2016 年 12 月 8 日	原创动漫内容经营
南京墨阅	166.6667 万元	章新春	66.6667 万元	40%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原创文学内容经营
南京分布	105 万元	李雪明	5 万元	4.76%	2016 年 12 月 2 日	原创文学内容经营
杭州品阅	100 万元	张大年	10 万元	10%	2017 年 5 月 5 日	原创文学内容经营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参股上海朗阅 4.76%股权和南京汇浩通 30%股权。

2016 年 12 月，同一控制下的上海朗阅、南京分布进行架构调整，南京分布收购上海朗阅 100%股权。发行人将其所持有的全部上海朗阅股权转让给南京分布，同时参股南京分布 4.76%股权，经过上述股权调整后发行人实际持有上海朗阅的权益未发生变化。

南京汇浩通原计划承接上海朗阅部分业务，2016 年 12 月，因南京汇浩通业务计划调整，不再作为承接上海朗阅部分业务的主体，发行人决定不再继续保留所持有的南京汇浩通 30%股权，将其转让给南京汇浩通控股股东蒋钢，发行人与蒋钢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参股南京汇浩通期间，南京汇浩通未实际开展业务。

根据相关主体提供的资料以及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杭州趣阅、南京分布、上海朗阅为发行人的主要供应商，杭州品阅控股股东为杭州趣阅，除已披露事项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供应商及客户之间不存

在关联关系。

1、杭州趣阅

（1）基本信息表

公司名称：	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址：	杭州市西湖区紫霞街 176 号互联网园 1 号楼 901-2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涛
注册资本：	496.7308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07730487O3
经营范围：	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利用信息网络经营动漫产品，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零售；电子产品（除专控），文具，机械设备；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8 月 21 日至长期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杭州趣阅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涛	300.0000	60.3949%	货币
2	掌阅科技	196.7308	39.6051%	货币
合 计		**496.7308**	**100%**	

（3）主营业务

杭州趣阅主营业务为原创文学内容经营，其主要业务模式为签约或买断原创文学版权，然后授权给第三方渠道进行分销。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12.31

流动资产	2,227.60
非流动资产	37.79
资产总计	**2,265.39**
流动负债	1,008.67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1,008.67**
股东权益合计	**1,256.72**
利润表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5,773.56
营业利润	823.15
利润总额	819.29
净利润	601.4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深圳墨瞳

（1）基本信息表

公司名称：	深圳市墨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 9966 号威盛科技大厦 302
法定代表人：	李歆
注册资本：	133.3333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ACU9XJ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可以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系统技术服务；公共软件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文具用品、机械设备的销售。计算机数据库，计算机系统分析；提供计算机技术服务；动漫文化创意。 许可经营项目：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网上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4 月 12 日至长期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深圳墨瞳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歆	62.0000	46.50%	货币
2	掌阅科技	53.3333	40.00%	货币
3	蔡磊	9.0000	6.75%	货币
4	胡玉科	9.0000	6.75%	货币
合　计		**133.3333**	**100%**	

（3）主营业务

深圳墨瞳主要从事原创动漫平台运营和内容经营，其主要业务模式为采取独立创作、签约画家、采购版权等方式取得原创动漫版权，然后通过其运营的原创动漫平台向用户提供动漫阅读服务。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深圳墨瞳成立于 2016 年 4 月，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12.31
流动资产	773.73
非流动资产	22.77
资产总计	**796.50**
流动负债	63.13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63.13**
股东权益合计	**733.37**
利润表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20.38
营业利润	-816.63
利润总额	-816.63
净利润	-816.63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南京墨阅

（1）基本信息表

公司名称：	南京墨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址：	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 288 号 2702 室
法定代表人：	章新春
注册资本：	166.6667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4MA1MLJT691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增值电信业务（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文化艺术交流咨询、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组织策划；动漫设计；国内各类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凭许可证经营的除外）；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知识产权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5 月 27 日至 2036 年 5 月 26 日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京墨阅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章新春	100.0000	60%	货币
2	掌阅科技	66.6667	40%	货币
合 计		**166.6667**	**100%**	

（3）主营业务

南京墨阅主营业务为原创文学内容经营，其主要业务模式为签约或买断原创文学版权，然后授权给第三方渠道进行分销。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南京墨阅成立于 2016 年 5 月，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12.31
流动资产	807.05
非流动资产	49.53
资产总计	**856.58**
流动负债	117.14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117.14**
股东权益合计	**739.44**
利润表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39.52
营业利润	-360.56
利润总额	-360.56
净利润	-360.5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南京分布

（1）基本信息表

公司名称：	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址：	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 532-1 号
法定代表人：	李雪明
注册资本：	10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45715867386
经营范围：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展览展示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图文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互联网信息服务；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兼零售（含网络经营，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游戏软件开发、销售；网络动漫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 年 5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5 月 12 日至 2031 年 5 月 10 日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京分布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昊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95.8	91.24%	货币
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触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4.2	4.00%	货币
3	掌阅科技	5	4.76%	货币
合　计		**105**	**100%**	

（3）主营业务

南京分布主营业务为原创文学内容经营，其主要业务模式为签约或买断原创文学版权，然后授权给第三方渠道进行分销。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12.31
流动资产	5,899.69
非流动资产	221.97
资产总计	6,121.66
流动负债	2,546.07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2,546.07
股东权益合计	3,575.59
利润表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3,928.68
营业利润	3,428.80
利润总额	3,443.11
净利润	2,771.7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杭州品阅

（1）基本信息表

公司名称：	杭州品阅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7 号 2 幢 359 室
法定代表人：	张大年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28RGMA0P
经营范围：	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除演出及演出中介）、商务信息咨询、图文设计、版权代理；网上零售：图书、电子出版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游戏软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5 月 5 日至长期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杭州品阅的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杭州趣阅	60	60%	货币
2	张大年	30	30%	货币
3	掌阅科技	10	10%	货币
合 计		**100**	**100%**	

（3）主营业务

杭州品阅主营业务为原创文学内容经营，其主要业务模式为签约或买断原创文学版权，然后授权给第三方渠道进行分销。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杭州品阅成立于 2017 年 5 月，报告期最近一年尚未成立，无财务数据。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张凌云、成湘均，张凌云、成湘均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66.07%的股份，共同控制本公司。有关张凌云、成湘均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2、实际控制人的共同控制关系

张凌云、成湘均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三年共同控制公司，未发生变化，主要依据如下：

（1）报告期内，张凌云、成湘均分别为公司的第一大和第二大股东，两人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在 60%以上，对公司构成共同控制。2012 年 6 月公司股权代持情况解除以来，张凌云、成湘均直接持有公司股权并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张凌云持股比例	成湘均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	40%	38%	78%
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	38.03%	36.13%	74.16%
2015 年 12 月至今	33.88%	32.19%	66.07%

报告期内，两人一直密切合作，对发行人的发展战略、重大经营决策、日常经营活动均能达成共识，事实上形成了共同控制。在发行人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重大事务决策时，两人均保持了共同意见，通过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董事（长）权利共同实际控制公司。

（2）报告期内，二人一直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重要职务。报告期内，2015 年 6 月公司股份改制前，张凌云担任公司董事长，成湘均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 年 6 月公司股份改制后至今，成湘均担任公司董事长、

总经理，张凌云担任公司董事。两人共同作为公司经营管理核心决策者，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发展规划等重要事项均具备决定性影响，二人彼此信任，历史上合作关系良好，在发行人所有重大决策上均在事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达成了一致意见，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事实上构成了对公司经营上的共同控制。

（3）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运行良好。发行人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张凌云、成湘均两人作为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是依法行使权利进行控制，不存在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

（4）在 2015 年 2 月 28 日张凌云、成湘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进一步明确一致行动意愿及建立明确、稳定的共同控制关系，该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①双方承诺并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在掌阅科技股东（大）会审议如下相关议案行使表决权时，双方须协商一致，形成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即双方应确保作为掌阅科技的股东行使权利时各方意见保持一致：

A、决定掌阅科技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B、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报酬事项；

C、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D、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E、审议批准掌阅科技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F、审议批准掌阅科技的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

G、对掌阅科技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H、对发行掌阅科技债券作出决议；

I、对掌阅科技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J、修改掌阅科技章程；

K、对掌阅科技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L、审议批准掌阅科技的对外担保事项；

M、审议掌阅科技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N、审议批准掌阅科技发行股票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O、审议掌阅科技股权激励计划；

P、其它需由掌阅科技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

②各方承诺并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在行使对掌阅科技的任何股东权利时，各方须协商一致，形成一致意见行使股东权利：

A、对拟由成湘均及/或张凌云向掌阅科技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时，各方应事先就议案内容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如果任何一方对议案内容有异议，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掌阅科技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各方均应作出适当让步，对议案内容进行修改，直至各方共同认可议案的内容后，再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并按双方的一致意见对议案进行表决。

B、对非由成湘均及/或张凌云提出的议案，在掌阅科技股东（大）会召开前各方应当就待审议的议案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直至各方达成一致意见，并在股东（大）会上按照双方的一致意见对议案进行表决。

③各方承诺并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在行使对掌阅科技的任何董事、管理层权利时，各方须协商一致，形成一致意见行使董事、管理层权利：

A、对拟由成湘均及/或张凌云向掌阅科技董事会提出议案时，各方应事先就议案内容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如果任何一方对议案内容有异议，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掌阅科技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各方均应作出适当让步，对议案内容进行修改，直至各方共同认可议案的内容后，再向董事会提出议案，并按双方的一致意见对议案进行表决。

B、对非由成湘均及/或张凌云提出的议案，在掌阅科技董事会召开前各方应就待审议的议案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直至各方达成一致意见，并在董事会上按照双方的一致意见对议案进行表决。

④各方承诺并同意，掌阅科技股改后及/或股票上市之日起，应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关于转让公司股票的限制性规定以及各自作出的关于股票锁定期的承诺，在禁售期间，任何一方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掌阅科技股权，也不由掌阅科技回购此部分股权。

⑤除非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另有要求，各方承诺并同意掌阅科技可在公开性的文件中披露各方为掌阅科技的一致行动人。

⑥本协议的各方均应切实履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违反约定的，应就其违约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⑦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解决争议。

⑧本协议自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后，张凌云、成湘均对于公司共同控制的情形通过协议的形式予以明确。

另外，成湘均、张凌云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的补充协议》，双方约定：

成湘均、张凌云根据《一致行动协议》行使股东、董事、管理层的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无法形成一致意见时，均应作出适当让步，直至达成一致后按照一致意见行使股东、董事、管理层的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双方最终无法形成一致意见的，双方同意以成湘均的意见为准。

基于上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张凌云、成湘均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客观、充分；一致行动协议的约定具有可操作性，该协议系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已经当事人正式签署并已公开披露，具有法律约束力，该协议已明确约定违约责任条款和争议解决条款等内容，具有协议履行保证；两人行使股东、董事、管理层等权利无法形成一致意见时，均应作出适当让步，直至达成一致后按照一致意见行使股东、董事、管理层等权利，双方最终无法形成一致意见的，双方同意以成湘均的意见为准，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控制地位稳定；张凌云、成湘均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4〕65 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最近三

年内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22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 号》（证监法律字〔2007〕15 号）关于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等相关规定。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1、张凌云

姓名	张凌云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4010319761016****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门外大街 3 号院 10 号楼 1501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无

张凌云目前担任公司董事，简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一）公司董事”。

2、成湘均

姓名	成湘均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28119781025****
住所	广东省乐昌市坪石镇河西生活区第九小区 209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无

成湘均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一）公司董事”。

3、王良

姓名	王良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1010719780614****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古美路 1458 弄 18 号 902 室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无

王良目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一）公司董事”。

4、刘伟平

姓名	刘伟平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2900619810622****
住所	辽宁省锦州市凌河区锦铁里 4-22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无

刘伟平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首席架构师，简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一）公司董事”。

5、国金天吉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国金天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国金纵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何觅然）
出资总额：	40,8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590035P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以上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是指向未上市公司进行股权投资，以期通过股权转让获得资本增值收益的投资方式。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1 日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国金天吉的股权结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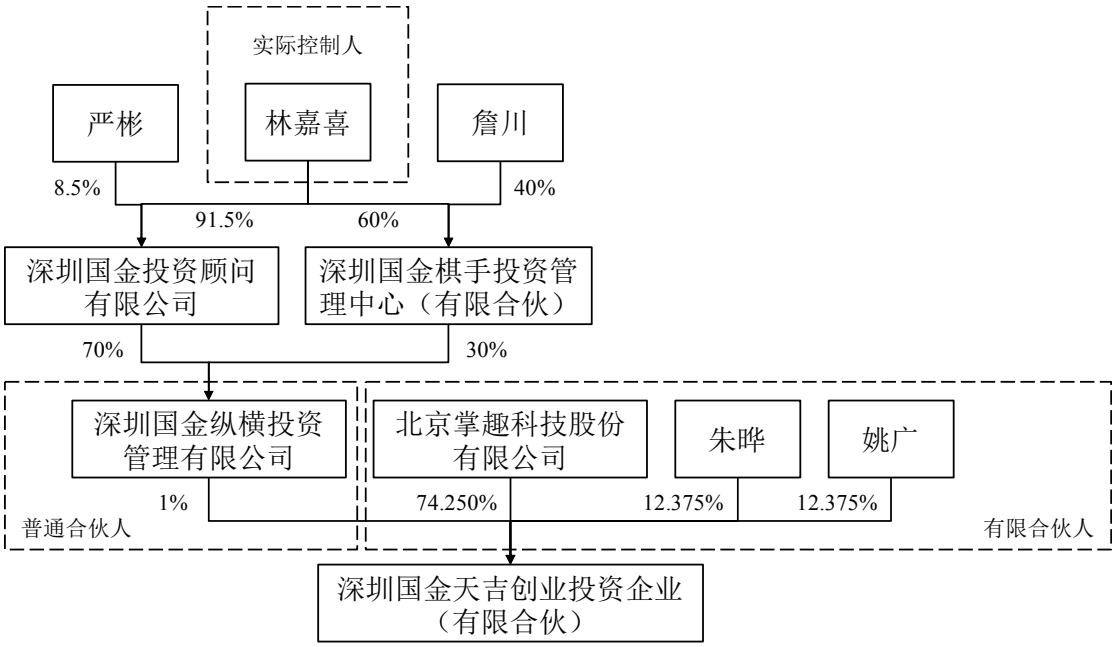

编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性质
1	深圳国金纵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8	1%	普通合伙人
2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294	74.250%	有限合伙人
3	朱晔	5,049	12.375%	有限合伙人
4	姚广	5,049	12.375%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40,800**	**100%**	

国金天吉的实际控制人为林嘉喜。林嘉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10 月出生，2004 年至今担任深圳国金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国金纵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国金天吉的有限合伙人为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朱晔、姚广，其近五年的主营业务/任职情况如下：

有限合伙人	主营业务/任职情况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移动终端游戏、互联网页面游戏及其周边产品的产品开发、发行推广和运营维护。
朱晔	2010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姚广	2011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广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3）主营业务及简要财务数据

国金天吉自 2015 年 12 月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为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国金天吉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40,000.13
净资产	39,998.89
净利润	-785.75

（三）其他股东情况

1、天津爱瑞德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天津爱瑞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天津市武清区京津电子商务产业园综合办公楼 1089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伟平
出资总额：	7,266,0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2MA05L33979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10 日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天津爱瑞德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出资额（元）	出资占比	性质
1	刘伟平	董事、首席架构师	574,000	7.90%	普通合伙人
2	贾生亭	副总经理	700,000	9.63%	有限合伙人

3	游亭	副总经理	700,000	9.63%	有限合伙人
4	张媛	副总经理	560,000	7.71%	有限合伙人
5	高兵	副总经理	560,000	7.71%	有限合伙人
6	陈新港	渠道事业部技术经理	560,000	7.71%	有限合伙人
7	刘立同	Android 事业部总监	350,000	4.82%	有限合伙人
8	黄国伟	研发中心网络系统经理	280,000	3.85%	有限合伙人
9	孙上斌	内容事业部制作平台经理	280,000	3.85%	有限合伙人
10	程超	阅读器研发部经理	210,000	2.89%	有限合伙人
11	匡文耀	渠道事业部总监	210,000	2.89%	有限合伙人
12	宋程龙	高级商务经理	210,000	2.89%	有限合伙人
13	吴贲	内容事业部版权总监	210,000	2.89%	有限合伙人
14	孙波	渠道事业部支付运营经理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15	陶红涛	高级研发工程师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16	王海	知识产权经理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17	王珂	内容事业部编辑经理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18	郑志伟	质量管理中心总监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19	黄剑	Android事业部客户端研发经理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20	刘晓龙	内容运营部副经理	140,000	1.93%	有限合伙人
21	周碧华	内容事业部 IP 运营总监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2	陈超	研发中心总监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3	李幸磊	海外业务部经理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4	陈向科	渠道事业部副总监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5	张冉	游戏业务部经理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6	张敏	商业变现部经理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7	方茗	iOS 业务部经理	70,000	0.96%	有限合伙人
28	张羽	财务经理	56,000	0.77%	有限合伙人
29	凌小慧	高级商务经理	56,000	0.77%	有限合伙人
30	邹进波	高级研发工程师	56,000	0.77%	有限合伙人
31	王岳峰	高级研发工程师	56,000	0.77%	有限合伙人
32	郭敏	知识产权经理	42,000	0.58%	有限合伙人

33	王璇洁	法务经理	42,000	0.58%	有限合伙人
34	邹德顺	研发中心运维研发经理	42,000	0.58%	有限合伙人
35	贾玉辉	高级研发工程师	42,000	0.58%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7,266,000**	**100%**	

天津爱瑞德的实际控制人为刘伟平，刘伟平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首席架构师，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一）公司董事”。

（3）主营业务及简要财务数据

天津爱瑞德成立于 2015 年 9 月，是公司对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的持股平台，未从事其它业务。天津爱瑞德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730.92
净资产	725.91
净利润	-0.57

2、奥飞文化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北 193 号新达城广场南塔 13 楼
法定代表人：	蔡东青
注册资本：	500,000,0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6842853O3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4 年 10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04 年 10 月 25 日至长期

（2）股权结构

依据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奥飞文化的股权结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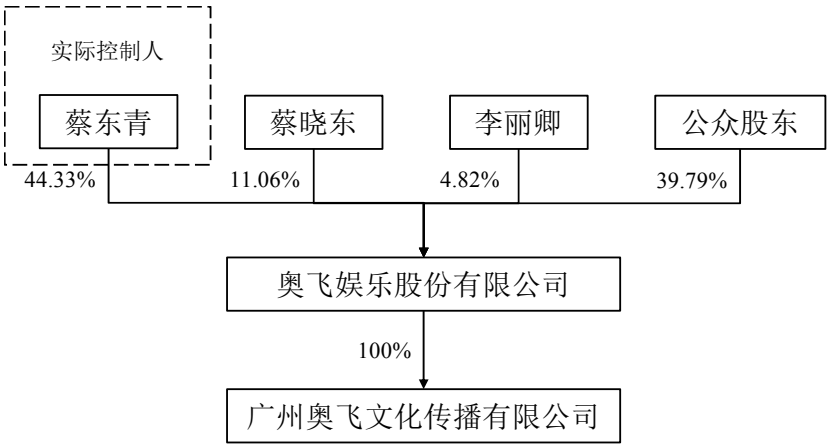

编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
合　计		**50,000**	**100%**

奥飞文化的实际控制人为蔡东青。蔡东青，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 4 月出生，中山大学 EMBA 学习经历，是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东省青联委员、广东省人大代表。

（3）主营业务及简要财务数据

奥飞文化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主要从事内容创作、手机游戏、媒体经营等多元及互动文化产业相关业务。奥飞文化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146,853.65
净资产	84,070.32
净利润	5,005.53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掌阅科技及其附属公司以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曾经控制掌阅国际。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凌云曾经控制卡美星达。掌阅国际和卡美星达的基本情况，请参阅“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三、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2015 年 12 月，公司收购深圳掌阅 100%股权，收购完成后深圳掌阅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合并日之前，深圳掌阅为成湘均控制的企业，有关深圳掌阅的情况请参阅本节“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一）控股子公司”部分。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张凌云、成湘均曾控制掌阅国际（已注销），张凌云曾控制卡美星达（已注销），成湘均曾控制深圳掌阅（已由发行人收购），除上述企业之外，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掌阅国际自设立以来未实际开展经营，卡美星达于注销前已没有实际经营业务，故予以注销。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发行人股东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对赌协议或其他特殊协议安排的说明

发行人的现有股东共 7 名，目前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凌云	12,197.3572	33.88%

2	成湘均	11,587.4893	32.19%
3	王良	3,964.1411	11.01%
4	国金天吉	3,600.0000	10.00%
5	刘伟平	2,744.4054	7.62%
6	天津爱瑞德	1,582.6071	4.40%
7	奥飞文化	323.9999	0.90%
合计		**36,000.0000**	**100.00%**

其中，张凌云、成湘均为了进一步明确一致行动意愿及建立明确、稳定的对发行人的共同控制关系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天津爱瑞德在投资入股发行人时与发行人当时 4 名原股东（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签订了相关平等自愿的常规性投资协议；国金天吉、奥飞文化投资入股发行人时与发行人及其当时 5 名原股东（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天津爱瑞德）签订了相关平等自愿的常规性投资协议。

综上所述，发行人股东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对赌协议或其他特殊协议安排。

（七）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自然人与发行人及其利益相关主体的关联关系和其他特殊利益关系说明

张凌云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成湘均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良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伟平为发行人董事；天津爱瑞德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均在发行人任职；林嘉喜为国金天吉的实际控制人；除已披露的事项外，上述相关自然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发行人主要客户及供应商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情况

本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为 36,000 万元，本次发行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4,000 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本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发行后总股本为 40,000 万股。本公司发行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凌云	12,197.3572	33.88%	12,197.3572	30.49%
2	成湘均	11,587.4893	32.19%	11,587.4893	28.97%
3	王良	3,964.1411	11.01%	3,964.1411	9.91%
4	国金天吉	3,600.0000	10.00%	3,600.0000	9.00%
5	刘伟平	2,744.4054	7.62%	2,744.4054	6.86%
6	天津爱瑞德	1,582.6071	4.40%	1,582.6071	3.96%
7	奥飞文化	323.9999	0.90%	323.9999	0.81%
8	本次公开发行	-	-	4,000.0000	10.00%
合　计		**36,000.0000**	**100.00%**	**40,000.0000**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7 名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

编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凌云	12,197.3572	33.88%
2	成湘均	11,587.4893	32.19%
3	王良	3,964.1411	11.01%
4	深圳国金天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	10.00%
5	刘伟平	2,744.4054	7.62%

6	天津爱瑞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2.6071	4.40%
7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23.9999	0.90%
合 计		**36,000.0000**	**100.00%**

（三）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本公司担任职务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4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为：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和刘伟平，在本公司担任职务的情形如下：

编号	姓名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担任职务
1	张凌云	12,197.3572	33.88%	董事
2	成湘均	11,587.4893	32.19%	董事长、总经理
3	王良	3,964.1411	11.01%	董事、副总经理
4	刘伟平	2,744.4054	7.62%	董事、首席架构师

（四）发行人股东中的国有股东、外资股东和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中无国有股东、外资股东和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刘伟平和天津爱瑞德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刘伟平为天津爱瑞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刘伟平持有公司 7.62%的股份，天津爱瑞德持有公司 4.40%的股份。

除上述关联股东以外，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中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

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一、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七）发行人股东中的私募投资基金情况

发行人存在的法人股东为国金天吉、天津爱瑞德和奥飞文化。

国金天吉系私募投资基金，其已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进行备案并公示（基金编号：SJ1871）。深圳国金纵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国金天吉的管理人，其已于 2014 年 6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进行登记并公示（登记编号：P1003529）。

另外，天津爱瑞德系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且发行人为其唯一投资标的，其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奥飞文化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

综上所述，发行人股东存在私募投资基金即国金天吉，该基金已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员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亦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的情况。

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本公司员工总数分别为 308 人、397 人和 538 人。2016 年末的人员结构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分类	人员数量（人）	占职工总人数比例
管理类	86	15.99%
产品及研发类	217	40.33%
市场类	75	13.94%
运营类	160	29.74%
合　计	**538**	**100%**

2、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分类	人员数量（人）	占职工总人数比例
41-55	2	0.37%
31-40	127	23.61%
小于 30	409	76.02%
合　计	**538**	**100%**

3、员工教育程度结构

学历程度	人员数量（人）	占职工总人数比例
硕士	44	8.18%
本科	376	69.89%
大专	102	18.96%
高中、中专及以下	16	2.97%
合　计	**538**	**100%**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等情况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与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根据国家及所在地地方政府的相关规定，为员工办理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存。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况，亦不存在将关键工序或技术、专业性强、专属性强的工作违规劳务外包的情况，发行人的劳动用工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等情况具体如下：

1、发行人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情况如下：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住房公积金
发行人	2008/10	2008/11	2008/10	2008/10	2008/10	2011/07
天津掌阅	2016/10	2016/10	2016/10	2016/10	2016/10	2016/08
深圳掌阅	2014/06	2014/06	2014/06	2014/06	2014/06	2014/07

2、报告期内发行人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年度缴纳人数情况如下：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住房公积金
发行人	308	308	308	308	308	307
天津掌阅	—	—	—	—	—	—
深圳掌阅	—	—	—	—	—	—

注：上表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统计数据（含当月离职但应缴款的人员）。彼时天津掌阅未成立，发行人尚未收购深圳掌阅，故天津掌阅、深圳掌阅未显示统计数据。该期末未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1 员、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 1 员。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住房公积金
发行人	383	383	383	383	383	382
天津掌阅	—	—	—	—	—	—
深圳掌阅	17	17	17	17	17	14

注：上表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统计数据（含当月离职但应缴款的人员）。彼时天津掌阅已成立，但尚未配备人员，故天津掌阅未显示统计数据。该期末未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 员、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 4 员。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住房公积金
发行人	512	512	512	512	512	503
天津掌阅	3	3	3	3	3	3
深圳掌阅	21	21	21	21	21	21

注：上表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统计数据（含当月离职但应缴款的人员）。该期末未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5 员、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 17 员。

3、报告期内发行人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缴款比例及缴款金额情况如下：

表一：发行人的缴款比例

项目	时间	非农业户口员工	农业户口员工

		企业比例	个人比例	企业比例	个人比例
养老保险	2014/01-2016/04	20%	8%	20%	8%
	2016/05-2016/12	19%	8%	19%	8%
医疗保险	2014/01-2016/12	10%	2%+3 元	10%	2%+3 元
工伤保险	2014/01-2016/06	0.3%	—	0.3%	—
	2016/07-2016/12	0.2%	—	0.2%	—
失业保险	2014/01-2016/04	1%	0.2%	1%	—
	2016/05-2016/12	0.8%	0.2%	0.8%	—
生育保险	2014/01-2016/12	0.8%	—	0.8%	—
住房公积金	2014/01-2016/12	12%	12%	12%	12%

注：2014 年度发行人社会保险费的缴款金额共计 7,746,627.73 元、住房公积金的缴款金额共计 4,530,300.00 元；2015 年度发行人社会保险费的缴款金额共计 12,085,972.02 元、住房公积金的缴款金额共计 7,094,064.00 元；2016 年度发行人社会保险费的缴款金额共计 17,364,112.79 元、住房公积金的缴款金额共计 10,249,336.00 元。

表二：天津掌阅的缴款比例

项目	时间	非农业户口员工		农业户口员工	
		企业比例	个人比例	企业比例	个人比例
养老保险	2016/10-2016/12	19%	8%	19%	8%
医疗保险	2016/10-2016/12	10%	2%	10%	2%
工伤保险	2016/10-2016/12	0.4%	—	0.4%	—
失业保险	2016/10-2016/12	1%	0.5%	1%	0.5%
生育保险	2016/10-2016/12	0.5%	—	0.5%	—
住房公积金	2016/08-2016/12	11%	11%	11%	11%

注：2014 年度天津掌阅未成立，不涉及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2015 年度天津掌阅已成立，但尚未配备人员，不涉及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2016 年度天津掌阅社会保险费的缴款金额共计 12,228.00 元、住房公积金的缴款金额共计 9,900.00 元。

表三：深圳掌阅的缴款比例

项目	时间	深圳户口员工		非深圳户口员工	
		企业比例	个人比例	企业比例	个人比例
养老保险	2014/06-2016/12	14%	8%	13%	8%

医疗保险	2014/06-2016/12	6.2%	2%	6.2%	2%
工伤保险	2014/06-2015/11	0.4%	—	0.4%	—
	2015/12-2016/01	0.2%	—	0.2%	—
	2016/02-2016/06	0.1%	—	0.1%	—
	2016/07-2016/12	0.14%	—	0.14%	—
失业保险	2014/06-2015/11	2%	1%	2%	1%
	2015/12-2016/12	0.8%	0.5%	0.8%	0.5%
生育保险	2014/06-2016/12	0.5%	—	0.5%	—
住房公积金	2014/07-2016/12	5%	5%	5%	5%

注：2014 年度深圳掌阅社会保险费的缴款金额共计 86,841.34 元、住房公积金的缴款金额共计 41,344.60 元；2015 年度深圳掌阅社会保险费的缴款金额共计 307,452.08 元、住房公积金的缴款金额共计 121,985.20 元；2016 年度深圳掌阅社会保险费的缴款金额共计 533,897.33 元、住房公积金的缴款金额共计 185,645.20 元。

4、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已出具了书面承诺，公司近三年来一直遵守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缴纳等员工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为全体员工依法缴纳了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即“五险一金”），近三年来不存在违反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缴纳等员工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如公司由于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缴纳等员工社会保障方面的违法违规引发的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等事宜导致公司可能遭受损失的，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以个人财产予以承担，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综上所述，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良好，不存在由于欠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其他相关违法违规情形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统计数据显示发行人未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的，主要是因为相关员工于当年末入职而缴款时间已过，或者因为相关员工的上家单位未及时减员而无法为该员工正常缴款等原因所导致；对于该等特殊情况，发行人均在次月为该等员工正常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不存在故意欠缴的情况，不存在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十一、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于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请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一、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请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三）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为此承担赔偿责任、补偿责任或股份回购的承诺请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请参见“重大事项提示/四、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五）利润分配政策

发行人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请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五、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回报规划”。

（六）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作出了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二、同业竞争情况/（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十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

根据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680492298C），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公共软件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销售电子产品、文具用品、机械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2月02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9月30日）；出版物批发、零售；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中国内地已正式出版的出版物内容的网络（含手机网络）传播；互联网游戏、手机游戏的出版（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版权贸易。（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及增值服务业务，以出版社、版权机构、文学网站、作家为正版图书数字内容来源，对数字图书内容进行编辑制作和聚合管理，面向互联网发行数字阅读产品，同时从事网络原创文学版权运营，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研发及销售，基于自有互联网平台的游戏联运、广告营销等增值服务。

（二）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

公司主要提供两类服务，即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和增值服务。

1、数字阅读服务

数字阅读服务是指掌阅科技将获得授权的数字阅读内容进行编辑制作形成数字阅读产品后，通过自有阅读平台向用户进行出版发行。数字阅读产品以出版图书、原创文学、期刊杂志、动漫作品等为主，涵盖了人文社科、小说文学、时尚生活、经管励志等多个类别。同时，公司注重文化传播，为弘扬和普及国学经典，重新整理和包装了古代文学精品图书，在行业形成掌阅公版独家品牌。

公司的数字阅读服务业务主要通过自有阅读平台进行。自有阅读平台以“掌阅”作为产品品牌，目前已分别针对 Android 系统和 iOS 系统推出数字阅读 APP“掌阅”、“掌阅听书”等产品，以及自主研发了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致力于向用户打造“随身携带的图书馆”服务。作为国内领先的数字阅读公司，掌阅科技旗下数字阅读平台“掌阅”拥有超过 6 亿的累计注册用户，月活跃用户数量达 1 亿人。根据 TalkingData 的应用排行数据显示，2016 年、2017 年各个季度阅读类应用排名中，“掌阅”覆盖率和活跃率均排名第一。

“掌阅”的视觉设计理念兼顾文化情感与信息架构扁平化的完美结合，以小而精的亮点、灵动平滑的动效，精致的排版，传递流畅自然的视觉体验。“掌阅”数字阅读平台的主要特色有：

护眼模式
iReader全球首创护眼模式，通过颜色柔和的滤镜过滤手机、平板电脑上的70%蓝色光谱，减轻眼睛负担。
圈子
作者圈、书友圈、类别圈、兴趣圈等社区形式，满足用户日渐增长的社交化需求，形成“圈子”效应，通过用户之间的强关系来提升对产品的忠诚度。

听书
支持在线朗读和离线朗读两种方式，可以选择喜欢的声音和方言。有普通话男，女声音还有童声，广东话，东北话等选项。
楔子
夜色深浓，时针滑过午夜零点。除了偶尔疾驰而过的汽车，天与地在经历喧嚣的一天后重归宁静。大多数人家的窗口都已没有了光亮，只有零星几盏灯兀自等待着都市里夜归的人。随着断断续续的开门关门声，灯光次第熄灭，唯独一盏灯始终亮着，宛如倔犟的守望者，等待一个不知何时才能归家的人。
富媒体
精品书籍采用精装排版，更优美精致的图文混排设计辅以音乐伴读、视频音像等多媒体展示，能够显著提升用户的阅读体验，实现移动阅读对实体书的超越；

多格式支持
便捷缩放
智能裁边
文本重排版
阅读笔记
支持eek、pub、txt、mud、com、pdf、mobi、word、excel、ppt等多种文件格式

2、增值服务

公司提供三种类型的增值服务，分别为内容增值服务类的版权产品业务、硬件增值服务类的硬件产品业务和流量增值服务类的游戏联运业务及广告营销业务。

（1）内容增值服务

公司依托于全资子公司天津掌阅和参股投资公司等内容类公司，在得到网络原创文学版权的独家全面授权后，通过筛选审核、运作孵化、宣传推广等运营措施，进一步挖掘和提升版权内容价值后，向第三方阅读平台提供版权产品，或向影视公司、游戏公司等进行版权授权，合作进行文化娱乐产品的项目开发。

（2）硬件增值服务

公司基于自身数字阅读服务体系，自主研发并销售搭载掌阅软件系统的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发挥其便携易用、舒适护眼、阅读体验更接近于纸质书的优势，为数字阅读用户提供软硬件一体化的数字阅读服务。

（3）流量增值服务

掌阅科技旗下的“掌阅”数字阅读平台经过长期的市场积累与渠道拓展，已经具备了非常充沛的用户流量。基于庞大的用户规模基础，公司在不影响用户体验、公司品牌定位的情况下，逐步探索实现新的流量变现方式。

游戏联运业务。公司基于“掌阅”平台读者用户群体，选择精品优质的移动端游戏产品进行联运合作，重点推广以文学作品 IP 改编的游戏作品，目前主要联运游戏包括《梦幻西游》、《大主宰》、《斗破苍穹》等。

广告营销业务。在不影响用户阅读体验的前提下，公司通过“掌阅”平台为行业客户和品牌客户提供移动广告营销推广服务，以影视娱乐、文化创意类等能够匹配公司数字阅读用户需求和品味的广告类型为主，不过分追求变现效率的最大化。

（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数字阅读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数字阅读	112,646.85	94.06%	59,195.72	92.54%	41,252.98	98.31%
版权产品	1,067.09	0.89%	107.87	0.17%	-	0.00%
硬件产品	2,734.80	2.28%	109.81	0.17%	-	0.00%
游戏联运	2,514.81	2.10%	2,949.50	4.61%	708.67	1.69%
广告营销	705.24	0.59%	1,588.95	2.48%	-	0.00%
其他	94.26	0.08%	15.23	0.02%	-	0.00%
合计	**119,763.04**	**100.00%**	**63,967.09**	**100.00%**	**41,961.65**	**100.00%**

（四）主要经营模式

1、收入模式

（1）数字阅读服务业务

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收入模式是用户在数字阅读平台“掌阅”等产品中，充值购买虚拟货币“阅饼”，并消费“阅饼”购买图书、杂志等数字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自有数字阅读平台“掌阅”中的数字内容销售。“掌阅”的主要应用平台为 Android 平台和 iOS 平台。不同应用平台下公司的收入结算模式有所不同：

①Android 平台

用户在 Android 平台的“掌阅”进行充值的主要充值渠道包括微信支付、支付宝等互联网第三方支付渠道、VIVO、华为等手机厂商第三方支付渠道以及电信运营商或 SP 公司的短信计费支付渠道，各充值渠道扣取相应手续费后由公司获得用户充值金额。其中，第三方支付渠道的手续费费率一般为 0.6%至 4%，电信运营商或 SP 公司的短信计费支付服务费率一般为 20%至 50%。

②iOS 平台

在 iOS 平台中，APP Store 是苹果官方唯一的应用分发平台，且 APP Store 对于应用内付费采取严格的监管，因此用户在 iOS 版本“掌阅”APP 中付费购买图

书，必须经过 APP Store 支付渠道，APP Store 按照 30%:70%的分成比例，公司获得用户充值金额的 70%。

公司对“掌阅”平台中数字阅读内容的定价主要按版权方要求定价或按市场情况自主定价，主要采取两种定价方式：出版图书采取按本收费方式，单本价格相对于纸质图书具有明显的价格优势；网络原创文学采取按章收费方式，根据章节文字量按行业标准进行定价。

另外，报告期内公司为电信运营商阅读基地提供数字内容，电信运营商通过结算收入分成的方式向公司支付版权费用。报告期内该部分业务的收入占比由约3%逐年下降，目前已无实质性收入，不再做为公司经营的业务之一。公司目前与电信运营商主要就短信计费支付渠道展开合作。

（2）增值服务业务

①版权产品业务

版权产品业务中，公司通过运营采购所获得的网络原创文学版权，向阅读、影视、游戏等各类文化娱乐类客户输出其内容价值和 IP 价值，从而获取版权销售收益。该项业务通常存在版权金和项目分成两种销售模式：

A、版权金模式下，公司收取固定金额的版权金，在一定时期内出让版权的部分权利，不参与该部分后续运营收益的分享；

B、项目分成模式下，公司进行版权授权后，视情况可能参与到项目的开发和运营中，并最终按照合作各方约定的比例参与项目收益分成。

②硬件产品业务

硬件产品业务的收入直接来源于公司硬件产品的销售。公司硬件产品主要有两种销售渠道，一种是通过自有“掌阅”平台直接对用户进行销售，另一种是通过京东、淘宝等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渠道销售，目前以第一种销售渠道为主。

③游戏联运业务

游戏联运业务即公司与游戏开发商或游戏代理商针对后者所拥有或代理发行的特定游戏产品（以下简称“联运游戏”）开展合作，由公司在“掌阅”中为联运

游戏提供推广、下载等服务，借助“掌阅”庞大的用户规模优势，吸引“掌阅”用户下载、注册、使用游戏产品，以实现游戏推广的目的。该项业务的收入来源于“掌阅”用户使用游戏产品并进行充值后公司所获取的充值分成。

游戏联运业务的收入结算模式主要有两种：

A、公司为联运游戏提供支付系统，用户在联运游戏中充值后由公司获取用户充值款，并在一定的结算周期内与游戏开发商或游戏代理商进行对账结算，公司按照联运合同约定的分成比例向游戏开发商或游戏代理商支付分成款；

B、公司仅提供联运游戏下载链接，用户在联运游戏中充值后由游戏开发商或游戏代理商获取用户充值款，并在一定的结算周期内与公司进行对账结算，游戏开发商或游戏代理商按照联运合同约定的分成比例向公司支付分成款。

④广告营销业务

广告营销业务即公司利用“掌阅”拥有的用户流量所产生的媒体价值，为广告主提供广告营销服务，并收取广告营销费用。公司通常面向广告代理商或广告主出售广告位，并采用 CPT 或 CPA 的计价方式收费：

A、CPT 计价方式下，公司根据广告的展示时长收费，其收入取决于双方约定的广告展示时间；

B、CPA 计价方式下，公司根据广告的展示效果收费，其收入取决于用户在广告的引导下采取的特定行为（如下载、注册、试玩）等的次数。

2、版权采购模式

（1）版权采购负责部门

公司的版权部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掌阅主要负责公司数字版权的采集。

公司版权部数字版权采集渠道包括出版社、版权机构、文学网站等。公司通过与出版社、版权机构、文学网站签订协议的方式，针对具体的图书作品签订版权许可使用协议，授权公司在一定的期限和范围内按照约定的方式使用相关版权。

天津掌阅数字版权采集主要通过签约作者的方式，取得签约作者特定签约作

品的授权。与公司版权部采购的数字版权相比，天津掌阅直接与著作人签约并为其提供创作平台，从而更为深入地介入数字内容创作环节，因而取得的数字版权授权范围较广，包括作品的复制、发行、改编等大部分著作财产权及转授权，授权期限一般较长，通常为 10 到 50 年。

（2）版权采购交易模式

公司采购的数字版权按照交易模式划分主要分为买断版权和分成版权，分成版权又分为有保底和无保底两种模式。

买断版权是公司通过支付固定采购价款在一定期限内获得授权的版权内容。买断版权的价格一般按照每千字或每本计价，买断后公司取得的版权运营收入无需与版权方再进行分成。买断版权的授权期限通常为 1 至 10 年，少量为 1 年以下或 10 年以上。

分成版权是公司通过与版权方签订采购合同约定双方在公司实际运营版权内容取得收入后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分成而在一定期限内获得授权的版权内容。部分分成版权包含保底预付条款，即公司在采购时预付保底分成款，并在之后的收入分成中抵扣，保底分成款全部抵扣后公司再正常进行分成。公司将支付的保底款计入预付账款，自版权授权开始日每月根据具体分成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抵减预付账款。当合同期间内分成金额大于保底款时，即预付账款抵减完后计入应付账款；当合同期间内分成金额小于保底款时，在合同约定的最后一期将剩余未抵减的预付账款计入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由于分成版权在授权期限内仍需要持续进行分成，因此授权期限通常与双方合作期限相关，一般为 1 至 5 年，少量为 1 年以下或 5 年以上。

公司采购版权的授权期限主要依据与版权方的商业谈判确定。总体而言，买断版权的授权期限略长于分成版权，主要是由于买断模式下采用较长授权期限具备一定的成本优势，同时有利于保持版权资源数量和种类的稳定性，因此公司在买断模式下倾向于采用比分成模式下更长的授权期限。

（3）版权采购主要约定及收益分配机制情况

发行人与出版社、文学网站等版权方及签约个人作者的版权采购协议主要就

授权作品、授权类型、授权区域、授权期限、收益分配机制以及双方在合作期间的其他权利义务等事项作出约定，各项主要约定的基本情况如下：

①授权作品：确定作品数量或具体作品名称；

②授权类型：确定发行人获得的数字版权具体权利类型，是否包含改编、转授权等权利，是否为独家授权等；

③授权区域：确定发行人对授权作品行使权利的地理区域，例如中国大陆地区或全球等；

④授权期限：确定发行人对授权作品行使权利的时间期限，通常为 1 至 10 年，签约个人作者的授权期限普遍较长，一般为 10 至 50 年；

⑤收益分配机制：确定双方分配数字版权销售所产生收益的机制，包括固定金额授权金、约定比例按收益情况分成、在保底金额的基础上约定比例按收益情况分成等。买断版权的模式下约定固定的授权费用金额及支付节奏，分成版权的模式下则约定分成比例和结算周期并根据是否包含保底条款来约定保底金额，约定的分成比例通常为 50%：50%和 40%：60%（发行人获得 40%）。

3、推广营销采购模式

公司推广营销采购主要包括渠道推广模式和广告营销模式。

（1）渠道推广模式

渠道推广采购分为收入分成模式（即 CPS 计费）和按用户计费模式（即 CPA、CPD 计费）。

收入分成模式是指公司与硬件终端厂商、手机应用商店、手机软件推广服务商合作，通过预装、展示广告位等方式推广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并根据用户使用“掌阅”消费数字内容情况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分成。由于该项支出与收入之间存在匹配关系，因此计入营业成本。

按用户计费模式是指公司与硬件终端厂商、手机应用商店、手机软件推广服务商等合作，通过预装、展示广告位等方式推广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并根据用户到达情况按照装机量、激活量等指标付费。由于该项支出仅带来数字阅读

用户而与收入之间不存在匹配关系，因此计入销售费用。

（2）广告营销模式

广告营销采购是指公司在电视、户外等传统媒体进行广告展示，推广公司品牌及数字阅读平台“掌阅”，通常根据广告形式、广告位置、广告排期等因素与广告代理商或媒体方达成采购意向。

4、经营模式的形成原因、影响因素及变化趋势

公司自 2008 年成立以来，专注于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属于互联网企业。互联网行业典型的经营模式是首先通过提供免费服务、渠道推广、用户导入等方式获取大量优质的用户流量，然后通过挖掘用户流量所形成的媒体价值和消费价值，以广告、游戏及各类增值服务等方式实现流量变现，形成盈利模式。公司具体盈利模式及采购模式的形成原因、影响因素及变化趋势如下：

（1）公司盈利模式为提供付费数字阅读服务，主要是由数字阅读行业整体市场需求、行业生态和发展阶段决定的

早在国内互联网兴起的 21 世纪初，通过数字方式提供阅读内容的 WAP 网站和手机报等产品就开始蓬勃发展，互联网用户的数字阅读需求逐渐被激活，阅读习惯逐渐建立，同时数量众多的网络写手开始进行网络文学创作，行业生态初步成型。但是，由于当时国内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未能有效建立，大量盗版内容通过互联网传播，对数字阅读的生态环境造成了严重的不利影响，数字阅读行业的商业模式仍在探索之中。近年来，随着国家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进行的大量工作，数字阅读行业进一步走向成熟，付费数字阅读服务的盈利模式能够适应数字阅读行业整体市场需求、行业生态和发展阶段，因而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形成并坚持了这一盈利模式。

公司的数字阅读服务主要通过自有平台业务进行。在公司成立前期，移动互联网行业尚处于萌芽阶段，公司也通过电信运营商提供移动增值服务。随着移动互联网行业技术水平、基础设施的快速发展，智能手机出现并迅速占据移动市场，移动增值服务对电信运营商的依赖已经明显减弱。公司打造自有平台直接面向终端用户进行销售逐渐成为公司主要的盈利模式。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未来

将专注于互联网数字阅读的自有平台业务，立足自有平台，打造数字阅读生态圈。

（2）公司的版权采购模式主要根据数字出版行业的行业特点所确定

公司的版权采购模式包括买断和分成两种方式。根据版权方类型和诉求的不同，采取不同的采购方式。公司通过采购数字版权并进行数字加工的方式将高质量的精品内容展现在用户面前，能够带给用户良好的数字阅读体验，有助于公司打造自身阅读品牌，积累忠实用户群体。未来随着业务布局的进一步展开，公司在向版权方开放数字内容运营权，提供数字阅读解决方案等方面将做出进一步的探索。

（五）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 2008 年设立以来，主营业务集中在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以出版社、版权机构、文学网站、作家为正版图书数字内容来源，对数字图书内容进行编辑制作和聚合管理，面向互联网发行数字阅读产品。根据发行平台和业务种类的不同，可分为三个阶段：

1、第一阶段（2008 年—2010 年）

在功能手机时代，公司数字阅读服务业务主要是通过电信运营商提供数字阅读增值服务，以及基于联发科、展讯等功能机操作系统平台下的阅读 APP 定制。公司在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分别发布了三个大版本的定制阅读 APP，向功能机用户提供基础的数字阅读服务，形成了“掌阅”数字阅读平台的雏形。

2、第二阶段（2011 年—2013 年）

随着智能手机的迅速普及和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在 2011 年发力基于智能手机操作系统的数字阅读平台 APP 的开发推广，并于当年上线了第一个 Android 版本 APP。通过自有版权在自主研发的数字阅读平台“掌阅”上的运营分发，公司为智能手机用户提供具备丰富阅读内容、出色阅读体验以及完备阅读功能的数字阅读平台产品。

3、第三阶段（2014 年至今）

公司在“掌阅”平台稳定迭代更新的基础上，加大技术研发创新力度，精装排版、护眼模式、听书功能等众多人性化功能纷纷上线，用户阅读体验进一步提高。同时，在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基于“掌阅”庞大的用户群体，逐步拓展游戏联运、广告营销等增值服务业务，并根据“掌阅”用户的阅读习惯和文化娱乐需求，在游戏影视改编、文化产品营销、IP 深度运营等方面进行深入探索，将游戏、广告等新业务板块与现有数字阅读服务有机结合，不影响用户使用体验的同时整合产业链上的泛文化娱乐资源，打造以掌阅科技为核心的数字阅读生态圈。

（六）主要产品、服务的流程图

1、数字阅读服务

数字阅读服务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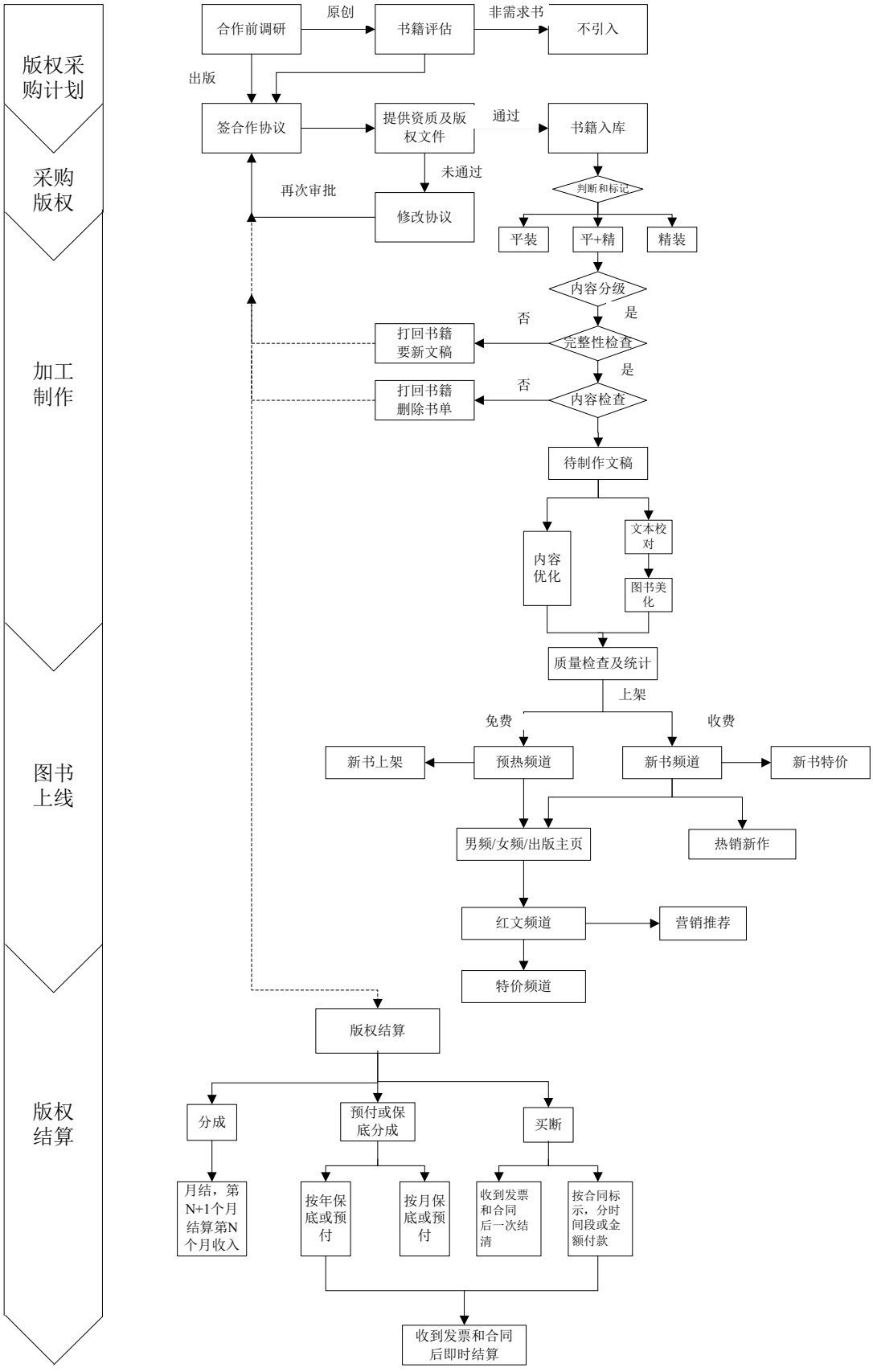

数字阅读服务业务流程主要包括制定版权采购计划、采购版权、加工制作、图书上线和版权结算。

（1）版权计划制定及版权采购

采购计划由版权部与运营部根据调研结果制定，以与原创版权提供者或出版社进行合作的方式采购。对原创版权合作方提供的书单进行书籍评估确定需求书目进行引入，与出版社及原创版权方签订合作协议中约定分成方式，包括买断、保底分成、预付分成等。要求合作方提供相关资质和版权文件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书籍入库，由编辑部进行加工制作。

（2）加工制作

①源文稿审核、判断和标记

书籍入库后，首先由数据源组对源文稿进行审核，确认有无完整文稿、文稿内有无正文，并打回有问题的文稿。对文稿进行判断和标记，区分为只做平装、平装+精装、只做精装三类书籍。

②文稿检查

编辑部根据运营部对文稿的内容分级确定图书制作优先顺序，并且对源文稿的完整性和内容进行检查。对于文稿或章节不完整的书籍，编辑部将书籍打回并且要求新文稿。内容检查包括是否暴力、色情、政治不和谐内容，对于不符合要求的图书编辑部打回书籍，并从书单中删掉此类图书，形成待制作文稿。

③加工制作

源文稿的加工制作包括内容优化、文本校对和图书美化几个大的步骤，并根据平装或精装在不同步骤中存在差异化的标准要求。如对平装书图书美化要求低，对于精装书文本校对、图书美化要求严格。质检组对制作完成的图书进行质量检查并统计书目。

（3）图书上线及运营推广

制作完成的图书由编辑部交由运营部进行上线运营活动。新书上架首先会进行预热，根据不同图书种类进入预热频道和新书频道进行推广。预热频道主要是

对正在连载的网络原创作品对用户免费进行推广，新书频道图书包括其他的网文和出版物，对用户收费。预热期后（一般为一个月），根据图书在频道的用户反映进入到不同频道平台进行推广销售。预热期后，预热频道中的免费新书转为收费，用户反应好的优质作品 “空降”主页推荐，其他进入新书上架频道。新书频道中的书籍最受欢迎的作品同样“空降”主页，其他作品进入到热销新作和新书特价进行二次推广“沉淀”。

男频/女频/出版主页中的优质图书进入到红文频道，进行定期的限时特价促销和不定时的专题营销活动，如启动画面广告等。

（4）版权结算

版权结算上根据与版权方签订的合同分为分成、预付或保底分成、买断等结算模式。分成模式合同约定月结，于第 N+1 个月结算第 N 个月的收入。预付或保底分成具体分为按年、按月预付或保底分成，买断也分为一次性付款和多次付款，一次性付款在企业收到发票和合同后一次结清，多次付款由企业按合同标示，分时间段或金额付款。

2、增值服务

（1）版权产品业务

版权产品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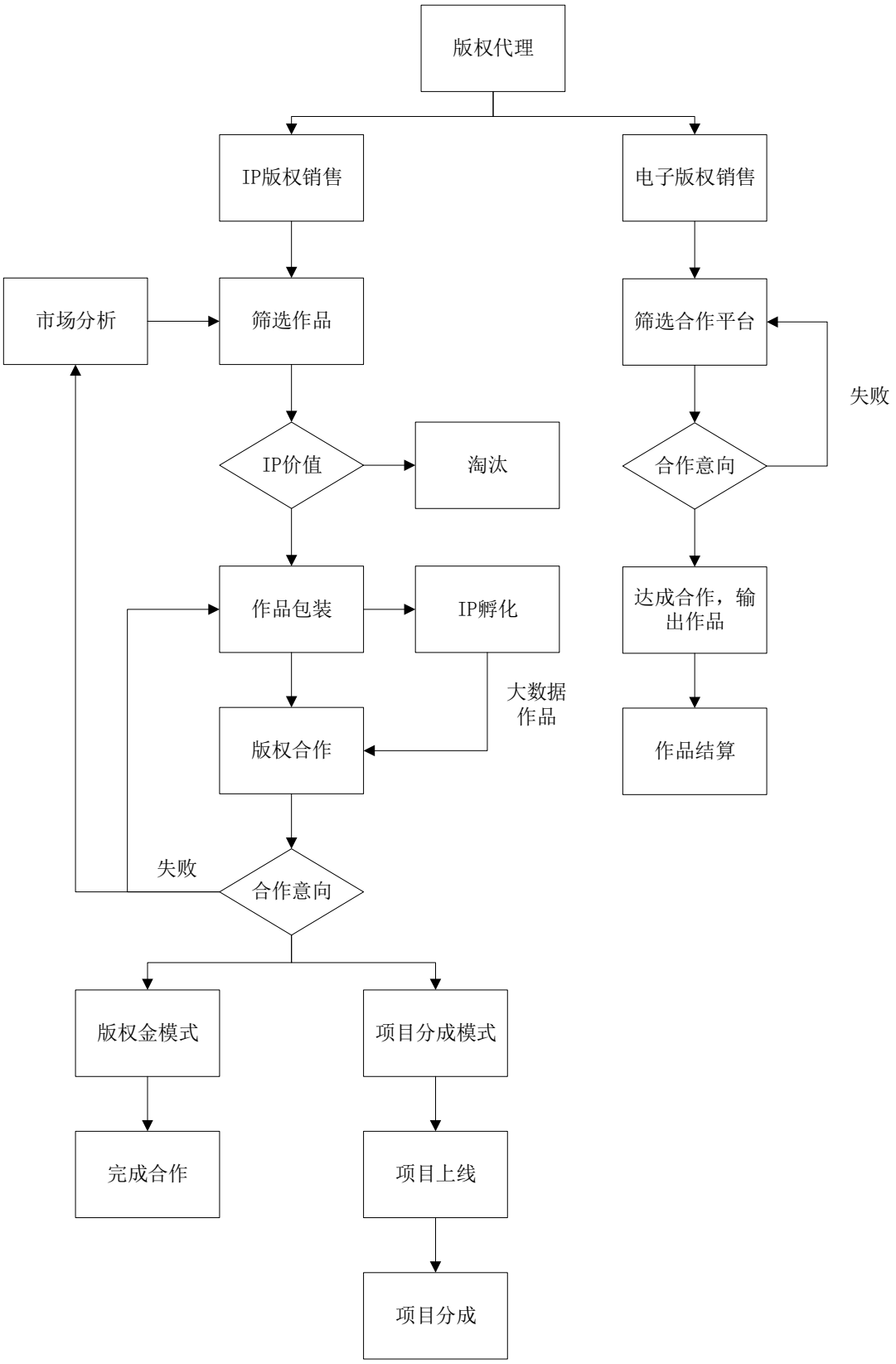

①IP 版权销售

公司从代理的作品书单，根据小说的作品质量（题材、人物、情节、文字、价值观）、作品背景（作者、作品数据）、用户画像（粉丝规模、粉丝能力、粉丝属性）三方面进行打分决定作品在市场上可能销售的 IP 价值，对有价值的作品进行包装，以便对外进行版权合作。对有超级 IP 潜力的作品进行 IP 全网运作孵化，围绕百度指数、百度小说搜索风云榜、微博话题等数据指标进行宣传推广，提高作品的全网影响力，同时保持版权对外合作状态。

根据作品及合作公司的不同分别开展项目分成或直接收取版权金的合作模式。如果合作公司有意向而作品不适合，公司将根据对方反馈意见进行二次包装，或进行市场分析，再次挑选作品给合作方选择。

②电子版权销售

公司调研数字阅读市场所有平台，并对这些平台进行分级（主要参考用户量级、收益规模），从中筛选有价值的平台进行商务洽谈，对有意向合作的平台进行用户阅读偏好（内容特点）分析，针对输出作品，跟进作品的后续更新。

（2）硬件产品业务

硬件产品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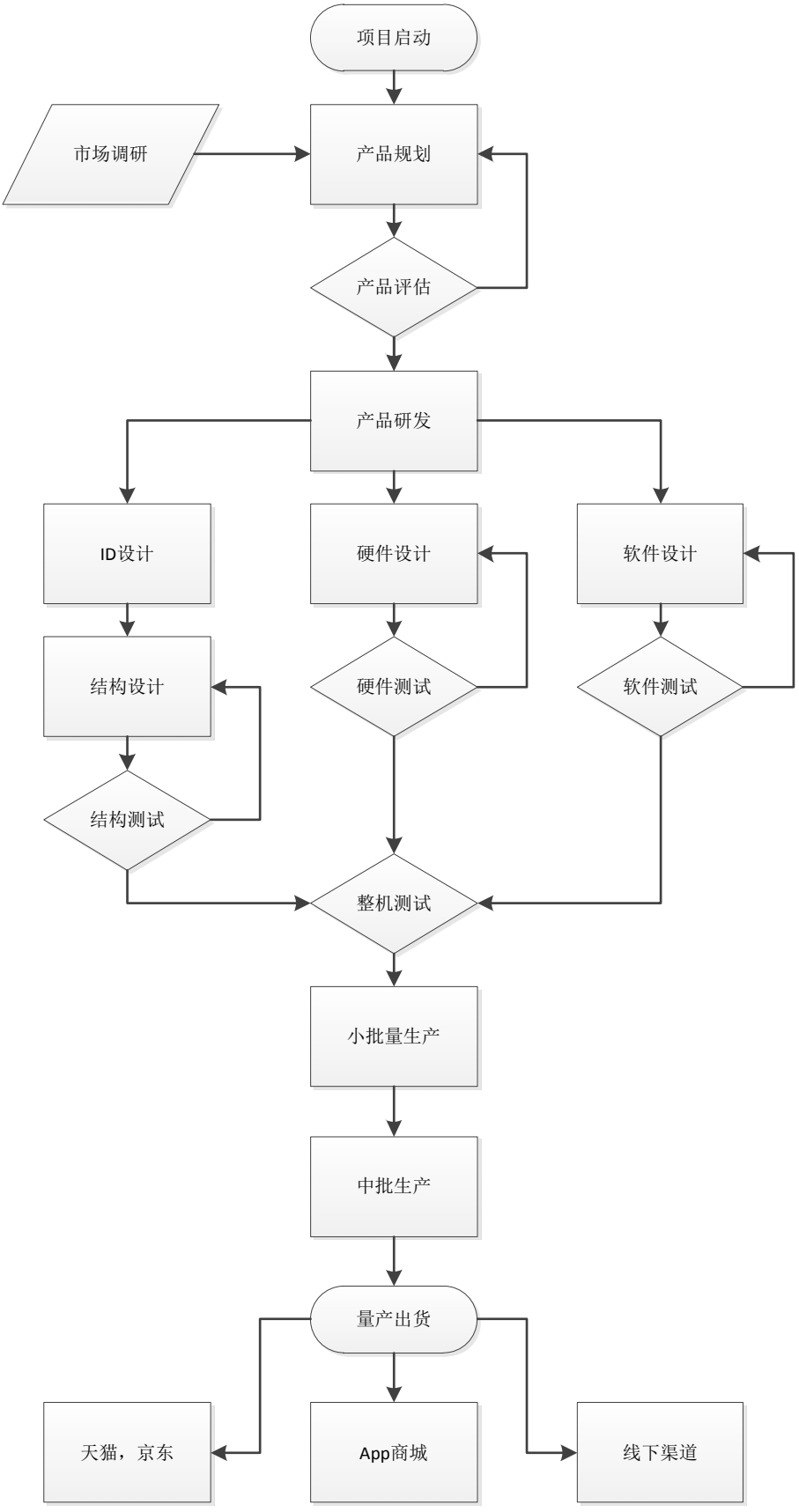

深圳掌阅在产品研发阶段主要根据市场竞品进行市场调研，结合上游供应商

提供的主要器件进行产品立项评估；确定外观和功能配置之后进行研发设计；在研发过程中对于主要的功能要求进行测试、修改；达到立项标准后进行小批量试产，发现组装问题以及批量的问题后进行改正；导入中批量产验证和老化测试，没有问题进入正式量产出货。

（3）游戏联运业务

游戏联运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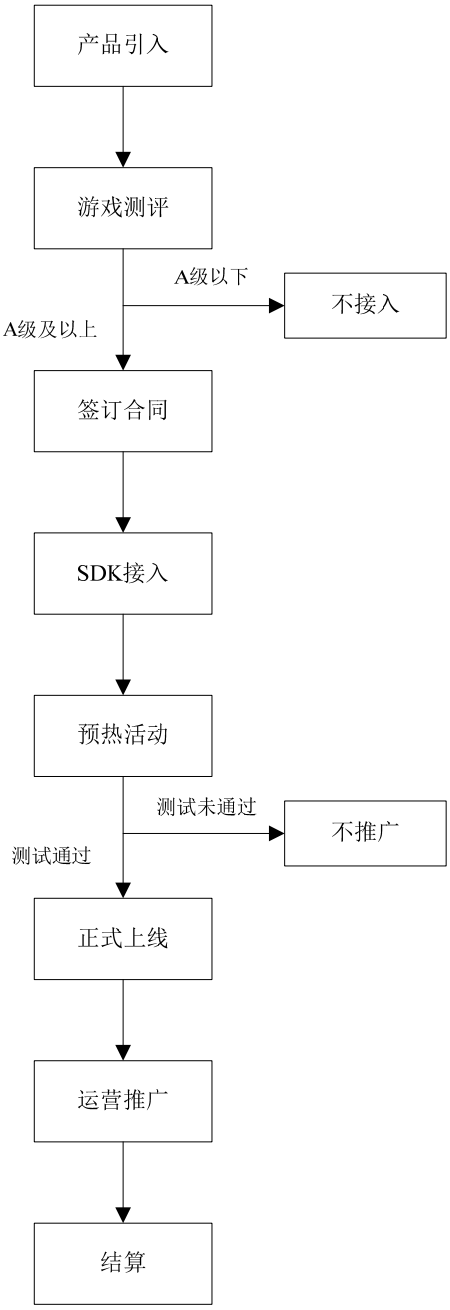

游戏部门根据各大研发厂商发布的重要产品计划，排期制定重点引入产品的

计划及推广计划，按照月度，在月初制定本月重点产品计划。按照计划与各大手游研发商、发行商建立合作关系，筛选国内一流的手游，获取最新的测评包提交给评测组，进行游戏测评。

根据游戏的各项指标（游戏内容、游戏品质、玩家体验、消费点和市场评价）进行游戏评级，过滤品质不达标的游戏，确保接入游戏的质量。只有达到 A 级以上的产品，才会进行接入。与确定合作的手游产品签订合作合同，合同约定合作模式、分成方式、结款周期、发票项目等。

后台分配参数给 CP 方进行 SDK 接入，开展游戏的预热活动，如预下载活动等，制作专题活动页，吸引玩家下载。正式包测试通过的游戏，进行发布正式上线并运营推广。

（4）广告营销业务

广告营销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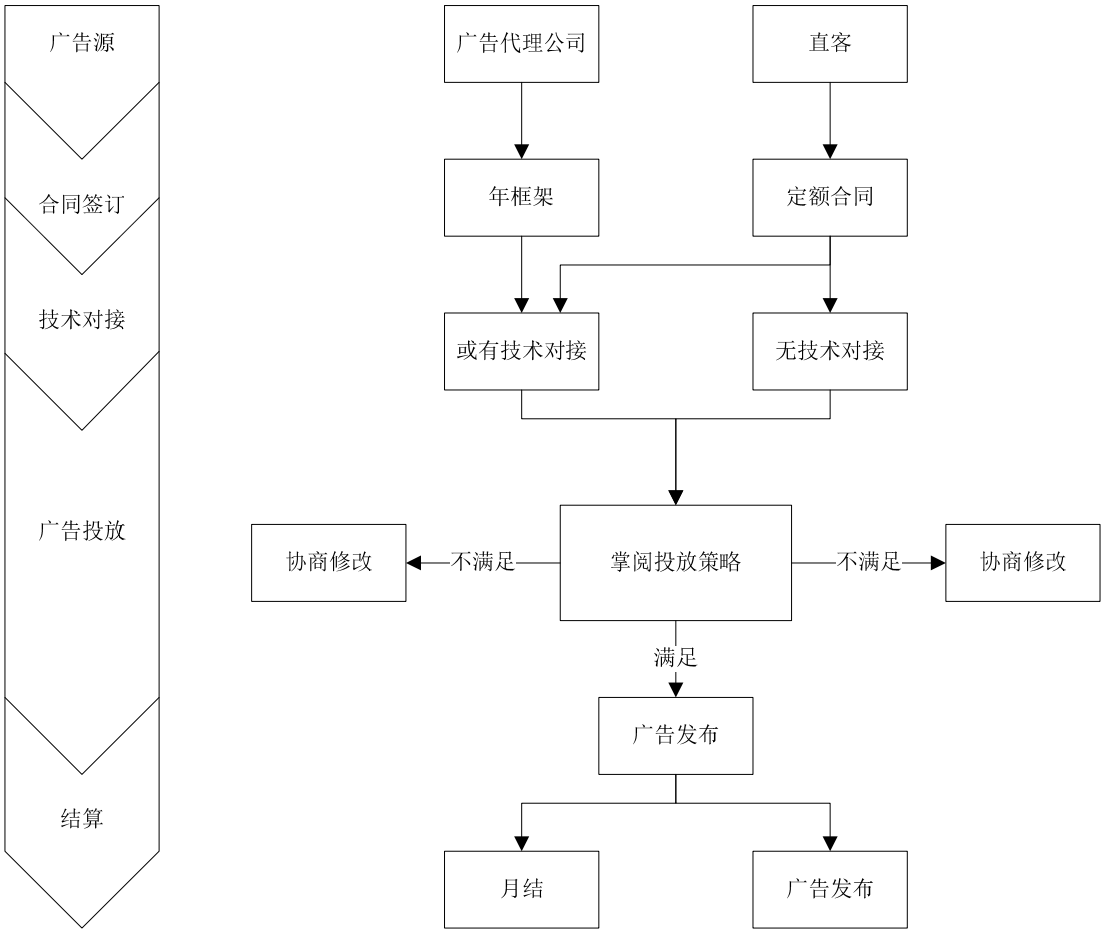

公司广告营销业务的广告源分为广告代理公司和直客两种，在业务流程上存

在差异。

（1）针对广告代理公司

公司与拥有相关资质（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基本证照），且切实符合公司平台投放策略的广告代理商签订年框架合同。代理广告一般按照 CPA 计费，具体的价格参照合同约定，并且要求广告代理公司提供相应技术对接。

对于不符合公司投放策略的广告与广告代理商进行协商修改，满足投放策略的在平台上进行广告发布。结算根据合同按月结算，由广告代理商书写结算单，公司核对确认后进行结算。

（2）针对直客

公司与广告主签订定额合同。在技术要求上，根据具体情况决定广告主是否进行技术对接。

广告费用结算上，不同于代理商的按月结算，直客与掌阅签订合同即结算，由公司书写结算单，广告主核对确认后进行结算。

二、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和增值服务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互联网数字阅读是互联网信息技术行业和数字出版行业交叉形成的细分行业，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主要有工业与信息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文化部、国家版权局等，行业自律监管机构包括中国版权协会、中国出版协会、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中国互联网协会等。

①工业与信息化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是我国互联网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工信部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负责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申请审批工作。

②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013 年 3 月前，原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对数字出版行业实施内容监督和行政许可管理。2013 年 3 月国务院机构改革后，将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的职责整合，组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承接原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对数字出版行业的监管职能。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主要职责是：拟订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宣传的方针政策；起草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和著作权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统筹规划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机构和业务以及出版物、广播影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负责对互联网出版和开办手机书刊、手机文学业务等数字出版内容和活动进行监管；负责著作权管理和公共服务等。

③文化部

文化部是我国负责文化、艺术事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文化部的主要职责是：拟订互联网文化市场发展及行政指引、政策和规划，指导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对提供互联网文化产品及其服务的互联网文化单位实行审批及备案制度，监察互联网文化内容及惩罚违反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等。

④国家版权局

国家版权局是我国的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和执法机关。国家版权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实施著作权法律、法规；起草著作权方面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著作权管理的规章和重要管理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组织推进全国软件正版化工作和数字网络版权监管工作；负责批准设立、监督指导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和涉外代理机构；监督管理作品著作权登记、涉外著作权合同备案和法定许可使用作品的工作；监管著作权贸易和版权代理，促进发展版权产业。

⑤行业协会

中国出版协会是中国出版界自愿结成的全国性全行业的社会团体，其会员涵盖图书、期刊、音像、电子出版物、印刷和发行等出版全行业。主要工作职能包括组织和推动出版单位和出版工作者学习理论；协助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出版队伍的教育、培训工作，开展出版理论研究和业务交流活动；参与制订行业标准和行业发展规划，开展专业资质认证等。

中国版权协会是原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国家版权局）主管的全国性版权专业社会团体，主要职责是宣传普及版权知识，组织版权专业培训；提供版权法律咨询和政策建议；推动版权集体管理，承接版权鉴定，为版权代理、版权贸易等提供服务；调查举报侵权盗版，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

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的前身是中国音像协会，于 2013 年 3 月正式更名。新成立的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除原有机构外，在唱片创作、光盘制作、教育音像、数字音像、音视频工程、音乐产业促进、游戏出版、反盗版，以及专业数字、大众数字内容制作、数字传媒及数字分销等多个方面设有分支机构。

中国互联网协会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5 日，由国内从事互联网行业的网络运营商、服务提供商、设备制造商、系统集成商以及科研、教育机构等 70 多家互联网从业者共同发起成立，是由中国互联网行业及与互联网相关的企事业单位自愿结成的行业性的全国性的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主要职能是组织制定互联网行约、行规，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实现行业自律；协调行业与政府主管部门的交流与沟通等。

2、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主要法律法规	发布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
《出版管理条例》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国务院
《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	国务院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国务院
《互联网著作权行政保护办法》	国家版权局、原信息产业部
《电子出版物出版管理规定》	原新闻出版总署
《互联网出版管理暂行规定》	原信息产业部
《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
《网络文学出版服务单位社会效益评估试行办法》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主要产业政策

①《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2009 年 7 月，我国第一部文化产业专项规划——《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由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成为继钢铁、汽车、纺织等十大产业振兴规划后出台的又一个重要的产业振兴规划，标志着文化产业已经上升为国家的战略性产业。国家将重点推进的文化产业包括：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广告、演艺娱乐、文化会展、数字内容和动漫等。《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明确指出“要大力发展有声读物、电子书、手机报和网络出版物等新兴出版发行业态”。

②《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

2011 年 4 月，原新闻出版总署制定了《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提出“以业态创新和服务创新为重点，加快新技术应用，大力发展数字出版等战略性新兴出版产业”和“鼓励和支持新闻出版企业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发展以内容生产数字化、管理过程数字化、产品形态数字化、传播渠道网络化为主要特征，以网络出版、手机出版为主要代表的数字出版等新兴业态，推动数字内容加工、存储、传输、阅读等技术和装备的研发与制造，发展电子阅读及有声阅读，改造提升传统新闻出版产业，提高新闻出版企业装备水平和新闻出版产品的科技含量，实现新闻出版内容资源深度整合”的规划要求。

③《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要问题的决定》

2011 年 10 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要问题的决定》。该《决定》指出，“到 2020 年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

整体实力和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文化产业格局全面形成；加快发展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等新兴文化产业；推进文化科技创新，以先进技术支撑文化装备、软件、系统研制和自主发展，提高我国出版、传媒、网络等领域技术装备水平，增强文化产业核心竞争力；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推动优秀传统文化瑰宝和当代文化精品网络传播，制作适合互联网和手机等新兴媒体传播的精品佳作，鼓励网民创作格调健康的网络文化作品；发展网络新技术新业态，占领网络信息传播制高点。”

④《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

2012 年 2 月 15 日，中宣部、国家发改委共同发布了《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提出“要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实施文化数字化建设工程，改造提升传统文化产业，培育发展新兴文化产业；培育一批网络内容生产和服务骨干企业，打造一批具有中国气派、体现时代精神的网络文化品牌；引导网络文化发展，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推动优秀传统文化瑰宝和当代文化精品网络传播，制作适合互联网和手机等新兴媒体传播的精品佳作；鼓励和引导文化企业面向资本市场融资，推动条件成熟的文化企业上市融资，鼓励已上市公司通过并购重组做大做强。”

⑤《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13 年 11 月 12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该《决定》指出，“完善文化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优胜劣汰，促进文化资源在全国范围内流动；推动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鼓励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发展，降低社会资本进入门槛，允许参与对外出版、网络出版，允许以控股形式参与国有影视制作机构、文艺院团改制经营；支持各种形式小微文化企业发展；在坚持出版权、播出权特许经营前提下，允许制作和出版、制作和播出分开；建立多层次文化产品和要素市场，鼓励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文化资源相结合；完善文化经济政策，扩大政府文化资助和文化采购，加强版权保护。”

（二）我国互联网数字阅读行业发展概况

1、我国数字出版行业快速发展，数字阅读市场规模及用户数量持续稳步增长

21 世纪初，随着互联网的兴起和普及，我国数字出版行业逐渐形成。在 2005 年左右，数字出版概念开始得到业内的广泛认可，数字出版规模进入高速增长阶段，数字出版的产品形态基本显现，主要包括电子图书、数字报纸、数字期刊、网络原创文学、网络教育出版物、网络地图、数字音乐、网络动漫、网络游戏、数据库出版物、手机出版物等。

2011 年 4 月，原新闻出版总署制定了《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提出“以业态创新和服务创新为重点，加快新技术应用，大力发展数字出版等战略性新兴出版产业”和“鼓励和支持新闻出版企业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发展以内容生产数字化、管理过程数字化、产品形态数字化、传播渠道网络化为主要特征，以网络出版、手机出版为主要代表的数字出版等新兴业态，推动数字内容加工、存储、传输、阅读等技术和装备的研发与制造，发展电子阅读及有声阅读，改造提升传统新闻出版产业，提高新闻出版企业装备水平和新闻出版产品的科技含量，实现新闻出版内容资源深度整合”的规划要求。

根据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发布的《2015-2016 中国数字出版产业年度报告》，2015 年我国数字出版行业市场规模为 4,403.85 亿元，同比增长 30%，数字出版业收入占新闻出版业收入的比例由 2014 年的 17.1%提升至 2015 年的 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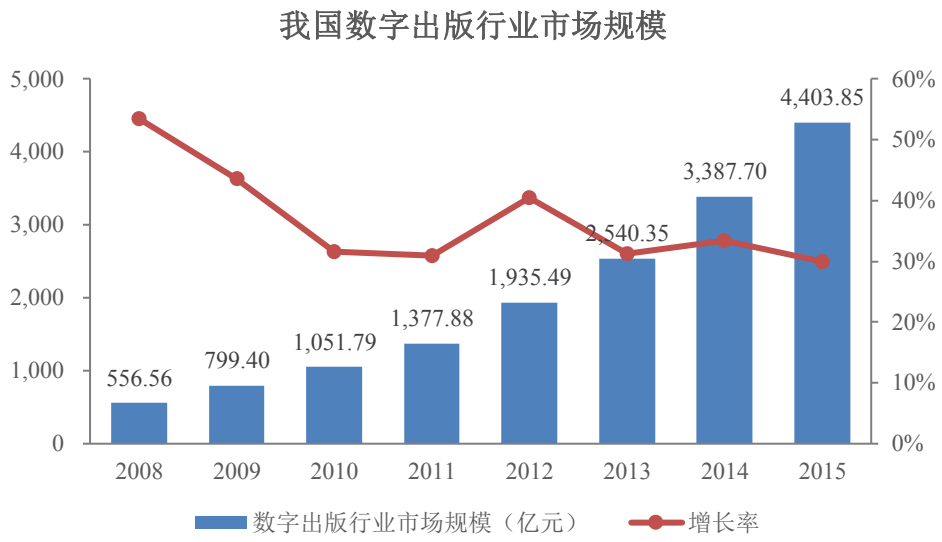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中国数字出版产业年度报告》

互联网数字阅读是互联网数字出版行业的重要细分领域。数字阅读行业自2011年后进入高速发展期，2015年后迈入成熟发展期。根据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发布的《2016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2016年我国数字阅读行业市场规模达120亿元，同比增长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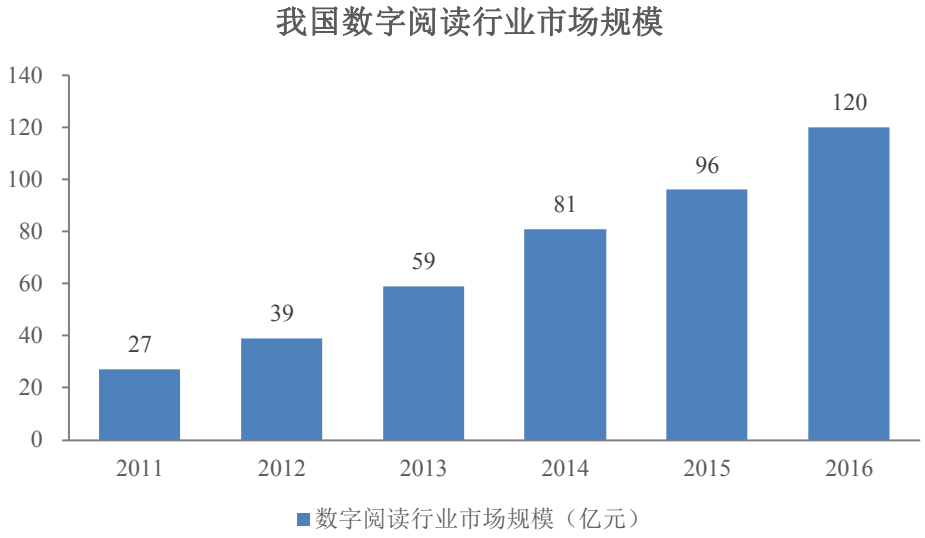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2016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

根据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发布的《第十四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2016年我国成年国民图书阅读率为58.8%，较2015年上升0.4%；数字化阅读方式的接触率为68.2%，较2015年上升4.2%；55.3%的成年国民进行过网络在线阅读，较2015年上升4.0%；66.1%的成年国民进行过手机阅读，较2015年上升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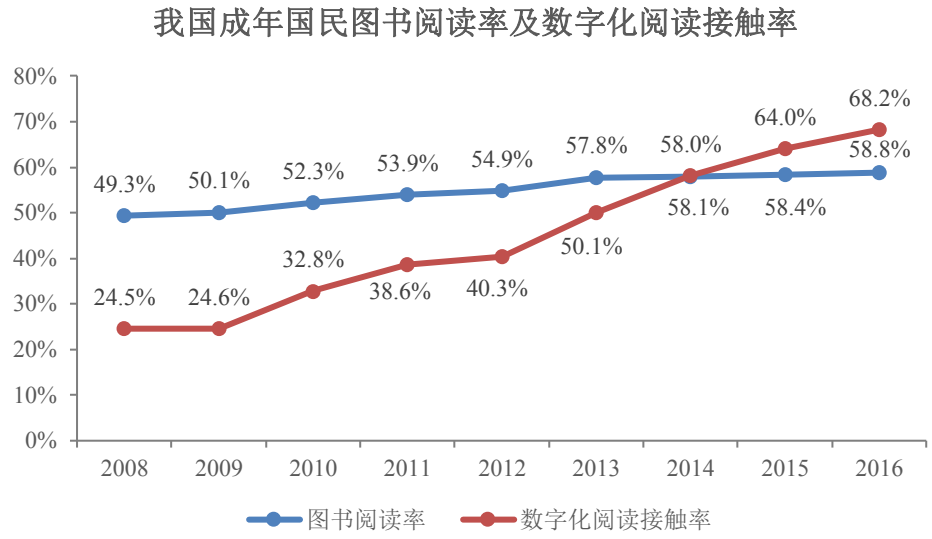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全国国民阅读调查》

2、移动互联网用户规模高速增长，移动阅读成为数字阅读的主流方式和发展方向

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电子阅读器等移动智能终端的逐渐普及、移动网络带宽的持续改善以及 WIFI 基础设施的不断增强，移动互联网用户和访问量在近年来呈现高速增长态势。据 CNNIC 统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 6.95 亿，较 2015 年底增加 7,550 万人。我国网民上网设备中，手机使用率达 95.1%，较 2015 年底上升 5.0%，是第一大上网终端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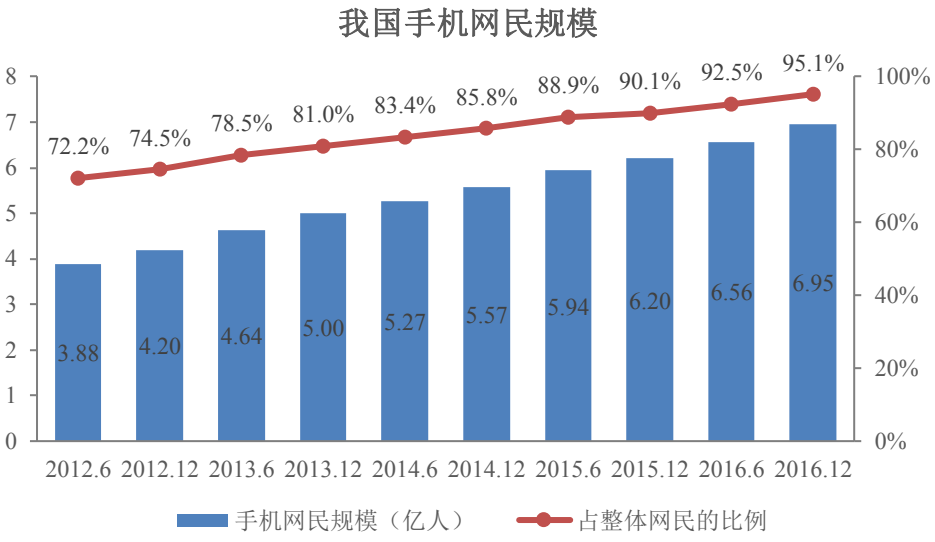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CNNIC《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移动阅读行业在发展初期的产品形态以电信运营商的移动梦网、手机报和各类互联网公司的 WAP 网站为主，受限于功能手机在操作性能、系统扩展、应用维护等方面的不足以及当时国内移动网络带宽的匮乏，移动阅读用户规模有限，并未形成明确的商业模式。

智能手机的出现和 iOS、Android 两大智能手机操作系统的问世使得移动阅读应用的使用体验和功能大幅增强，随着而来的移动互联网行业大发展则为移动阅读行业带来了海量的用户需求和成熟的产业环境。2013 年后，手机阅读应用的使用率成为仅次于手机即时通讯、手机搜索、手机音乐的第四类常用应用。

根据易观智库发布的《中国移动阅读市场年度综合报告》，2015 年我国移动阅读市场规模为 101 亿元，较 2014 年同比增长 14.25%，2010 年至 2015 年，我国移动阅读市场规模的复合增长率为 6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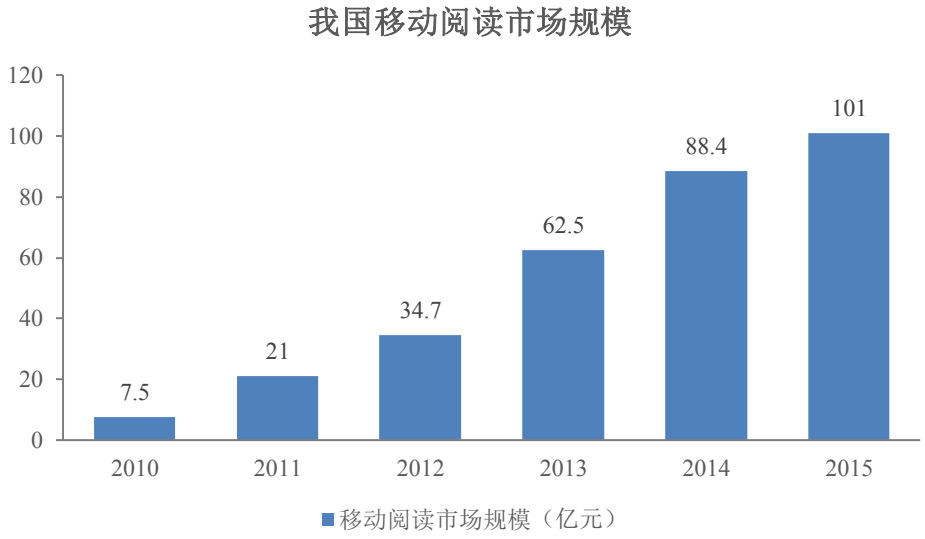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易观智库《中国移动阅读市场年度综合报告》

根据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发布的《第十四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2016 年我国成年国民通过网络在线阅读、手机阅读的方式进行数字化阅读的比例均有所上升，其中 66.1%的成年国民进行过手机阅读，较 2015 年上升了 6.1%，在各类数字化阅读载体增幅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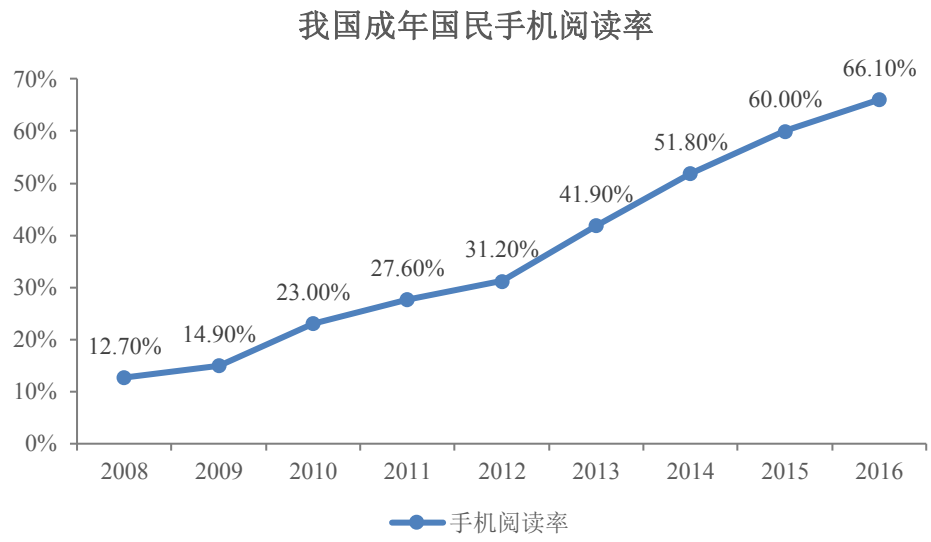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全国国民阅读调查》

移动阅读行业的快速增长主要受智能终端普及率提高、4G 用户规模持续增长、优质内容的不断产出，以及资本市场力量的注入等促进因素影响。同时，传统出版社对移动阅读的态度更加开放，提升了移动阅读的精品内容供给；移动阅读厂商在市场机遇和资本加持的助力下，在内容端和渠道端加速实现布局，为用户提供更优质的内容和服务，激发了移动智能终端用户的阅读需求。

2014 年，我国移动阅读行业处于高速发展期，用户付费的商业模式基本形成，市场进入门槛提高，市场主要参与者掌握核心资源并初步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在渠道资源和内容资源等方面建立竞争壁垒。主流移动阅读厂商完成对市场布局，着力丰富内容资源，提升产品服务质量，提高用户阅读体验，抢占移动阅读市场，与产业链各环节形成联动效应，并开始尝试全版权运营，探索阅读盈利新模式。移动互联网支付环境日益成熟，第三方支付平台逐渐兴起，也加速了用户付费习惯的养成。产业链进入良性循环，各环节开始进入盈利状态。

3、网络原创文学读者群庞大，模式创新活跃

互联网数字阅读中，网络原创文学以其较低的写作门槛、便利的传播渠道和内容的非传统性，迅速发展成为数字阅读的重要领域。根据 CNNIC 发布的《第 39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我国网络原创文学用户规模为 3.33 亿，较 2015 年底增长 3,645 万人，增长率为 12.3%；网络原创文学使用率为 45.6%，较 2015 年底增长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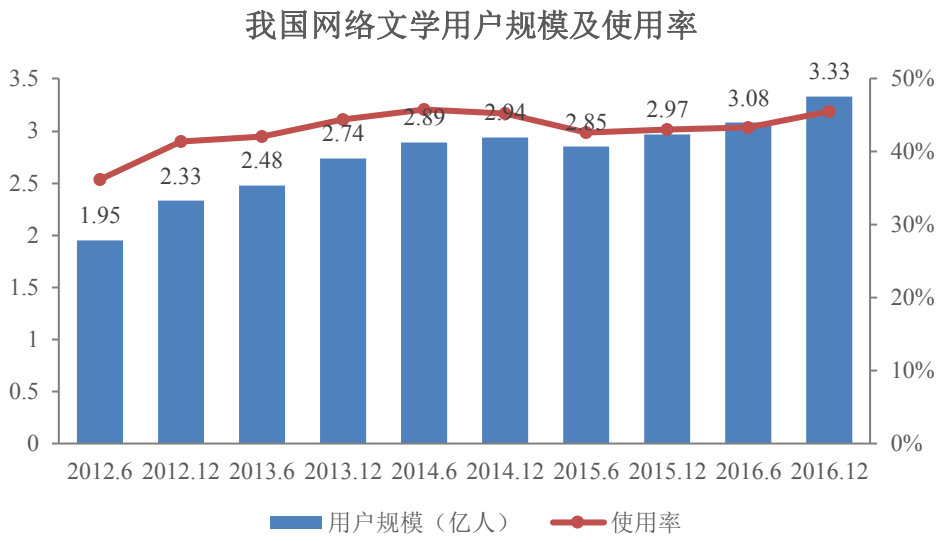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CNNIC《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近年来，网络原创文学通过互联网实现快速传播，培养忠实读者群，再通过影视剧、动漫及游戏改编、实体书出版等形式挖掘 IP 衍生价值，实现了文学、影视、动漫、游戏等泛娱乐产业的交叉融合，逐步尝试塑造数字阅读行业的创新模式。

4、传统出版图书数字化趋势逐渐明朗

近年来，随着我国数字出版行业的成熟和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大发展，传统出版图书的数字化趋势已经逐渐明朗。出版社等传统版权机构对于数字出版方式以及数字阅读行业有了更为清晰乐观的认识，倾向于采取开放的态度积极参与到数字阅读产业链中，响应国家大力提倡践行“互联网+”战略的号召，抓住技术变革和行业重塑带来的宝贵商机，实现传统产业与新兴互联网行业的深度融合，寻求版权资源的高效利用和自身商业模式的变革创新。

（三）行业竞争格局

1、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产业链及行业主要参与者

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的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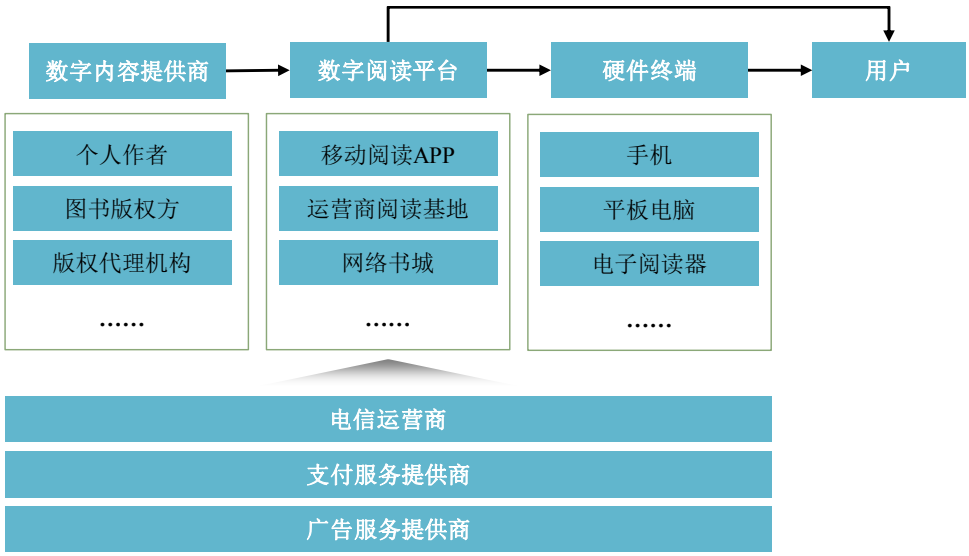

产业链中的核心环节在于数字内容提供商和数字阅读平台。

数字内容提供商主要包括两类机构：一类是传统图书的版权方，一般为出版社或版权代理机构，例如人民文学出版社、中信出版社等；另一类是写作网络原创文学的个人作者或经营网络原创文学的文学网站和公司，目前我国主要的原创文学公司有阅文公司（旗下包括起点中文网、创世中文网等文学网站）、纵横中文网、中文在线（17K 小说网）等。数字内容提供商的主要经营模式为版权运营，通过签约作者或收购的方式取得版权并向内容发布商出售版权获得收入。

数字阅读平台通过聚集网络文学和电子化的出版图书，为终端用户提供数字阅读渠道以满足其阅读需求。目前，中国数字阅读市场的主要阅读平台有掌阅、QQ 阅读、起点读书、百度阅读、多看阅读、塔读文学等互联网企业以及三大电信运营商旗下的咪咕阅读、天翼阅读和沃阅读。数字阅读平台的主要经营模式是通过向终端用户提供阅读增值服务的方式实现流量变现获得收入。

2、行业竞争状况

（1）行业市场化程度

互联网数字阅读是互联网信息技术行业和数字出版行业交叉形成的细分行业，市场化程度主要受以下两方面影响：

①互联网信息技术行业是高度市场化的竞争性行业

互联网信息技术行业属于伴随着技术进步而崛起的新兴行业，行业构成以民

营企业为主，具有“轻资产、高增长、高风险”的特征，经营模式新颖，运作体制灵活，技术创新频繁，目前已经成长为国民经济和居民日常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股经济力量。

互联网信息技术行业通过高效的信息传播技术和手段消除信息不对称，降低了传统企业渠道和品牌的溢价，并在与传统产业融合的过程中对原有的商业模式加以改造，不断追求模式创新和技术创新，行业呈现高度市场化状态。行业高度市场化运行带来了激烈的市场竞争。在互联网各个细分领域内，都存在着商业模式、资本、技术、人才等各个方面的竞争。

②数字出版行业蓬勃发展，传统出版产业数字化转型带来市场化契机

在国家政策和互联网浪潮的双重助力下，数字出版行业在近年来蓬勃发展，数字出版的产品形态基本显现，主要包括电子图书、数字报纸、数字期刊、网络原创文学、网络教育出版物、网络地图、数字音乐、网络动漫、网络游戏、数据库出版物、手机出版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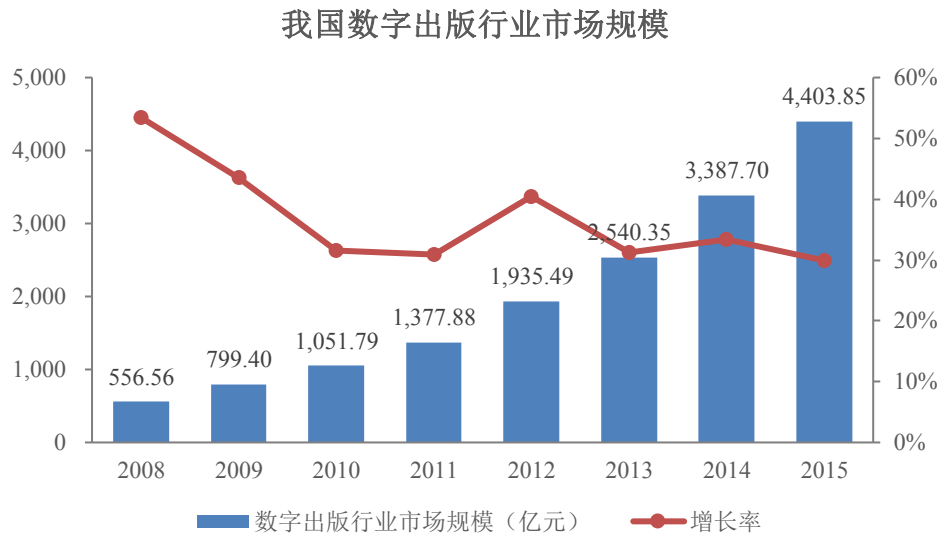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中国数字出版产业年度报告》

我国传统出版行业条块分割、地区保护、资源高度分散的状况仍然存在，市场化程度仍有待提高。数字出版作为新兴产业，是传统出版产业的完善产业布局、实现转型发展的重要方向。在传统出版产业转型升级的过程中，将进一步强化市场化因素的作用，优化出版行业的资源配置，为包括数字出版行业在内的整体出版产业带来新的市场化契机。

（2）行业资源的竞争情况

①网络原创文学内容数量众多，同质化严重，精品内容稀缺

网络原创文学得益于较低的写作门槛、平民化的写作风格，借助于互联网便捷的信息发布和传输渠道，迅速发展壮大，成为网络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网络文学作品通过高效的口碑传播聚集大量粉丝，而后通过影视剧、动漫、游戏改编、实体书出版等形式创造衍生价值。在明星示范效应的作用下，大批网络写手进入这一领域，同质化的网络文学作品开始大量出现，故事主题高度类似，情节文风不尽相同，也在一定程度上对网络文学的内容质量造成了不利影响。与之相对应的是，精品网络文学内容仍然稀缺，高水平的网络作家成为市场竞相追逐的对象。数字阅读行业作为与网络原创文学相伴而生的互联网娱乐领域，对精品网络文学内容的需求仍将持续。

②传统出版文学内容数字化程度不断加深，为数字阅读未来发展贡献重要内容资源

媒介技术的变革引领着阅读领域的数字化变革，对于传统出版企业而言，数字化转型势在必行。随着出版社对出版图书内容的逐步开放，出版图书的数字化生产已经走向规模化阶段。出版图书门类丰富，存量资源众多，总体质量较高，将成为未来数字阅读领域重要的内容资源。同时，国民阅读习惯的逐渐养成、阅读品味的提高以及人们阅读时间的碎片化趋势也加大了出版图书的数字化需求，有助于传统出版图书内容进一步走向数字化，激活数字阅读行业在传统出版图书内容资源方面的竞争。然而由于我国传统出版行业条块分割、地区保护、资源高度分散的状况仍然存在，互联网数字阅读厂商对传统出版图书内容资源的大规模获取和高效率整合仍然存在一定难度。

③互联网领域高度竞争，用户资源争夺激烈

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与其他互联网细分行业一样，存在着对用户资源的高度竞争。如何获取用户资源并提高用户粘性是数字阅读企业生存并发展壮大的重要任务。数字阅读企业追求技术创新研发使用体验良好的阅读产品，生产整合优质丰富的阅读内容，通过渠道推广、广告营销等方式打造品牌形象，形成并巩固在用户资源方面的竞争力，培养一批具有良好阅读习惯和付费习惯的忠诚用户

群，并通过内容付费、广告等方式实现流量变现。

（3）行业竞争的特点及发展趋势

数字阅读企业主要在渠道、内容、产品三个方面进行竞争，三个方面互相支撑，互相促进。

数字阅读企业的渠道能力主要体现在通过自有渠道或与外部渠道合作的方式构建流量来源，获取忠实稳定、付费习惯良好的用户群体，从而形成企业商业化运营的基础。渠道竞争的发展趋势是随着我国互联网行业人口红利的减退，用户获取成本提高，用户质量变得更为重要，拥有用户规模优势和质量优势的数字阅读企业更容易建立竞争壁垒，而其他企业则由于难以短期积累大量优质用户，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内容资源的竞争能力是数字阅读企业长久保持用户粘性和盈利能力的重要环节。数字阅读企业通过持续的版权投入，与各类版权方建立合作关系，为用户提供质量优秀、数量丰富的数字阅读内容，提升用户粘性并保持其竞争优势。内容端的竞争未来将主要集中在发展内容生产平台，打造独家内容，以及针对优秀IP 深度运营，在影视、游戏等泛文化娱乐领域挖掘其衍生价值等方面。

数字阅读企业在产品方面的竞争表现为技术创新和运营经验积累所带来的用户体验提升和运营效率提高。未来，数字阅读产品在满足用户功能、审美等需求的基础上，能否为用户提供更加精准、个性化的服务，从而进一步挖掘用户价值，是决定其能否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的一项关键能力。

3、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的主要企业

目前国内从事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的主要提供商基本情况如下：

（1）QQ 阅读

QQ 阅读是腾讯公司开发的一款手机阅读应用软件，在 iPhone、iPad、Android 等多平台上，支持 epub、txt、pdf、zip、html 等多种电子书格式。QQ 阅读依靠手机 QQ、QQ 空间等腾讯渠道资源，快速积累用户规模，成为市场主流数字阅读平台。阅文公司于 2015 年 1 月由腾讯文学和盛大文学两家联合正式成立，QQ 阅读成为阅文公司旗下移动阅读软件。QQ 阅读借助腾讯公司和阅文公司的行业

资源，内容方面涵盖“起点中文网”、“创世中文网”等内容垂直网站和原创源头；产品和渠道方面拥有移动端应用“QQ 阅读”和触屏网站“QQ 书城”两大综合内容数字阅读产品，以及以手机 QQ 阅读中心为代表的一批综合内容拓展渠道。

（2）起点读书

起点读书是起点中文网推出的一款阅读软件。起点读书支持本地阅读并提供起点在线书库，具备多种格式的解析阅读功能，同时兼容多个 Android 平台版本、iOS 平台版本及 Windows Phone 版。盛大文学被腾讯收购后，起点中文网归于阅文公司麾下，起点读书和 QQ 阅读同属于腾讯旗下数字阅读软件，分别独立运营。

起点中文网作为起点读书最主要的内容提供方，在客户端使用起点中文网账号可同步网站的书架信息，一键下载起点中文网海量原创文学 IP 到本地书架。起点读书书库中的内容包括了男频、女频和传统图书三大类别，基本覆盖了线上阅读资源的全部类别，尤其网络文学资源类别丰富、数量庞大。盛大文学被腾讯收购后，起点阅读归于腾讯旗下，获得更多的版权和渠道资源。

（3）百度阅读

百度阅读是互联网电子书阅读平台，致力于成为版权方首选的电子书发布平台，版权方在百度阅读开放平台提交的资源，可实现多终端的展现，满足海量读者的阅读需求。

百度阅读开放平台是百度阅读类资源的统一引入平台。版权方可以通过该平台上传、管理、销售自己的版权资源。百度具有庞大的用户群和品牌影响力，并提供多种收益模式供用户选择。

（4）多看阅读

多看科技成立于 2010 年 2 月，创始人为雷军、徐小平和雷石公司董事长王川，并获得晨兴创投等投资支持。2012 年，多看科技被小米公司全资收购，成为小米旗下成员企业。用户通过多看阅读客户端，可以将阅读进度、书摘等进行云备份，并通过多看账号在不同设备间同步。在多看 Web 书城购买的图书也可以同步到客户端进行阅读。客户端按照支持的平台划分为：多看阅读 for iOS、多看阅读 for Android、多看阅读 for Kindle。

目前，多看阅读已在网络原创文学方面展开布局，设立了专门供阅读原创小说的小米小说，开辟了原创文学板块。2015 年 7 月 22 日，小米宣布与阅文公司联手，引入内容战略合作伙伴，为多看阅读注入网络文学资源。

（5）塔读文学

塔读文学提供全平台阅读服务，拥有电脑看书、手机阅读、客户端阅读等多个产品。塔读文学精选大量精品小说，汇集各种经典读物，其中都市、穿越、玄幻、历史、武侠、灵异、军事题材等小说深受读者喜爱。除塔读文学自己的原创作品外，塔读文学还与阅文公司、纵横中文网、中文在线等内容方合作。

塔读文学隶属于 A 股上市公司天音控股，除塔读文学外，天音控股在互联网娱乐领域的其他业务还包括手游贝壳游戏、游戏视频网站 NiceTV 等衍生资源，保证了其 IP 授权端的顺畅；同时拥有方便用户访问内容的渠道资源，包括欧朋手机浏览器和欧朋流量宝等产品。

（6）咪咕阅读

咪咕阅读业务由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中国移动全资子公司）所有并运营。咪咕阅读业务以手机（wap、客户端）和移动电子书为主要形态，基于用户对各类题材内容的阅读需求，与具备内容出版或发行资质的机构合作，整合各类阅读内容，成为国内正版数字图书汇聚平台之一。

咪咕阅读作为中国移动的数字阅读基地，主要依靠中国移动的用户、渠道等资源。2015 年 1 月 15 日，中国移动旗下的咪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咪咕公司）正式挂牌成立，该公司整合了中国移动旗下的音乐、游戏、动漫、视频、阅读等多家基地公司资源，力图打造中国移动的泛文化娱乐生态圈。

（7）天翼阅读

天翼阅读（即中国电信数字阅读基地）是中国电信整合各类阅读内容，满足客户阅读需求的一项业务。天翼阅读以手机、专用阅读终端、互联网、平板天翼阅读以手机、专用阅读终端、互联网、平板 PC 等为主要载体，为用户提供书籍、连载、杂志、漫画等各类电子书的订购、下载等服务。天翼阅读作为中国电信的数字阅读基地，主要依靠中国电信的用户、渠道等资源。

（8）沃阅读

沃阅读是中国联通基于客户对于各类图书、杂志、漫画、报刊和多媒体读物的阅读需求，整合各类内容资源，通过手机、电视机、计算机、手持阅读器等终端以 wap、web、彩信、短信、客户端、电视互联网等展现形式给用户的多媒体互动式阅读服务及阅读衍生服务。沃阅读作为中国联通的数字阅读基地，主要依靠中国联通的用户、渠道等资源。

（9）京东阅读

京东阅读是由京东推出的一款专注于手机阅读领域的阅读软件，支持 ePub、PDF 等主流格式和多媒体电子书。京东阅读于 2015 年宣布收购社交阅读应用“拇指阅读”。依靠京东公司的纸质书用户和渠道资源，京东阅读全面由工具化 APP 逐渐转型为社区化阅读 APP。

4、行业壁垒

（1）用户资源壁垒

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属于互联网信息技术行业的一个细分领域，在用户端具备了后者的典型特征，即通过改造行业痛点，积累用户资源，创新商业模式，挖掘产业链深层价值，并最终形成互联网产品和服务的商业价值。

数字阅读用户资源的获取、积累、巩固，需要数字阅读企业长期以来在实际经营和用户反馈的基础上把握用户实际需求，不断打磨产品、完善服务。由于移动 APP 等产品体验相对封闭，用户阅读习惯一旦养成，切换成本较高，进一步提高了竞争者的用户获取成本。因此行业内领先企业所具备的用户资源优势难以快速复制，形成了对新进入者在用户资源方面的壁垒。

（2）内容资源壁垒

数字阅读企业所提供的服务核心是内容，拥有了优质内容的一方不仅可以降低用户获取成本，还能够通过挖掘内容资源的衍生价值，深度运营 IP 等创新模式进一步提升自身服务的商业价值，从而实现用户规模和单位用户价值贡献的双重提升。

从近期各互联网细分行业的发展状况可以看出，在涉及到内容服务的领域中，内容能力的争论和竞争已经愈演愈烈，部分市场高度稀缺的精品内容已经成为“非卖品”，这类独家内容在行业竞争中正成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同时，随着我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逐步完善，盗版内容打击力度的大幅度加强，正版数字阅读内容的价值也得到了明显提升。内容资源壁垒已经成为数字阅读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3）运营壁垒

数字阅读行业的运营壁垒主要体现在内容和服务整合能力以及阅读平台的运营效率等方面。数字阅读平台通过整合内容和服务，构建服务于版权方和数字阅读用户的完整出版发行运营体系。保证整套运营体系在经营过程中的高效运营，是新进入数字阅读行业的企业所面临的挑战。日益增长的网络原创文学内容和海量的出版图书内容对数字阅读企业的筛选分类、编辑制作、质量控制和推广营销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4）技术壁垒

数字阅读企业在平台开发、内容制作等环节涉及到大量技术应用，技术先进程度和更新速度关系到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技术门槛在不断提高。阅读平台的大量出现带来了产品的同质化趋势，这就要求数字阅读企业在平台开发方面不断加强技术创新，通过极致体验和创新功能在激烈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数字阅读内容多样性的大幅度提升要求与之匹配的数字化编辑制作技术，同时也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数字阅读企业的内容资源整合能力。例如图片、声音等多媒体阅读元素的普及需要更为先进的设计排版和浏览展示方式，已非传统文字编辑制作工具所能满足。

（5）政策壁垒

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同时涉及互联网信息技术行业和数字出版行业，准入体制较为严格，政策壁垒较高。

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主要受到新闻出版广电主管部门和文化主管部门的监管，业务经营需要的资质许可主要为《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出版物经营

许可证》和《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对从事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的企业的运营资质、业务范围等做出具体要求。此外，数字阅读企业还需要取得电信管理部门对于增值电信业务的资质许可。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产品的市场地位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公司的数字阅读服务业务主要通过自有阅读平台进行。自有阅读平台以“掌阅”作为产品品牌，目前已分别针对 Android 系统、iOS 系统和 Windows Phone 系统推出数字阅读 APP“掌阅”、“掌阅听书”等产品，致力于向用户打造“随身携带的图书馆”服务。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的主要数字阅读平台运营商情况请参见本节“二、行业基本情况/（三）行业竞争格局/3、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的主要企业”。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数字阅读平台“掌阅”APP。根据 TalkingData 的应用排行数据显示，2016 年、2017 年各个季度阅读类应用排名中，“掌阅”覆盖率和活跃率均排名第一。“掌阅”充分利用其移动终端便捷性和及时性的特点，为用户提供具有吸引力的海量内容资源和极致的产品体验，积累了海量的用户规模。

资料来源：TalkingData

2、公司所获得的市场评价和行业荣誉

基于掌阅科技及其数字阅读平台“掌阅”的成功运营，公司及公司创始人多次

获得行业协会、行业权威机构的好评，曾获得的重要奖项包括：

奖项	颁发机构	时间
中国手机大赛 “中国移动应用创新奖优秀奖”	中国手机大赛组委会	2012 年 11 月
2012-2013 年度数字出版社·优秀品牌	第五届中国数字出版博览会组委会	2013 年 7 月
中国版权最具影响力企业	中国版权协会	2013 年 11 月
中国移动手机互联最具影响力手机阅读品牌	亚太手机媒体移动互联产业行业年会组委会	2014 年 1 月
年度最佳数字出版机构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书业商会	2014 年 1 月
第五届中国国际版权博览会“全国版权示范单位”	国家版权局	2014 年 9 月
年度最具影响力阅读 APP	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数字传媒工委、中国移动通信联合会移动应用平台工委	2014 年 12 月
年度数字传媒优秀单位		
民营书业最具影响力机构	中国出版协会民营工作委员会	2015 年 1 月
2015 中国 APP 创新大会 “最具影响力 APP 应用奖”	工信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光明网，中关村移动互联网产业联盟	2015 年 5 月
第四届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金奖（中国）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2015 年 6 月
2014-2015 年度数字出版创新企业	第六届中国数字出版博览会组委会	2015 年 7 月
2015 十大数字阅读创新案例	2016 年第二届中国数字阅读大会	2016 年 4 月
2015 十大数字阅读人物（成湘均）		
第三届中国创意工业创新奖 “新产品奖金奖”	中国出版传媒商报社、法兰克福书展、法兰克福学院	2016 年 8 月
出版融合发展重点实验室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016 年 11 月
新闻出版业科技与标准重点实验室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016 年 12 月

发行人及发行人创始人上述荣誉、奖项的颁发机构包括行业主管部门、行业协会、行业权威机构等，荣誉、奖项具备较好的公平性和较强的公信力。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庞大的用户规模和忠实稳定的数字阅读读者群体

公司自 2008 年成立以来，专注于互联网数字阅读领域，逐步积累数字阅读用户资源。2011 年，公司抓住智能手机普及和移动互联网发展浪潮，研发并上线了基于智能手机平台的自有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凭借产品良好的用户体验和先发优势，强势占领数字阅读市场，用户规模迅速扩大。“掌阅”目前累计注册用

户数量超过 6 亿，月活跃用户数量达 1 亿人，已经成为用户规模市场领先的数字阅读平台。

在用户规模庞大的同时，“掌阅”平台的活跃用户已经成为忠实稳定的数字阅读读者群体。随着互联网用户，尤其是移动互联网用户数字阅读习惯的养成，数字阅读已经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一项必不可少的休闲娱乐需求。相较于内容提供方而言，“掌阅”作为数字阅读平台，其良好的产品风格和使用体验能够使数字阅读用户形成相对固定的阅读习惯，用户在阅读过程中积累的书单、心得笔记、社区关系留存在“掌阅”平台上，提升了用户粘性，用户持续使用的意愿较强。报告期内，“掌阅”的单个用户日均阅读时长分别为 20.02 分钟、25.21 分钟和 35.21 分钟，逐年有所提升。因此，“掌阅”在新用户加入的同时老用户仍然保持着较高的留存率和活跃度，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经营基础，也提升了公司在平台运营过程中通过收集分析用户数据，实现精准化的阅读服务和增值服务的能力和效率。

（2）丰富的数字版权资源

公司经过长期的运营积累，已经与众多版权机构、作者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形成了稳定的数字内容获取渠道，能够为广大数字阅读用户提供丰富多样的数字阅读内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数字内容 523,752 册，具体情况如下：

数字内容种类	数字内容数量（册）	典型作品
出版图书	378,121	《三体》《微微一笑很倾城》《三生三世十里桃花》
原创文学	129,227	《元龙》《诸天至尊》《蛮荒仙界》
期刊杂志	11,293	《时尚先生》《故事会》《男人装》
动漫作品	5,111	《偷星九月天合集》《蓝翅》《长歌行-夏达》
合计	**523,752**	

公司数字阅读内容资源丰富，数量众多，包括图书、杂志、漫画、听书等多类书籍，能够满足用户不同的阅读需求。优质重磅书覆盖率达 70%，其中出版优质重磅书覆盖率达 80%，重点杂志覆盖率达 90%，优质漫画覆盖率达 65%。书籍版式较多，有精装本和平装本，精装书籍含视频、图片的富媒体内容展现，具备出色的数字阅读体验；平装书籍制作简便，消耗流量较少，方便用户随时随地

下载阅读。

公司数字阅读内容引入坚持精品化路线，建立多方内容评估流程，建立内容评估的“五分法”，从情节、架构、人物、文笔、题材多维度进行内容评估，避免引入大量低质或同质内容。用户可从多维度提出版权采购需求，通过数据收集整理用户需求书单，针对用户需求引入版权，使得版权采购更具有目的性。

（3）优秀的研发实力及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产品的研发及创新，强调用户阅读体验的产品策略始终贯穿。2011 年公司自主研发了数字阅读平台“掌阅”，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版本迭代 65 次，不断优化产品细节及性能的同时，在业内率先实现了 3D 仿真翻页、护眼模式等技术创新的产品应用，并在文档识别、转化、续读技术以及数字内容的精装排版等方面形成了核心技术优势，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请参见本节“七、发行人的技术研发及技术人员情况/（一）主要核心技术情况”，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用途	技术水平
1	排版引擎技术	在手机等电子设备上，呈现媲美甚而超越实体图书的优质排版效果，完美将图片、文字、声音、视频等信息融合，适配多种语言书写效果，并将之统一化标准化。	行业领先
2	翻页技术	在手机等电子设备上，模拟真实图书翻页的效果，利用手势实现仿真。精确算法，标准化每一种翻页的真实性，降低动画带来的内存和运算损耗，应用于极低配置手机到高配置手机的全平台。	国际领先，Android 平台全球第一家实现并优化至业界标准
3	版式文档转化为流式文档的相关技术	将识别的版式文档自动转化为流式文档，其中版式文档中的结构，注释，图片，文字，链接，拼音，计算机代码等都可以自动转化为带格式的流式文档。	行业领先，普通精品书籍制作效率提升 2 到 5 倍，复杂书籍提升 5 倍及以上，专业书籍从不可做到可做。
4	护眼技术	在手机、平板等电子设备上，通过添加图层来过滤部分对眼睛伤害较大的短波蓝光，并通过颜色柔和的滤镜减轻眼睛负担，达到保护眼睛健康的作用。	行业领先，被手机厂商内置成为手机基础功能

5	txt 文档续读技术	自动识别 txt 中文字内容，利用大数据算法，辨识文字内容与数据库匹配，定位阅读图书及其进度，在阅读结束后，自动完成完整图书的及时呈现和立即阅读。	行业领先
6	图书内容监控技术	能有效识别电子图书中涉及的黄色、低俗、暴力等敏感内容，根据敏感词数量和密集度进行分析，敏感语句高亮提醒，可快速定位敏感内容在文中的位置。	行业领先
7	应用内长连接技术	在用户使用“掌阅”的过程中实现主动推送业务信息的功能。	行业领先
8	多算法投票推举的书籍分类方法	在用户使用“掌阅”的过程中，需要涉及到书籍推荐和书籍分类，该技术可以提高书籍分类覆盖率和准确率，降低人工成本，提高效率。	行业领先

公司得以实现上述技术创新的重要原因是拥有一支稳定度高、技术能力过硬的技术研发团队。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5 名，在公司技术研发实力的提升、技术创新制度的形成和完善、技术团队的培养和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情况如下：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研发人员数量	153	130	100
占员工总数比例	28.44%	32.75%	32.47%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数量持续增加，体现了公司对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的重视程度，以及公司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经营战略。

（4）成熟稳定的数字阅读运营体系

公司数字阅读平台聚集了广泛的数字阅读用户以及丰富的数字内容资源，公司根据社会文化聚焦、娱乐风尚对热点数字内容实施重点推广，同时通过高效精确的数据分析系统，实现数字内容的精准推送，形成了以社会文化娱乐生态和用户行为为导向的精细化数字阅读运营体系。公司数字阅读运营体系的主要特点是：

①基于用户行为等运营数据，通过大数据分析总结形成用户习惯标签，建立

系统的流程化推荐，筛选优质内容，定期通过推送等方式有针对性地为用户推荐活动或重磅内容，并根据用户的特性进行限时促销，满足用户阅读需求；

②数字内容坚持精品理念，大部分出版图书内容均采用含视频、图片的富媒体内容展现格式，充分满足用户的精品阅读体验；

③根据内容特点多维度进行专业的数字内容整理包装，如：专业场、影视季、小课堂等内容形式，内容推荐形式多样，用户获取内容场景更加丰富有趣。

（5）高效优质的数字内容制作水平

数字阅读服务在内容端除了需要获取丰富优质的版权资源外，将数字版权转化为呈现在用户面前的数字内容也是非常重要的一个环节。公司具备了丰富的数字内容制作经验，自“掌阅”正式上线运营以来，累计制作电子书籍 65 万余册，其中精装电子书 10 万册。公司在数字内容制作方面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公司自主研发了专业、完整的数字内容制作系统，包括格式转化、编辑排版、校对筛查等软件工具。对于常规数字内容可以实现便捷高效、低成本的快速制作；对于涵盖复杂图形符号、插图插画较多的专业书籍或另类书籍等非常规数字内容可以实现图文混排、多媒体展示等精装排版效果，显著提升用户的阅读体验，实现数字阅读对实体书的超越。

第二，公司拥有一批专业能力突出、编辑经验丰富的数字内容制作团队。公司数字内容制作团队的人员专业背景涵盖了编辑出版、汉语言文学、网页设计等专业，团队大部分人员拥有本科及本科以上学历，形成了对数字内容制作全方位的专业支持。公司数字内容制作团队利用人工及程序辅助相结合的方式，日均审读文字量达 500 万字/人，月上线图书 6,000 余册，同时借助公司业内领先的多媒体排版技术，自主策划的精品内容拥有超过 8,500 万下载量，具备丰富的编辑制作经验。

第三，公司制定了一整套完善高效的数字内容制作制度。公司的数字内容制作已形成专业的流水线系统，在内容获取、数据源筛查、内容分级、文本编辑、设计美化、质量检查等方面形成了详细全面的内部控制流程和规定，建立了初审、

复审和终审的三审制度，并拥有近 2 万条词组的敏感词库用于过滤书籍内容，通过语义分析和综合评分保障绿色安全的阅读环境。同时，所有制作人员须经过软件操作、出版基础、政策法规等方面的专业岗前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

4、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所处的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近年来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各传统及新兴互联网巨头纷纷加入到竞争行列中，争夺数字阅读市场份额，完善其互联网文化娱乐领域的业务布局。在激烈的市场竞争态势下，互联网数字阅读在签约作者、内容引进、渠道推广、市场营销等方面需要持续大量的资金投入，招募优秀的技术人才和运营人才、保证业务团队稳定所需付出的人力成本也明显上升。与具备了雄厚资金实力的各互联网巨头旗下的数字阅读企业相比，公司尽管在用户规模、产品体验、内容资源、技术创新、运营体系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在资金规模方面仍然存在着较为明显的竞争劣势。同时，公司作为典型的互联网企业，具有轻资产运营的特征，通过传统的银行贷款等间接融资渠道获得资金的能力有限。因此，资金实力的欠缺对公司持续快速发展、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构成了一定程度的制约。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发展数字出版产业和开展全民阅读活动

2009 年 7 月，我国第一部文化产业专项规划——《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由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成为继钢铁、汽车、纺织等十大产业振兴规划后出台的又一个重要的产业振兴规划，标志着文化产业已经上升为国家的战略性产业。国家将重点推进的文化产业包括：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广告、演艺娱乐、文化会展、数字内容和动漫等。《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明确指出“要大力发展有声读物、电子书、手机报和网络出版物等新兴出版发行业态”。

2011 年 4 月，原新闻出版总署制定了《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提出“以业态创新和服务创新为重点，加快新技术应用，大力发展数字出版等战略性新兴出版产业”和“鼓励和支持新闻出版企业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

技术，发展以内容生产数字化、管理过程数字化、产品形态数字化、传播渠道网络化为主要特征，以网络出版、手机出版为主要代表的数字出版等新兴业态，推动数字内容加工、存储、传输、阅读等技术和装备的研发与制造，发展电子阅读及有声阅读，改造提升传统新闻出版产业，提高新闻出版企业装备水平和新闻出版产品的科技含量，实现新闻出版内容资源深度整合”的规划要求。

2013 年 11 月，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鼓励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发展，降低社会资本进入门槛”，为民营企业在文化领域的发展确立了政策导向，有助于民营企业为文化领域注入活力，促进文化业的创新发展。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倡导全民阅读”连续三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倡导全民阅读，普及科学知识，提高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已经成为我国政府工作的一项重要议题。

2016 年 2 月，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根据国务院立法工作计划起草了《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征求意见稿），为进一步促进全民阅读活动的开展，保障公民的阅读权利提供了法规基础，并提出“加强数字化阅读平台建设”，明确支持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的发展。在此基础上，2017 年 3 月 31 日，国务院法制办将修改后的《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征求意见稿）》公布，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2017 年 5 月 26 日，国务院法制办办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全民阅读促进条例（草案）》，突出强调了在全民阅读促进工作中要发挥政府主导作用、鼓励社会参与、明确保障措施、关注未成年人等重点群体阅读等原则。

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是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实现长远发展的重要保障。

（2）互联网信息技术高速发展，细分领域商业化程度迅速提高

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在桌面互联网时代阅读体验和便捷程度难以与实体书相比，用户认可度不高。而移动阅读行业在发展初期的产品形态以电信运营商的移动梦网、手机报和各类互联网公司的 WAP 网站为主，受限于功能手机在操作性能、系统扩展、应用维护等方面的不足以及当时国内移动网络带宽的匮乏，移动阅读用户规模有限，并未形成明确的商业模式。

智能手机的出现带动了互联网的新一波发展浪潮，进入了移动互联网时代。

具体分析请参阅本节“二、行业基本情况/（二）我国互联网数字阅读行业发展概况/2、移动互联网用户规模高速增长，移动阅读成为数字阅读的主流方式和发展方向”部分的内容。移动互联网的爆发使得互联网行业内各个细分领域商业化程度迅速提高。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也得益于移动互联网行业大发展带来了海量的用户需求和成熟的产业环境，得以摆脱以往所面临的困境，形成可持续的商业模式。未来，随着移动互联网的进一步深入发展，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将能够继续享受有利的产业发展环境，并与泛文化娱乐行业其他细分领域的各类资源深度整合，实现创新发展。

（3）国民阅读习惯逐渐养成，数字阅读利用碎片化时间满足用户需求

根据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发布的《第十四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2016 年我国成年国民图书阅读率为 58.8%，较 2015 年上升 0.4%；数字化阅读方式的接触率为 68.2%，较 2015 年上升 4.2%；55.3%的成年国民进行过网络在线阅读，较 2015 年上升 4.0%；66.1%的成年国民进行过手机阅读，较 2015 年上升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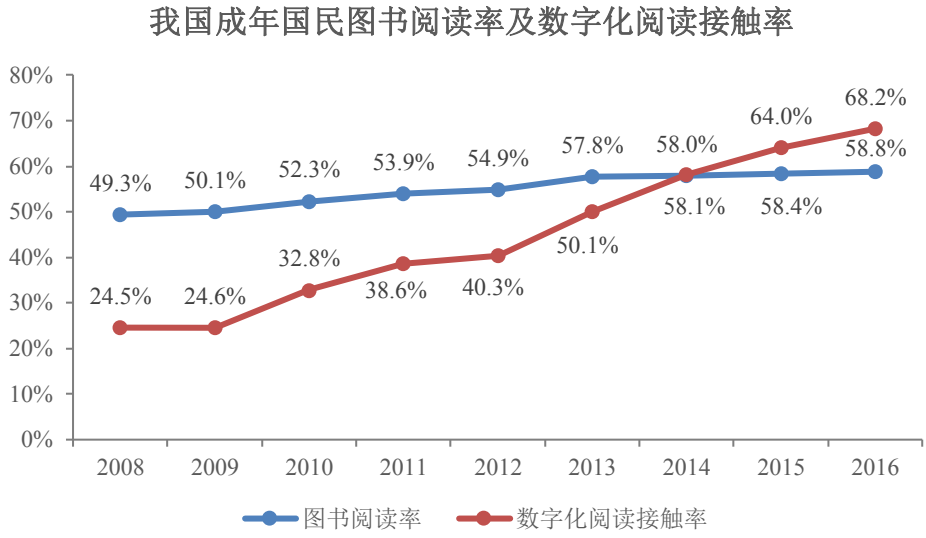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全国国民阅读调查》

国民阅读习惯的逐渐养成，为数字阅读行业带来了坚实的需求基础，而数字化阅读方式的快速普及更证明了其较强的吸引力。在当前生活节奏加快、时间碎片化的社会背景下，数字阅读方式能够很好地利用人们的碎片时间满足其日益增长的阅读需求，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一项非常重要的文化娱乐活动。

2、不利因素

（1）国家知识产权保护机制仍需完善，国民正版阅读习惯有待养成

国家知识产权保护机制仍需完善，国民正版阅读习惯有待养成，是目前制约我国知识产权领域进一步发展壮大的一大瓶颈。长期以来，图书等文学内容的版权保护力度不足，盗版内容通过网络等渠道传播，伤害了作者和版权机构的利益，对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的健康发展造成了一定的不利影响。尽管近年来国家对于打击盗版、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做出了大量切实工作，但盗版现象的根本转变和国民正版阅读习惯的养成仍需要社会各方长时间的持续努力。

（2）传统出版行业资源分散，数字化整合仍有难度

目前，数字阅读内容仍主要以网络原创文学为主，主要是由于网络原创文学诞生自互联网，数字阅读的形式与生俱来，且互联网行业高度市场化运行的特点也使得网络原创文学的创作、版权运营、发行推广等环节能够更高效地通过市场竞争整合资源，促进行业发展。

然而，在出版图书方面，由于我国传统出版行业条块分割、地区保护、资源高度分散的状况仍然存在，互联网数字阅读厂商对传统出版图书内容资源的大规模获取和高效率整合仍然存在一定难度。

三、公司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主要服务情况

1、主要服务的规模情况

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为基于自有数字阅读平台“掌阅”的数字阅读服务和增值服务。“掌阅”平台作为公司最主要的运营平台，构成了掌阅科技的业务基础。报告期内，“掌阅”平台运营数据如下：

期间	新增注册用户数（人）	平均月活跃用户数（人）	日均阅读时长（分钟/人）
2014 年	217,557,238	42,053,255	20.02
2015 年	206,869,333	70,884,260	25.21
2016 年	283,276,830	93,630,372	35.21

期间	充值用户数（人）	人均购买数量		人均充值金额（元/人）	人均充值次数（次/人）	充值消费比
		原创文学	出版图书			
2014 年	13,128,263	201.11 章	5.32 本	32.22	6.23	97.62%
2015 年	13,894,907	233.78 章	6.91 本	45.13	6.34	99.38%
2016 年	24,289,120	274.97 章	8.31 本	50.27	5.96	97.75%

注：由于“掌阅”平台中原创文学按章销售，出版图书按本销售，因此人均购买数量中包含了原创文学人均购买章数和出版图书人均购买本数。

以上数据的统计口径如下：

①充值用户数的统计口径为当年有充值行为的用户数量；

②人均购买数量为当年原创文学/出版图书的购买总量除以当年有原创文学/出版图书购买行为的用户数（其中包含部分通过各种奖励方式获得虚拟货币“阅饼”而未实际充值的用户）；

③人均充值金额为当年数字阅读充值金额除以当年充值用户数。

④人均充值次数为当年充值用户充值总次数除以当年充值用户数。

⑤充值消费比为当年用户消费金额除以当年用户充值金额。

报告期内，“掌阅”用户不同充值金额区间的充值金额和充值人数占比情况及充值消费比情况如下：

充值区间（元）	充值金额占比	充值人数占比	充值消费比
0-100	25.25%	83.45%	94.47%
100-200	15.53%	8.11%	96.43%
200-500	24.86%	5.87%	97.57%
500-1000	17.27%	1.81%	98.35%
1000-2000	11.71%	0.63%	98.77%
2000-5000	4.96%	0.13%	98.95%
5000 以上	0.41%	0.00%	98.63%

“掌阅”平台用户活跃度持续增强。活跃用户数量方面，“掌阅”平台 2016 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数超过 9,300 万，报告期内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势头，表明平台具

备了丰富的流量基础和充分的市场认可度。使用时长方面，“掌阅”平台日均阅读时长自 2014 年以来逐年上升，2016 年达到 35.21 分钟/人，表明平台保持了较强的用户粘性并积累了忠实稳定的用户群体。

2、主要服务的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请参见本节“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3、主要服务的消费群体

公司提供的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是移动互联网用户，版权产品业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是数字阅读平台及影视公司、游戏公司等文化娱乐产品制作商，硬件产品业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是数字阅读人群，游戏联运增值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是移动互联网用户，广告营销增值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是各类广告主客户。

4、主要服务的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业务的定价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	定价情况
数字阅读服务业务	公司对“掌阅”中数字阅读内容的定价主要按版权方要求定价或按市场情况自主定价，主要采取两种定价方式，出版图书采取按本收费方式，单本价格相对于纸质图书具有明显的价格优势，网络原创文学采取按章收费方式，根据章节文字量按行业标准进行定价。
版权产品业务	按照作品质量、作品背景、用户画像进行评分，按照评分进行定价，同时根据市场变化和合作方式进行调整。
硬件产品业务	基于成本定价和市场竞品定价策略，以同类竞品的定价为主要参考点，结合硬件成本、预期毛利润和渠道利润率，形成市场零售价。
游戏联运业务	游戏内容提供方在游戏内设置充值购买的道具或服务。
广告营销业务	按照广告位置刊例价给予一定折扣。

（二）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最终客户是数量众多、高度分散的互联网终端用户，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主要通过各充值渠道获得来自于终端用户的充值金额。用户充值后获得“掌阅”内的虚拟货币“阅饼”，并在用户实际使用虚拟货币购买数字书籍时确认为收入，而未在充值时即确认为收入，导致了收入金额无法对

应到各个充值渠道。因此，以下披露的销售金额为充值发生额，该金额通常大于对应确认的收入金额，销售金额占比为该充值渠道充值发生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对于第三方支付渠道，销售金额为全部充值额，其中包括第三方支付渠道应收取的手续费；对于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和 SP 充值渠道，销售金额为该类充值渠道分成给公司的充值额，已经扣除该类充值渠道应得的充值额分成部分。

公司版权产品业务的最终客户是各类数字阅读平台及影视、游戏等泛娱乐内容制作商，该项业务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完成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且不承担后续服务后确认收入。

公司硬件产品业务的最终客户是数量众多、高度分散的数字阅读用户，该项业务根据用户签收并满足约定退货期限后确认收入。

公司游戏联运业务的最终客户是数量众多、高度分散的互联网游戏玩家，联运游戏在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内上线，并主要通过各支付渠道获得来自于终端游戏玩家的充值金额。游戏联运业务在提供运营服务后根据在合作运营中所处的地位按总额或净额确认相应的收入。

公司广告营销业务的最终客户是各类商业广告主，该项业务根据合同约定金额在当月提供服务后双方结算对账确认收入。

1、整体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充值渠道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充值渠道名称	充值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充值渠道类别
2016 年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55,858.60	46.64%	第三方支付渠道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041.21	18.40%	第三方支付渠道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8,486.28	15.44%	第三方支付渠道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7,779.73	6.50%	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
	易联支付有限公司	6,248.29	5.22%	第三方支付渠道
	小计	**110,414.12**	**92.19%**	
2015 年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6,888.78	26.40%	第三方支付渠道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9,147.80	14.30%	第三方支付渠道
	易联支付有限公司	8,536.78	13.35%	第三方支付渠道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5,109.06	7.99%	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3,236.53	6.49%	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
	小计	**42,918.95**	**67.10%**	
2014 年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663.72	20.65%	第三方支付渠道
	易联支付有限公司	8,515.02	20.29%	第三方支付渠道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6,139.42	14.63%	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阅读基地业务客户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3,390.69	8.08%	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
	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	2,787.12	6.64%	SP 充值渠道
	小计	**29,495.95**	**70.29%**	

注 1：自有平台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收入金额由于按消费确认的原则无法划分充值渠道计算，按充值金额口径统计。

注 2：由于中国移动属于大型国有集团公司，各省级子公司业务规模大、独立性强，因此分别进行了披露。

注 3：“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系中国移动内部架构调整而新设立的公司，承接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的部分业务。

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充值渠道主要为第三方支付渠道和电信运营商。

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充值渠道的变动主要为：

（1）公司目前数字阅读服务业务中使用第三方支付渠道占比逐年加大，且与财付通、支付宝、易联支付等知名第三方支付服务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减弱公司使用短信计费支付渠道的不稳定因素，增强公司主营业务支付服务商和支付渠道的稳定性。由于各第三方支付渠道的业务发展状况和推广政策在不同阶段会发生变化，因此公司在不同年度的业务经营中侧重的第三方支付渠道有所不同。公司与第三方支付渠道的合作仅限于数字阅读等业务的支付功能需要，第三方支付渠道并非公司业务的实际消费者，因而公司不同年度之间第三方支付渠道的变化不构成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重要变化。

（2）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6 年成为公司前五大充值渠道，同时也是公司报告期内重要的渠道推广供应商。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

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为 VIVO 品牌手机接入互联网软件产品和服务。由于各大手机厂商逐渐重视自主开发支付功能，公司在通过手机厂商进行渠道推广的同时，也在支付方面与手机厂商进一步加深合作，接入手机厂商的支付 SDK 为用户提供支付功能，因此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同时做为公司的充值渠道和供应商。从公司充值渠道的角度来看，与支付宝、财付通等第三方支付渠道一样，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做为公司的第三方支付渠道，并非公司业务的实际消费者，对公司主营业务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目前已基本不再从事数字阅读服务中的阅读基地业务，自有数字阅读平台“掌阅”仅使用电信运营商的短信计费渠道作为支付渠道，且第三方支付渠道作为公司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主要支付渠道，充值金额占比逐年加大，因此公司与电信运营商的合作关系中不存在对电信运营商的依赖，业务自主性较强。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充值渠道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 50%的情况，亦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充值渠道的情况。

上述报告期主要充值渠道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分类客户情况

（1）数字阅读

公司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最终客户是数量众多、高度分散的互联网终端用户，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主要通过各充值渠道获得来自于终端用户的充值金额。用户充值后获得“掌阅”内的虚拟货币“阅饼”，并在用户实际使用虚拟货币购买数字书籍时确认为收入。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月末根据用户实际消耗虚拟货币数量乘以虚拟货币加权平均单价确认为收入。未在充值时即确认为收入，导致收入金额无法对应到各个充值渠道。

报告期内前五名充值渠道的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充值渠道名称	阅读充值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充值渠道类别
2016 年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55,098.04	46.01%	第三方支付渠道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041.21	18.40%	第三方支付渠道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729.45	13.13%	第三方支付渠道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7,779.73	6.50%	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
	易联支付有限公司	6,137.95	5.13%	第三方支付渠道
	小计	**106,786.38**	**89.16%**	
2015 年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3,465.20	21.05%	第三方支付渠道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8,798.19	13.75%	第三方支付渠道
	易联支付有限公司	8,399.42	13.13%	第三方支付渠道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5,109.06	7.99%	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3,236.53	5.06%	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
	小计	**39,008.40**	**60.98%**	
2014 年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663.72	20.65%	第三方支付渠道
	易联支付有限公司	8,515.02	20.29%	第三方支付渠道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6,139.42	14.63%	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阅读基地业务客户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3,390.69	8.08%	电信运营商充值渠道
	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	2,787.12	6.64%	SP 充值渠道
	小计	**29,495.97**	**70.29%**	

上述主要充值渠道的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初始获取时间、业务情况及对发行人产品采购的必要性情况如下：

①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为知名的第三方支付服务商，为发行人提供微信及财付通支付服务。当用户通过发行人客户端购买商品或服务时，可以通过微信及财付通支付功能完成在线支付。公司 2013 年 6 月开始与其合作。

②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为 VIVO 品牌手机接入互联网软件产品和服务。由于各大手机厂商逐渐重视自主开发支付功能，公司在通过手机厂商进行渠道推广的同时，也在支

付方面与手机厂商进一步加深合作，接入手机厂商的支付 SDK 为用户提供支付功能。公司 2015 年 8 月开始与其开展支付业务合作。

③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为知名的第三方支付服务商，为发行人提供支付宝支付服务，当用户通过发行人客户端购买商品或服务时，可以通过支付宝支付功能完成在线支付。公司 2011 年 11 月开始与其合作。

④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隶属于咪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国移动全资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注册成立，其前身是中国移动手机阅读基地，主要从事手机阅读、手机报业务的平台和产品开发、内容运营及计费等。当用户通过发行人客户端购买商品或服务时，可以通过短信支付功能完成在线支付。公司 2015 年 1 月与其开始合作。

⑤易联支付有限公司

易联支付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是国内大型非金融支付服务机构，通过与国内各大银行、银联等金融机构合作，从事移动支付、互联网支付、预付卡业务及跨境支付。当用户通过发行人客户端购买商品或服务时，可以通过银行卡支付功能完成在线支付。公司 2012 年 11 月与其开始合作。

⑥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上述公司是中国移动在国内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手机运营及计费等。当用户通过发行人客户端购买商品或服务时，可以通过短信支付功能完成在线支付。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2 月、2012 年 1 月、2013 年 6 月与其开始合作。

⑦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

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为产业升级提供金融科技创新服务的互联网高新技术企业，为用户提供综合支付、金融信息、商业营销、大数据和跨境等金融科技服务。当用户通过发行人客户端购买商品或服务时，可以通过短信支

付功能完成在线支付。公司于 2011 年 7 月与其开始合作。

公司数字阅读服务业务是数量众多、高度分散的互联网终端用户，数字阅读平台“掌阅”主要通过各支付渠道获得来自于终端用户的充值金额，上述公司为国内知名第三方支付及电信运营商等服务商，公司与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与其开展业务是必要的。

（2）版权收入

版权产品业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是数字阅读平台及影视公司等文化娱乐产品制作商，主要为公司版权进行转授权用于影视制作等。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2016 年度	北京新维盛世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41.51	0.12%
	天津酷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0.37	0.08%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	87.87	0.07%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82	0.05%
	广州阿里巴巴文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9.84	0.05%
	小计	**441.41**	**0.37%**
2015 年度	乐视影业（北京）有限公司	94.34	0.15%
	小计	**94.34**	**0.15%**

上述主要客户的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初始获取时间、业务情况及对发行人产品采购的必要性情况如下：

①北京新维盛世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新维盛世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影视策划以及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等相关业务。发行人为拓展开发文学作品的 IP 价值，通过商务人员接触到该公司，并在详细了解该公司的核心团队及制作能力后，与其进行商务洽谈，并约定具体的合作方式和内容。公司 2016 年 8 月与其开始合作，其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原创文学作品改编成影视剧剧本。

②天津酷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酷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数字阅读，旗下数字阅读平台有熊猫看书等，发行人为扩大自有文学作品的传播范围和商业化能力，向其他第三方数字阅读平台进行文字版权授权，通过商务人员接触到该公司，与其进行商务洽谈，并约定具体的合作方式和内容。公司 2016 年 2 月与其开始合作，其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自身阅读平台。

③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为知名的视频网站，也同时运营文学阅读网站。发行人为扩大自有文学作品的传播范围和商业化能力，向其他第三方数字阅读平台进行文字版权授权，通过商务人员接触到该公司，与其进行商务洽谈，并约定具体的合作方式和内容。公司 2016 年 4 月与其开始合作，其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自身阅读平台。

④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中文移动搜索服务提供商，目前同时涉及数字阅读行业，旗下数字阅读平台为宜搜阅读。发行人为扩大自有文学作品的传播范围和商业化能力，向其他第三方数字阅读平台进行文字版权授权，通过商务人员接触到该公司，与其进行商务洽谈，并约定具体的合作方式和内容。公司 2016 年 3 月与其开始合作，其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自身阅读平台。

⑤广州阿里巴巴文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阿里巴巴文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主要提供数字阅读服务，旗下数字阅读平台为书旗小说。发行人为扩大自有文学作品的传播范围和商业化能力，向其他第三方数字阅读平台进行文字版权授权，通过商务人员接触到该公司，与其进行商务洽谈，并约定具体的合作方式和内容。公司 2015 年 12 月与其开始合作，其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自身阅读平台。

⑥乐视影业（北京）有限公司

乐视影业（北京）有限公司为知名的电影互联网公司，发行人为拓展开发文学作品的 IP 价值，通过商务人员接触到该公司，与其进行商务洽谈，并约定具

体的合作方式和内容。公司 2015 年 10 月与其开始合作，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原创文学作品改编成影视剧剧本。

公司通过运营采购所获得的网络原创文学版权，向阅读、影视、游戏等各类文化娱乐类客户输出其内容价值和 IP 价值， 版权产品业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是数字阅读平台及影视公司、游戏公司等文化娱乐产品制作商，上述公司因业务需要与其建立了合作关系，与其开展业务是必要的。

（3）硬件产品

公司硬件产品业务的最终客户是数量众多、高度分散的数字阅读用户。硬件产品主要在天猫商城、“掌阅”APP、京东等销售渠道进行销售。报告期内分销售渠道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掌阅”APP	994.50	54.42
天猫旗舰店	930.79	41.59
京东	774.03	-
其他渠道	35.48	13.80
合计	**2,734.80**	**109.81**

（4）游戏联运：

公司游戏联运业务的最终客户是数量众多、高度分散的互联网游戏玩家，联运游戏在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内上线，并主要通过各充值渠道获得来自于终端游戏玩家的充值金额。游戏联运业务在提供运营服务后根据在合作运营中所处的地位按总额或净额确认相应的收入。

总额法中主要的充值渠道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充值渠道名称	游戏充值金额	收入占比	充值渠道类别
2016 年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799.70	1.50%	第三方支付渠道

年度	充值渠道名称	游戏充值金额	收入占比	充值渠道类别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494.70	0.41%	第三方支付渠道
	易联支付有限公司	89.32	0.07%	第三方支付渠道
	小计	**2,383.72**	**1.99%**	
2015 年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617.07	4.09%	第三方支付渠道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143.37	0.22%	第三方支付渠道
	易联支付有限公司	78.41	0.12%	第三方支付渠道
	小计	**2,838.85**	**4.44%**	

公司基于“掌阅”平台读者用户群体，选择精品优质的移动端游戏产品进行联运合作，重点推广以文学作品 IP 改编的游戏作品，主要通过各充值渠道获得来自于终端用户的充值金额，上述公司为国内知名第三方支付服务商，公司与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与其开展业务是必要的。

（5）广告收入

广告营销业务即公司利用“掌阅”拥有的用户流量所产生的媒体价值，为广告主提供广告营销服务，并收取广告营销费用。公司通常面向广告代理商或广告主出售广告位，并采用 CPT 或 CPA 的计价方式收费。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2016 年度	北京新澜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376.61	0.31%
	侠客行（上海）广告有限公司	249.73	0.21%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47.17	0.04%
	广州银汉科技有限公司	13.36	0.01%
	霍尔果斯新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43	0.01%
	小计	**696.31**	**0.58%**
2015 年度	北京新澜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494.28	0.77%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277.74	0.43%
	北京指尖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117.92	0.18%
	深圳掌众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110.12	0.17%

	北京百家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03.81	0.16%
	小计	**1,103.87**	**1.73%**

上述主要客户的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初始获取时间、业务情况及对发行人产品采购的必要性情况如下：

①北京新澜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新澜互动广告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与公司的交易为广告代理。发行人为拓展广告业务，向互联网广告代理公司发送了征集广告代理商的函件，该公司进一步与发行人开始商务洽谈，并于 2015 年 5 月开始合作，投放的内容为游戏广告。

②侠客行（上海）广告有限公司

侠客行（上海）广告有限公司为侠客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为互联网营销服务的提供商。与公司的交易为广告代理。发行人科技为拓展广告业务，向互联网广告代理公司发送了征集广告代理商的函件，该公司进一步与发行人开始商务洽谈，并于 2015 年 3 月开始合作，投放的内容为各类品牌广告等。

③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均为知名的互联网企业，发行人与其有多项业务合作，发行人为拓展广告业务，在既有合作的基础上，与其进一步洽谈广告投放业务。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公司 2016 年 3 月与其开始合作，投放的内容为淘宝宣传。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公司 2015 年 10 月与其开始合作，投放的内容为双十一天猫宣传。

④广州银汉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银汉科技有限公司主要提供移动增值服务和移动网络游戏开发与运营服务。发行人作为拥有大量用户流量的公司，具有较好的媒体价值，广州银汉科技有限公司为推广其游戏产品，主动联系发行人进行广告投放的商务洽谈，约定合作的方式及内容。公司 2015 年 9 月与其开始合作，广告投放的内容为游戏广告。

⑤霍尔果斯新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新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主要提供移动网络游戏开发与运营服务。发行人作为拥有大量用户流量的公司，具有较好的媒体价值，霍尔果斯新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推广其游戏产品，主动联系发行人进行广告投放的商务洽谈，约定合作的方式及内容。公司 2016 年 8 月与其开始合作，投放的内容为游戏广告。

⑥北京指尖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指尖互动广告有限公司主要提供互联网广告服务。发行人为拓展广告业务，向互联网广告代理公司发送了征集广告代理商的函件，该公司进一步与发行人开始商务洽谈，并于 2015 年 7 月与其开始合作，投放的内容为游戏广告。

⑦深圳掌众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掌众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主要提供互联网广告服务。发行人为拓展广告业务，向互联网广告代理公司发送了征集广告代理商的函件，该公司进一步与发行人开始商务洽谈，并于 2015 年 3 月与其开始合作，投放的内容为品牌及游戏广告等。

⑧北京百家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百家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主要提供教育和学习服务。发行人为拓展广告业务，通过商务人员，主动与该公司联系，通过商务洽谈，约定合作的方式及内容，投放的广告内容为在线教育平台的宣传。

公司基于“掌阅”平台读者群体流量所产生的媒体价值，为行业客户和品牌客户提供移动广告营销推广服务，以影视娱乐、文化创意类等能够匹配公司数字阅读用户需求和品味的广告类型为主，面向广告代理商或广告主出售广告位，上述公司因推广需求与其建立了合作关系，与其开展业务是必要的。

3、充值渠道情况

报告期各期各类渠道发生的充值金额、占充值金额的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三方支付渠道	108,904.07	86.07%	40,460.81	60.34%	22,893.53	51.72%
运营商支付渠道	12,701.96	10.04%	14,883.16	22.19%	16,027.17	36.20%
苹果 App Store 及其他	3,007.59	2.38%	1,217.30	1.82%	-	-
SP 支付渠道	1,921.23	1.52%	10,498.91	15.66%	5,347.24	12.08%
总计	**126,534.85**	**100.00%**	**67,060.17**	**100.00%**	**44,267.94**	**100.00%**

注：充值金额包含阅读充值、游戏充值、硬件产品销售充值及其他。

上述充值主要为阅读充值。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主要通过各充值渠道获得来自于终端用户的充值金额，用户充值后获得“掌阅”内的虚拟货币“阅饼”，并在用户实际使用虚拟货币购买数字书籍时确认为收入。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月末根据用户实际使用虚拟货币数量乘以虚拟货币加权平均单价确认为收入。由于未在充值时即确认为收入，因此收入金额无法对应到各个充值渠道。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数字阅读业务的收入确认金额分别为 41,252.98 万元、59,195.72 万元和 112,646.85 万元，充值消耗比分别为 97.62%、99.38%和 97.75%。

除阅读充值外，其他充值主要为游戏充值及硬件产品销售充值。游戏充值系公司为联运游戏提供支付系统，用户在联运游戏中充值后由公司获取用户充值款。硬件产品销售充值系公司硬件产品在“掌阅”内销售，用户充值进行购买。

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主要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内容为版权内容、推广营销服务、游戏联运分成、硬件产品原材料及委托加工、固定资产（包括服务器、计算机等）、服务器托管服务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版权内容	30,038.52	31.37%	11,077.04	26.04%	8,723.11	31.46%
推广营销	59,263.19	61.90%	27,867.06	65.50%	16,604.30	59.88%
游戏联运分成	1,442.21	1.51%	1,449.88	3.41%	309.61	1.12%
硬件产品原材料及委托加工服务	2,517.36	2.63%	-	0.00%	-	0.00%
固定资产	587.94	0.61%	568.61	1.34%	911.20	3.29%
服务器托管	1,896.18	1.98%	1,579.57	3.71%	1,181.02	4.26%
合计	**95,745.39**	**100.00%**	**42,542.16**	**100.00%**	**27,729.24**	**100.00%**

1、版权采购情况

公司的版权采购按照支付方式的不同分为买断版权和分成版权。

买断版权是公司通过支付固定采购价款在一定期限内获得授权的版权内容。买断版权的价格一般按照每千字或每本计价，买断后公司取得的版权运营收入无需与版权方再进行分成。

分成版权是公司通过与版权方签订采购合同，约定双方在公司实际运营版权内容取得收入并扣除渠道成本后的净额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分成，而在一定期限内获得授权的版权内容。部分分成版权包含保底预付条款，即公司在采购时预付保底分成款，并在之后的收入分成中抵扣，保底分成款全部抵扣后公司再正常进行分成。版权分成的方式目前广泛应用于出版图书、网络文学的版权采购中，是数字版权采购的主流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买断版权和分成版权的采购情况如下：

采购方式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数量（种）	占比	数量（种）	占比	数量（种）	占比
买断版权	31,992	17.21%	7,610	6.09%	29,246	18.20%
分成版权	153,923	82.79%	117,306	93.91%	131,461	81.80%
合计	**185,915**	**100.00%**	**124,916**	**100.00%**	**160,707**	**100.00%**

单位：万元

采购方式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买断版权	3,687.22	12.27%	1,684.84	15.21%	2,879.04	33.00%

分成版权	无保底	22,853.36	76.08%	5,794.21	52.31%	4,078.04	46.75%
	有保底	3,497.93	11.64%	3,597.98	32.48%	1,766.02	20.25%
合计		**30,038.52**	**100.00%**	**11,077.04**	**100.00%**	**8,723.11**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数字出版行业的不断发展，版权方对出售数字版权的认识理解也在不断发生变化。公司版权采购中分成模式的比例明显提高，在分成模式下公司与版权方能够共同分享数字版权销售所带来的收益，并共同承担风险。在数字阅读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公司与版权方更倾向于采用分成模式进行合作。在以分成为主的基础上，发行人与部分倾向于采用买断模式的版权方（通常为网络原创文学版权方）经过协商谈判，也存在部分买断模式的版权采购合作。2016年，公司进一步加大了与无保底分成模式的版权供应商之间的合作，例如上海朗阅（后为南京分布）、杭州趣阅等，同时在新签业务合同中对保底条款采取了更为严格谨慎的态度，因此2016年公司无保底分成模式的版权采购占比达76.08%，已经成为了公司版权采购的主要模式。

2、推广营销采购情况

公司推广营销采购主要包括渠道推广采购和广告营销采购。

渠道推广采购分为收入分成模式（即CPS计费）和按用户计费模式（即CPA、CPD计费）。收入分成模式是指公司与硬件终端厂商、手机应用商店、手机软件推广服务商合作，通过预装、展示广告位等方式推广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并根据用户使用“掌阅”消费数字内容情况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分成。由于该项支出与收入之间存在匹配关系，因此计入营业成本。按用户计费模式是指公司与硬件终端厂商、手机应用商店、手机软件推广服务商等合作，通过预装、展示广告位等方式推广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并根据用户到达情况按照装机量、激活量等指标付费。由于该项支出仅带来数字阅读用户而与收入之间不存在匹配关系，因此计入销售费用。渠道推广采购中合作的渠道方主要包括华为、OPPO、VIVO、三星等知名手机终端厂商，360、百度、小米、应用宝等大型应用商店以及部分手机分销商。

广告营销采购是指公司在电视、户外等传统媒体进行广告营销，推广公司品牌及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合作的媒体或媒体代理商包括北京电视台、昌荣传媒

等。

报告期内，公司推广营销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渠道推广采购	收入分成模式	40,327.80	68.05%	14,436.57	51.81%	10,057.72	60.57%
	按用户计费模式	17,846.14	30.11%	10,969.48	39.36%	6,012.51	36.21%
广告营销采购		1,089.25	1.84%	2,461.02	8.83%	534.08	3.22%
合计		**59,263.19**	**100.00%**	**27,867.06**	**100.00%**	**16,604.30**	**100.00%**

3、硬件产品原材料及委托加工服务采购情况

2015 年 12 月，公司完成收购深圳掌阅，深圳掌阅的主营业务为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的研发、销售。2016 年开始，公司向芯片、屏幕、外壳等原材料厂商采购硬件产品原材料，并委托代工厂商生产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采购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报告期内，公司硬件产品原材料及委托加工服务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322.89	92.28%	-	-	-	-
委托加工服务	194.46	7.72%	-	-	-	-
合计	**2,517.35**	**100.00%**	**-**	**-**	**-**	**-**

4、其他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采购服务器、计算机等固定资产和带宽、机柜租赁等服务器托管服务，采购价格基本保持稳定，变动范围合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587.94	23.67%	568.61	26.47%	911.20	43.55%
服务器托管	1,896.18	76.33%	1,579.57	73.53%	1,181.02	56.45%
合计	**2,484.12**	**100.00%**	**2,148.19**	**100.00%**	**2,092.22**	**100.00%**

公司作为提供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的企业，服务器和交换机的变动情况与业务发展情况紧密相关，能够有效地反映公司的业务规模、服务质量等经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服务器和交换机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采购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数量（台）	单价（元）	数量（台）	单价（元）	数量（台）	单价（元）
服务器、交换机	119	39,018.34	137	36,437.83	208	38,584.84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服务器和交换机采购数量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内部数据分析集群建设所需的集中采购，除此之外公司服务器和交换机采购数量基本与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相匹配，采购单价根据市场价格确定，总体保持稳定。

（二）主要供应商情况

1、整体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内容
2016 年	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074.82	19.92%	渠道推广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347.84	19.16%	渠道推广
	上海朗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338.56	6.62%	版权内容
	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305.11	4.50%	版权内容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3,428.52	3.58%	渠道推广
	小计	**51,494.86**	**53.78%**	
2015 年	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03.15	13.88%	渠道推广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4,734.71	11.13%	渠道推广

	上海朗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32.52	4.78%	版权内容
	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750.56	4.11%	渠道推广
	昌荣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334.91	3.14%	广告营销
	小计	**15,755.85**	**37.04%**	
2014 年	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永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147.02	7.74%	渠道推广
	北京中文在线数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1,203.79	4.34%	版权内容
	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1,114.79	4.02%	渠道推广
	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941.69	3.40%	渠道推广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864.28	3.12%	渠道推广
	小计	**6,271.57**	**22.62%**	

注 1：“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5 年承接了“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的部分业务。

注 2：“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东莞市永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承接了“东莞市永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部分业务。

注 3：“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朗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2016 年 12 月，“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收购“上海朗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与“上海朗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合作由“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承接。

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为渠道推广方、版权内容方和广告代理商。

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动主要体现在渠道推广方的变化方面：

由于公司主要与硬件终端厂商合作开展渠道推广（具体合作方式请参见本小节“（一）主要采购情况/2、推广营销采购情况”），而采购金额依赖于渠道推广效果，受到硬件终端产品本身所具备的用户基础和市场认可度的影响。公司目前与大部分硬件终端厂商均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但各大硬件终端厂商在不同时期根据其研发策略及产品计划，产品发布速度和数量有所不同，根据各款产品的研发成功程度，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和最终出货量也有所不同，因而使得公司与其合作开展渠道推广的效果在报告期内不同时期有所变化，造成了公司报告期内各年主要渠道推广方的变动。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的情况，亦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上述报告期主要供应商中，杭州趣阅和南京分布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上海朗

阅曾为公司的参股公司。除此以外，上述报告期主要供应商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投资杭州趣阅后持有其 4.76%股权，不构成关联方，于 2016 年 11 月增资杭州趣阅后持有其 39.6051%股权，构成关联方。杭州趣阅成为公司关联方后，公司与杭州趣阅的关联交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三、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投资南京分布后持有其 4.76%股权，不构成关联方。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投资上海朗阅后持有其 4.76%股权，不构成关联方，于 2016 年 12 月转让所持有的上海朗阅 4.76%股权。

2、分类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内容为版权内容、推广营销服务、游戏联运分成、硬件产品原材料及委托加工、固定资产（包括服务器、计算机等）、服务器托管服务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版权内容	30,038.52	31.37%	11,077.04	26.04%	8,723.11	31.46%
推广营销	59,263.19	61.90%	27,867.06	65.50%	16,604.30	59.88%
游戏联运分成	1,442.21	1.51%	1,449.88	3.41%	309.61	1.12%
硬件产品原材料及委托加工服务	2,517.36	2.63%	-	-	-	-
固定资产	587.94	0.61%	568.61	1.34%	911.20	3.29%
服务器托管	1,896.18	1.98%	1,579.57	3.71%	1,181.02	4.26%
合计	**95,745.39**	**100.00%**	**42,542.16**	**100.00%**	**27,729.24**	**100.00%**

不同的采购内容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1）版权内容

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同类采购比例	采购内容

2016年度	上海朗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338.56	21.10%	版权分成
	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305.11	14.33%	版权分成
	南京大众书网图书文化有限公司、霍尔果斯逐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245.28	4.15%	买断版权
	北京幻想纵横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977.16	3.25%	版权分成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3.40	3.14%	买断版权
	小计	**13,262.33**	**44.15%**	
2015年度	上海朗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32.52	18.35%	版权分成
	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70.08	8.76%	版权分成
	南京大众书网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905.66	8.18%	买断版权
	北京易天新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77.36	3.41%	买断版权
	上海宏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4.63	2.21%	版权分成
	小计	**4,530.25**	**40.90%**	
2014年度	北京中文在线数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1,203.79	13.80%	买断版权、版权分成
	广州市久邦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69.25	8.82%	买断版权
	苏州经纬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73.54	7.72%	版权分成
	北京网文欣阅科技有限公司	538.01	6.17%	版权分成
	上海宏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6.15	5.92%	版权分成
	小计	**3,700.74**	**42.43%**	

（2）推广营销

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同类采购比例	采购内容
2016年度	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074.82	32.19%	渠道推广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347.84	30.96%	渠道推广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3,428.52	5.79%	渠道推广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	2,318.92	3.91%	渠道推广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300.88	2.20%	渠道推广
	小计	**44,470.98**	**75.04%**	
2015 年度	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03.15	21.18%	渠道推广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4,734.71	16.99%	渠道推广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	1,750.56	6.28%	渠道推广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090.66	3.91%	渠道推广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74.29	3.86%	渠道推广
	小计	**14,553.37**	**52.22%**	
2014 年度	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永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147.02	12.93%	渠道推广
	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1,114.79	6.71%	渠道推广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	941.69	5.67%	渠道推广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864.28	5.21%	渠道推广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825.38	4.97%	渠道推广
	小计	**5,890.75**	**35.49%**	

（3）游戏联运分成

该类采购的采购内容均为游戏联运分成支出。

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同类采购比例
2016 年度	杭州走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67.27	18.53%
	深圳市中手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7.65	17.87%
	上海益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5.63	15.64%
	北京乐盈悦游科技有限公司	78.47	5.44%
	天津亚克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61.00	4.23%
	小计	**890.01**	**61.71%**

2015 年度	上海益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48.39	30.93%
	北京乐盈悦游科技有限公司	391.38	26.99%
	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8.73	10.95%
	北京益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5.33	4.51%
	杭州网易雷火科技有限公司	63.68	4.39%
	小计	**1,127.50**	**77.77%**
2014 年度	北京畅游时代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88.25	28.50%
	北京乐盈悦游科技有限公司	86.32	27.88%
	上海黑桃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6.06	11.65%
	杭州网易雷火科技有限公司	30.32	9.79%
	四川天上友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1.25	6.86%
	小计	**262.19**	**84.68%**

（4）硬件产品原材料

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同类采购比例	采购内容
2016 年度	深圳市恒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1,168.08	46.40%	电子墨水屏、集成电路
	深圳市奕睿华德科技有限公司	387.35	15.39%	电子墨水屏
	深圳市盛迪瑞科技有限公司	160.75	6.38%	触摸屏
	深圳市全球芯科技有限公司	106.66	4.24%	集成电路
	东莞市融创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86.72	3.44%	面壳、底壳、其他组件
	小计	**1,909.56**	**75.85%**	

（5）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采购主要向戴尔（中国）有限公司采购服务器。报告期内公司向戴尔（中国）有限公司采购服务器的数量及价格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期间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数量（台）	单价（万元）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206.29	57	3.62
	2015 年度	441.22	113	3.90

	2016 年度	434.32	106	4.10

（6）服务器托管

服务器托管采购主要采购内容为设备托管、互联网带宽和内容分发与加速。

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同类采购比例
2016 年度	北京世纪互联宽带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1,102.45	58.14%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5.07	32.44%
	小计	**1,717.52**	**90.58%**
2015 年度	北京世纪互联宽带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963.49	61.00%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5.27	35.79%
	小计	**1,528.76**	**96.78%**
2014 年度	北京世纪互联宽带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763.36	64.64%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7.05	32.77%
	小计	**1,150.41**	**97.41%**

五、发行人拥有的与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源要素情况

（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公司做为互联网轻资产企业，固定资产较少，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3,106.97 万元，累计折旧 2,056.00 万元，账面净值 1,050.97 万元，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3.26	7.31	-	35.95	84.6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063.71	2,048.69	-	1,015.02	37.70%
合计	**3,106.97**	**2,056.00**	**-**	**1,050.97**	**38.42%**

2、自有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一套自有产权的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面积（m^2）	登记日期
掌阅科技	朝阳区百子园 12 号楼 14 层 12B04	商品房	住宅	64.19	2011.8.12

公司所拥有的上述房屋实际用途是供公司员工临时住宿的员工宿舍。

3、租赁房产情况

发行人与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简称“天瑞国峰”）签订了若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008-B 四惠大厦相关楼层的房屋，发行人租赁该等房屋作为主要经营场所。同时，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在北京市、河北省三河市、上海市、深圳市等地租赁了其他房屋作为办公场所、办事处。

发行人房屋租赁的具体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金标准	租赁期限	面积（m^2）
掌阅科技	天瑞国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二层 2012E-2029E、2019E-A、2019E-B、2020E-A、2020E-B	办公	第一年租金为 2,666,147.06 元，第二年租金为 3,554,862.75 元，第三年起租金逐年递增 5%	2013.4.16 至 2018.4.15	2,164.30
掌阅科技	天瑞国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一层 1019E-1020E	办公	第一年租金为 1,190,812.50 元，第二年租金为 1,220,610.00 元，第三年起租金逐年递增 5%	2014.2.26 至 2018.4.15	725
掌阅科技	天瑞国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一层 1021E-1024E	办公	第一年租金为 542,025.00 元，第二年起租金逐年递增 5%	2014.7.30 至 2018.4.15	297
掌阅科技	天瑞国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二层 2001W、2015-2016	办公	第一年租金为 425,352.75 元，第二年起租金逐年递增 5%	2014.12.25 至 2018.4.15	228.50
掌阅科技	天瑞国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一层 1015E-1018E	办公	第一年租金为 426,320.04 元，第二年起租金逐年递增 5%	2016.3.17 至 2018.4.15	292
掌阅科技	天瑞国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一层 1011E-1014E	办公	第一年租金为 430,700.04 元，第二年起租金逐年递增 5%	2016.3.31 至 2018.4.15	295
掌阅科技	天瑞国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南街 1008-B 号四惠大厦一层 1027E-1032E	办公	第一年租金为 559,545.00 元，第二年起租金逐年递增 5%	2016.4.20 至 2018.4.15	438
掌阅科技	张剑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23 号楼（南办公楼）20 层 2307	办公	46,100.00 元/月	2015.6.3 至 2017.6.9	157.97
掌阅科技	三河市城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 102 国道南侧、迎宾南路西侧维多利亚 D 座 1107、1109 号	办公	6,400.00 元/月	2016.9.1 至 2017.8.30	157.08
掌阅科技	洪瑞伶	上海市闵行区宜山路 2328 弄 21 号 301 室	办公	7,800.00 元/月	2015.10.15 至 2017.10.14	99.61
深圳掌阅	深圳市伟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1 号桑达科技园 2 号厂房三层 301 单位	办公	42,055.20 元/月	2015.8.1 至 2018.7.31	354

（1）上述四惠大厦所座落土地属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农民集体所有，目前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出租方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未办理房屋租赁的登记备案手续。

经核查，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民委员会已经出具《物业经营管理委托书》，委托天瑞国峰对村所属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1008-B 四惠大厦进行物业经营管理，经营管理期限为 2012 年 4 月 1 日至 2032 年 3 月 31 日，委托经营管理期间，由天瑞国峰负责四惠大厦的出租经营和物业管理工作，并承担在经营期间全部的债权、债务和法律责任。经查阅天瑞国峰的《营业执照》和工商信息，其经营范围包括出租办公用房和物业管理。

2017 年 3 月 20 日，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人民政府出具了书面函件，具体内容为：“四惠大厦位于我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008-B，该房屋坐落于我乡所辖的半壁店村‘通惠河畔’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内，四惠大厦使用的土地系半壁店村集体土地，用地非违建，非农用地，亦不存在面临拆迁或冻结的情况。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赁使用的四惠大厦的房屋、土地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任何纠纷争议。”基于上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四惠大厦相关房屋不存在面临强制拆迁的情况，但由于四惠大厦相关房屋存在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和房屋租赁的登记备案手续等方面瑕疵，发行人未来仍存在搬迁风险。

由于公司属于轻资产互联网公司，对办公场所的要求较低，更换办公场所的成本也较低，因此目前公司主要办公场所四惠大厦的上述产权瑕疵，将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构成重大潜在风险，且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已就相关应对措施作出承诺，具体请参见后述。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的上述租赁行为对公司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出租方张剑就其出租房屋持有 X 京房权证市字第 031170 号《房屋所有权证》，相关房屋租赁事宜已经在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

（3）出租方三河市城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就其出租房屋持有三河市房权证燕字第 155910 号《房屋所有权证》，相关房屋租赁事宜已经在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

（4）出租方洪瑞伶就其出租房屋持有沪房地闵字（2007）第 053713 号《上

海市房地产权证》，相关房屋租赁事宜已经在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

（5）出租方深圳市伟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就其出租房屋持有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同意转租证明书》，同意其对该房屋进行转租，且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就该房屋持有深房地字第 4000000733 号《房地产证》，该房屋由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出租给深圳市伟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租赁事宜已在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但转租给深圳掌阅的租赁事宜尚未在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已出具书面承诺，如上述租赁行为存在瑕疵导致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发行人或者其附属公司进行搬迁的，如造成损失由张凌云、成湘均的个人财产予以承担，保证发行人或者其附属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并在遵循法律法规、国家政策、监管要求的框架下积极稳妥地安排发行人或其附属公司的搬迁事宜，保证发行人或其附属公司经营活动的持续稳定。”

4、服务器情况

公司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服务器均系购买取得，不存在租赁服务器的情形。公司在购买服务器的同时，还向专业的 IT 基础设施服务提供商采购服务器托管服务，包括设备托管、互联网带宽、内容分发与加速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使用的服务器设备情况如下：

（1）总体情况

类别	数量（台）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服务器	707	2,863.98	1,026.80

（2）分型号情况

型号	数量（台）	单价（元）	成新率
戴尔 PowerEdge R620	252	38,976.82	14.83%
戴尔 PowerEdge R730XD	124	44,350.70	81.06%
戴尔 PowerEdge R630	114	32,523.99	83.29%
戴尔 PowerEdge R720XD	106	48,073.05	13.46%

HPDL380G7	21	52,157.14	5.00%
戴尔 PowerEdge R720	14	49,993.14	5.00%
HPBL460	13	40,030.77	5.00%
HP600GB	10	3,300.00	5.00%
曙光 1620-G20	10	36,863.25	92.08%
HPDL380	8	38,662.50	5.00%
DL380G6	4	32,000.00	5.00%
HP380G7	4	47,400.00	5.00%
DL-380G7	3	35,933.33	5.00%
ws-c2960G-24TC-L	2	6,600.00	5.00%
戴尔 PowerEdge R420	2	45,082.50	5.00%
5660	1	79,700.00	5.00%
DL380G5	1	42,900.00	5.00%
HP	1	30,650.00	5.00%
HPC7000	1	92,400.00	5.00%
戴尔 PowerEdge R710	1	12,900.00	5.00%
戴尔 PowerEdge R721XD	1	53,778.00	5.00%
戴尔 PowerEdge R730 Server	1	36,752.13	94.72%
强氧服务器 RS1720T	1	32,300.00	5.00%
其他型号	12	48,166.67	5.00%
合计	707	40,508.92	35.85%

注：服务器固定资产的残值率为 5%，因此成新率为 5%表示该类服务器折旧已计提完毕。

发行人实际经营中使用服务器来源均为自行购买，报告期内各期购买金额分别为 756.71 万元、441.22 万元、434.32 万元，服务器的主要供应商为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总体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买断版权及软件使用权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8,533.91 万元，累计摊销 6,160.83 万元，账面净值 2,373.08 万元，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净值
买断版权	8,109.18	5,976.28	-	2,132.90
软件	424.74	184.55	-	240.18
合计	**8,533.91**	**6,160.83**	**-**	**2,373.08**

2、买断版权情况

公司采购版权用于提供数字阅读服务，通过将采购的数字版权进行数字化加工编辑，制作成数字图书通过自有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向互联网用户发行。公司采购版权的方式和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四）主要经营模式/2、版权采购模式”和“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一）主要采购情况/1、版权采购情况”。

（1）买断版权的期限结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掌阅科技买断版权的期限结构如下表：

授权期限	1 年以内	1-3 年	3-5 年	5-10 年	10 年以上
数量（种）	16,602	24,491	4,671	10	3,302

（2）买断版权的入账时间、成本计量及摊销期限

买断版权按照取得时间，以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入账。买断版权如有合同约定年限的，按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摊销；如合同未约定使用年限，按预计收益年限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数字阅读业务营业成本。

3、商标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中国大陆地区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注册人
1		8043083	9	原始取得	2011/03/14-2021/03/13	掌阅科技

2	掌悦	8772688	9	原始取得	2011/11/07-2021/11/06	掌阅科技
3	掌中浩阅	8772689	9	原始取得	2011/11/07-2021/11/06	掌阅科技
4	掌中浩阅	9381907	41	原始取得	2012/05/14-2022/05/13	掌阅科技
5	ireader	9381908	41	原始取得	2012/05/14-2022/05/13	掌阅科技
6	掌中浩阅	9478423	16	原始取得	2012/06/07-2022/06/06	掌阅科技
7	掌中浩阅	9478424	38	原始取得	2012/06/07-2022/06/06	掌阅科技
8	掌悦	9630129	41	原始取得	2012/07/21-2022/07/20	掌阅科技
9	善听	9792643	41	原始取得	2012/09/28-2022/09/27	掌阅科技
10	懒人看书	9792644	9	原始取得	2012/09/28-2022/09/27	掌阅科技
11	善听	9792645	9	原始取得	2012/09/28-2022/09/27	掌阅科技
12		10613852	41	原始取得	2013/05/07-2023/05/06	掌阅科技
13		10613854	16	原始取得	2013/05/07-2023/05/06	掌阅科技
14	iReaderHD	11033931	16	原始取得	2013/10/14-2023/10/13	掌阅科技
15	iReaderHD	11033932	41	原始取得	2013/10/14-2023/10/13	掌阅科技
16		11305624	38	原始取得	2014/01/07-2024/01/06	掌阅科技
17	爱读掌	11388656	9	原始取得	2014/01/21-2024/01/20	掌阅科技
18		11645466	42	原始取得	2014/03/28-2024/03/27	掌阅科技
19	掌中浩阅	11809207	42	原始取得	2014/05/14-2024/05/13	掌阅科技
20		12208363	35	原始取得	2014/08/07-2024/08/06	掌阅科技
21	爱听掌阅	12269963	41	原始取得	2014/08/21-2024/08/20	掌阅科技
22	善听	12354903	16	原始取得	2014/09/14-2024/09/13	掌阅科技
23	善听	12354904	42	原始取得	2014/09/07-2024/09/06	掌阅科技
24	善听	12354905	35	原始取得	2014/09/14-2024/09/13	掌阅科技
25	善听	12354906	38	原始取得	2014/09/07-2024/09/06	掌阅科技
26	iReader 听书	13305442	41	原始取得	2015/01/21-2025/01/20	掌阅科技
37	掌阅读书	13606927	42	原始取得	2015/02/07-2025/02/06	掌阅科技
28	掌阅听书	13606978	42	原始取得	2015/02/07-2025/02/06	掌阅科技
29	掌阅看书	13606979	42	原始取得	2015/02/07-2025/02/06	掌阅科技

30	掌阅	13606981	42	原始取得	2015/02/07-2025/02/06	掌阅科技
31	iReader	13606982	41	原始取得	2015/02/07-2025/02/06	掌阅科技
32	善听	14005070	9	原始取得	2015/04/14-2025/04/13	掌阅科技
33	掌中浩阅	14005071	9	原始取得	2015/04/14-2025/04/13	掌阅科技
34		14005072	9	原始取得	2015/03/14-2025/03/13	掌阅科技
35		14103783	9	原始取得	2015/04/21-2025/04/20	掌阅科技
36	iReader	14202659	16	原始取得	2015/04/28-2025/04/27	掌阅科技
37	掌阅	14257286	35	原始取得	2015/05/07-2025/05/06	掌阅科技
38	iReader	14257287	35	原始取得	2015/05/07-2025/05/06	掌阅科技
39	阅，无纸境！	14276597	42	原始取得	2015/05/14-2025/05/13	掌阅科技
40	阅，无纸境！	14276598	9	原始取得	2015/05/14-2025/05/13	掌阅科技
41	阅，无纸境！	14321599	41	原始取得	2015/05/21-2025/05/20	掌阅科技
42	阅，无纸境！	14321600	35	原始取得	2015/05/21-2025/05/20	掌阅科技
43	iReader	14430407	8	原始取得	2015/05/28-2025/05/27	掌阅科技
44	iReader	14430408	7	原始取得	2015/05/28-2025/05/27	掌阅科技
45	iReader	14430409	6	原始取得	2015/05/28-2025/05/27	掌阅科技
46	iReader	14430411	4	原始取得	2015/05/28-2025/05/27	掌阅科技
47	iReader	14430529	3	原始取得	2015/06/07-2025/06/06	掌阅科技
48	iReader	14430530	2	原始取得	2015/06/07-2025/06/06	掌阅科技
49	iReader	14430531	1	原始取得	2015/06/07-2025/06/06	掌阅科技
50	iReader	14530741	13	原始取得	2015/06/28-2025/06/27	掌阅科技
51	iReader	14530742	14	原始取得	2015/06/28-2025/06/27	掌阅科技
52	iReader	14530743	20	原始取得	2015/06/28-2025/06/27	掌阅科技
53	iReader	14530744	19	原始取得	2015/06/28-2025/06/27	掌阅科技
54	iReader	14530747	15	原始取得	2015/06/28-2025/06/27	掌阅科技
55	iReader	14530752	18	原始取得	2015/06/28-2025/06/27	掌阅科技
56	iReader	14530753	17	原始取得	2015/06/28-2025/06/27	掌阅科技
57	iReader	14601430	24	原始取得	2015/07/21-2025/07/20	掌阅科技
58	iReader	14601432	23	原始取得	2015/07/21-2025/07/20	掌阅科技

59	iReader	14601433	26	原始取得	2015/07/21-2025/07/20	掌阅科技
60	iReader	14601437	22	原始取得	2015/07/21-2025/07/20	掌阅科技
61	iReader	14601500	21	原始取得	2015/07/21-2025/07/20	掌阅科技
62	iReader 读书	14601503	41	原始取得	2015/07/21-2025/07/20	掌阅科技
63	iReader	14430405	9	原始取得	2015/08/07-2025/08/06	掌阅科技
64	iReader	14430410	5	原始取得	2015/08/07-2025/08/06	掌阅科技
65	iReader	10700585	9	原始取得	2015/08/21-2025/08/20	掌阅科技
66	iReader	14661144	27	原始取得	2015/08/21-2025/08/20	掌阅科技
67	iReader	14661147	29	原始取得	2015/08/21-2025/08/20	掌阅科技
68	iReader	14661148	37	原始取得	2015/08/21-2025/08/20	掌阅科技
69	iReader	14661149	31	原始取得	2015/08/21-2025/08/20	掌阅科技
70	iReader	14661159	33	原始取得	2015/08/21-2025/08/20	掌阅科技
71	iReader	14661160	36	原始取得	2015/08/21-2025/08/20	掌阅科技
72	iReader	14661161	34	原始取得	2015/08/21-2025/08/20	掌阅科技
73	爱听掌阅	12269964	9	原始取得	2015/08/28-2025/08/27	掌阅科技
74	iReader	14661145	30	原始取得	2015/08/28-2025/08/27	掌阅科技
75	iReader	14661146	32	原始取得	2015/08/28-2025/08/27	掌阅科技
76	iReader	10613858	9	原始取得	2015/09/14-2025/09/13	掌阅科技
77	iReader	14601435A	25	原始取得	2015/09/14-2025/09/13	掌阅科技
78	iReader	14661143A	28	原始取得	2015/09/14-2025/09/13	掌阅科技
79	iReader	14430406	10	原始取得	2015/09/21-2025/09/20	掌阅科技
80	iReader	14530745	11	原始取得	2015/09/21-2025/09/20	掌阅科技
81	iReader	14530751	16	原始取得	2015/09/21-2025/09/20	掌阅科技
82	iReader 读书	14601501	9	原始取得	2015/09/21-2025/09/20	掌阅科技
83	iReader 读书	14601504	16	原始取得	2015/09/21-2025/09/20	掌阅科技
84	iReader	14257285A	9	原始取得	2015/09/14-2025/09/13	掌阅科技
85	掌阅	15286658	5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86	掌阅	15286659	4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87	掌阅	15286660	3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88	掌阅	15286661	2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89	掌阅	15286662	1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90	iReader	15286663	45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91	iReader	15286664	44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92	iReader	15286665	43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93	iReader	15286666	40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94	iReader	15286667	39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95	爱瑞德	15329560	16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96	爱瑞德	15329561	35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97	爱瑞德	15329562	38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98	爱瑞德	15329563	42	原始取得	2015/10/21-2025/10/20	掌阅科技
99	爱瑞德	15329564	41	原始取得	2016/01/07-2026/01/06	掌阅科技
100	爱睿德	15329565	43	原始取得	2016/01/07-2026/01/06	掌阅科技
101	掌阅 iReader	13606980	42	原始取得	2016/02/07-2026/02/06	掌阅科技
102		15867368	41	原始取得	2016/02/07-2026/02/06	掌阅科技
103	掌阅	14005069	9	原始取得	2016/02/28-2026/02/27	掌阅科技
104	掌阅 iReader	16315129	41	原始取得	2016/03/28-2026/03/27	掌阅科技
105	掌阅 iReader	16370399	37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06	掌阅 iReader	16370400	36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07	掌阅 iReader	16370401	34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08	掌阅 iReader	16370402	33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09	掌阅 iReader	16370403	32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10	掌阅 iReader	16370404	31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11	掌阅 iReader	16370405	30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12	掌阅 iReader	16370406	29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13	掌阅 iReader	16370408	27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14	掌阅 iReader	16370409	26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15	掌阅 iReader	16370484	24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16	掌阅 iReader	16370486	23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17	掌阅 iReader	16370487	22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18	掌阅 iReader	16370488	21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19	掌阅 iReader	16370489	1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20	掌阅 iReader	16370490	20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21	掌阅 iReader	16370491	19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22	掌阅 iReader	16370492	18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23	掌阅 iReader	16370493	17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24	掌阅 iReader	16370495	15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25	掌阅 iReader	16370496	4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26	掌阅 iReader	16370497	6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27	掌阅 iReader	16370498	14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28	掌阅 iReader	16370499	13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29	掌阅 iReader	16370502	8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30	掌阅 iReader	16370503	7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31	掌阅 iReader	16370505	3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32	掌阅 iReader	16370506	2	原始取得	2016/04/14-2026/04/13	掌阅科技
133	掌阅	16435660	12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34	掌阅	16435661	11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35	掌阅	16435662	10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36	掌阅	16435663	8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37	掌阅	16435664	7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38	掌阅	16435665	6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39	掌阅	16435666	34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40	掌阅	16435667	33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41	掌阅	16435668	24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42	掌阅	16435669	29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43	掌阅	16435670	32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44	掌阅	16435671	31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45	掌阅	16435672	30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46	掌阅	16435673	28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47	掌阅	16436209	27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48	掌阅	16436210	26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49	掌阅	16436211	25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50	掌阅	16436212	23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51	掌阅	16436213	22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52	掌阅	16436214	21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53	掌阅	16436215	20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54	掌阅	16436216	19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55	掌阅	16436217	18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56	掌阅	16436218	17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57	掌阅	16436219	16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58	掌阅	16436220	15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59	掌阅	16436221	14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60	掌阅	16436222	13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61	掌阅	16436223	45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62	掌阅	16436224	44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63	掌阅	16436225	43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64	掌阅	16436226	41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65	掌阅	16436227	40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66	掌阅	16436228	35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67	掌阅	16436229	38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68	掌阅	16436230	39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69	掌阅	16436231	37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70	掌阅	16436232	36	原始取得	2016/04/21-2026/04/20	掌阅科技
171	iMaker	15867367	41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掌阅科技
172	掌阅 iReader	16315130	43	原始取得	2016/05/14-2026/05/13	掌阅科技
173	掌阅 iReader	16315131	40	原始取得	2016/05/14-2026/05/13	掌阅科技
174	掌阅 iReader	16315133	35	原始取得	2016/05/14-2026/05/13	掌阅科技

175	掌阅 iReader	16315134	39	原始取得	2016/05/14-2026/05/13	掌阅科技
176	iRemaker	16581460	35	原始取得	2016/05/14-2026/05/13	掌阅科技
177	掌阅 iReader	16314663	44	原始取得	2016/05/21-2026/05/20	掌阅科技
178	掌阅 iReader	16314664	45	原始取得	2016/05/21-2026/05/20	掌阅科技
179	iReader	14257285	9	原始取得	2016/05/28-2026/05/27	掌阅科技
180	掌阅 iReader	16370485A	25	原始取得	2016/06/14-2026/06/13	掌阅科技
181	iRemaker	16581463A	9	原始取得	2016/06/14-2026/06/13	掌阅科技
182	掌阅 iReader	16370500	11	原始取得	2016/06/28-2026/06/27	掌阅科技
183		16830844	41	原始取得	2016/06/28-2026/06/27	掌阅科技
184		16830845	16	原始取得	2016/06/28-2026/06/27	掌阅科技
185		16830846	42	原始取得	2016/06/28-2026/06/27	掌阅科技
186	掌阅 iReader	16370504	5	原始取得	2016/07/07-2026/07/06	掌阅科技
187	iMaster	16581461	35	原始取得	2016/07/07-2026/07/06	掌阅科技
188	掌阅 iReader	16370501	10	原始取得	2016/07/14-2026/07/13	掌阅科技
189	掌阅 iReader	16315135	9	原始取得	2016/09/07-2026/09/06	掌阅科技
190	掌阅 iReader	16315136	16	原始取得	2016/09/07-2026/09/06	掌阅科技
191	掌阅 iReader	16370485	25	原始取得	2016/11/07-2026/11/06	掌阅科技
192	掌阅 iReader	16370494	12	原始取得	2016/11/07-2026/11/06	掌阅科技
193	iRead	13497735	9	原始取得	2016/11/07-2026/11/06	掌阅科技
194	阅饼	18036384	42	原始取得	2016/11/14-2026/11/13	掌阅科技
195	阅饼	18036385	35	原始取得	2016/11/14-2026/11/13	掌阅科技
196	阅饼币	18036387	41	原始取得	2016/11/14-2026/11/13	掌阅科技
197	阅饼币	18036388	35	原始取得	2016/11/14-2026/11/13	掌阅科技
198	阅饼币	18036389	42	原始取得	2016/11/14-2026/11/13	掌阅科技
199	阅饼	18036390	16	原始取得	2016/11/14-2026/11/13	掌阅科技
200	阅饼	18036392	38	原始取得	2016/11/14-2026/11/13	掌阅科技

201	阅饼币	18036394	16	原始取得	2016/11/14-2026/11/13	掌阅科技
202	iEasier	16581459	35	原始取得	2016/11/21-2026/11/20	掌阅科技
203	iReader 听书	13305444	9	原始取得	2016/11/28-2026/11/27	掌阅科技
204	游饼	18325134	9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05	游饼	18325132	36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06	游饼	18325135	38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07	游饼	18325137	41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08	游饼	18325136	42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09	浩阅	18325148	9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10	浩阅	18325147	16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11	浩阅	18325149	38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12	浩阅	18325151	41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13	浩阅	18325150	42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14	阅饼币	18325131	36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15	阅饼	18325133	36	原始取得	2016/12/21-2026/12/20	掌阅科技
216		18550600	18	原始取得	2017/01/21-2027/01/20	掌阅科技
217	掌阅	18550601	16	原始取得	2017/01/21-2027/01/20	掌阅科技
218		18550602	16	原始取得	2017/01/21-2027/01/20	掌阅科技
219	凌云小说	18325130A	16	原始取得	2017/02/07-2027/02/06	掌阅科技
220	凌云文学	18325138A	16	原始取得	2017/02/07-2027/02/06	掌阅科技
221	zhangyue	18868916	38	原始取得	2017/02/14-2027/02/13	掌阅科技
222	zhangyue	18868918	42	原始取得	2017/02/14-2027/02/13	掌阅科技
223	zhangyue	18868921	9	原始取得	2017/02/14-2027/02/13	掌阅科技
224	zhangyue	18868920	16	原始取得	2017/02/21-2027/02/20	掌阅科技
225		18550838	17	原始取得	2017/03/21-2027/03/20	掌阅科技
226	掌阅电纸书	19118847	16	原始取得	2017/03/21-2027/03/20	掌阅科技
227	掌阅电纸书	19118846	9	原始取得	2017/03/28-2027/03/27	掌阅科技
228	掌阅电纸书	19118848	42	原始取得	2017/03/28-2027/03/27	掌阅科技

229	掌阅电纸书	19118849	38	原始取得	2017/03/28-2027/03/27	掌阅科技
230	掌阅电纸书	19143217	41	原始取得	2017/03/28-2027/03/27	掌阅科技
231	掌阅电纸书	19143218	36	原始取得	2017/03/28-2027/03/27	掌阅科技
232	掌阅电纸书	19143219	35	原始取得	2017/03/28-2027/03/27	掌阅科技
233	iReader 电纸书	19253025	35	原始取得	2017/04/14-2027/04/13	掌阅科技
234	iReader 电纸书	19253026	41	原始取得	2017/04/14-2027/04/13	掌阅科技
235	iReader 电纸书	19253029	36	原始取得	2017/04/14-2027/04/13	掌阅科技
236	iReader 电纸书	19253030	16	原始取得	2017/04/14-2027/04/13	掌阅科技
237	iReader 电纸书	19253031	9	原始取得	2017/04/14-2027/04/13	掌阅科技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香港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注册日	注册人
1	iReader	303245256	41	原始取得	2014/12/22	掌阅有限
2	iReader	303254418	42	原始取得	2014/12/31	掌阅有限
3	iReader	303254427	9	原始取得	2014/12/31	掌阅有限
4	iReader	303406923	16	原始取得	2015/05/13	掌阅有限
5		303417462	9	原始取得	2015/05/21	掌阅有限
6		303417471	16	原始取得	2015/05/21	掌阅有限
7		303417480	41	原始取得	2015/05/21	掌阅有限
8		303417499	42	原始取得	2015/05/21	掌阅有限
9	掌阅	303808215	9	原始取得	2016/06/16	掌阅有限
10	掌阅	303808224	16	原始取得	2016/06/16	掌阅有限
11	掌阅	303808251	41	原始取得	2016/06/16	掌阅有限
12	掌阅	303808233	42	原始取得	2016/06/16	掌阅有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台湾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注册人

1	iReader	01721190	42	原始取得	2015/08/01-2025/07/31	掌阅有限
2	iReacler	01758828	9	原始取得	2016/03/16-2026/03/15	掌阅有限
3		01758829	9	原始取得	2016/03/16-2026/03/15	掌阅有限
4		01759035	16	原始取得	2016/03/16-2026/03/15	掌阅有限
5		01760098	41	原始取得	2016/03/16-2026/03/15	掌阅有限
6		01760196	42	原始取得	2016/03/16-2026/03/15	掌阅有限
7	掌阅	01811091	9	原始取得	2016/12/16-2026/12/15	掌阅有限
8	掌阅	01811497	16	原始取得	2016/12/16-2026/12/15	掌阅有限
9	掌阅	01819999	41	原始取得	2017/01/16-2027/01/15	掌阅有限
10	掌阅	01820045	42	原始取得	2017/01/16-2027/01/15	掌阅有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外国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所属国家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注册日	注册人
1	iReader	英国	UK00003086432	41	原始取得	2015/03/27	掌阅有限
2	iReader	英国	UK00003087496	42	原始取得	2015/03/27	掌阅有限
3		英国	UK00003109149	9	原始取得	2015/08/21	掌阅有限
4		英国	UK00003109179	16	原始取得	2015/08/21	掌阅有限
5		英国	UK00003109189	41	原始取得	2015/08/21	掌阅有限
6		英国	UK00003109194	42	原始取得	2015/08/21	掌阅有限
7	iReacler	英国	UK00003110343	9	原始取得	2015/08/28	掌阅有限
8	iReader	英国	UK00003107705	16	原始取得	2015/10/09	掌阅有限
9	iReader	法国	154179414	16	原始取得	2015/05/07	掌阅有限
10		法国	154180935	9	原始取得	2015/05/15	掌阅有限
11		法国	154180937	16	原始取得	2015/05/15	掌阅有限

12		法国	154180940	41	原始取得	2015/05/15	掌阅有限
13		法国	154180941	42	原始取得	2015/05/15	掌阅有限
14	ireader	德国	302014008878	41	原始取得	2015/08/28	掌阅有限
15		德国	302015102565	9	原始取得	2015/06/29	掌阅有限
16		德国	302015102569	42	原始取得	2015/06/29	掌阅有限
17		德国	302015102567	16	原始取得	2015/08/04	掌阅有限
18		德国	302015102568	41	原始取得	2015/08/04	掌阅有限
19	iReader	日本	5762241	41	原始取得	2015/05/01	掌阅有限
20	iReader	日本	5762323	9、42	原始取得	2015/05/01	掌阅有限
21	iReader	日本	5801278	16	原始取得	2015/10/23	掌阅有限
22		日本	5801300	9	原始取得	2015/10/23	掌阅有限
23		日本	5801301	16	原始取得	2015/10/23	掌阅有限
24		日本	5801302	41	原始取得	2015/10/23	掌阅有限
25		日本	5801303	42	原始取得	2015/10/23	掌阅有限
26	iReader	新加坡	40201402332P	41	原始取得	2014/12/18	掌阅有限
27	iReader	新加坡	40201403092S	9	原始取得	2014/12/26	掌阅有限
28	iReader	新加坡	40201403091T	42	原始取得	2014/12/26	掌阅有限
29		新加坡	402015093 92X	9、16、41、42	原始取得	2015/06/04	掌阅有限
30	iReader	美国	4887984	42	原始取得	2016/01/19	掌阅有限
31		美国	4926060	9	原始取得	2016/03/29	掌阅有限
32		美国	4926062	16	原始取得	2016/03/29	掌阅有限
33		美国	4926063	41	原始取得	2016/03/29	掌阅有限
34		美国	4926064	42	原始取得	2016/03/29	掌阅有限

35	iReader	意大利	0001653692	9	原始取得	2015/11/10	掌阅有限
36	iReader	意大利	0001664622	16	原始取得	2016/02/03	掌阅有限
37	iReader	意大利	0001653624	41	原始取得	2015/11/10	掌阅有限
38	iReader	意大利	0001653691	42	原始取得	2015/11/10	掌阅有限
39		意大利	0001664597	9	原始取得	2016/02/03	掌阅有限
40		意大利	0001664598	16	原始取得	2016/02/03	掌阅有限
41		意大利	0001664599	41	原始取得	2016/02/03	掌阅有限
42		意大利	0001664600	42	原始取得	2016/02/03	掌阅有限
43	iReader	俄罗斯	576607	41	原始取得	2016/05/31	掌阅有限
44		俄罗斯	576716	16	原始取得	2016/06/01	掌阅有限
45		俄罗斯	576717	41	原始取得	2016/06/01	掌阅有限
46	iReader	俄罗斯	579443	16	原始取得	2016/06/30	掌阅有限
47		俄罗斯	579444	42	原始取得	2016/06/30	掌阅有限
48		俄罗斯	582902	9	原始取得	2016/08/03	掌阅有限
49	iReacler	俄罗斯	582903	9、42	原始取得	2016/08/03	掌阅有限
50		韩国	40-1158553	9	原始取得	2016/02/02	掌阅有限
51		韩国	40-1158554	16	原始取得	2016/02/02	掌阅有限
52		韩国	41-0353469	41	原始取得	2016/03/24	掌阅有限
53		韩国	41-0353470	42	原始取得	2016/03/24	掌阅有限
54	iReader	韩国	41-0354734	42	原始取得	2016/04/04	掌阅有限
55	iReader	韩国	41-0363805	41	原始取得	2016/06/27	掌阅有限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1	掌阅手机电子图书下载阅读系统 [简称：掌阅书城] V3.2.4	2008SR31495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08/09/30
2	无线下载平台软件 V1.0	2009SRBJ4951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09/01/14
3	手机动态加载运行平台软件 V1.0	2009SRBJ4954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09/02/18
4	kjava 游戏通用动画动作编辑平台软件 V1.0	2009SRBJ4956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09/04/23
5	手机垃圾短信过滤软件 V1.0	2009SRBJ4939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09/05/20
6	自建无线网站系统 V1.0	2009SRBJ4955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09/05/29
7	掌阅手机浏览器软件[简称：掌阅]V2.0	2010SR069021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0/05/20
8	掌阅 wap 软件[简称：掌阅小说网]V1.0	2010SR068739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0/06/20
9	掌阅书城书友服务平台[简称：掌阅书城]V1.0	2010SR067749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0/07/15
10	掌阅非智能手机程序星座情缘平台[简称：掌阅星座情缘平台]V1.0	2010SR067751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0/09/22
11	掌阅后台运营支撑平台[简称：掌阅运营平台]V1.0	2010SR068690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0/09/25
12	iReader 阅读软件[简称：iReader]V1.0	2011SR059451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0/11/22
13	iRead 仿真翻页渲染系统[简称：iRead 翻页系统] V1.0	2011SR059643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0/12/30
14	魔塔之大战僵尸软件[简称：魔塔之大战僵尸]V1.0	2011SR089194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1/01/10
15	数字出版电子书制作系统[简称：电子书制作系统] V2.0	2011SR063110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1/01/30
16	GBFuture 游戏引擎软件[简称：GBFuture 游戏引擎] V1.0	2011SR090919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1/02/07
17	地球保卫站游戏软件[简称：地球保卫站]V1.0	2011SR089172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1/04/01
18	恶魔城娱乐软件[简称：恶魔城]V1.0	2012SR015167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1/07/01
19	暴力摩托-复仇记娱乐软件[简称：暴力摩	2012SR010532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1/07/01

	托]V1.0				
20	掌阅书城（Mstar 平台）阅读器操作系统[简称：掌阅书城]V6.5	2012SR081143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03/01
21	掌阅 iReader（android 系统）阅读操作系统[简称：iReader]V2.0	2013SR080253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05/15
22	掌阅报亭（安卓版）阅读软件[简称：掌阅报亭]V1.1	2012SR081197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05/15
23	掌阅书城阅读器软件[简称：掌阅书城]V6.5	2012SR079832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08/31
24	掌阅书城（展讯系统）阅读器软件[简称：掌阅书城] V6.5	2012SR115493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09/24
25	掌阅书城（symbian 系统）阅读器软件[简称：掌阅书城]V1.3	2012SR122451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10/10
26	善听听书（安卓系统）音频操作系统[简称：善听]V1.0	2013SR052741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10/15
27	iReader 读书（WP 系统）阅读操作系统[简称：iReaderWP 系统]V1.0	2012SR097830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11/05
28	掌阅单本精品书（IOS 平台）阅读系统[简称：掌阅单本书]V1.0.0	2013SR029067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11/19
29	掌阅 iReader（安卓平台）阅读操作系统[简称：掌阅] V1.8	2013SR029438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11/26
30	掌阅 iReader（WP7 平台）阅读操作系统[简称：掌阅] V1.0	2013SR030150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12/03
31	爱读掌阅 Eink-Fndroid 手机阅读操作系统[简称：E-Ink 阅读器]V2.0	2013SR052739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2/12/10
32	掌阅 iReader 阅读（iPad 版）操作系统[简称：iReader] V1.3.0	2013SR145668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1/07
33	掌阅 iReader（IOS 平台）阅读操作系统[简称：iReader] V2.6.0	2013SR062202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1/07
34	掌阅 iReader（iPad 版）操作系统[简称：掌阅 iReader] V2.0.0	2014SR002845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4/01
35	掌阅 iReader（android 平台）阅读操作系统[简称：掌阅 iReader]V2.2	2014SR027698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4/15

36	掌阅 iReader 阅读（WP8 系统)操作系统[简称：掌阅 iReader]V1.0	2014SR076313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5/08
37	掌阅 iReader 阅读（andriod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掌阅 iReader]V2.3	2014SR040716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5/16
38	iReader 听书系统[简称：爱听书]V1.0.0	2013SR121282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8/24
39	掌阅听书操作系统[简称：掌阅]V7.0	2014SR173490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8/30
40	掌阅阅读操作系统[简称：掌阅]V7.5	2014SR176817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9/09
41	掌阅 iReader 阅读（andriod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掌阅 iReader]V2.6	2014SR129268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9/09
42	掌阅听书（andriod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掌阅听书] V1.0	2014SR020563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11/18
43	掌阅 iReader 听书（IOS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掌阅听书]V1.1	2014SR040712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3/12/16
44	掌阅 iReader 听书（andriod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掌阅 iReader]V1.1	2014SR076383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1/03
45	掌阅 iReader 护眼阅读（andriod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iReader 护眼阅读] V3.0	2014SR020558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1/03
46	掌阅 iReader 护眼阅读（IOS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iReader]V3.1	2014SR027929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1/13
47	爱听掌阅（IOS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爱听掌阅]V1.2	2014SR129266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2/05
48	掌阅版权管理操作系统[简称：掌阅 iReader]V1.0	2015SR130011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2/24
49	掌阅 iReader 听书（andriod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掌阅听书]V2.0	2015SR057720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4/09
50	掌阅 iReader 阅读（andriod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iReader] V3.2	2015SR057718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4/25
51	掌阅听书操作系统[简称：iReader 听书]V7.2	2015SR087677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5/19

52	掌阅阅读操作系统[简称：iReader]V7.7	2015SR132904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6/18
53	掌阅 iReader 听书（android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掌阅听书]V2.2	2015SR167141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7/09
54	掌阅 iReader 听书（android 平台）操作系统[简称：掌阅听书]V3.0	2015SR215527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11/02
55	掌阅 iReader 阅读（android 平台）操作系统 [简称： iReader] V3.6	2016SR120867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12/12
56	掌阅 iReader 阅读（android 平台）操作系统 [简称： iReader] V3.7	2016SR114972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12/21
57	掌阅书城阅读器软件[简称：掌阅书城]V7.0	2015SR215530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5/01/23
58	掌阅版权管理操作系统 [简称：掌阅 iReader] V2.0	2016SR115112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5/02/15
59	掌阅 hades 广告系统[简称：掌阅广告系统] V2.0	2016SR106904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5/03/01
60	掌阅 BookEditor 平装书制作工具 [简称：掌阅 BookEditor] V7.2.3	2016SR096700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5/03/03
61	掌阅 iReader 阅读（android 平台）操作系统 [简称： iReader] V4.0	2016SR114955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5/03/03
62	掌阅听书（android 平台）操作系统 [简称：掌阅听书] V3.2	2016SR106280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5/03/04
63	掌阅 iEditor 精品书编辑工具 [简称：掌阅 iEditor] V4.0	2016SR106292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5/07/10
64	掌阅 iRemaker 精品书编辑系统[简称：iRemaker]V1.0	2015SR216319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5/09/14
65	掌阅 iReader 读书操作系统[简称：掌阅 iReader]V3.5	2015SR162608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4/09/19
66	掌阅广告投放系统[简称：掌阅 iReader]V1.0	2015SR130173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5/03/06
67	掌阅 iReader（iOS 操作系统）软件 [简称：掌阅 iReader] V5.2	2016SR399948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6/02/01

68	掌阅书城阅读器软件[简称：掌阅书城] V7.1	2016SR385747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6/02/02
69	掌阅日志平台系统[简称：掌阅日志平台] V2.0	2016SR106634	掌阅科技	原始取得	2016/02/20

5、软件产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软件产品登记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企业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1	掌阅有限	掌阅 iReader 听书（android 平台）操作系统软件[简称：掌阅 iReader]V1.0	京 DGY-2014-7005	2019/12/29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	掌阅有限	掌阅 iReader（android 系统）阅读操作系统软件[简称：iReader]V2.0	京 DGY-2015-0789	2020/03/02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3	掌阅有限	掌阅 iReader（IOS 平台）阅读操作系统软件[简称：iReader]V2.6.0	京 DGY-2015-0790	2020/03/02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6、作品著作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作品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作品类别	取得方式
1	《哭竹生笋》	京作登字-2016-F-00409834	掌阅科技	2015/05/06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2	《陶母责子》	京作登字-2016-F-00409835	掌阅科技	2015/05/06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3	《鞭打芦花》	京作登字-2016-F-00409836	掌阅科技	2015/05/06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4	《卖身葬父》	京作登字-2016-F-00409837	掌阅科技	2015/05/06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5	《宋濂借书》	京作登字-2016-F-00409838	掌阅科技	2015/05/06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6	《温公警枕》	京作登字-2016-F-00409839	掌阅科技	2015/05/06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7	《管宁割席》	京作登字-2016-F-00409840	掌阅科技	2015/05/06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8	《见贤思齐》	京作登字-2016-F-00409841	掌阅科技	2015/05/06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9	《改过自新》	京作登字-2016-F-00409842	掌阅科技	2015/05/06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10	《羽冲读死书》	京作登字-2016-F-00409843	掌阅科技	2015/05/06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11	《孟母三迁》	京作登字-2016-F-00411779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12	《五子登科》	京作登字-2016-F-00411780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13	《卞和献玉》	京作登字-2016-F-00411781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14	《黄香温席》	京作登字-2016-F-00411782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15	《孔融让梨》	京作登字-2016-F-00411783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16	《偏偏姓万》	京作登字-2016-F-00411784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17	《韦编三绝》	京作登字-2016-F-00411785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18	《编蒲削竹》	京作登字-2016-F-00411786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19	《悬梁刺股》	京作登字-2016-F-00411787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20	《囊萤映雪》	京作登字-2016-F-00411788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21	《负薪挂角》	京作登字-2016-F-00411789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22	《白头状元》	京作登字-2016-F-00411790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23	《文姬辨琴》	京作登字-2016-F-00411791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24	《咏絮之才》	京作登字-2016-F-00411792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25	《神童刘晏》	京作登字-2016-F-00411793	掌阅科技	2014/11/1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26	《绝世武魂》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25	掌阅科技	2015/09/07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27	《吞天武帝》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26	掌阅科技	2015/06/23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28	《最强升级系统》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27	掌阅科技	2015/12/01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29	《腹黑老公小萌妻》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28	掌阅科技	2015/07/14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30	《腹黑总裁深深爱》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29	掌阅科技	2016/01/19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31	《邪性总裁乖乖爱》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30	掌阅科技	2016/01/15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32	《星魂战神》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31	掌阅科技	2015/07/14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33	《完美至尊》剧本故事梗	京作登字-2016-A-00517932	掌阅科技	2015/08/25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概					
34	《万剑神尊》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33	掌阅科技	2016/02/29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35	《为妃作歹》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34	掌阅科技	2016/01/06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36	《王的第五王妃》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35	掌阅科技	2015/12/16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37	《医妃独步天下》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36	掌阅科技	2015/12/28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38	《蛮荒神座》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37	掌阅科技	2015/07/14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39	《最强高手系统》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38	掌阅科技	2016/04/20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40	《超级吞噬系统》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39	掌阅科技	2015/08/10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41	《一吻成瘾》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40	掌阅科技	2016/01/20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42	《闪婚厚爱》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41	掌阅科技	2016/02/25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43	《豪门夜爱》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42	掌阅科技	2016/01/20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44	《至尊重生》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43	掌阅科技	2015/10/10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45	《最强升级》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44	掌阅科技	2016/08/02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46	《神级修炼系统》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6-A-00517945	掌阅科技	2016/03/31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47	《大明狂士》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7-A-00000316	掌阅科技	2016/01/25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48	《元龙》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7-A-00000317	掌阅科技	2016/03/14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49	《终极狂少》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7-A-00000318	掌阅科技	2015/07/15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50	《女人乖乖	京作登字	掌阅科技	2015/12/30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让我宠》剧本故事梗概	-2017-A-00000319				
51	《冷血总裁的心尖妻》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7-A-00000320	掌阅科技	2015/12/30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52	《小妻吻上瘾》剧本故事梗概	京作登字-2017-A-00000321	掌阅科技	2015/12/30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53	《强宠闪婚娇妻》	京作登字-2017-A-00000322	掌阅科技	2015/07/15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54	《头号甜妻有点萌》	京作登字-2017-A-00000323	掌阅科技	2016/05/17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55	《总裁爹地好狂野》	京作登字-2017-A-00000324	掌阅科技	2016/05/10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56	《桃运毒医》	京作登字-2017-A-00000325	掌阅科技	2015/11/02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57	《都市之轮回客栈》	京作登字-2017-A-00000326	掌阅科技	2015/07/01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58	《至尊特种兵在都市》	京作登字-2017-A-00000327	掌阅科技	2015/06/23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59	《剑中仙》	京作登字-2017-A-00000991	掌阅科技	2016/05/10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60	《通天魔祖》	京作登字-2017-A-00000992	掌阅科技	2015/06/18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61	《皇道》	京作登字-2017-A-00000993	掌阅科技	2016/07/01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62	《功夫兵王》	京作登字-2017-A-00000994	掌阅科技	2015/08/14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63	《护花兵王》	京作登字-2017-A-00000995	掌阅科技	2015/06/25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64	《超级败家子》	京作登字-2017-A-00000996	掌阅科技	2015/07/15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65	《爹地给钱》	京作登字-2017-A-00000997	掌阅科技	2016/01/21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66	《萌宝归来》	京作登字-2017-A-00000998	掌阅科技	2016/02/23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67	《爹地盛宠》	京作登字-2017-A-00000999	掌阅科技	2016/01/21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68	《大叔染指小甜心》	京作登字-2017-A-00001000	掌阅科技	2016/02/25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69	《总裁慢点追》	京作登字-2017-A-00001001	掌阅科技	2015/08/31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0	《闪婚娇妻太迷人》	京作登字-2017-A-00001002	掌阅科技	2016/01/05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1	《亿万辣妈不好惹》	京作登字-2017-A-00001003	掌阅科技	2015/07/28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2	《神秘老公晚上好》	京作登字-2017-A-00001004	掌阅科技	2016/05/23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3	《总裁欺上瘾》	京作登字-2017-A-00001005	掌阅科技	2016/03/11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4	《鬼眼》	京作登字-2017-A-00001006	掌阅科技	2015/10/09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5	《都市游戏系统》	京作登字-2017-A-00001007	掌阅科技	2015/12/29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6	《校园至尊强少》	京作登字-2017-A-00001008	掌阅科技	2015/10/29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7	《废柴小姐狠绝色》	京作登字-2017-A-00001009	掌阅科技	2015/12/31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8	《国师追妻》	京作登字-2017-A-00001010	掌阅科技	2015/12/31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9	《邪妃倾城》	京作登字-2017-A-00001011	掌阅科技	2016/01/04	文字作品	原始取得

7、专利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取得方式
1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ZL201530561605.3	掌阅科技	2016/08/24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ZL201530561615.7	掌阅科技	2016/08/24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3	一种用于智能设备的护眼方法	ZL201410255162.X	掌阅科技	2017/02/15	发明	原始取得
4	用于移动终端的图形用户界面	ZL201730003600.8	掌阅科技	2017/03/29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5	用于移动终端的图形用户界面	ZL201730003563.0	掌阅科技	2017/03/29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6	用于移动终端的图形用户界面	ZL201730056627.3	掌阅科技	2017/04/12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7	用于移动终端的图形用户界面	ZL201730056607.6	掌阅科技	2017/04/12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8	用于移动终端的图形用户界面	ZL201730056608.0	掌阅科技	2017/04/12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9	手机的图形用户界面	ZL201630584650.5	掌阅科技	2017/05/03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10	用于电子书阅读器的图形用户界面	ZL201730056628.8	掌阅科技	2017/05/24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11	用于电子书阅读器的图形用户界面	ZL201730056636.2	掌阅科技	2017/06/09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12	用于手机的图形用户界面	ZL201730159852.X	掌阅科技	2017/06/13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13	用于手机的图形用户界面	ZL201730160045.X	掌阅科技	2017/06/13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8、域名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域名持有者	到期时间	备案号
1	ireaderm.com	掌阅科技	2018/01/22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11
2	ireaderm.net	掌阅科技	2018/01/22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11
3	ireader.mobi	掌阅科技	2018/05/27	正在办理
4	51ireader.com	天津掌阅	2019/02/20	津 ICP 备 16007750 号-1
5	ireader.hk	香港掌阅	2020/02/16	-
6	ireader.tw	香港掌阅	2020/02/16	-
7	ireader.com.cn	掌阅科技	2021/03/09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8
8	zhi3.com.cn	掌阅科技	2021/11/27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2
9	zhi3.net	掌阅科技	2021/11/27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2
10	palmebook.com	掌阅科技	2022/01/14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1
11	palmeread.com	掌阅科技	2022/02/20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2
12	palmeread.cn	掌阅科技	2022/02/20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2
13	palmestore.com	掌阅科技	2022/02/20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2
14	palmestore.cn	掌阅科技	2022/02/20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2
15	corp3g.cn	掌阅科技	2022/07/06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5
16	z3.cn	掌阅科技	2022/07/06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4
17	mgcube.cn	掌阅科技	2022/07/25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3
18	zhangyue.com	掌阅科技	2023/02/19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1
19	ireader.com	掌阅科技	2023/05/21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7

20	zhangyue01.com	掌阅科技	2023/07/09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1
21	zhangyue02.com	掌阅科技	2023/07/09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1
22	zhangyue03.com	掌阅科技	2023/07/09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1
23	iremaker.com	掌阅科技	2026/05/20	京 ICP 备 11008516 号-10

9、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其他情况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发行人拥有的境内注册商标、专利、已登记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已登记的文字与美术作品真实、完整，该等知识产权均在有效期内。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数字内容 523,752 册，具体情况如下：

数字内容种类	数字内容数量（册）	典型作品
出版图书	378,121	《三体》《微微一笑很倾城》《三生三世十里桃花》
原创文学	129,227	《元龙》《诸天至尊》《蛮荒仙界》
期刊杂志	11,293	《时尚先生》《故事会》《男人装》
动漫作品	5,111	《偷星九月天合集》《蓝翅》《长歌行-夏达》
合计	**523,752**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本招股说明书中如实披露了数字内容的库存情况，发行人能够确保其发布的数字内容在有效授权期限内。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已取得知识产权（除数字产品知识产权，即数字版权内容以外）的权属证书，不存在权属瑕疵，发行人已全部取得其现阶段业务经营所需的知识产权。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不存在数字内容权属链条方面的重大瑕疵；发行人已取得其现阶段业务经营所需的数字内容，并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将持续获取数字内容。

（1）版权相关内部制度情况

发行人已经制定了版权采购管理的相关制度，在版权采购计划的制定管理、供应商引入及评审管理、合同签订及合作方式确定管理、合同履行管理、结算管

理、供应商名册及资料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且具有明确的操作流程；另外，发行人已经建立了版权合作规范及合同审核管理的相关机制、著作权维权的相关机制等，在甄选版权方、判定合作内容、收集版权文件、核查版权文件、合同的审核及归档管理、投诉处理等方面，以及发现侵权线索、确定侵权主体、分析侵权行为危害程度、根据侵权主体和危害程度不同选择适当维权途径、各类维权途径具体流程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化管理，已经具备数字产品知识产权确认、保护以及防范侵权的相关内部制度。

在采购版权过程中，发行人要求供应方出示作品的原权利文件以及供应方对作品享有协议项下相关权利的证明文件原件并提供前述全部文件完整的复印件（包括作者原创声明、作者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书等），从而梳理出“作者——供应方——发行人”的完整权利链条，并对权利范围、权利期限、涉诉情况等要素进行审核与分析，同时要求供应方书面保证拥有作品的全部数字版权及相关的修改权，且已经从相关权利人处取得相应的转授权权利，最终决定是否合作与签约。而且，发行人技术和业务部门对版权保护进行日常监控，在发现侵权网站、侵权 APP 等侵权来源后及时通知法律事务部门，并由法律事务部门固定证据且通过发函、行政投诉、诉讼等方式及时阻止侵权行为，做到线上实时监测、线下及时打击侵权盗版行为。另外，发行人具有防范版权侵权的监督反馈机制，具有与供应方、作者等主体的交流、通告、投诉渠道，对于可能存在权利瑕疵的作品及时采取风险隔离措施、及时对相关作品进行下架处理并进一步核实有权主体与权利来源，确保作品版权的权利链条完整与合法。

凭借良好的版权保护与版权管理，发行人相继获得了该等方面的较多荣誉，主要包括：2013 年 11 月，发行人获得中国版权协会颁发的“中国版权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奖”；2014 年 9 月，发行人获得国家版权局颁发的“全国版权示范单位”；2015 年 6 月，发行人获得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WIPO）颁发的“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金奖（中国）”等。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数字产品知识产权确认、保护以及防范侵权的相关内部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2）版权相关侵权或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涉及案由为知识产权侵权纠纷相关司法程序的案件（不含原告撤诉/申请人撤销申请的案件）情况如下：

序号	案由	已决案件	未决案件
1	商标权纠纷	无	无
2	专利权纠纷	无	无
3	著作权纠纷	6 宗	无
4	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	9 宗	无

发行人上述已决案件中，需发行人承担的赔偿金额/补偿金额均未超过 10 万元，不构成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案件。另外，发行人目前存在 2 宗案由为不正当竞争纠纷的诉讼案件，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五、重大诉讼和仲裁情况”。

除上述涉诉事项之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上述涉诉事项的相关风险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十一、数字内容遭受盗版侵权的风险”、“十二、业务经营涉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风险”和“十三、诉讼风险”中进行了提示，提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3）知识产权转让、许可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转让知识产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许可使用知识产权（除数字产品知识产权以外）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许可使用数字内容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2016 年度	北京新维盛世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41.51	0.12%
	天津酷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0.37	0.08%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	87.87	0.07%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82	0.05%
	广州阿里巴巴文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9.84	0.05%

	小计	**441.41**	**0.37%**
2015 年度	乐视影业（北京）有限公司	94.34	0.15%
	小计	**94.34**	**0.15%**

发行人通过运营数字内容向各文化娱乐类客户输出其内容价值和知识产权价值，发行人许可使用数字内容业务主要消费群体是数字阅读平台及影视公司等文化娱乐产品制作商，主要为发行人的数字内容进行转授权用于影视制作等，在报告期内主要存在如下合作对方：

1、北京新维盛世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新维盛世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影视策划及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等相关业务，其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原创文学作品改编成影视剧剧本。

发行人（甲方）与北京新维盛世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乙方）已经签订了《作品改编权授权协议》，约定甲方将授权作品的网络电影改编权以专有许可的方式许可乙方在全国范围内使用，许可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2 日至 2021 年 8 月 1 日。发行人（甲方）与北京新维盛世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乙方）已经签订了《影视改编权授权协议》，约定甲方将授权作品的改编权、摄制权以及其他相关权利以专有许可的方式许可乙方在全球范围内使用，许可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5 日至 2024 年 8 月 4 日。

2、天津酷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酷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数字阅读，具体 APP 平台有熊猫看书等，其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自身阅读平台。

天津酷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甲方）与天津掌阅（乙方）已经签订了《阅读产品分成合作协议书》，约定乙方授权甲方在全球范围对授权作品享有数字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的非专有使用权，许可期限为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

3、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为知名视频网站，也同时运营文学阅读网站，其采

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自身阅读平台。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甲方）与发行人（乙方）已经签订了《文学作品合作协议》，约定乙方授权甲方在全球范围对授权作品享有数字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的非专有使用权，许可期限至 2019 年 5 月。

4、深圳市宜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宜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中文移动搜索服务提供商，其同时涉及数字阅读行业，旗下数字阅读平台为宜搜阅读，其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自身阅读平台。

深圳市宜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甲方）与发行人（乙方）已经签订了《网络文学版权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乙方授权甲方在中国大陆地区范围内对授权作品享有数字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的非专有使用权，许可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5、广州阿里巴巴文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阿里巴巴文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主要提供数字阅读服务，旗下数字阅读平台为书旗小说，其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自身阅读平台。

广州阿里巴巴文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甲方）与天津掌阅（乙方）已签订了《网络文学作品合作协议》，约定乙方授权甲方在中国大陆地区范围对授权作品享有数字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的非专有使用权，许可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7 日。

6、乐视影业（北京）有限公司

乐视影业（北京）有限公司为知名电影互联网公司，其采购发行人版权主要用于原创文学作品改编成影视剧剧本。

天津掌阅（甲方）与乐视影业（北京）有限公司（乙方）已经签订了《文字作品许可使用合同》，约定甲方将授权作品的改编权、摄制权以及其他相关权利以专有许可的方式许可乙方在全球范围内使用，许可期限为 2015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

除广州阿里巴巴文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主要推广渠道之一）、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主要充值渠道之一）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公司之外，发行人的上述合作对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发行人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发行人拥有的经营资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的各类经营资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1	掌阅科技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110003号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	至2022年4月30日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2	掌阅科技	《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	总网出证京字第141号	中国内地已正式出版的出版物内容的网络（含手机网络）传播；互联网游戏、手机游戏出版	至2021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3	掌阅科技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京网文[2016]6403-848号	利用信息网络经营动漫产品，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	至2019年12月30日	北京市文化局
4	掌阅科技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40395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至2019年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5	掌阅科技	《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	京ICP证090653号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至2019年12月2日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6	掌阅科技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京字第03341号	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	至2018年9月2日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7	掌阅科技	《电子出版物制作许可证》	京新广发第0010号	文化类、文艺类、历史地理类、经济类、社科类、教育类、体育类、科技类、农业类、医疗类、动漫游戏类电子出版物制作	至2017年11月1日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8	掌阅有限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11001993	-	至2018年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9	掌阅科技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F20142040221501	-	至2017年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发行人已取得现阶段业务经营所必备的相关许可、资质、认证，该等许可、资质、认证合法有效。发行人目前业务经营持续满足相关人员资质、技术水平等条件，业务经营范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近三年来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业务经营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业务经营合法有效。

发行人的业务经营相关软件产品、提供信息产品和服务已履行了全部必备的相关法律程序，已满足所必需的国家、行业及地方强制性标准规范。

七、发行人的技术研发及技术人员情况

（一）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自 2008 年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为用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数字阅读服务和健康良好的数字阅读体验。截至目前，公司经过多年技术积累和持续研发投入，已经掌握了一批业内乃至全球领先的核心技术成果，使得公司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及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在市场上享有较高声誉，并受到广泛好评。

1、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用途	技术特点	技术水平	技术来源
1	排版引擎技术	在手机等电子设备上，呈现媲美甚而超越实体图书的优质排版效果，完美将图片、文字、声音、视频等信息融合，适配多种语言书写效果，并将之统一化标准化。	1、独特研发流式排版的表格处理技术，在表格翻页处理，跨页排版等方面处于国内领先； 2、针对后台翻页、前台翻页、预加载等处理流程做专门性的优化，引擎的流畅度优秀； 3、自主研发 Epub 相关协议的引擎和相关技术，处理能力和效果处于国内领先。	行业领先	原始创新
2	翻页技术	在手机等电子设备上，模拟真实图书翻页的效果，利用手势实现仿真。精确算法，标准化每一种翻页的真实性，降低动画带来的内存和运算损耗，应用于极低配置手机到高配置手机的全平台。	基于 OpenGL ES 1.0 硬件加速开发的 3D 版本带来逼真的纸质翻书体验。对于翻书过程中的阴影渲染、书边界处理、翻页临界角度都与物理现实相契合。依托于 OpenGL 硬件加速特性，独有高效的模型生成算法，整个仿真翻书的图形渲染帧率处于国际领先地位。	国际领先，Android 平台全球第一家实现并优化至业界标准	原始创新
3	版式文档转化为流式文档的相关技术	将识别的版式文档自动转化为流式文档，其中版式文档中的结构，注释，图片，文字，链接，拼音，计算机代码等都可以自动转化为带格式的流式文档。	版式文档在手机等主流便携式设备上版式文件可读性很差，该项技术可以很好地完成版式文档的识别和向流式文档的转化，且制作人员无需熟练掌握 HTML 技术。	行业领先，普通精品书籍制作效率提升 2 到 5 倍，复杂书籍提升 5 倍及以上，专业书籍从不可做到可做。	原始创新
4	护眼技术	在手机、平板等电子设备上，通过添加图层来过滤部分对眼睛伤害较大的短波蓝光，并通过颜色柔和的滤镜减轻眼睛负担，达到保护眼睛健康的作用。	1、监测活动切换事件，对所选定的需要提供护眼模式的应用； 2、生成位于所选定的需要提供护眼模式的应用的原有视图之上的第一视图，第一视图全屏显示并且被设置为不拦截触摸事件的状态； 3、在关闭应用时，关闭护眼视图。 该项技术过滤对人眼伤害较大的蓝光，又避免过滤蓝光后色差过大，能够起到很好地护眼效果。	行业领先，被手机厂商内置成为手机基础功能	原始创新

5	txt 文档续读技术	自动识别 txt 中文字内容，利用大数据算法，辨识文字内容与数据库匹配，定位阅读图书及其进度，在阅读结束后，自动完成完整图书的及时呈现和立即阅读。	通过分析 txt 图书的文本特征，有效识别读者手上的 txt 图书信息（书籍名称、章节数、目前章节、是否缺章等）。 通过与图书资源库进行实时大数据运算，完成： 1、续读（缺失章节推荐）； 2、同类型作品、同作者推荐等深度数据挖掘与信息推荐。	行业领先	原始创新
6	图书内容监控技术	能有效识别电子图书中涉及的黄色、低俗、暴力等敏感内容，根据敏感词数量和密集度进行分析，敏感语句高亮提醒，可快速定位敏感内容在文中的位置。	1、能识别出直接明显的涉黄敏感内容，对于故意在敏感词中间插入特殊字符有 100%的识别率； 2、对于隐晦的描写片段，基于自主开发的上下文内容分析技术有非常高的识别率； 3、能够基于编辑人员反馈，学习积累样本，提高识别率。	行业领先	原始创新
7	应用内长连接技术	在用户使用“掌阅”的过程中实现主动推送业务信息的功能。	1、采用 netty 实现自定义极简二进制协议，节省网络流量； 2、优化服务运行机制，降低客户端耗电量。	行业领先	原始创新
8	多算法投票推举的书籍分类方法	在用户使用“掌阅”的过程中，需要涉及到书籍推荐和书籍分类，该技术可以提高书籍分类覆盖率和准确率，降低人工成本，提高效率。	1、能够多维度计算出书籍之间的相似度，避免单一算法导致的错误； 2、能够根据不同类型的书籍的特征，调整各个算法的权重，有效提高准确率； 3、基于基础书籍的分类，可以自动化完成书籍的分类。	行业领先	原始创新

2、核心技术在公司主要服务中的应用及收入贡献情况

公司各项核心技术均与公司主营业务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有关，通过提高数字图书的制作效率，增强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各项功能和操作体验，提升了平台内容的丰富性和用户认可度，从而为公司业务带来忠实度高、粘性强的用户基础。由于各项核心技术应用到公司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的各个流程环节中，通过综合作用为公司带来并留存用户、贡献收入，因此难以单独量化其收入贡献度，而是与公司各项营业收入整体相关，是公司开展业务经营的重要技术基础。

3、主要技术形成过程

发行人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技术全部为内部研发所得，不存在委外研发情形。

发行人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技术的形成过程概述如下：

发行人对产品、技术项目的形成具有体系化的规范流程与相关制度。当产品启动时，产品负责人负责收集并提出新产品需求，需求来源主要有：竞品、编辑部门、市场、渠道、运营、产品自身、用户反馈、技术优化、商务推广以及其他合作方等；产品负责人根据各方需求，结合公司近期战略目标，按照高价值需求优先的原则产出经过排序的 Product Backlog，并把高价值高优先级的需求和相关人员进行需求可行性沟通和评审，并输出原型图和 PRD 文档；项目启动的必要条件是，完整的产品文档以及有优先级的需求列表。项目启动后的实际操作步骤如下：

（1）发布计划会议，系产品的高层次视角，主要考虑团队在项目目标以及限制因素下如何实现产品与愿景；

（2）迭代计划会议，系产品的低层次视角，通过迭代计划会议团队对冲刺目标达成一致，更加详细地了解实现某种特性所必须的工作；

（3）迭代研发，迭代计划完成之后，团队开始正式进入研发阶段；

（4）迭代评审会议，系在迭代末期进行的时间盒（有指定时间限制）会议，此时团队将可交付物干系人和项目发起人进行演示，并由产品负责人收集并记录他们的反馈和建议，这些反馈将被转换成新的需求进入到未来迭代开发之中；

（5）迭代回顾会议，系针对迭代末期进行的固定时间会议，目的是为总结回顾团队如何提高他们的工作方式和团队效率；

（6）发布评审会议，系对团队完成的迭代需求进行评审，评估是否进行对外发布，由产品负责人、研发人员、测试人员、项目经理及其他重要项目干系人参加；评估多次迭代后本次发布利弊和风险，同时为重要干系人演示待发布产品，并获取他们的反馈，记录并形成相关需求，产品负责人考虑是否添加到未来产品待办事项列表及其根据价值来排定优先级；发布阶段由项目经理组织各个环节对发布检查点进行检查保证发布的质量和效果。

（二）研发费用构成及占比情况

公司内部研发费用全部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并根据相应研发项目及费用明细进行归集。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086.09 万元、4,075.91 万元和 5,758.12 万元，研发项目均与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技术有关。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5,092.50	3,580.42	2,692.86
技术服务及测试费	216.67	122.31	121.91
房租水电费	274.10	213.77	192.48
其他	174.86	159.41	78.84
合计	**5,758.12**	**4,075.91**	**3,086.09**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1%**	**6.37%**	**7.35%**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形，全部计入了当期损益。

（三）技术研发人员情况

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研发人员数量逐年增长，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及技术研发需求状况。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

八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公司研发人员情况如下：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研发人员数量	153	130	100
占员工总数比例	28.44%	32.75%	32.47%

2、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通过采取有效的激励机制和人才保护措施，加强了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近两年来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四）主要技术储备和研发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	研发目标	进展状态
1	Pdf 版式文件的自动识别	自动识别 pdf 文件，并将其转化为流式文件，出版书籍上百万册，可以极大地节省人力。	已完成
2	第一代电子书技术研发	研发第一代的电子书显示技术，可以显示文字，图片，音视频等媒体，同时支持各种样式的设定，为读者提供类似于实体阅读的丰富的阅读体验。需要同时研发电子书的编辑工具，和 Android、iOS 的客户端显示软件。	已完成
3	第二代电子书技术研发	研发新一代的电子书显示技术，可以融合各种富媒体技术，还包括丰富的动画、各种交互、大数据、云计算等，让阅读不止于阅读。本项目包括新一代电子书标准协议的制定、开发的工具、各平台显示的引擎等完整的生产线。	部分完成
4	繁体竖排显示技术	解决港台用户阅读时，对繁体和竖排版的特别需求。	已完成
5	图片抖动算法	解决图片在墨水屏中显示墨水不够均匀的问题。	部分完成
6	电纸书阅读文字残影控制	对黑白的文字和背景补偿，来解决字体虚化和字体显示过程残留的痕迹。	已完成
7	服务器代理	用于服务器基础信息采集，服务健康状况监控，容器通信，容器控制，微服务扩容缩容，服务发现。	已完成
8	容器管理系统	所有的容器服务的界面化管理，提供容器的生命周期管理，容器状态监测，提供简单可视化容器运维平台。	已完成
9	持续集成系统	满足所有服务的从开发到上线整个流程的管理，将服务上线的流程标准化，提供高可用，容错的上线平台。	已完成
10	Codis 集群迁移工具	在不影响线上服务情况下将原生 redis 数据动态迁移至 codis 实现扩容支持。	已完成
11	http 级服务压力测试系统	采用 vegeta 和 boom 等核心库针对多系统的 http 服务提供统一的压力测试入口、报表、展示等服	已完成

		务，灵活稳定，能够按照压力需求提供稳定的并发控制和 qps 控制，可扩展性好，用户接口简单易用。	
12	任务调度管控系统	采用 tornado 提供统一的任务调度管控视图，能够统一管理各种定时任务，支持 crontab 配置方式以及周期、间隔、一次性等多种调度策略，简单易用，服务稳定。	已完成
13	书籍基础信息库	打造公司级别的爬虫系统。提供大而全的书籍基础信息库（包含出版和原创），版权和运营使用的榜单等信息库，统一的书籍基础信息管理系统。	已完成
14	图片和文本鉴定服务	提供完整的书籍内容检查系统：包含书籍重复、涉黄、涉政、章节内容非法字符过滤等功能。提供图片的鉴黄服务。提供适合网络文学系列的分词组件。	已完成
15	书籍搜索和推荐	为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阅读需求，提供针对书籍的友好、精准的检索平台；与此同时，也为互联网优秀原创作品以及个人提供优秀的内容分享平台。对于有良好阅读习惯的用户，提供精准的内容推荐，培养用户良好的阅读习惯。	已完成
16	Freescale i.mx6 系统研发	基于 Freescale i.mx6 soloLite 研发 E-ink 特性的操作系统。	已完成一期
17	zkapi 项目	基于 zookeeper 实现服务提供者与服务消费者的管理逻辑，在 zookeeper 之上提供易于使用 http 层接口。	已完成
18	zkctl 工具	实现命令行接入 zookeeper，操作服务提供者，服务消费者逻辑，用于简化运维操作。	已完成
19	zynsc 项目	掌阅名字服务接入客户端，实现 java，python，php 等掌阅常用编程语言接入线上服务，使用命名取代之前的 ip:port 等逻辑，从而能够实现应用依赖动态调整	已完成一期
20	同城双活数据中心	实现双数据中心容灾，提高服务的高可用性，保障业务的连续性	已完成
21	搜索算法升级	在达到基本搜索目标之后，需要对用户搜索的语义有深层次的了解和分析，提高搜索结果的准确率和召回率，提高用户满意度，进而提高转化率，同时要支持更灵活的搜索运营。	已完成一期、二期
22	H5 防劫持项目	用户在使用 H5 书城时，常遇到运营商对网页内容的修改，植入自身业务入口或各类广告。该项目对运营商劫持的情况进行监测与屏蔽，优化资源载入框架，以提升购书体验，减少由劫持所致故障	已完成一期、二期
23	连载进度监控	通过监控连载书籍更新时间，统计连载书籍更新延迟，以便提升连载书籍更新速度。	已完成一期
24	图书版权保护	监控独家版权书籍是否存在盗版，保护书籍版权信息。	已完成一期
25	消息推送服务	基于长连接的多业务消息推送服务，提升消息到达及时性，采用二进制协议和系统唤醒机制，节省流量和电量。	已完成
26	搜索引擎优化	通过计算分词后的距离，模糊匹配时推荐更接近的图书。	已完成一期

27	新运营系统	简化活动，任务配置流程，适应新书城的展示。	进行中
28	双机房部署	双机房同时提供线上服务，降低单机房的风险。	进行中
29	全站 https	将所有 http 的通讯升级到 https，增强数据安全，防止传输过程中被篡改。	进行中
30	书城 SEO	优化 H5 书城页面元素、导航结构等，使页面更容易被搜索引擎收录和排名靠前。	进行中

（五）技术创新机制情况

技术创新能力是互联网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为了保持公司在数字阅读行业的领先位置，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保证技术创新能力的持续提升：

1、营造技术创新氛围，从市场需求，产品设计、技术支持等各个环节进行创新，制定了《代码开源奖励办法》、《软件专利奖励办法》等研发方面的激励制度，对技术创新给予奖励，建立内部创新机制，提升研发效率，提升公司技术品牌影响。

2、从公司组织架构方面建立虚拟的技术委员会，定期对技术人员进行技术分享，代码评审，并设立“金键盘奖”奖励技术人员的技术创新行为，从而保证公司持续技术创新能力。

3、建立专职的技术研发项目组，根据不同的项目，划分不同的人员进入项目组，提供良好的研发氛围，从而保证核心技术持续优化，项目持续迭代，建立技术壁垒。

4、积极关注优秀的互联网开源项目，保证技术人员对新技术的持续学习、高度关注能力，通过制定流程的方式在新项目中应用新的互联网技术，从而快速适应持续到来的技术变化。

八、境外经营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掌阅，于 2017 年 1 月由香港掌阅设立全资子公司韩国掌阅。香港掌阅、韩国掌阅的基本情况、审批过程请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一）控股子公司/3、香港掌阅”和“4、韩国掌阅”。

香港掌阅、韩国掌阅是公司用于拓展海外业务的平台。公司于 2015 年下半年开始布局海外业务，抢占海外数字阅读市场份额，力图将掌阅打造为国际性的中文数字阅读品牌。报告期内，香港掌阅通过海外版本“掌阅”APP，借助谷歌 Google Play、苹果 App Store 等全球性渠道，向海外用户提供数字阅读服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香港掌阅的海外数字阅读业务规模较小，尚处于前期拓展阶段，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88.80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韩国掌阅尚处于业务准备阶段，未实际开展业务。

发行人聘请的香港律师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就香港掌阅相关事宜发表的法律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1、香港掌阅是根据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2、香港掌阅并没有理由或情况可据之以申请或呈清对香港掌阅进行清盘；

3、香港掌阅的设立符合香港法律规定；

4、香港掌阅的股本结构符合香港法律规定；

5、发行人为香港掌阅所有已发行股份（“该股份”）的法律及实益拥有人；

6、发行人所持有的该股份并不受任何产权负担或限制或纠纷（不论实际或潜在）所影响；

7、香港掌阅的章程细则符合香港法律规定；

8、香港掌阅股东的权益可根据章程细则及香港法律有效行使及受保护；

9、香港掌阅在业务经营、日常营运方面、经营认证（如有）、经营标准规范（如有）均没有违反香港法律；

10、目前没有针对香港掌阅的民事或刑事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不论实际或潜在。

九、质量控制情况

（一）公司执行的相关质量控制标准及体系

公司将“立足技术创新、关注过程改进、服务稳定高效、用户持续满意”作为质量方针，坚持高标准要求，通过各种措施，力争为用户带来性能优异、质量稳定的软硬件产品。

结合产品和业务特点，公司制定了一套系统而富有弹性的内部质量管理机制与工作制度，建立了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设置了质量管理部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控制与管理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建立、维护及改善；完善公司内部各部门的工作流程；公司质量目标的监视和测量；策划及举行公司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重大质量问题的跟踪；以及用户满意度调查与分析等。

（二）质量控制具体措施

在公司质量方针的指导下，公司将质量控制职能、质量目标分解至具体的部门及相关人员。公司制定了《项目管理流程规范》，建立项目质量保证体系，依据项目类型、项目等级分别管理，组建多层次的技术质量保证体系，对项目前期、项目过程和项目成果三个阶段，实行“公司领导审批、部门把关、项目组负责”的质量管理工作机制，全面覆盖公司各部门及各个项目。公司质量管理部对项目各阶段进行监督，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制发《质量管理报告》，督促落实整改，同时分析原因，制定相应的纠正或预防措施，确保各类问题得以解决。

公司在产品研发中设置专门的测试人员负责软硬件的测试工作，根据公司评定的测试标准，待产品测试通过后方可发布给用户。测试过程选用自动化工具以提高测试的效率和准确度，同时质量管理部对测试过程执行情况和测试成果进行监控与分析，以保证测试的有效性。

为了保证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适应性、有效性和可操作性，公司按照 CMMI 体系的要求，结合公司项目的实施情况，由质量管理部编制公司项目过程规范，通过定期与不定期的检查、内审与管理评审等活动，持续改进质量管理体系，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十、发行人名称冠有“科技”字样的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及增值服务业务，以出版社、版权机构、文学网站、作家为正版图书数字内容来源，对数字图书内容进行编辑制作和聚合管理，面向互联网发行数字阅读产品，同时从事网络原创文学版权运营，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研发及销售，基于自有互联网平台的游戏联运、广告营销等增值服务。公司主要从事的数字阅读服务业务依托于互联网信息技术，利用数字化手段向用户提供阅读内容，属于典型的科技类互联网企业。公司自 2008 年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为用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数字阅读服务和健康良好的数字阅读体验。截至目前，公司经过多年技术积累和持续研发投入，已经掌握了一批业内乃至全球领先的核心技术成果，详情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七、发行人的技术研发及技术人员情况/（一）主要核心技术情况”。2012 年 10 月 30 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通过复审，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属于科技类企业，具备优秀的技术研发能力和先进的技术研发成果，并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因此名称中冠有“科技”字样。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已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合法拥有与经营相关的主要机器设备以及版权、商标、软件等主要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发行人前述与独立性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情况

（一）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曾经控制掌阅国际，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凌云曾经控制卡美星达。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掌阅国际、卡美星达均已注销。

掌阅国际和卡美星达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掌阅科技及其附属公司以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根据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夫妻双方的直系亲属和其他亲属（包括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提供的资料及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对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夫妻双方进行问卷调查，并且通过互联网进行公众信息检索、查阅发行人工商档案资料、审计报告、重大合同等进行核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夫妻双方的直系亲属和其他亲属目前没有控制与发行人所从事之“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及增值服务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亦没有在与发行人所从

事之“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及增值服务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决策管理岗位的重要职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愿意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来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间接从事构成与股份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2、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未来如有在股份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将介绍给股份公司；对股份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人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

4、如未来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本人将行使否决权，避免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不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股份公司的利益。

5、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在股份公司职务后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6、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三、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张凌云	公司实际控制人
成湘均	公司实际控制人
王良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刘伟平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深圳国金天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述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和刘伟平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1）掌阅国际

①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掌阅国际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②掌阅国际简介

掌阅国际全称“掌阅国际有限公司”，英文名为“IReader Inernational Limited”，于 2014 年 11 月成立于香港，授权股本为 1 万港币，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	出资额（港元）	股份数	持股比例
1	张凌云	4,000	4,000	40%
2	成湘均	3,800	3,800	38%
3	王良	1,300	1,300	13%
4	刘伟平	900	900	9%
合 计		**10,000**	**10,000**	**100%**

掌阅国际成立后，一直未开展业务，截至 2016 年 2 月，掌阅国际已经注销。

（2）卡美星达

①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北京卡美星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凌云委托其岳母张花的持股 62%，已注销

②卡美星达简介

名称	北京卡美星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花的
成立日期	2003 年 8 月 21 日
注销日期	2016 年 3 月 1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53304295C
营业范围	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 BBS 以外的内容）；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零售图书、电子出版物；利用互联网经营游戏产品运营，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从事互联网文化产品的展览、比赛活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卡美星达为张凌云委托其岳母张花的持股而实际控制的企业。卡美星达的主营业务为增值电信业务，报告期内未与发行人发生过关联交易。

2016 年 2 月 23 日，卡美星达完成税务注销；2016 年 3 月 11 日，卡美星达完成工商注销。

（3）天津爱瑞德

天津爱瑞德成立于 2015 年 9 月，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刘伟平，系公司对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的持股平台。同时，刘伟平为公司董事，天津爱瑞德即为公司董事刘伟平所控制的企业。

（4）深圳掌阅

2015 年 12 月，公司收购深圳掌阅 100%股权，收购完成后深圳掌阅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合并日之前，深圳掌阅为成湘均控制的企业，构成公司的关

联方。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曾经担任董事的企业

关联方	关联关系
金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刘楠（最近 12 个月内曾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其董事，2016 年 4 月 14 日刘楠辞去其董事职位

金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金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奇
成立日期	2013 年 2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2 月 27 日至 2033 年 02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2735619K
营业范围	直接投资、投资管理与咨询；参与设立、管理企业。

4、其他自然人关联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详细情况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公司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刘楠曾于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视同公司的关联方。刘楠先生的简要情况如下：

刘楠，男，198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楠先生 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2 月就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师、高级审计师；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高级审计师；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就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就职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7 月历任掌阅有限、掌阅科技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6 年 7 月加入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游族网络股

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天津掌阅	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95.01%
深圳掌阅	公司全资子公司
掌阅互娱	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掌阅	公司全资子公司
韩国掌阅	香港掌阅全资子公司
北京掌阅（已注销）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有关公司子公司的详细情况，请参阅“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的情况/（一）控股子公司”部分内容。

6、公司参股且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

关联方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杭州趣阅	39.6051%	公司联营企业
深圳墨瞳	40%	公司联营企业
南京墨阅	40%	公司联营企业
杭州品阅	10%	公司联营企业

有关公司参股公司的详细情况，请参阅“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的情况/（二）参股公司”部分内容。

（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杭州趣阅和南京墨阅成为公司关联方后，公司与杭州趣阅和南京墨阅之间存在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占同类型交易的比例
杭州趣阅	采购版权	625.37	0.78%	2.08%
南京墨阅	采购版权	32.45	0.04%	0.11%
合计		**657.82**	**0.82%**	**2.19%**

注 1：杭州趣阅自 2016 年 11 月起成为公司的关联方，2016 年关联交易采购金额涵盖期间为 2016 年 11 月至 12 月。

注 2：南京墨阅自 2016 年 12 月起成为公司的关联方，2016 年关联交易采购金额涵盖期间为 2016 年 12 月。

杭州趣阅和南京墨阅从事网络原创文学的版权运营业务，主要业务模式为签约或买断原创文学版权，然后授权给第三方渠道进行分销。公司向杭州趣阅和南京墨阅采购版权的关联交易采用市场价格定价，具体交易方式为分成模式，分成比例按时间顺序分别为 40%：60%（公司获得 40%）、50%：50%（2017 年 2 月变更）。2016 年，公司与其他版权供应商在数字阅读业务上的分成比例通常为 50%：50%或 40%：60%（公司获得 40%），其中 50%：50%分成比例包括北京磨铁数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幻想纵横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等版权供应商，40%：60%分成比例包括北京晋江原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等版权供应商。同时，在杭州趣阅成为公司关联方之前，公司与杭州趣阅即采用与上述关联交易相同的分成比例。因此公司与杭州趣阅和南京墨阅之间的关联交易采用上述分成比例符合市场公平交易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杭州趣阅和南京墨阅之间上述关联交易相关的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85.04 万元和 16.36 万元。

公司向杭州趣阅和南京墨阅采购版权内容是公司数字阅读业务和版权产品业务内容来源的一部分。公司参股投资内容类公司，构建稳定的版权内容供应链，丰富公司版权内容来源，打造公司主导的掌阅文学内容体系，是公司既定的业务发展战略，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战略目标，因此上述关联交易将持续进行。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收购深圳掌阅合并日之前，公司与深圳掌阅之间存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占同类型交易的比例
深圳掌阅	出售代金券	69.31	0.11%	0.12%
深圳掌阅	提供代收服务	9.64	0.02%	63.30%
合计		**78.95**	**0.12%**	-

2015 年，深圳掌阅向用户出售电子书阅读器时，同步搭配销售阅饼代金券。阅饼代金券代表一定的“掌阅”账户阅饼点数，用户可使用阅饼进行数字阅读消费。数字阅读服务由公司提供，相应的该代金券由公司销售给深圳掌阅，再由深圳掌阅销售给用户。公司销售给深圳掌阅阅饼代金券的定价，与公司普通用户获取相同数量的阅饼点数所付出的金额相同，因此公司销售给深圳掌阅阅饼代金券的定价公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深圳掌阅之间不存在上述关联交易相关的应收款。

2015 年，公司向深圳掌阅提供劳务是指，在公司利用自身平台协助深圳掌阅销售电子书阅读器的过程中，收取 1%的服务费。该费用金额较小，费率参考了同行惯例，定价公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深圳掌阅之间不存在上述关联交易相关的应收款。

深圳掌阅目前已经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未来不存在与公司持续发生合并范围以外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3）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78.97	573.95	477.39

2、非经常性关联交易

（1）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非经常性关联交易为股东与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具体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应收款期初余额	-	500	3,300
结清金额	-	500	2,800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	-	500

2013 年 5 月，公司股东以非专利技术作价 500 万元对公司增资，2015 年 2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对该次非专利技术出资进行现金出资变更，发行人追溯调整了其他应收款和无形资产科目。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各股东以现金形式向公司缴付变更出资款，该项其他应收款结清。

2013 年，公司各自然人股东从公司借出资金合计 2,800 万元，股东借款明细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借款金额
1	张凌云	1,120
2	成湘均	1,064
3	王良	364
4	刘伟平	252
总计		**2,800**

2013 年因公司管理不规范，存在自然人股东占用资金情况，拆借资金 2,800 万元计入其他应收款。自然人股东向公司拆借资金主要用于生活、购房支出等个人消费。该笔资金拆借已于 2014 年 5 月通过股东分红形式予以清偿，自然人股东已就该笔资金拆借向公司支付合理利息。

2014 年 5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基础，向全体股东以现金形式分红 2,800 万元，各股东按照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分享该等现金红利，股东分红明细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分红金额
1	张凌云	1,120

2	成湘均	1,064
3	王良	364
4	刘伟平	252
总计		**2,800**

（2）收购深圳掌阅

2015 年 12 月，在资产评估的基础上，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公司以 1,200 万元的价格受让成湘均、张凌云、王良和刘伟平分别持有深圳掌阅的 94.83%、3.33%、1.08%和 0.75%股权，交易完成以后，公司持有深圳掌阅 100%股权。交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交易价格	支付方式
1	成湘均	1,138.00	94.83%	1,138.00	现金
2	张凌云	40.00	3.33%	40.00	现金
3	王良	13.00	1.08%	13.00	现金
4	刘伟平	9.00	0.75%	9.00	现金
总计		**1,200.00**	**100%**	**1,200.00**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以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深圳掌阅 100%股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华信众合评报字[2015]第 1108 号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深圳掌阅 100%股权账面价值为 801.66 万元，收益法评估值为 1,209.39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为 801.66 万元。该次交易系以收益法评估值为基础，经各方协议一致，确定深圳掌阅 100%股权作价 1,200 万元。

深圳掌阅股东为成湘均、张凌云、王良和刘伟平，该四位自然人股东同时也是掌阅科技的股东，因此该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掌阅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掌阅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15 年 12 月 29 日，深圳掌阅完成了该次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深圳掌阅

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参照关联方标准的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海朗阅和杭州趣阅发生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				
公司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占同类型交易的比例**
上海朗阅、南京分布	采购版权	6,338.56	7.89%	21.10%
杭州趣阅	采购版权	4,305.11	5.36%	14.33%
合计		**10,643.67**	**13.25%**	**35.43%**
公司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占同类型交易的比例**
杭州趣阅	版权销售	45.07	0.04%	4.22%
合计		**45.07**	**0.04%**	**4.22%**
2015 年度				
公司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占同类型交易的比例**
上海朗阅	采购版权	2,032.52	6.16%	18.35%
杭州趣阅	采购版权	970.08	2.94%	8.76%
合计		**3,002.60**	**9.11%**	**27.11%**
2014 年度				
公司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占同类型交易的比例**
上海朗阅	采购版权	562.96	2.70%	6.45%
杭州趣阅	采购版权	38.69	0.19%	0.44%
合计		**601.66**	**2.88%**	**6.89%**

注：2016 年 12 月，南京分布收购上海朗阅，发行人与上海朗阅的合作由南京分布承接。

上海朗阅（南京分布）和杭州趣阅从事网络原创文学的版权运营业务，主要业务模式为签约或买断原创文学版权，然后授权给第三方渠道进行分销。发行人向上海朗阅（南京分布）和杭州趣阅采购版权采用市场价格定价，具体交易方式为分成模式。发行人与上海朗阅（南京分布）的分成比例按时间顺序分别为 50%：50%、40%：60%（公司获得 40%，2015 年 6 月变更）、50%：50%（2017 年 2 月变更）；与杭州趣阅的分成比例按时间顺序分别为 40%：60%（公司获得 40%）、

50%：50%（2017 年 2 月变更）。报告期内，公司与其他版权供应商在数字阅读业务上的分成比例通常为 50%：50%或 40%：60%（公司获得 40%），其中 50%：50%分成比例包括北京磨铁数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幻想纵横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等版权供应商，40%：60%分成比例包括北京晋江原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等版权供应商。因此发行人与上海朗阅（南京分布）和杭州趣阅之间的交易采用上述分成比例符合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交易定价公允。

（三）最近三年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比例、占同期同类型交易的比例均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关联交易为：2014 年、2015 年公司自然人股东结清应清偿公司的3,300万元资金以及2015年12月公司收购深圳掌阅事宜。2014 年、2015 年的资金往来，公司股东结清应清偿公司资金，避免对公司的资金占用，给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有利影响。2015 年 12 月公司收购深圳掌阅，是完善公司数字阅读生态、提升用户体验、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的重要举措。从长远来看，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对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将带来积极影响。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本公司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已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应执行回避制度，以确保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

1、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2）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原则；

（3）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

（4）有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表决；

（5）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财务顾问；

（6）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需明确发表独立意见。

2、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

（1）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2）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该项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方能形成决议，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3、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之下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之下，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之下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批准。

（2）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3）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至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4）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不含 3,000 万元）间，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至 5%（不含 5%）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的除外）由董事会批准。

（5）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含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除外），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6）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为持股 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所履行的程序

本公司在股份制改造以后，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规定，并尽力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015 年公司向深圳掌阅销售商品并提供劳务合计 78.95 万元，由于金额较小，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因此由董事长审批。

2015 年 12 月，公司收购深圳掌阅，相继履行了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程序完备。

2016 年，杭州趣阅成为公司关联方后，公司向杭州趣阅采购版权 625.37 万元，履行了董事会审议程序，程序完备；公司向南京墨阅采购版权 32.45 万元，由于金额较小，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因此由董事长审批。

3、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确认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5 年度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继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作出确认，经审议，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的处理合法有效，不存在重大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4、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发行人已完整披露关联方关系并按重要性原则恰当披露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允情形，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并已经采取必要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发行人已经在章程及其他内容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公

允决策的程序。”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公司治理对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安排

公司股改以后，对于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根据业务需要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对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进行，价格将按照公允价格制定。公司已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目前，本公司董事会由 6 名成员组成，其中有 2 名独立董事，有利于公司董事会的独立性和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独立董事将在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相关责任主体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为尽量减少关联交易，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以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承诺内容如下：

在本人/本公司为掌阅科技的关联方期间，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掌阅科技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若本人/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将赔偿掌阅科技因此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人/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人/本公司不再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当日失效。

3、相关责任主体关于避免公司资金占用的承诺

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和刘伟平作出了关于避免公司资金占用的承诺如下：

报告期内，除 2013 年期间发生的货币资金往来情形以外，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有）不存在违规占用掌阅科技的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掌阅科技资金的情况。若因该次借款而影响掌阅科技的资产质量、经营成果或现金流量，本人将按照实际发生的损失全额补偿掌阅科技。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有）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掌阅科技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和杜绝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有)对掌阅科技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掌阅科技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掌阅科技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有）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掌阅科技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一）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由 6 名成员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任期 3 年，可连选连任。董事列表如下：

姓名	职位	国籍	任期	提名人
成湘均	董事长	中国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18 年 6 月 2 日	张凌云、成湘均
张凌云	董事	中国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18 年 6 月 2 日	张凌云、成湘均
王良	董事	中国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18 年 6 月 2 日	王良
刘伟平	董事	中国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18 年 6 月 2 日	刘伟平
张萱	独立董事	中国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18 年 6 月 2 日	张凌云、成湘均
林涛	独立董事	中国	2015 年 8 月 14 日至 2018 年 8 月 13 日	张凌云、成湘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在股东大会选聘时，均获全票通过。本公司董事的简要情况如下：

成湘均，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计算机应用专科。成湘均先生 2000 年 3 月至 2003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海沃德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开发主管；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4 月就职于北京驰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移动事业部总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卡美星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历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总经理、董事，2015 年 6 月起担任掌阅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张凌云，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张凌云先生 1999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安徽电视台；2002

年至 2005 年就职于 TCL 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05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2008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历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业务负责人、执行董事、董事长，2015 年 6 月起担任掌阅科技董事。

王良，董事、副总经理，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上海同济大学机车车辆工程工科学士学位。王良先生 2000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担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2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上海一维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高级软件工程师、技术部经理；2005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北京爱商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08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历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掌阅科技副总裁、董事，2015 年 6 月起担任掌阅科技董事、副总经理。

刘伟平，董事、首席架构师，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长沙理工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学士。刘伟平先生 2006 年 2 月至 2007 年 4 月就职于北京益金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 C++高级工程师；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百竹数码娱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网络高级工程师；2008 年 10 月至今担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掌阅科技首席架构师，2015 年 6 月起担任掌阅科技董事。

张萱，独立董事，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硕士、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 EMBA 在读。张萱女士 1994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副主任会计师；2007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副主任会计师；2009 年至今就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合伙人。

林涛，独立董事，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大学机电控制及自动化专业硕士。林涛先生于 2005 月 9 月至 2008 年 5 月就职于上海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软件部总监；2008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酷宇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二）公司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监事，监事任期 3 年，可连

选连任。监事列表如下：

姓名	职位	国籍	任职期间	提名人
黄国伟	监事会主席	中国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18 年 6 月 2 日	张凌云、成湘均
陈新港	监事	中国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18 年 6 月 2 日	王良、刘伟平
郭敏	监事	中国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18 年 6 月 2 日	职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在股东大会选举时，均获全票通过。本公司监事的简要情况如下：

黄国伟，监事，男，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黄国伟先生 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就职于西安鼎天集团担任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海沃德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高级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2003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就职于首信四通博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高级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拓普丰联软件有限公司担任架构师、项目经理；2009 年 8 月至今历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掌阅科技架构师、网络安全部经理、研发中心网络安全经理，2015 年 6 月起担任掌阅科技监事会主席。

陈新港，监事，男，1985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陈新港先生 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1 月就职于成都方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11 年 2 月至今历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掌阅科技 Android 开发工程师、终端研发组经理、渠道事业部技术经理，2015 年 6 月起担任掌阅科技监事。

郭敏，职工监事，女，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郭敏女士 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1 月就职于北京瑞德英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行政助理；2008 年 9 月至今担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掌阅科技知识产权经理，2015 年 6 月起担任掌阅科技职工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形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成湘均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王良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贾生亭	副总经理	中国
游亭	副总经理	中国
杨卓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中国
张媛	副总经理	中国
高兵	副总经理	中国

成湘均，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公司董事”。

王良，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公司董事”。

贾生亭，公司副总经理、商务总监。男，1978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贾生亭先生 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5 月就职于北京波导销售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办事处主任；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5 月就职于中国电子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担任市场营销部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天通达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华北大区总监；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3 月，就职于深圳创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华北大区高级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09 年 9 月就职于中视购物有限公司担任采购部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历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掌阅科技商务总监、副总经理。

游亭，副总经理、运营总监。男，1977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游亭先生 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思及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开发工程师；2001 年 3 月至 2005 年 5 月就职于掌讯远景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产品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侨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担任产品总监；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5 月就职于书朋网担任产品总监；2012 年 6 月至今历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掌阅科技运营总监、副总经理。

杨卓，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男，1978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杨卓先生 2004 年 7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师、高级审计师、审计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人人网担任内审负责人；2014 年 2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豌豆荚担任财务总监；2016 年 5 月加入掌阅科技，任财务副总监；自 2016 年

7 月至今担任掌阅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张媛，副总经理、人力总监。女，1975 年出生，硕士（MBA）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张媛女士 2008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外研社担任绩效经理；2011 年至 2012 年就职于北京中油瑞飞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高级人力经理；2012 年至今历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掌阅科技人力总监、副总经理。

高兵，副总经理。男，1977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兵先生 2002 年 6 月至 2004 年 3 月就职于青岛海科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担任办事处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4 月就职于海峡伟业电子通讯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担任营销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3 月就职于创维移动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区域经理、东北区总监；2009 年 6 月至今历任掌中浩阅、掌阅有限、掌阅科技商务总监、副总经理。

（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形如下：

姓名	职务
黄国伟	监事、研发中心网络安全经理
陈新港	监事、渠道事业部技术经理
刘立同	研发中心总监
孙上斌	内容事业部制作平台经理
黄剑	Android 事业部客户端研发经理

黄国伟，研发中心网络安全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二）公司监事”。

陈新港，渠道事业部技术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二）公司监事”。

刘立同，研发中心总监，男，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立同先生 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4 月就职于德邦物流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8 月就职于亚信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技术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掌阅科技历任信息化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监。

孙上斌，内容事业部制作平台经理，男，1987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孙上斌先生 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9 月就职于步步高通讯设备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1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掌阅科技历任客户端研发组高级工程师、内容事业部制作平台经理。

黄剑，Android 事业部客户端研发经理，男，1987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黄剑先生 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开发工程师；2010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景山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开发工程师；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开心人技术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开发工程师；2013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掌阅科技历任客户端研发组经理、Android 事业部客户端研发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编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职位
1	成湘均	115,874,893	32.19%	董事长、总经理
2	张凌云	121,973,572	33.88%	董事
3	王良	39,641,411	11.01%	董事、副总经理
4	刘伟平	27,444,054	7.62%	董事、首席架构师

近三年来，上述股份比例除因公司增资被自然稀释以外，未发生其他变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份均未设定质押，也不涉及被冻结等情形。

2、间接持股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天津爱瑞德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形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公司职位	折算为公司股份（股）	折算为公司股份比例
1	刘伟平	57.40	7.90%	董事	1,250,229	0.3473%
2	贾生亭	70.00	9.63%	高级管理人员	1,524,669	0.4235%
3	游亭	70.00	9.63%	高级管理人员	1,524,669	0.4235%
4	张媛	56.00	7.71%	高级管理人员	1,219,735	0.3388%
5	高兵	56.00	7.71%	高级管理人员	1,219,735	0.3388%
6	陈新港	56.00	7.71%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1,219,735	0.3388%
7	刘立同	35.00	4.82%	核心技术人员	762,334	0.2118%
8	黄国伟	28.00	3.85%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609,867	0.1694%
9	孙上斌	28.00	3.85%	核心技术人员	609,867	0.1694%
10	黄剑	14.00	1.93%	核心技术人员	304,933	0.0847%
11	郭敏	4.20	0.58%	监事	91,480	0.0254%
合计		**474.60**	**65.32%**		**10,337,253**	**2.8715%**

2016 年 7 月，公司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刘楠因工作变动离职，并将其持有的爱瑞德 560,000 元出资额转让给刘伟平。近三年来，上述股份比例除因公司增资被自然稀释及前述变化以外，未发生其他变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份/合伙份额均未设定质押，也不涉及被冻结等情形。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见上文）出资成立天津爱瑞德，并通过天津爱瑞德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除部分人员出资天津爱瑞德以外，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奖金组成，该薪酬系根据公司岗位职责、经营情况设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于 2016 年度在公司和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本公司领取薪酬情况	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
成湘均	董事长、总经理	24.00	-
张凌云	董事	24.00	-
王良	董事、副总经理	24.00	-
刘伟平	董事、首席架构师	24.63	-
张萱	独立董事	10.00	-
林涛	独立董事	10.00	-
黄国伟	监事、研发中心网络安全经理	45.43	-
陈新港	监事、渠道事业部技术经理	63.14	-
郭敏	职工监事、知识产权经理	24.06	-
贾生亭	副总经理	68.63	-
游亭	副总经理	81.14	-
杨卓*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65.73	-
张媛	副总经理	78.86	-
高兵	副总经理	62.68	-
刘立同	研发中心总监	53.40	-
孙上斌	内容事业部制作平台经理	48.17	-
黄剑	Android 事业部客户端研发经理	52.65	-

*注：2016 年 7 月，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刘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杨卓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上表中统计的杨卓领取薪酬期间为 2016 年 5 月其入职时起至 2016 年 12 月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以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位	兼职单位	兼职职位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王良	董事、副总经理	深圳墨瞳	董事	发行人参股公司、关联方
刘伟平	董事、首席架构师	天津爱瑞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股东、关联方
张萱	独立董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上海企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勇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林涛	独立董事	上海酷宇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上海酷睿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
		深圳市悠乐互联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
		上海酷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浙江酷维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上海酷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报告期内，张凌云曾于报告期初至 2014 年 6 月 3 日期间兼任深圳市明日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除上述已披露的兼职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以外无其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承诺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目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已签订《劳动合同》，且在有效履行中。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1、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凌云、成湘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良、刘伟平作出了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请参阅“重大事项提示/一、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稳定股价的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请参阅“重大事项提示/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已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

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二、同业竞争情况/（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以及“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交联交易情况/（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4、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除实际控制人以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在本人/本公司为掌阅科技的关联方期间，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掌阅科技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若本人/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将赔偿掌阅科技因此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人/本公司承诺人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人/本公司本承诺人不再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当日失效。

5、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聘任均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的变动情况

日期	董事人选	独立董事	备注
报告期初	张凌云、成湘均、王良	无	有限公司阶段
2015 年 6 月 3 日	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	张萱	股份公司阶段
2015 年 8 月 14 日	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	张萱、林涛	股份公司阶段

公司最近三年内，随着公司治理的逐步规范，公司董事数量持续增加。近三年内，除增选董事以外，董事人员未发生变化。

（二）监事的变动情况

日期	监事人选	备注
报告期初	崔国添	有限公司阶段，无监事会
2015 年 6 月 3 日	黄国伟、陈新港、郭敏（职工监事）	股份公司阶段

报告期内，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改选了监事成员，并且设立了监事会，这是公司治理持续规范化的需要。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日期	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报告期初	成湘均任总经理	有限公司阶段
2015 年 6 月 3 日	成湘均为总经理；王良、贾生亭、游亭、刘楠、张媛、高兵为副总经理；刘楠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阶段
2016 年 7 月 11 日	成湘均为总经理；王良、贾生亭、游亭、杨卓、张媛、高兵为副总经理；杨卓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阶段

公司最近三年内，随着公司治理的逐步规范，业务规模的增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数持续增加。2016 年 7 月，公司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刘楠因工作变动离职；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聘任杨卓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近三年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且股东大会运行规范。根据《公司法》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建立及运行情况如下：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1）股东的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②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③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⑤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⑥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⑦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股东的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负有下列义务：

①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

②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③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④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责

（1）一般职责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按照担保金额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按照担保金额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

超过 5,000 万元以上；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

3、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主要内容包括：

（1）股东大会的召开

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 1 次，并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之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股东大会的提案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列明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

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一）首届董事会的董事候选人、首届监事会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单独或者合计认购公司 3%以上股份的发起人提名；首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由单独或者合计认购公司 1%以上股份的发起人提名；

（二）董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董事会增补董事时，现任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照拟选任的人数，提名下一届董事会的董事候选人或者增补董事的候选人；

（三）监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监事会增补监事时，现任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照拟选任的人数，提名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下一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或者增补监事的候选人；

（四）股东提名的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由现任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6 月 3 日召开。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先后召开了 9 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全部出席并通过相关决议，历次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会议出席、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依据《公司章程》，公司本届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2 人。

2、董事会的职责

本公司董事会的职能和权力主要包括：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者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依据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2 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有紧急事项时，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可不受前述会议通知时间的限制，但应发出合理通

知。

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董事长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会议应有 1/2 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方式为：除非有过半数的出席会议董事同意以举手方式表决，否则，董事会采用书面表决的方式。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通过书面方式（包括以专人、邮寄、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资料）、电话会议方式（或借助类似通讯设备）举行而代替召开现场会议。董事会秘书应在会议结束后作成董事会决议，交参会董事签字。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董事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上签字并对董事会决议承担责任。董事对会议记录、纪要或者决议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在签字时作出书面说明。必要时，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也可以发表公开声明。董事既不按前述规定进行签字确认，又不对其不同意见作出书面说明或者发表公开声明的，视为完全同意会议记录和决议记录的内容。

4、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3 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

司董事会累计召开了 14 次会议，公司董事全部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会议出席、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设主席 1 人。

2、监事会的职责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监事会会议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监事会应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将书面通知送达全体监事。

监事会会议应当由半数以上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由监事本人出席。监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书面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委托书应当列明代理监事的姓名、代理事项、权限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被委托的监事应当按委托书的规定行使职权。

监事连续 2 次不能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也不委托其他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的，视为不能履行职责，经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予以撤换。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 10 年。

4、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3 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累计召开了 8 次会议，公司监事全部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会议出席、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监事会运行规范，监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人数

本公司独立董事 2 人。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符合有关规定。

2、独立董事的相关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细则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作出了明确规定。

独立董事任职应当符合下列条件：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具有《指导意见》所规定的独立性条件；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则；具有 5 年以上法律、经济或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

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 5 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

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会可以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除出现不符合独立性条件及《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行使以下职权：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 1/2 以上同意。

3、独立董事履职及参与公司决策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均能勤勉尽责，独立董事按期出席董事会，会前审阅董事会材料，董事会会议期间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议案中的具体内容提出相应质询，按照本人独立意愿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表决，对表决结果和会议记录核对后签名。

公司独立董事自公司实施独立董事制度以来充分发挥了其在公司运作中的作用，对公司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经营决策，以及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董事会秘书岗位设置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承担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行使相应的工作职权，并获取相应报酬。

2、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作出了明确规定。

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从事经济、管理、证券等工作 2 年以上；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能够忠诚地履行职责；熟悉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具有良好的处事和沟通能力；公司股票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董事会秘书应按照相关规定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应当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履行如下职责：负责公司上市前辅导工作的组织与协调、办理相关辅导备案手续并准备相关备案材料、负责与证券中介机构及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络；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业协会、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

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交易所报告并公告；关注公共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交易所所有问询；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证券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出或者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当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地向交易所报告；《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

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相应的工作细则规定其具体工作职责及工作方式等内容。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召集人。

1、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战略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负责主持战略委员会工作。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1/2 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 1/3 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战略委员会现由张凌云、成湘均和王良组成，召集人由张凌云担任。

具体职责为：

（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战略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战略委员会应将所有研究讨论情况、材料和信息，以报告、建议和总结等形式向董事会提供，供董事会研究和决策。

2、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当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 1/2 以上的比例，其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1/2 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 1/3 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审计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由审计委员会委员在独立董事委员中选举产生，负责主持审计委员会工作，召集人应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审计委员会现由张萱、林涛和张凌云组成，召集人现由张萱担任。

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权限：

（一）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实施；

（二）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以及发现的重大问题；

（三）内部审计部门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督促其执行；

（四）内部审计部门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实施适当的审查程序，评价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审计委员会督促其执行；

（五）审计委员会应当根据内部审计部门出具的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对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自我评价。

（六）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协调内部审计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国家审计机构等外部审计单位之间的关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审计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审计委员会应配合监事会的审计活动。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委员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多数。提名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1/2 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 1/3 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

生。提名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由提名委员会委员在独立董事委员中选举产生，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公司提名委员会现由林涛、张萱和刘伟平组成，召集人由林涛担任。

提名委员会具体职责如下：

（一）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

（二）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控股股东在无充分理由或可靠证据的情况下，应当充分尊重提名委员会的建议，否则，不能提出替代性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当在委员会成员中占多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1/2 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 1/3 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可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在独立董事委员中选举产生，负责主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公司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林涛、张萱和刘伟平组成，召集人由林涛担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具体职责如下：

（一）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

（二）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配合监事会的薪酬与考核活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将所有研究讨论情况、材料和信息，以报告、建议和总结等形式向董事会提供，供董事会研究和决策。

二、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因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公司近三年来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况。

除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三、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2、非经常性关联交易”所披露的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金往来以外，本公司近三年不存在其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掌阅科技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控制度的评价

瑞华会计师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审核，并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出具瑞华核字[2017]48370008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依据该报告结论：掌阅科技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除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数据均引用自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若无特别说明，按合并报表口径披露。

一、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利润表，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瑞华审字[2017]48370004 号《审计报告》。

（二）合并会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4,680,039.39	654,494,321.43	126,154,332.84
应收账款	125,611,724.74	70,651,628.52	58,239,102.76
预付款项	23,623,318.60	27,045,362.39	9,891,349.25
其他应收款	3,888,501.96	2,380,793.53	6,571,748.90
存货	5,465,709.24	3,967,482.96	-
其他流动资产	903,849.98	1,604,657.88	853,463.13
流动资产合计	**904,173,143.91**	**760,144,246.71**	**201,709,996.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	200,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27,933,017.61	-	-
固定资产	10,509,706.57	11,216,218.43	11,401,200.21
无形资产	23,730,821.24	16,809,990.71	23,684,268.80
商誉	3,983,362.66	3,983,362.66	-
长期待摊费用	1,396,924.69	2,389,068.35	2,601,01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7,759.91	234,802.50	313,579.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0,0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431,592.68**	**34,833,442.65**	**38,000,067.60**
资产总计	**973,604,736.59**	**794,977,689.36**	**239,710,064.48**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34,567,820.05	67,944,380.98	43,205,870.91
预收账款	130,000.00	-	-
应付职工薪酬	26,051,048.45	16,204,351.16	11,424,622.78
应交税费	8,236,938.50	14,656,376.24	10,355,904.38
其他应付款	767,477.44	931,745.57	85,523.15
其他流动负债	69,274,889.26	41,788,170.49	37,910,964.35
流动负债合计	**239,028,173.70**	**141,525,024.44**	**102,982,885.57**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4,100,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0,000.00**	-	-
负债合计	**243,128,173.70**	**141,525,024.44**	**102,982,885.57**
股东权益：			
股本	360,000,000.00	118,058,361.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277,206,386.42	519,148,025.42	10,29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01,808.06	-16,065.45	-
盈余公积	11,333,808.33	3,579,951.14	7,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82,138,176.20	12,682,392.81	103,932,178.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30,476,562.89	653,452,664.92	136,727,178.91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730,476,562.89**	**653,452,664.92**	**136,727,178.9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73,604,736.59**	**794,977,689.36**	**239,710,064.4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97,630,407.53**	**639,670,921.69**	**419,616,491.02**
其中：营业收入	1,197,630,407.53	639,670,921.69	419,616,491.02
二、营业总成本	**1,118,946,800.67**	**602,271,197.16**	**352,067,207.10**
其中：营业成本	803,040,205.94	329,724,151.49	208,792,613.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00,084.18	1,677,472.31	3,759,617.31
销售费用	224,257,219.99	160,562,170.99	87,373,047.71
管理费用	100,813,604.49	111,134,792.64	52,306,716.47
财务费用	-13,634,970.75	-277,829.14	-886,209.54
资产减值损失	1,370,656.82	-549,561.13	721,421.39
加：投资收益	116,350.61	3,130,561.74	1,227,123.25
三、营业利润	**78,799,957.47**	**40,530,286.27**	**68,776,407.17**
加：营业外收入	8,345,245.06	3,372,934.52	469,088.72
减：营业外支出	484,957.72	24,081.96	365,654.67
四、利润总额	**86,660,244.81**	**43,879,138.83**	**68,879,841.22**
减：所得税费用	9,450,604.23	14,312,793.33	11,424,157.17
五、净利润	**77,209,640.58**	**29,566,345.50**	**57,455,684.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209,640.58**	**29,566,345.50**	**57,455,684.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808.06**	**-16,065.45**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808.06	-16,065.45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007,832.52**	**29,550,280.05**	**57,455,684.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007,832.52	29,550,280.05	57,455,684.0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4,588,680.79	680,696,915.23	418,555,48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5,920.9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70,300.59	3,957,290.28	1,462,09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3,934,902.35**	**684,654,205.51**	**420,017,57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7,651,985.92	279,086,336.87	180,630,68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994,727.39	76,714,074.33	49,368,488.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681,401.29	26,583,246.25	17,098,258.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943,141.25	178,837,828.50	92,256,00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271,255.85**	**561,221,485.95**	**339,353,44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63,646.50**	**123,432,719.56**	**80,664,133.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1,055,000,000.00	38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333.00	3,130,561.74	1,227,123.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333.00**	**1,058,130,561.74**	**386,227,123.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646,894.83	35,859,022.80	31,649,073.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50,000.00	1,055,200,000.00	38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91,657.97	10,415,383.12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88,552.80**	**1,101,474,405.92**	**416,649,07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05,219.80**	**-43,343,844.18**	**-30,421,950.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48,266,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48,266,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3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32,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8,266,000.00**	**-27,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121.38**	**-17,852.02**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782,305.32**	**528,337,023.36**	**23,242,183.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691,356.20**	**125,354,332.84**	**102,112,149.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473,661.52**	**653,691,356.20**	**125,354,332.84**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058,361.00**	**519,148,025.42**	**-16,065.45**	**3,579,951.14**	**12,682,392.81**	**653,452,66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8,058,361.00**	**519,148,025.42**	**-16,065.45**	**3,579,951.14**	**12,682,392.81**	**653,452,664.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41,941,639.00**	**-241,941,639.00**	**-185,742.61**	**7,753,857.19**	**69,455,783.39**	**77,023,897.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742.61**		**77,209,640.58**	**77,023,897.9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53,857.19**	**-7,753,857.19**	
1、提取盈余公积				7,753,857.19	-7,753,857.1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41,941,639.00**	**-241,941,639.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1,941,639.00	-241,941,639.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77,206,386.42**	**-201,808.06**	**11,333,808.33**	**82,138,176.20**	**730,476,562.89**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0,295,000.00**		**7,500,000.00**	**103,932,178.91**	**136,727,178.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10,295,000.00**		**7,500,000.00**	**103,932,178.91**	**136,727,178.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03,058,361.00**	**508,853,025.42**	**-16,065.45**	**-3,920,048.86**	**-91,249,786.10**	**516,725,486.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065.45**		**29,566,345.50**	**29,550,280.0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58,361.00**	**469,116,844.96**				**487,175,205.9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58,361.00	425,207,639.00				443,266,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8,111,505.96				38,111,505.96
4、其他		5,797,700.00				5,797,700.00
（三）利润分配				**3,579,951.14**	**-3,579,951.14**	
1、提取盈余公积				3,579,951.14	-3,579,951.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85,000,000.00**	**39,736,180.46**		**-7,500,000.00**	**-117,236,180.4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85,000,000.00	39,736,180.46		-7,500,000.00	-117,236,180.46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058,361.00**	**519,148,025.42**	**-16,065.45**	**3,579,951.14**	**12,682,392.81**	**653,452,664.92**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569,000.00**		**5,000,000.00**	**108,976,494.86**	**127,545,494.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569,000.00**		**5,000,000.00**	**108,976,494.86**	**127,545,494.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6,726,000.00**		**2,500,000.00**	**-5,044,315.95**	**9,181,68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455,684.05**	**57,455,684.0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6,726,000.00**				**11,726,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726,000.00				6,726,000.00
（三）利润分配				**2,500,000.00**	**-62,500,000.00**	**-6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500,000.00	-2,5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0	-60,0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10,295,000.00**		**7,500,000.00**	**103,932,178.91**	**136,727,178.91**

（三）母公司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9,657,172.12	630,931,035.58	126,154,332.84
应收账款	160,334,263.25	81,872,998.83	58,239,102.76
预付款项	21,206,379.68	26,492,796.39	9,891,349.25
其他应收款	15,669,753.67	2,267,565.43	6,571,748.90
其他流动资产	773,342.99	1,069,365.27	853,463.13
流动资产合计	**887,640,911.71**	**742,633,761.50**	**201,709,996.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	200,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49,941,030.61	27,008,013.00	-
固定资产	10,466,305.24	10,975,966.13	11,401,200.21
无形资产	19,988,935.50	15,602,508.89	23,684,268.80
长期待摊费用	1,363,134.52	2,328,247.85	2,601,01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7,935.98	234,074.50	313,579.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0,0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627,341.85**	**56,348,810.37**	**38,000,067.60**
资产总计	**971,268,253.56**	**798,982,571.87**	**239,710,064.48**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25,826,176.03	65,471,574.32	43,205,870.91
预收账款	130,000.00	-	-
应付职工薪酬	25,642,185.36	16,066,871.16	11,424,622.78
应交税费	7,146,901.72	14,033,642.56	10,355,904.38
其他应付款	2,118,385.95	1,920,417.08	85,523.15

其他流动负债	69,064,136.32	41,788,170.49	37,910,964.35
流动负债合计	**229,927,785.38**	**139,280,675.61**	**102,982,885.57**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4,100,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0,000.00**	-	-
负债合计	**234,027,785.38**	**139,280,675.61**	**102,982,885.57**
股东权益：			
股本	360,000,000.00	118,058,361.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277,206,386.42	519,148,025.42	10,295,000.00
盈余公积	11,333,808.33	3,579,951.14	7,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88,700,273.43	18,915,558.70	103,932,178.91
股东权益合计	**737,240,468.18**	**659,701,896.26**	**136,727,178.9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71,268,253.56**	**798,982,571.87**	**239,710,064.48**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58,313,512.32**	**637,467,534.92**	**419,616,491.02**
减：营业成本	773,591,000.85	322,047,679.82	208,792,613.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26,452.38	1,639,526.54	3,759,617.31
销售费用	210,790,207.52	160,164,324.79	87,373,047.71
管理费用	98,394,514.39	110,781,657.81	52,306,716.47
财务费用	-13,646,117.71	-269,391.53	-886,209.54
资产减值损失	1,125,743.19	-530,030.93	721,421.39
加：投资收益	-4,293,633.45	3,130,561.74	1,227,123.25
二、营业利润	**81,138,078.25**	**46,764,330.16**	**68,776,407.17**
加：营业外收入	6,165,366.53	3,372,739.52	469,088.72
减：营业外支出	305,172.70	24,036.96	365,654.67
三、利润总额	**86,998,272.08**	**50,113,032.72**	**68,879,841.22**
减：所得税费用	9,459,700.16	14,313,521.33	11,424,157.17

四、净利润	**77,538,571.92**	**35,799,511.39**	**57,455,684.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7,538,571.92**	**35,799,511.39**	**57,455,684.05**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3,989,279.83	666,316,184.26	418,555,483.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30,702.34	3,497,788.63	1,462,09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8,119,982.17**	**669,813,972.89**	**420,017,57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9,626,180.23	273,571,742.65	180,630,68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508,153.26	76,604,400.71	49,368,488.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62,237.26	26,553,186.11	17,098,258.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565,744.55	177,863,199.38	92,256,00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1,462,315.30**	**554,592,528.85**	**339,353,44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57,666.87**	**115,221,444.04**	**80,664,133.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1,055,000,000.00	38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333.00	3,130,561.74	1,227,123.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333.00**	**1,058,130,561.74**	**386,227,123.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868,275.97	34,636,255.27	31,649,073.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50,000.00	1,070,208,013.00	38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2,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18,275.97**	**1,116,844,268.27**	**416,649,07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34,942.97**	**-58,713,706.53**	**-30,421,950.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48,266,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48,266,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3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32,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8,266,000.00**	**-27,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322,723.90**	**504,773,737.51**	**23,242,183.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128,070.35**	**125,354,332.84**	**102,112,149.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450,794.25**	**630,128,070.35**	**125,354,332.84**

4、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058,361.00**	**519,148,025.42**		**3,579,951.14**	**18,915,558.70**	**659,701,89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8,058,361.00**	**519,148,025.42**		**3,579,951.14**	**18,915,558.70**	**659,701,89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41,941,639.00**	**-241,941,639.00**		**7,753,857.19**	**69,784,714.73**	**77,538,571.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538,571.92**	**77,538,571.9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53,857.19**	**-7,753,857.19**	
1、提取盈余公积				7,753,857.19	-7,753,857.1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41,941,639.00**	**-241,941,639.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1,941,639.00	-241,941,639.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77,206,386.42**		**11,333,808.33**	**88,700,273.43**	**737,240,468.18**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0,295,000.00**		**7,500,000.00**	**103,932,178.91**	**136,727,178.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10,295,000.00**		**7,500,000.00**	**103,932,178.91**	**136,727,178.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03,058,361.00**	**508,853,025.42**		**-3,920,048.86**	**-85,016,620.21**	**522,974,717.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799,511.39**	**35,799,511.3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58,361.00**	**469,116,844.96**				**487,175,205.9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58,361.00	425,207,639.00				443,266,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8,111,505.96				38,111,505.96
4、其他		5,797,700.00				5,797,700.00
（三）利润分配				**3,579,951.14**	**-3,579,951.14**	
1、提取盈余公积				3,579,951.14	-3,579,951.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85,000,000.00**	**39,736,180.46**		**-7,500,000.00**	**-117,236,180.4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85,000,000.00	39,736,180.46		-7,500,000.00	-117,236,180.46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058,361.00**	**519,148,025.42**		**3,579,951.14**	**18,915,558.70**	**659,701,896.26**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569,000.00**		**5,000,000.00**	**108,976,494.86**	**127,545,494.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569,000.00**		**5,000,000.00**	**108,976,494.86**	**127,545,494.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0**	**6,726,000.00**		**2,500,000.00**	**-5,044,315.95**	**9,181,68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455,684.05**	**57,455,684.0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6,726,000.00**				**11,726,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726,000.00				6,726,000.00
（三）利润分配				**2,500,000.00**	**-62,500,000.00**	**-6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500,000.00	-2,5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0	-60,0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10,295,000.00		7,500,000.00	103,932,178.91	136,727,178.9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的变化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

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三）发行人设立前利润表编制的会计主体及确定方法

报告期内，发行人设立前后利润表编制的会计主体及确定方法相一致，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设立和改制前后的剥离调整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设立前后不存在剥离调整情形。

三、报告期内主要主要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原则

1、公司收入主要为阅读类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

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手机终端阅读收入确认的方法为，本公司在用户实际使用虚拟货币购买客户端内书籍时确认为收入。

（2）游戏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为，本公司通过与第三方游戏签订合作协议向其开放平台，由双方合作运营的游戏可在本公司的平台供移动用户使用。在提供运营服务后，本公司根据在合作运营中所处的地位按总额或净额确认相应的收入。

（3）广告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为，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金额在当月提供服务后双方结算对账确认收入。

（4）硬件产品收入的确认方法为：本公司根据用户签收并满足约定退货期限后确认收入。

（5）版权产品收入的确认方法为：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完成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且不承担后续服务后确认收入。

（二）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

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

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

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

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四）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二）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

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

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

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5.00	3.1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年	5.00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

旧。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六）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买断版权及软件使用权。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本公司的版权分为买断版权和分成版权，本公司将买断版权作为无形资产管理并在受益年限内摊销。分成版权在该版权形成收入的当期，按合同约定的分成方式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本公司买断版权如有合同约定年限的，按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直线法摊销；如合同未约定使用年限，按预计收益年限（10 年）直线法摊销。软件使用权按预计收益年限（4 年）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本公司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七）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

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八）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

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九）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确定组合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2	2
1-2 年	15	15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5）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四、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人无收购兼并其他企业的情形。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一）非经常性损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82,757.72	-4,336.96	-1,407.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25,920.97	3,300,000.00	4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130,561.74	1,227,123.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875.91	53,189.52	-295,158.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38,111,505.96	-
小计	7,860,287.34	-31,632,091.66	1,330,557.30
所得税影响额	1,394,352.45	971,912.15	199,583.60
合计	**6,465,934.89**	**-32,604,003.81**	**1,130,973.70**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8.37%**	**-110.27%**	**1.97%**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97%、-110.27%和 8.37%。除 2015 年以外，其余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净利润比例较小。2015 年非经常性损益变动较大，系股份支付费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3,811.15 万元所致。

因此，公司净利润不存在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的情形。

（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公司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77,209,640.58	29,566,345.50	57,455,68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743,705.69	62,170,349.31	56,324,710.35

六、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432,600.00	30,637,102.37	31,069,702.37
二、折旧年限	30 年	3-5 年	-
三、累计折旧	73,061.08	20,486,934.72	20,559,995.80
四、期末账面价值	359,538.92	10,150,167.65	10,509,706.57

（二）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投资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3,150,000.00	-	-	39.6051
深圳市墨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5,000,000.00			40
南京墨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40
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50,000.00	-	-	4.76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	-	-

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投资中，对杭州趣阅、深圳墨瞳、南京墨阅的投资计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南京分布的投资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上

述投资不涉及编制合并报表时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的情形。

（三）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买断版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81,091,772.63	4,247,355.41	85,339,128.04
二、累计摊销	59,762,771.84	1,845,534.96	61,608,306.80
三、期末账面价值	21,329,000.79	2,401,820.45	23,730,821.24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外部采购取得。无形资产主要为买断版权，买断版权如有合同约定年限的，按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直线法摊销；如合同未约定使用年限，按预计收益年限（10 年）直线法摊销。软件使用权按预计收益年限（4 年）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一）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渠道款	47,711,882.15	19,023,273.41
版权款	58,126,309.55	28,559,419.88
推广款	23,554,443.45	15,363,648.47
其他	5,175,184.90	4,998,039.22
合计	**134,567,820.05**	**67,944,380.98**

（二）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594,068.76	110,331,974.35	100,702,113.52	25,223,929.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0,282.40	9,171,137.72	8,954,301.26	827,118.86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204,351.16**	**119,503,112.07**	**109,656,414.78**	**26,051,048.45**

（三）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17,508.28	5,780,505.63
企业所得税	1,488,563.66	7,160,046.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8,708.44	399,147.48
教育费附加	201,185.65	285,105.32
个人所得税	2,442,421.38	1,028,918.86
其他	8,551.09	2,652.89
合计	**8,236,938.50**	**14,656,376.24**

（四）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充值未使用虚拟货币（阅饼）产生的递延收益	69,274,889.26	41,788,170.49

八、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股东权益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二）合并会计报表”和“（三）母公司会计报表”。

所有者权益主要项目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股本	360,000,000.00	118,058,361.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277,206,386.42	519,148,025.42	10,29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01,808.06	-16,065.45	-
盈余公积	11,333,808.33	3,579,951.14	7,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82,138,176.20	12,682,392.81	103,932,178.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30,476,562.89	653,452,664.92	136,727,178.91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730,476,562.89**	**653,452,664.92**	**136,727,178.91**

九、报告期内现金流量简要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流量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二）合并会计报表”和“（三）母公司会计报表”。

现金流量主要项目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63,646.50	123,432,719.56	80,664,13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05,219.80	-43,343,844.18	-30,421,95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8,266,000.00	-27,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121.38	-17,852.02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782,305.32	528,337,023.36	23,242,183.0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691,356.20	125,354,332.84	102,112,149.8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473,661.52	653,691,356.20	125,354,332.84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的情形。

十、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2016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8 月 3

日签发的（2016）沪 0115 民初 58613 号应诉通知书，上海玄霆娱乐信息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和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侵犯其著作权和不正当竞争行为，请求法院判决本公司和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其经济损失人民币 2,000 万元。2017 年 6 月 26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了一审判决，驳回原告上海玄霆娱乐信息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2016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签发的（2016）沪 0115 民初 58612 号应诉通知书，上海玄霆娱乐信息有限公司和上海阅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侵犯其著作权和不正当竞争行为，请求法院判决支付其经济损失人民币 2,000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宗诉讼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

本公司未在报告期财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复核相关会计处理。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掌阅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在韩国首尔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掌阅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互联网经营、服务、批发零售、销售电子设备及出版物等。

（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及管理要求，主要经营业务集中在本公司，未设置报告分部。

2、本公司曾参股南京汇浩通 30%股权。2016 年 12 月，本公司将所持有的全部南京汇浩通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自然人蒋钢。本公司参股南京汇浩通期间，南京汇浩通未实际开展业务, 本公司也未实缴其注册资金。

十一、重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度/2016.12.31	2015 年度/2015.12.31	2014 年度/2014.12.31
流动比率	3.78	5.37	1.96
速动比率	3.76	5.33	1.9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24.09%	17.43%	42.9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20	9.93	9.36
存货周转率（次）	5.04	0.20	不适用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505.42	7,716.54	8,639.54
利息保障倍数（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45	0.34	0.2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4	1.47	0.06
期末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3.25%	2.57%	17.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0.18
净资产收益率	10.22%	40.39%	42.29%

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母公司口径

4、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初期末平均值

5、存货周转率=硬件产品成本/存货平均余额，其中 2015 年存货平均余额为合并日存货入账价值与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之平均数。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支出+所得税费用+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

7、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公司最新股本总额，公司最新股本总额是指 2016 年 3 月经资本公积转增后的股本总数，为 3.6 亿元。

9、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公司最新股本总额，公司最新股本总额是指 2016 年 3 月经资本公积转增后的股本总数，为 3.6 亿元。

10、期末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期末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除外）/期末净资产

11、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依据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进行计算。

十二、发行人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2013 年 5 月，经掌中浩阅股东会决议，掌中浩阅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张凌云、成湘均、王良、刘伟平以共同持有的知识产权“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非专利技术对公司增资。2013 年 5 月 30 日，北京建和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用于该次增资的知识产权“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非专利技术以收益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建和信评报字[2013]第 12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依据该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4 月 30 日，在公开市场前提下，‘爱读无线阅读软件系统’非专利技术的评估价值为 500 万元。”

2015 年 5 月 19 日，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华信众合评报字[2015]第 1031 号评估报告，对掌阅有限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公司净资产价值做出评估。该次评估以持续经营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评估对象实际情况，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掌阅有限净资产进行评估。经评估，掌阅有限基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4,921.98 万元、评估值为 25,315.97 万元，评估增值 393.99 万元，增值率为 1.58%。负债账面价值为 10,948.36 万元，评估值为 10,948.36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3,973.62 万元，评估值为 14,367.61 万元，评估增值 393.99 万元，增值率为 2.82%。

十三、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有关历次验资情况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及增值服务业务，以出版社、版权机构、文学网站、作家为正版图书数字内容来源，对数字图书内容进行编辑制作和聚合管理，面向互联网发行数字阅读产品，同时从事网络原创文学版权运营，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研发及销售，基于自有互联网平台的游戏联运、广告营销等增值服务。

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与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相适应，各项主要财务指标均体现了公司处于快速成长阶段的特征；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资产结构较为合理，收现能力良好，业绩增长较快，具有持续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一、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总体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19,763.04	87.23%	63,967.09	52.44%	41,961.65
营业成本	80,304.02	143.55%	32,972.42	57.92%	20,879.26
营业利润	7,880.00	94.42%	4,053.03	-41.07%	6,877.64
利润总额	8,666.02	97.50%	4,387.91	-36.30%	6,887.98
净利润	7,720.96	161.14%	2,956.63	-48.54%	5,745.57

报告期内，数字阅读收入占营业收入 90%以上，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由于近年来我国移动互联网行业发展迅速，数字阅读产业规模迅速扩大，加之公司准确把握了市场机遇，不断加大对版权内容和用户推广的投入，使报告期内公司充值用户数量和人均充值金额持续提升，带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对于公司盈利能力，下文将按照公司利润表项目进行逐项、具体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从 2014 年的 41,961.65 万元增长至 2016 年 119,763.04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68.94%。公司强劲的业务发展势头主要是行业因素和公司因素合力所致。

（1）近年来数字阅读业务持续发展的行业因素

①智能移动终端的迅速发展，为数字阅读提供了终端支持

截至 2016 年，我国移动电话普及率为 96.2 部/百人，是同期固定电话普及率 15.0 部/百人的 6.41 倍。移动电话普及率远高于固定电话普及率，移动终端数量已经实现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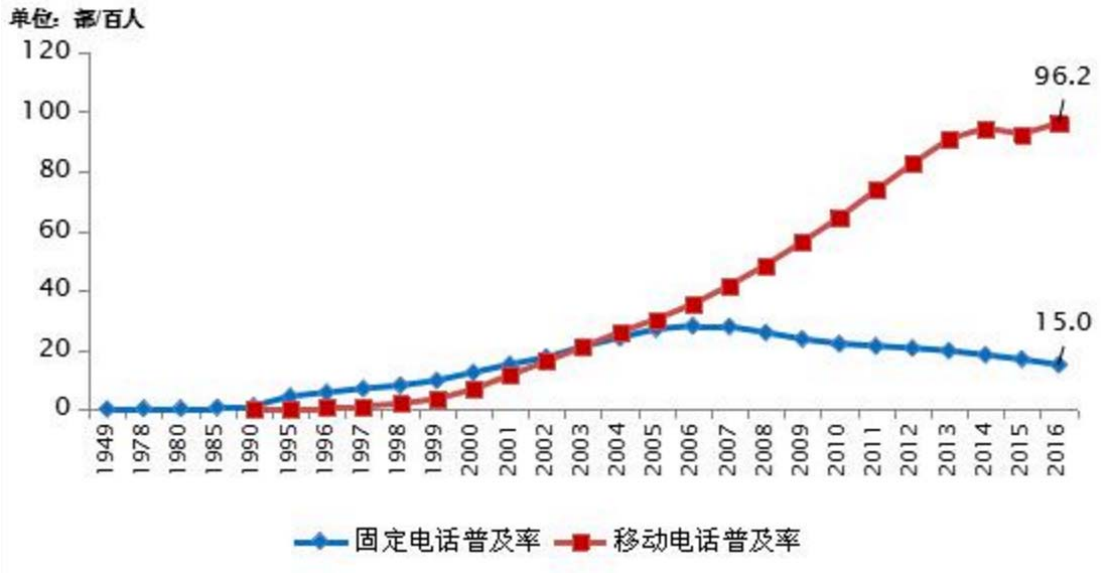

在持续增长的移动电话中，2G 移动电话用户数量持续减少，用户占比持续萎缩。依据《2016 年通信运营业务统计公报》，2016 年 2G 移动电话用户减少 1.84 亿户，占移动电话用户的比重由上年的 44.5%下降至 28.8%。4G 移动电话用户新增 3.4 亿户，总数达 7.7 亿户，在移动电话用户中的渗透率达到 5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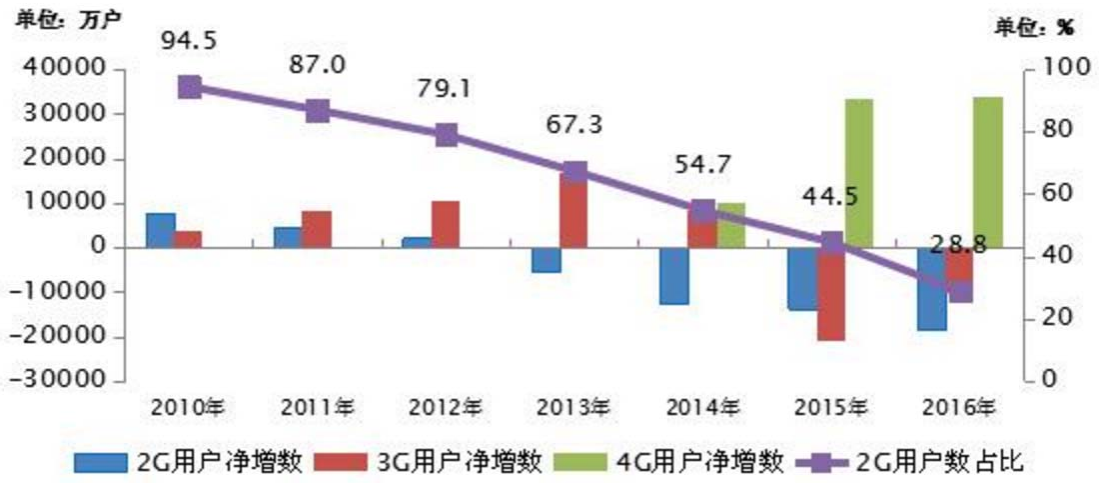

移动电话数量持续增长，固定电话用户持续下降；移动电话用户中，2016 年 2G、3G 用户净增数量均为负数，4G 用户成为移动终端的主流用户类型。移动终端更迭速度加快、新网络制式终端不断增长，为移动互联网的用户增长、流量增长打下了良好基础，这也成为以掌阅科技为代表的移动互联网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发展的终端基础。

②移动互联网流量的快速增长，为数字阅读提供了网络基础

近年来，移动运营商的传统语音业务、短信业务均呈现出下降趋势。依据《2016 年通信运营业务统计公报》，2016 年全国移动电话去电通话时长 2.81 万亿分钟，同比下滑 1.4%；全国移动短信业务量 6,671 亿条，同比下降 4.6%。

与此同时，移动互联网流量高速增长，2016 年在 4G 移动电话用户大幅增长、套餐中流量资费持续下降等影响下，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消费达 93.6 亿 G，同比增长 123.7%。移动数据及互联网业务收入完成 4,333 亿元，同比增长 37.9%。移动数据及互联网业务收入在电信业务收入中占比达到 36.4%，比上年提高 8.5%。

移动互联网流量的高速发展，成为数字阅读、广告、游戏等的网络基础。

③国民阅读习惯逐渐养成，为数字阅读提供了用户需求基础

根据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发布的《第十四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2016 年我国成年国民图书阅读率为 58.8%，较 2015 年上升 0.4%；数字化阅读方式的接触率为 68.2%，较 2015 年上升 4.2%；55.3%的成年国民进行过网络在线阅读，较 2015 年上升 4.0%；66.1%的成年国民进行过手机阅读，较 2015 年上升 6.1%。国民阅读习惯的逐渐养成，为数字阅读行业带来了坚实的需求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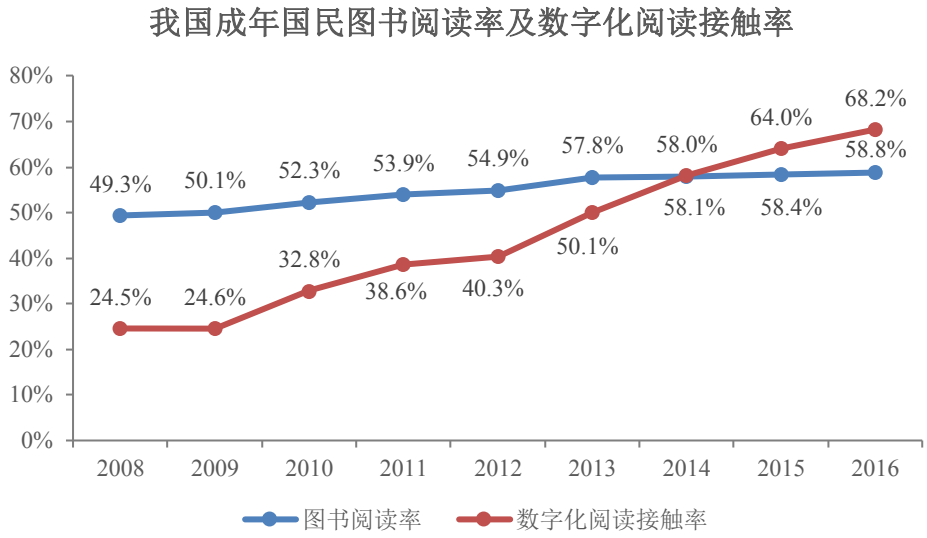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全国国民阅读调查》

（2）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的公司因素

①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数字阅读相关技术，持续改进产品，提升用户体验

公司自主研发的精品书制作工具 iEditor 比市面上的主流 Epub 制作工具 Sigil 功能更强大，公司将其用于精装排版中，更优美精致的图文混排设计辅以音乐伴读、视频音像等多媒体展示，能够显著提升用户的阅读体验，实现数字阅读对实体书的超越。公司全球首创护眼模式，通过颜色柔和的滤镜过滤手机、平板电脑上的 70%蓝色光谱，减轻眼睛负担。新技术逐步提升了公司产品的用户体验，有助于公司用户规模不断扩大，从而促进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

“掌阅”平台的视觉设计理念兼顾文化情感与信息架构扁平化的完美结合，以小而精的亮点、灵动平滑的动效，精致的排版，传递流畅自然的视觉体验。“掌阅”数字阅读平台的主要特色有：

②报告期内公司用户规模进一步扩大

公司在产品逐步丰富的过程中，同步开拓营销渠道并扩大用户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紧密跟踪市场动向，从加强渠道用户推广、公司品牌营销两个维度逐年加强营销推广，不断扩展用户覆盖面及提升用户服务质量。公司对渠道用户推广服务的长期高投入取得了良好效果，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数分别为4,205.33 万人、7,088.43 万人和 9,363.04 万人，增长迅速。

③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和内容进一步丰富和优化

数字阅读产品注重用户的长期积累和付费习惯养成，阅读服务的特性也不适宜进行短期刺激性消费。为了逐步吸引用户、增强用户粘性、提高用户付费率，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优质阅读内容建设，从而加大了在版权方面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在版权内容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8,723.11 万元、11,077.04 万元和 30,038.52 万元，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公司对阅读内容的加速建设有效提升了数字阅读服务品质和用户体验，报告期内公司充值用户数分别为 1,312.83 万人、1,389.49 万人和 2,428.91 万人，总体增长迅速，同时报告期内每年人均充值金额分别为 32.22 元、45.13 元和 50.27 元，充值用户数和人均充值金额的提升使公司营业收入快速上升。

2、营业收入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的结构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数字阅读	112,646.85	90.30%	59,195.72	43.49%	41,252.98
硬件产品	2,734.80	2390.37%	109.81	-	-
游戏联运	2,514.81	-14.74%	2,949.50	316.20%	708.67
版权产品	1,067.09	808.09%	107.87	-	
广告营销	705.24	-55.62%	1,588.95	-	-
其他	94.26	1586.85%	15.23	-	-
合计	**119,763.04**	**87.23%**	**63,967.09**	**52.44%**	**41,961.65**

（1）数字阅读收入

报告期内，掌阅科技数字阅读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31%、92.54%和 94.06%，因此数字阅读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变动原因与本节前文所述公司营业收入的总体变动趋势、变动原因高度一致。报告期内，公司数字阅读业务收入保持了较高的增长率，均是由于数字阅读行业因素向好和公司大力开拓的合力所致。

（2）硬件产品收入

公司硬件产品收入来自于深圳掌阅 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的销售收入，深圳掌阅 2015 年 12 月共销售 1,467 台电子书阅读器，实现销售收入 109.81 万元；2016 年共销售 37,452 台电子书阅读器，实现销售收入 2,734.80 万元。

公司将业务延伸至硬件产品，是基于庞大的用户平台基础上，对于数字阅读业务的拓展，有助于继续扩大发行人的品牌影响，扩展数字阅读的产品链，增强现有用户体验和粘性，完善数字阅读生态圈。

（3）游戏联运收入

公司以数字阅读平台为基础，具备较大的用户规模，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数分别为 4,205.33 万人、7,088.43 万人和 9,363.04 万人，增长迅速。庞大的用户规模使公司具备在移动数字阅读以外，充分挖掘平台用户的价值，进行流量变现的可能，从而发展移动数字阅读以外的增值服务，这也是公司数字阅

读平台规模效应的一个良好展现。

公司从 2014 年下半年开始布局游戏联运业务，2014 年收入规模较小，为 708.67 万元。经过 2014 年的尝试，2015 年游戏联运收入增长较快，达到 2,949.50 万元，这是公司 2015 年加强了游戏联运业务开发所致。2016 年起公司对流量增值服务业务的经营策略做出调整，游戏联运业务有所收缩，收入规模较 2015 年下降，2016 年实现游戏联运收入 2,514.81 万元。

（4）版权产品收入

公司自 2015 年 9 月成立天津掌阅以来，业务领域向产业上游延伸，开始从事网络原创文学版权运营业务，主要采取签约作者的方式取得其特定签约作品的独家授权，并通过对文学版权的运营开发取得收益，具体方式包括以卖断或分成的方式向各类阅读、影视等客户销售自有版权。报告期内，该项业务收入规模总体较小，2015 年处于起步阶段，实现收入 107.87 万元，2016 年逐渐成型，实现收入 1,067.09 万元。

（5）广告营销收入

由于公司自有 APP 用户规模较大、访问量较高。公司 2014 年底开始开发广告营销业务，2015 年取得 1,588.95 万广告营销收入。为保证用户体验，公司在 2016 年起开始控制并减少广告对用户使用的影响，2016 年广告营销收入为 705.24 万元。

（6）其他收入

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其他收入主要系实体书售卖和商品、电影票、衍生产品售卖所收取的手续费和渠道服务费，金额很小。

（二）利润来源及影响因素分析

1、利润来源分析

报告期内，数字阅读收入在公司所有主营业务收入类别中占绝对地位，数字阅读业务毛利占综合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8.28%、91.00%和 94.17%，系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2、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与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下游行业的需求变动

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是行业的前景、行业的发展速度和公司产品的竞争力。随着人们数字阅读习惯的养成，数字阅读市场保持持续增长的趋势。根据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发布的《2016 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2016 年我国数字阅读行业市场规模达 120 亿元，同比增长 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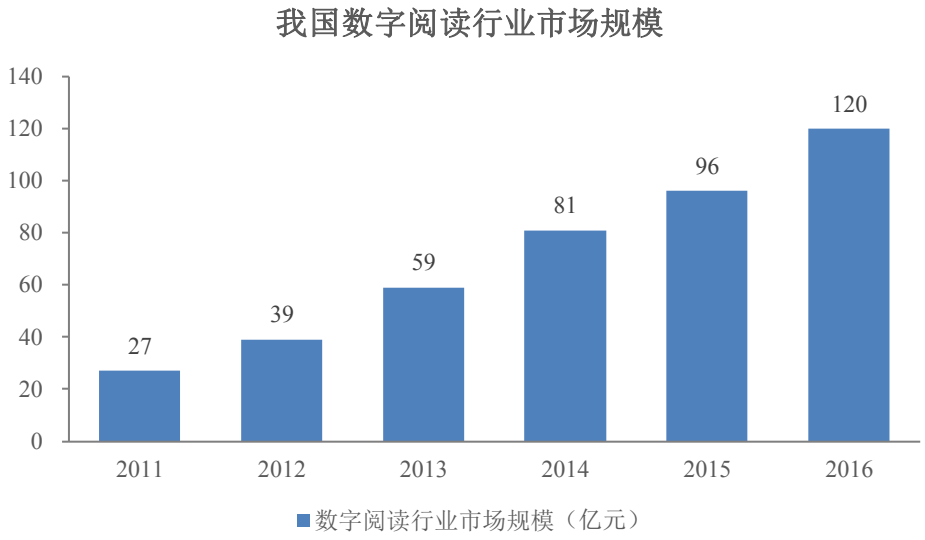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2016 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

公司的用户是市场竞争力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充值用户数分别为 1,312.83 万人、1,389.49 万人和 2,428.91 万人，总体增长迅速，同时报告期内每年人均充值金额分别为 32.22 元、45.13 元和 50.27 元，充值用户数和人均充值金额的提升有效带动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

（2）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是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合计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2.12%、79.98%和 86.69%。

渠道成本方面，作为移动互联网公司，拓展用户、终端，获取互联网流量始终是公司的长期策略。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了对手机厂商、渠道平台的投入，以不断扩大公司的用户规模，而用户规模是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的重要基础。随着公司推广力度的不断增加，渠道成本呈上升趋势。

版权成本方面，近年来“大 IP”概念在移动互联网兴起，公司通过“优质 IP 深度运营”形成公司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在布局网络文学业务的同时，不断加紧原创 IP 全版权运营的进程，因此对版权投放力度逐年加大，导致公司近年来版权成本快速上升，并且在成本结构中占比也上升较快。

（三）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渠道成本	40,327.80	50.22%	14,436.57	43.78%	10,057.72	48.17%
版权成本	29,289.74	36.47%	11,933.41	36.19%	7,088.04	33.95%
工资薪酬	3,468.38	4.32%	2,338.76	7.09%	1,446.86	6.93%
服务器托管	1,896.18	2.36%	1,579.57	4.79%	1,181.02	5.66%
游戏渠道成本	1,442.21	1.80%	1,449.88	4.40%	309.61	1.48%
硬件产品成本	2,375.75	2.96%	90.28	0.27%	-	-
其他	1,503.95	1.87%	1,143.95	3.47%	796.01	3.81%
合计	**80,304.02**	**100.00%**	**32,972.42**	**100.00%**	**20,879.2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20,879.26 万元、32,972.42 万元和 80,304.02 万元，处于持续增长的态势，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结构中，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为公司最为主要的两项成本，合计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2.12%、79.98%和 86.69%。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的变化趋势决定了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趋势。

渠道成本即收入分成模式（即 CPS 计费）的渠道推广采购支出，指公司与硬件终端厂商、手机应用商店、手机软件推广服务商合作，通过预装、展示广告位等方式推广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并根据用户使用“掌阅”消费数字内容情况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分成而形成的支出，该项支出与收入之间存在匹配关系，因此计入营业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了对手机厂商、渠道平台的投入，渠道成本的绝对金额逐年增加。渠道成本的持续投入带来了良好的市场效果，近年

来公司用户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数分别为 4,205.33 万人、7,088.43 万人和 9,363.04 万人，总体增长迅速。2016 年，公司渠道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50.22%，较 2015 年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OPPO 手机、VIVO 手机等采用分成方式的渠道上的用户充值流水上升明显。同时，自 2015 年 8 月以来，OPPO 手机、VIVO 手机的渠道分成比例由 50%上升至 60%，也是公司 2016 年渠道成本占比上升的原因之一。

版权成本方面，近年来“大 IP”概念在移动互联网兴起，公司通过“优质 IP 深度运营”形成公司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在布局网络文学业务的同时，不断加紧原创 IP 全版权运营的进程，因此对版权投放力度逐年加大。版权成本无论是从绝对金额还是从占营业成本的相对比重上看，均处于逐年上升的趋势，逐步显示出公司力图打造数字阅读生态圈的决心。

游戏渠道成本是指公司作为游戏联运方，为游戏运营商、研发商提供支付渠道和推广服务，以掌阅 APP 收到的充值为基础，给游戏运营商、研发商所支付的分成成本，该项成本与游戏联运收入保持相同的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总量的上升，公司人力成本、服务器规模都在相应增加，工资薪酬和服务器成本保持着同步上升的态势。2016 年，受渠道成本及版权成本占比上升的影响，工资薪酬和服务器成本占比相对以前年度有所下降。

硬件产品成本为公司 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的销售成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掌阅主营业务为 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的研发、销售。2015 年 12 月，公司完成对深圳掌阅 100%股权的收购，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由此，2015 年公司合并报表中硬件成本仅为深圳掌阅 2015 年 12 月的营业成本，因此公司 2015 年硬件成本占比较小，仅为 0.27%。2016 年，公司硬件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2.96%。

其他成本包括折旧、房租以及其他归集到成本中杂项成本，金额较小，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也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1、数字阅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渠道成本	40,327.80	53.42%	14,436.57	46.58%	10,057.72	48.98%
版权成本	28,592.35	37.88%	11,880.13	38.33%	7,088.04	34.52%
工资薪酬	3,199.43	4.24%	1,966.96	6.35%	1,410.69	6.87%
服务器托管	1,888.98	2.50%	1,572.37	5.07%	1,181.02	5.75%
其他	1,478.24	1.96%	1,135.78	3.66%	796.01	3.88%
合计	**75,486.81**	**100.00%**	**30,991.81**	**100.00%**	**20,533.48**	**100.00%**

2、硬件产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2,182.19	91.85%	88.04	97.52%	-	-
委托加工服务	193.56	8.15%	2.24	2.48%	-	-
合计	**2,375.75**	**100.00%**	**90.28**	**100.00%**	**-**	**-**

3、游戏联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成成本	1,442.21	93.89%	1,449.88	87.96%	309.61	89.54%
工资薪酬	93.78	6.11%	198.38	12.04%	36.17	10.46%
合计	**1,535.99**	**100.00%**	**1,648.26**	**100.00%**	**345.78**	**100.00%**

4、版权产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成成本	697.39	100.00%	53.28	100.00%	-	-

5、广告营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资薪酬	175.18	92.71%	173.42	91.86%	-	-
折旧费	6.58	3.48%	8.17	4.33%	-	-
服务器托管	7.2	3.81%	7.2	3.81%	-	-
合计	**188.96**	**100.00%**	**188.79**	**100.00%**	-	-

6、其他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成本	19.12	100.00%	-	-	-	-

（四）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19,763.04	63,967.09	41,961.65
营业成本	80,304.02	32,972.42	20,879.26
毛利	39,459.02	30,994.68	21,082.39
综合毛利率	32.95%	48.45%	50.24%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0.24%、48.45%和 32.95%，呈现下降趋势，这是由于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渠道和版权成本投入所致。

从公司营业成本中各项目与收入的占比关系看，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趋

势的主要因素是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	金额	占营业收入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渠道成本	40,327.80	33.67%	14,436.57	22.57%	10,057.72	23.97%
版权成本	29,289.74	24.46%	11,933.41	18.66%	7,088.04	16.89%
工资薪酬	3,468.38	2.90%	2,338.76	3.66%	1,446.86	3.45%
服务器托管	1,896.18	1.58%	1,579.57	2.47%	1,181.02	2.81%
游戏渠道成本	1,442.21	1.20%	1,449.88	2.27%	309.61	0.74%
硬件产品成本	2,375.75	1.98%	90.28	0.14%	-	-
其他	1,503.95	1.26%	1,143.95	1.79%	796.01	1.90%
合计	**80,304.02**	**67.05%**	**32,972.42**	**51.55%**	**20,879.26**	**49.76%**

报告期内，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是公司最为重要的两项成本，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0.86%、41.22%和 58.13%，该比例 2014 年至 2015 年基本保持稳定并略有上升，由此决定了综合毛利率在 2014 年和 2015 年基本稳定并略有下降的趋势；2016 年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增长了 16.91%，增长速度较快导致了综合毛利率大幅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渠道推广以收入分成模式为主，各年渠道成本占渠道推广采购总额比例均超过 50%。收入分成模式下的渠道推广供应商主要为手机硬件厂商，公司与各手机硬件厂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各厂商销售的智能手机终端里预装推广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

报告期内，渠道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3.97%、22.57%和 33.67%。2016 年，公司在收入分成模式下的收入大幅增长。同时，随着国产智能手机品牌 OPPO、VIVO 出货量的快速增长，公司加大了 OPPO 和 VIVO 手机厂商渠道的推广力度，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旗下 OPPO 手机品牌）和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旗下 VIVO 手机品牌）自 2015 年下半年开始分成比例由 50%提升至 60%，导致平均分成比例提高。因此，2016 年渠道成本出现大幅增长，占收入的比例相较于 2014 年和 2015 年有所上升，导致了毛利率的下降。

报告期内，版权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89%、18.66%和 24.46%，公司版权成本的绝对金额、相对营业收入的占比都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对版权内容建设投入快速增加，加大了对优质版权资源的采购力度和扶持力度。报告期内，分成比例较高的优质版权供应商的数字内容收入贡献占比逐年升高，提高了公司对版权供应商的综合分成比例。同时 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也适当提高了部分优质版权供应商的分成比例，从而导致版权成本占收入的比重逐年提高，毛利率有所下降。

综上所述，渠道成本及版权成本的上升，使得公司整体营业成本上涨，综合毛利率水平出现下滑。

2、分产品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数字阅读	32.99%	94.06%	47.65%	92.54%	50.23%	98.31%
硬件产品	13.13%	2.28%	17.79%	0.17%	-	-
游戏联运	38.92%	2.10%	44.12%	4.61%	51.21%	1.69%
版权产品	34.65%	0.89%	50.61%	0.18%	-	-
广告营销	73.21%	0.59%	88.12%	2.48%	-	-
其他	79.72%	0.08%	100.00%	0.01%	-	-
合计	**32.95%**	**100.00%**	**48.45%**	**100%**	**50.24%**	**100%**

（1）数字阅读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加强了在渠道推广和版权内容方面的投入力度，使公司数字阅读业务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

报告内，公司数字阅读的成本构成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渠道成本	40,327.80	179.34%	14,436.57	43.54%	10,057.72

版权成本	28,592.35	140.67%	11,880.13	67.61%	7,088.04
工资薪酬	3,199.43	62.66%	1,966.96	39.43%	1,410.69
服务器托管	1,888.98	20.14%	1,572.37	33.14%	1,181.02
其他	1,478.24	30.15%	1,135.78	42.68%	796.01
合计	**75,486.81**	**143.57%**	**30,991.81**	**50.93%**	**20,533.48**

注：2015 年、2016 年数字阅读的版权成本小于公司营业成本结构中版权成本的金额分别为 53.28 万元、697.39 万元，是因为部分版权成本计入“营业成本——版权产品”。

①渠道成本对数字阅读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数字阅读业务的渠道成本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逐年增长，增长率呈现上升趋势。渠道成本的变动原因以及对毛利率的影响请参见前述“1、综合毛利率分析”。

②版权成本对数字阅读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数字阅读业务的版权成本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逐年增长，增长率呈现上升趋势。版权成本的变动原因以及对毛利率的影响请参见前述“1、综合毛利率分析”。

公司版权成本分为分成版权成本和摊销版权成本两类。

单位：万元

成本分类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分成版权成本	25,653.90	174.70%	9,338.92	59.80%	5,844.07
摊销版权成本	2,938.45	15.63%	2,541.21	104.28%	1,243.97
合计	**28,592.35**	**140.67%**	**11,880.13**	**67.61%**	**7,088.04**

注：2015 年、2016 年数字阅读业务的分成版权成本略小于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一）主要采购情况/1、版权采购情况”中所述分成版权之无保底和有保底金额之和，是因为部分版权成本 53.28 万元、697.39 万元计入“营业成本——版权产品”。

分成版权是公司通过与版权方签订采购合同，约定双方在公司实际运营版权内容取得充值收入后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分成，而在一定期限内获得授权的版权内容。分成版权的形式更多地体现为公司与其他具有文学 IP 供应商之间的良好合作，是公司进行版权和内容建设的渠道之一。报告期内分成版权成本金额逐年增

加，其增长率高于数字阅读收入增长率，对数字阅读业务的毛利率构成一定影响。

摊销版权成本是公司买断版权在报告期内摊销所产生的成本。买断版权是公司通过支付固定采购价款在一定期限内获得授权的版权内容。2015 年摊销版权成本上升较快，主要是公司在 2014 年第四季度对买断式版权的采购力度较大，其摊销金额在 2015 年得以显现。2016 年，公司版权采购主要采取分成模式，因此摊销版权成本增长幅度较小。

③服务器成本、工资薪酬成本和其他成本

报告期内，工资薪酬成本、服务器成本和其他成本金额呈上升趋势。但是由于其金额较小，对毛利率的影响并不明显。

④毛利率变动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数字阅读业务与同行业相关公司同类业务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16 年/2016 年一期	2015 年	2014 年
中文在线	37.75%	41.79%	43.13%
天翼阅读	15.75%	11.91%	17.80%
掌维科技	45.91%	47.32%	44.38%
掌阅科技	32.99%	47.65%	50.23%

注 1：掌阅科技、中文在线为 2016 年数据，天翼阅读为 2016 年 1 至 9 月数据，掌维科技为 2016 年 1 至 8 月数据。

注 2：中文在线财务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天翼阅读财务数据来源于号百控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掌维科技财务数据来源于思美传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

发行人毛利率波动与同行业相关公司的毛利率波动情况存在一定差异，主要体现在发行人 2016 年毛利率出现明显下降，其原因主要有以下三点：

A、各公司业务模式之间存在一定差异

由于上述各公司数字阅读业务的业务模式各有不同，因此毛利率及其波动情况并不完全可比。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作为数字阅读平台，以出版社、版权机构、文学网站、作家为正版图书数字内容来源，对数字图书内容进行编辑制作和

聚合管理，面向互联网发行数字阅读产品。发行人业务体系较为独立，其数字阅读业务直接面向终端用户，需要承担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这两类主要成本。而上述同行业相关公司中，中文在线和掌维科技数字阅读业务的一类重要业务模式是数字内容的版权运营，主要作为版权内容提供商，少量直接面向终端用户，另一类面向终端用户的业务模式主要通过基于桌面互联网的文学网站开展，其推广渠道不涉及手机厂商等新兴移动互联网渠道，因此相较于发行人，中文在线、掌维科技数字阅读业务的毛利率更加不易受到移动互联网渠道成本上升的影响；天翼阅读是中国电信旗下数字阅读公司，其渠道资源主要依赖于中国电信作为电信运营商所掌握的渠道资源，因此数字阅读业务的毛利率同样不易受渠道成本上升的影响。

B、发行人选择采取优先占领市场的经营策略

发行人在行业竞争日益加剧的市场环境下，选择采取优先占领市场的经营策略。2016 年以来，发行人进一步加大在渠道和版权方面的投入，提高对 OPPO、VIVO 等优质的手机厂商等渠道方的分成比例，同时适当提高版权采购价格以扶持优秀的版权供应商，使得发行人 2016 年毛利率有所下降。

发行人这一经营策略已经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在数字阅读行业成为市场关注焦点，各类企业纷纷参与到市场竞争的同时，发行人仍然保持了用户规模和收入规模的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领先地位。根据 TalkingData 的应用排行数据显示，2016 年、2017 年各个季度阅读类应用排名中，“掌阅”覆盖率和活跃率均排名第一。

C、优质手机厂商的用户覆盖能力进一步提升

发行人数字阅读业务的用户按用户获取方式划分主要有收入分成模式下获取的用户、按用户计费模式下获取的用户和自然流量带来的用户，其中收入分成模式下获取的用户所产生的充值收入需要进行分成并相应确认营业成本，进而影响毛利率。2016 年以来，OPPO、VIVO、华为等国产手机品牌迅速崛起，出货量快速增长，用户覆盖能力进一步提升，因此发行人通过这些重要手机厂商获取用户并形成充值收入的金额在总充值收入中的占比有所提高，相应需要进行渠道分成的比例也有所提高，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发行人毛利率。

因此，发行人 2016 年毛利率下降并非由于发行人盈利能力相对于同行业相关公司出现下降所致。

2016 年，发行人用户规模和收入规模仍保持快速增长。用户规模方面，发行人 2016 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数量较 2015 年增长约 2,300 万，增长率 32%，报告期内复合增长率 49%。收入规模方面，发行人 2016 年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增长 55,795.95 万元，增长率 87%，报告期内复合增长率 69%。同时，发行人 2016 年盈利水平高于 2015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为 14%。

发行人自报告期初即与 OPPO、VIVO、华为等手机渠道厂商建立了合作关系，经过渠道厂商对发行人产品安全性、盈利能力、用户粘性等多方面的长时间综合评价后，对发行人数字阅读平台给予了充分肯定，合作机型范围日益扩大，发行人与渠道厂商在内置阅读类应用的业务合作中实现了互利共赢，合作关系稳定，预计在未来仍将保持持续合作。发行人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领先地位，后续发行人对渠道和版权方面的投入将保持稳定，并不会导致发行人未来毛利率的进一步大幅下降。

综上所述，发行人的市场地位和财务表现良好，持续盈利能力有所保障。

（2）硬件产品业务

公司销售的硬件产品为 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2015 年和 2016 年该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17.79%和 13.13%。硬件产品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为：2015 年产品刚推向市场，主要依靠自有渠道销售，销售价格为零售价格；2016 年，公司部分硬件产品通过渠道商面向京东商城等平台销售，这部分硬件产品销售价格略低于零售价格，此外电子书阅读器二代产品的推出也使得一代产品的整体销售价格下调，因此毛利率有所下降。

（3）游戏联运业务

公司自 2014 年下半年开始开展游戏联运业务。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游戏联运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51.21%、44.12%和 38.92%。游戏联运的成本结构及占游戏联运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游戏联运收入比重	金额	占游戏联运收入比重	金额	占游戏联运收入比重
分成成本	1,442.21	57.35%	1,449.88	49.16%	309.61	43.69%
工资薪酬	93.78	3.73%	198.38	6.73%	36.17	5.10%
合计	**1,535.99**	**61.08%**	**1,648.26**	**55.88%**	**345.78**	**48.79%**

公司游戏联运业务基本采用分成模式，即公司基于自身的用户和流量优势，为合作游戏开发商提供流量和支付渠道，在取得收入后与游戏研发商或游戏代理商进行分成。游戏联运业务的毛利率与该分成成本关联度较大，2014、2015 年和 2016 年的分成成本占游戏联运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69%、49.16%和 57.35%，总体有所上升，导致游戏联运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

（4）版权产品业务

公司自 2015 年 9 月成立天津掌阅以来，通过运营网络原创文学版权从事版权产品业务。2015 年和 2016 年，版权产品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50.61%和 34.65%。版权产品的主要成本为版权方分成。2015 年公司版权产品业务处于前期探索阶段，收入仅 107.87 万元；2016 年公司拓展版权产品业务，所销售的版权部分来源于外部版权供应商，因此公司分销所得毛利率较低。

（5）广告营销业务

公司广告业务是将自身用户和流量变现的方式之一，公司将广告业务外包给广告代理商，广告代理商按照月度广告投放情况跟公司实行净额结算。

公司广告业务的成本主要为分摊的职工薪酬、折旧费用以及服务器托管费用。由于广告业务占用公司资源较少，2015 年和 2016 年广告业务毛利率较高，分别为 88.12%和 73.21%。

（6）其他

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其他收入主要系实体书售卖和商品、电影票、衍生产品售卖所收取的手续费和渠道服务费，金额很小，毛利率无可比性，对公司无实质影响。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22,425.72	18.73%	16,056.22	25.10%	8,737.30	20.82%
管理费用	10,081.36	8.42%	11,113.48	17.37%	5,230.67	12.47%
财务费用	-1,363.50	-1.14%	-27.78	-0.04%	-88.62	-0.21%
合计	**31,143.59**	**26.00%**	**27,141.91**	**42.43%**	**13,879.36**	**33.08%**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金额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推广费	17,846.14	14.90%	10,969.48	17.15%	6,012.51	14.33%
广告费	1,089.25	0.91%	2,461.02	3.85%	534.08	1.27%
职工薪酬	1,045.50	0.87%	1,068.71	1.67%	884.78	2.11%
手续费	804.45	0.67%	487.51	0.76%	528.99	1.26%
服务费	563.53	0.47%	428.20	0.67%	247.73	0.59%
业务招待费	105.73	0.09%	148.63	0.23%	98.80	0.24%
其他	971.13	0.81%	492.67	0.77%	430.42	1.03%
合计	**22,425.72**	**18.73%**	**16,056.22**	**25.10%**	**8,737.30**	**20.8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推广费用的快速增长。推广费是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项目，报告期内推广费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68.81%、68.32%和 79.58%，并且增速较快。

推广费核算按照用户计费模式下，公司采购渠道推广服务的支出，具体指公司与硬件终端厂商、应用商店等合作，通过预装、展示广告位等方式推广公司数

字阅读平台“掌阅”，并根据用户到达情况按照装机量、激活量等指标付费。用户最终行为是否确认为“营业收入”与渠道供应商无关，这部分用户推广费用计入“销售费用——推广费”。报告期内公司对渠道用户推广服务的长期高投入取得了良好效果，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数分别为 4,205.33 万人、7,088.43 万人和 9,363.04 万人，增长迅速，相应的公司销售费用——推广费也增长迅速。

广告费是对公司整体品牌的宣传费用。2014 年，公司通过电视、线上广告进行发行人的品牌推广，产生了一定的广告费，2015 年，公司着力提升整体品牌形象，加大了对于掌阅品牌的宣传推广力度，广告费相对于 2014 年有较快增长。2016 年，公司适度控制品牌宣传的广告预算，广告品牌宣传进入平稳期，广告费较 2015 年有所降低。

职工薪酬是销售部门员工的各项工资、薪金以及年终奖部分，报告期内职工薪酬的变化情况与公司销售部门员工数量和薪酬水平相符合。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金额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费用	5,758.12	4.81%	4,075.91	6.37%	3,086.09	7.35%
职工薪酬	2,302.83	1.92%	1,826.08	2.85%	1,358.66	3.24%
中介机构费	434.82	0.36%	446.78	0.70%	91.30	0.22%
房租水电费	263.74	0.22%	140.45	0.22%	108.71	0.26%
办公费	132.42	0.11%	122.68	0.19%	125.53	0.30%
业务招待费	154.01	0.13%	130.74	0.20%	92.09	0.22%
股份支付	-	-	3,811.15	5.96%	-	-
其他	1,035.42	0.86%	559.68	0.87%	368.29	0.88%
合计	**10,081.36**	**8.42%**	**11,113.48**	**17.37%**	**5,230.67**	**12.47%**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构成项目为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

作为移动互联网企业，公司始终保持着研发费用的高投入，公司力争以最好的技术手段，不断提升用户体验，将优质书籍呈现给读者，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保持持续增长的趋势，公司目前的研发费用水平与公司的营业收入和总体战略相适应。

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水平逐年提高，管理团队人数也在逐年增加，同时公司盈利水平逐步提高，员工薪资水平也处于上升趋势，在管理团队人数和薪资水平双双上升的背景下，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处于上升态势。

公司近年来启动了首发上市计划，相应的引入审计、法律服务等专业机构，使中介机构服务费持续上升。

公司 2015 年进行了核心团队人员持股安排，由核心团队持股企业天津爱瑞德以 1.40 元/股的价格认购 519 万股股份，由此构成股份支付。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要求，公司已于 2015 年度就上述股权激励事项进行了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将该部分股份支付成本一次性计入管理费用，确认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3,811.15 万元。每股公司股票的公允价值是根据股权激励实施时预测的公司 2015 年度每股收益的 15 倍动态市盈率确定的，即 0.5829 元/股（2015 年预测每股收益）*15=8.74 元/股。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金额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利息支出	-	-	-	-	-	-
减：利息收入	1,189.25	0.99%	58.44	0.09%	92.62	0.22%
汇兑损益	-182.41	-0.15%	25.50	0.04%	-	-
手续费及其他	8.17	0.01%	5.16	0.01%	4.00	0.01%
合计	**-1,363.50**	**-1.14%**	**-27.78**	**-0.04%**	**-88.62**	**-0.21%**

报告期内，公司无银行借款，同时利息收入金额较大，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均体现为财务收益。2015 年末，公司进行了外部融资，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因此公司 2016 年度利息收入明显高于以前年度。

（六）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变动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26.32	-54.96	72.14
存货跌价	10.75	-	-
合计	**137.07**	**-54.96**	**72.1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均为按照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较小。2015 年坏账损失减少是因为 2015 年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结清，2015 年末余额大幅度下降所致。2016 年，公司除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以外，同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硬件产品 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升级到第二代产品，而一代产品降价导致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差额。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变动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70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13.06	122.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33	-	-
合计	**11.64**	**313.06**	**122.71**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采取了必要的现金管理措施。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使用了部分现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计入投资收益。2016 年，公司未购买委托理财产品。因此，公司 2016

年度投资收益明显低于以前年度。

3、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	822.59	330.00	40.00
	其他	11.93	7.29	6.91
	合计	**834.52**	**337.29**	**46.91**
营业外支出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28	0.43	0.14
	公益性捐赠支出	20.00	-	30.00
	其他	10.22	1.97	6.42
	合计	**48.50**	**2.41**	**36.5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金额均相对较小。公司主要的营业外收入金额为 2015 年和 2016 年收到的政府补助，其中 2015 年公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文化创意产业领导小组办公室“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基金”给予的特别资助 200 万元，2016 年公司收到天津京津电子商务产业园区的税收返还 217.59 万元和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掌阅 iReader 手机阅读软件开发项目”补贴 490 万元。

4、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变动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24.36	1,423.40	1,153.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30	7.88	-10.82
合计	**945.06**	**1,431.28**	**1,142.42**

2015 年，公司所得税费用随着盈利水平的上升而增长。2016 年，公司所得税费用降低的原因是由于公司进行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以及 2015 年度存在股份支付等较大金额的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的影响。

（七）非经常性损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变动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8.28	-0.43	-0.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2.59	330.00	4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13.06	122.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9	5.32	-29.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3,811.15	-
小计	786.03	-3,163.21	133.06
所得税影响额	139.44	97.19	19.96
合计	**646.59**	**-3,260.40**	**113.10**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8.37%**	**-110.27%**	**1.97%**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97%、-110.27%和 8.37%。除 2015 年以外，其余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净利润比例较小。2015 年非经常性损益变动较大，系股份支付费用 3,811.15 万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所致。

因此，公司净利润不存在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的情形。

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各科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468.00	76.49%	65,449.43	82.33%	12,615.43	52.63%
应收账款	12,561.17	12.90%	7,065.16	8.89%	5,823.91	24.30%
预付款项	2,362.33	2.43%	2,704.54	3.40%	989.13	4.13%
其他应收款	388.85	0.40%	238.08	0.30%	657.17	2.74%
存货	546.57	0.56%	396.75	0.50%	-	-
其他流动资产	90.38	0.09%	160.47	0.20%	85.35	0.36%
流动资产合计	**90,417.31**	**92.87%**	**76,014.42**	**95.62%**	**20,171.00**	**84.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	0.01%	20.00	0.03%	-	-
长期股权投资	2,793.30	2.87%	-	-	-	-
固定资产	1,050.97	1.08%	1,121.62	1.41%	1,140.12	4.76%
无形资产	2,373.08	2.44%	1,681.00	2.11%	2,368.43	9.88%
商誉	398.34	0.41%	398.34	0.50%	-	-
长期待摊费用	139.69	0.14%	238.91	0.30%	260.10	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78	0.11%	23.48	0.03%	31.36	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00	0.08%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43.16**	**7.13%**	**3,483.34**	**4.38%**	**3,800.01**	**15.85%**
资产总计	**97,360.47**	**100.00%**	**79,497.77**	**100.00%**	**23,971.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持续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相一致。公司资产总额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为主要项目，约占公司历年资产总额的 90%以上，具体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付现情形主要包括正常的营运成本费用以及购买版权的投入，公司营业收入收现情况较好，货币资金余额与公司的行业特点，营运特点相适应。

2015 年，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国金天吉、奥飞文化对公司的增资，共引入资金 43,600 万元，使公司 2015 年期末货币资金、流动资产及资产总额增长幅度较大。

2、应收账款

随着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也相应增长，但是应收账款余额增速显著低于营业收入增速，2014 年至 2016 年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88%、11.04%、10.49%，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 9.36 次、9.93 次、12.20 次，周转次数不断上升，显示公司良好的收现能力：

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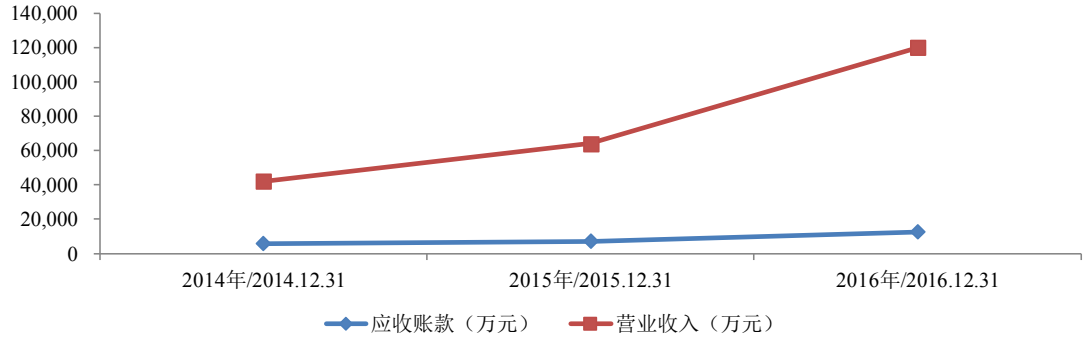

公司数字阅读业务主要有两类收现渠道，一类是基于互联网或手机厂商的第三方支付渠道，用户通过第三方支付渠道向账户充值并购买“阅饼”，待“阅饼”实际消费之时确认为收入，该类渠道下用户一般为先将款项交由第三方支付渠道后再消费，应收账款产生于公司与第三方支付渠道的结算过程中，该结算时间差一般为数天（互联网第三方支付渠道）或一至两个月（手机厂商第三方支付渠道），该种情形下应收账款普遍为手机厂商第三方支付渠道产生；另一类是基于运营商系统渠道，用户在该类渠道充值（一般为短信充值），由该类充值渠道与公司之间按照既定协议进行分成并结算，并在约定期限内向公司支付款项。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来自于手机厂商支付渠道和运营商下属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 5 大充值渠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名称	余额	占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85.44	26.41%
	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	2,169.56	16.93%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06.85	15.66%
	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85.64	11.59%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1,435.75	11.20%
	合计	**10,483.24**	**81.7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2,145.47	36.10%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31.79	25.78%
	深圳市千寻动漫有限公司	1,252.51	21.0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955.13	16.07%
	北京新澜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368.22	6.20%
	合计	**6,253.13**	**86.7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2,998.30	50.4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315.23	22.13%
	小沃科技有限公司	471.91	7.9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269.76	4.54%
	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5.42	4.47%
	合计	**5,320.63**	**89.53%**

注：上表中占比是指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上表所述各期末公司前 5 大应收账款充值渠道余额占当年应收账款余额为80%左右。主要应收账款充值渠道为手机厂商支付渠道、电信运营商部分子公司、电信运营商下属企业等，其款项性质均为当年月末已结算、但尚未支付给公司的充值款，账龄绝大部分为一年以内。从账龄、充值渠道性质、款项性质看，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质量良好，无法回收风险较低。

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账期	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817.27	2%	256.35
	1-2 年	0.30	15%	0.04
	2-3 年	-	-	-
	3 年以上	-	-	-
	合计	**12,817.56**	**-**	**256.3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209.35	2%	144.19
	1-2 年	-	-	-
	2-3 年	-	-	-
	3 年以上	-	-	-
	合计	**7,209.35**	**-**	**144.1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942.77	2%	118.86
	1-2 年	-	-	-
	2-3 年	-	-	-
	3 年以上	-	-	-
	合计	**5,942.77**	**-**	**118.86**

由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表明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回款风险较低。

3、预付款项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用于支付采购版权、渠道服务的预付款，随着公司版权采购金额的不断扩大，报告期内公司向版权供应商所预付款项的金额有所增加。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供应商名称及核算性质为：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备注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0.38	27.95%	预付版权款
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	172.87	7.32%	预付房屋租金
北京四月星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9.23	3.35%	预付版权款

昌荣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47.17	2.00%	预付广告款
北京三一恒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69	1.98%	预付短信服务费
合计	**1,006.34**	**42.60%**	

4、其他应收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核算员工备用金和其他杂项往来。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存在应收股东出资款 500 万元，该笔款项已于 2015 年 3 月收回。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出资款	-	-	500
押金及备用金	219.79	173.44	148.66
保证金	135.60	39.40	75.00
其他	62.90	40.55	23.72
合计	**418.28**	**253.40**	**747.37**

2013 年 5 月，公司股东以非专利技术作价 500 万元对公司增资，2015 年 2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对该次非专利技术出资进行现金出资变更，发行人追溯调整了其他应收款和无形资产科目。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各股东以现金形式向公司缴付变更出资款，该项其他应收款结清。因此，公司 2015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4 年末减少 63.77%。2016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5 年末增加 63.33%，是由于公司开展正常业务，备用金、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5、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核算 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的库存商品、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2016 年末，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544.61 万元，占期末存货余额的 97.88%，发出商品账面余额 11.77 万元，占期末存货余额的 2.12%。公司存货主要均为 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二代产品。报告期内存货变动是由于公司开展硬件产品业务并且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参股南京分布 4.76%股权，投资 5 万元，按成本计量并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5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4 年末增加 20 万元，主要系 2015 年新增投资杭州趣阅 4.72%股权、上海朗阅 4.72%股权，导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所致；2016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5 年末减少 75.00%，主要系 2016 年增持杭州趣阅股权至 2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万余额重分类至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所致。

7、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末，公司参股杭州趣阅 39.6051%股权、深圳墨瞳 40%股权、南京墨阅 40%股权，分别投资 315 万元、1,500 万元、1,000 万元，合计投资 2,815 万元，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并按权益法核算。2016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5 年末增加 2,793.30 万元，主要系：（1）2016 年新增投资深圳墨瞳 1,500 万元、杭州趣阅 315 万元、南京墨阅 1,000 万元；（2）2016 年按照权益法后续计量确认投资收益-21.7 万元所致。

8、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服务器、办公设备等资产，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增长较快，与营业收入增长规模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3.26	7.31	-	35.95
办公电脑	361.41	234.74	-	126.67
服务器	2,337.04	1,581.34	-	755.71
网络设备（交换机）	260.80	184.38	-	76.42
其他	104.47	48.23	-	56.24
合计	**3,106.97**	**2,056.00**	**-**	**1,050.9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3.26	5.94	-	37.32
办公电脑	284.91	169.44	-	115.47
服务器	1,902.72	1,090.79	-	811.93
网络设备（交换机）	230.79	124.66	-	106.13
其他	86.01	35.25	-	50.76
合计	**2,547.69**	**1,426.08**	**-**	**1,121.6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3.26	4.57	-	38.69
办公电脑	114.43	99.11	-	15.32
服务器	1,461.50	608.34	-	853.16
网络设备（交换机）	172.82	65.20	-	107.62
其他	167.13	41.79	-	125.34
合计	**1,959.14**	**819.02**	**-**	**1,140.12**

作为移动互联网行业的轻资产公司，公司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占比较小，无重型机器设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中主要资产为服务器、交换机、电脑、网络设备等，占比为 91.32%。

报告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管理得当、运转良好，未发生减值情形。

9、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买断版权	2,132.90	1,384.13	2,240.50
软件	240.18	296.87	127.93
合计	**2,373.08**	**1,681.00**	**2,368.43**

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形。版权净值占期末无形资产净值 89.88%，系公司核心资产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对版权的投入力度较大，版权净值快速上升。无形资产中的版权为公司买断版权，买断版权的相关情况请参见本招

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一）主要采购情况/1、版权采购情况”和“五、发行人拥有的与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源要素情况/（二）无形资产/2、买断版权情况”。无形资产中软件主要为办公软件及制作工具，不存在公司掌阅书城等自有 APP 资本化的情况。

报告期末，发行人主要资产均良好的处于业务流转过程中，未发生减值情形。

10、商誉

2015 年 12 月，发行人在收购深圳掌阅的过程中确认商誉 398.3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深圳掌阅的历史沿革、被收购前后的股权结构

深圳掌阅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自然人张凌云、王良、成湘均、刘伟平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设立，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08421028《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张凌云出资 40.00 万元，王良出资 13.00 万元，成湘均出资 38.00 万元，刘伟平出资 9.00 万元。

2015 年 10 月，经股东会决议及各股东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书》，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0.00 万元，由自然人成湘均以货币出资 1,100.00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经股东会决议及各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同意股东成湘均、张凌云、王良和刘伟平分别持有深圳掌阅的 94.83%、3.33%、1.08%和 0.75%股权转让给掌阅科技。

购买日前后深圳掌阅资产、负债、利润构成情况：

深圳掌阅于 2015 年 12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申报会计师对深圳掌阅收购前后进行了审计，购买日前后资产、负债、利润情况：

①购买日前后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58.46	1,024.15
应收款项	293.16	483.33
存货	485.11	546.57
其他流动资产	0.00	10.98
固定资产	24.73	4.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1	3.38
应付账款	149.63	123.48
应付职工薪酬	13.69	39.38
应交税费	3.09	12.38
其他应付款	1.50	1,200.00
净资产	801.66	697.52

2016 年末，深圳掌阅货币资金增加主要因向母公司掌阅科技借款所致；其他应付款 1200 万为向母公司借款所致。

②购买日前后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11 月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850.32	3,031.54
主营业务成本	696.46	2,375.75
税金及附加	0.60	6.05
管理费用	238.11	374.09
销售费用	205.03	312.90
财务费用	-0.49	-0.28
资产减值损失	5.32	12.00
营业外收入	0.02	0.40
营业外支出	2.53	17.98
净利润	-297.23	-66.56

2015 年 6 月开始对外销售电子阅读器硬件产品，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较上期增加，主要为销售电子阅读器硬件产品增加所致；2016 年度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快递费、推广费、结算手续费等费用增加所致；2016 年度

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工资、房租等费用增加所致。

（2）收购价格确定依据

就本次股权转让，掌阅科技聘请了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华信众合评报字[2015]第 1108 号评估报告。分别以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深圳掌阅 100%股权进行了评估，并根据该评估报告，深圳掌阅 100%股权账面价值为 801.66 万元，收益法评估值为 1,209.39 万元，该次交易系以收益法评估值为基础，经各方协议一致，确定深圳掌阅 100%股权作价 1,200 万元。

（二）负债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3,456.78	55.35%	6,794.44	48.01%	4,320.59	41.95%
预收账款	13.00	0.05%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605.10	10.71%	1,620.44	11.45%	1,142.46	11.09%
应交税费	823.69	3.39%	1,465.64	10.36%	1,035.59	10.06%
其他应付款	76.75	0.32%	93.17	0.66%	8.55	0.08%
其他流动负债	6,927.49	28.49%	4,178.82	29.53%	3,791.10	36.81%
流动负债合计	**23,902.82**	**98.31%**	**14,152.50**	**100.00%**	**10,298.29**	**100.00%**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410.00	1.69%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00**	**1.69%**	-	-	-	-
负债合计	**24,312.82**	**100.00%**	**14,152.50**	**100.00%**	**10,298.29**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总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负债总量呈上升趋势，公司总负债中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流动负债为公司负债的主要项目，其具体变动与公司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情形相适应。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渠道款	4,771.19	1,902.33	1,059.52
版权款	5,812.63	2,855.94	1,949.12
推广款	2,355.44	1,536.36	1,072.34
其他	517.52	499.80	239.61
合计	**13,456.78**	**6,794.44**	**4,320.59**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的产品或服务主要为数字版权、渠道服务和推广服务。随着公司逐步加强对于阅读内容建设的投入，以及加大对渠道和推广的投入，公司在报告期内版权成本、渠道成本和推广费用的金额增速较快，相应的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增速较快。

2、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核算各期末应发未发的工资、奖金及其他员工薪酬类费用，报告期内随着员工人数的增加、平均薪酬水平的上升，应付职工薪酬各年末余额呈增长趋势。

3、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主要用于核算公司应交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各种税款，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根据公司在各年内预缴税费情况而发生变化。2015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14 年末增长 41.53%，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应税利润增长及期末未缴纳的增值税增加所致；2016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15 年末减少 43.80%，主要系：（1）2016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已向税务局备案，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减少企业所得税 378.32 万元；（2）本期已缴纳增值税增加，期末应缴增值税余额减少所致。

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用于核算公司各期末已被用户充值兑换为“阅饼”，但尚未

进行数字阅读消费的预收性质款项。

用户将充值款兑换为虚拟货币“阅饼”时，公司将其转入“其他流动负债”贷方，次月初根据用户上月虚拟货币“阅饼”消耗数量乘以“阅饼”加权平均单价确认收入，冲减其他流动负债，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借方。“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用户充值未消费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用户规模和营业收入规模呈快速增长趋势，所以期末尚未被消费的阅饼也呈快速增长的趋势。

发行人 2016 年其他流动负债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4,178.82	119,358.72	122,107.39	6,927.49

注：其他流动负债本期借方为用户购买书籍消耗虚拟货币金额；本期贷方金额为用户充值金额。

其他流动负债本期贷方金额 122,107.39 万元为用户充值金额，其他流动负债本期借方金额 119,358.72 万元为用户消费金额，其中结转本期数字阅读收入贷方金额 112,646.85 万元，应交税费-销项税贷方金额 6,711.87 万元。

5、递延收益

2016 年末，递延收益较 2015 年末增加 410.00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计入递延收益所致。

（三）权益情况分析

1、2015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原因

（1）2015 年 5 月，经股东会决议通过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资本公积金额 3,973.62 万元；（2）2015 年度股东投入资本增加资本公积金额 42,520.76 万元；（3）2015 年度股份支付及权益性交易增加资本公积金额 4,390.92 万元。

2、2015 年度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

（1）2015 年 5 月，经股东会决议通过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转为股本及资本公积，减少未分配利润 11,723.62 万元；（2）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956.63 万元，计提盈余公积 358.00 万元，增加未分配利润 2,598.64 万元。

（四）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6.12.31	2015 年度/ 2015.12.31	2014 年度/ 2014.12.31
流动比率	3.78	5.37	1.96
速动比率	3.76	5.33	1.9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24.09%	17.43%	42.9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505.42	7,716.54	8,639.54
利息保障倍数（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支出+所得税费用+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2015 年，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国金天吉、奥飞文化，融资 43,600 万元，使公司 2015 年期末货币资金、流动资产及资产总额增长幅度较大，相应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大幅度上升，资产负债率大幅度下降。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6.12.31	2015 年度/ 2015.12.31	2014 年度/ 2014.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20	9.93	9.36
存货周转率（次）	5.04	0.20	不适用

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初期末平均值

2、存货周转率=硬件产品成本/存货平均余额，其中 2015 年存货平均余额为合并日存货入账价值与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之平均数。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提高，显示出公司收现能力逐年增强。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掌阅主营业务为 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的研发、销售。2015 年 12 月，公司完成对深圳掌阅 100%股权的收购，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由此，2015 年公司合并报表中硬件成本仅为深圳掌阅 2015 年 12 月的营业成本，因此 2015 年公司合并报表下存货周转率较低，为 0.20。2016 年公司硬件产品业务发展速度较快，硬件产品销量和收入均大幅增长，存货周转率显著提升，为 5.04。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总体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6.36	12,343.27	8,06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0.52	-4,334.38	-3,04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826.60	-2,7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1	-1.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78.23	52,833.70	2,324.22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具体情况及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458.87	68,069.69	41,855.55
收到的税收返还	217.59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7.03	395.73	14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393.49**	**68,465.42**	**42,001.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765.20	27,908.63	18,063.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99.47	7,671.41	4,936.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68.14	2,658.32	1,70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94.31	17,883.78	9,22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27.13**	**56,122.15**	**33,93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6.36**	**12,343.27**	**8,066.41**

对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各明细科目分析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高度吻合，显示出公司营业收入收现率较高，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量持续增长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趋势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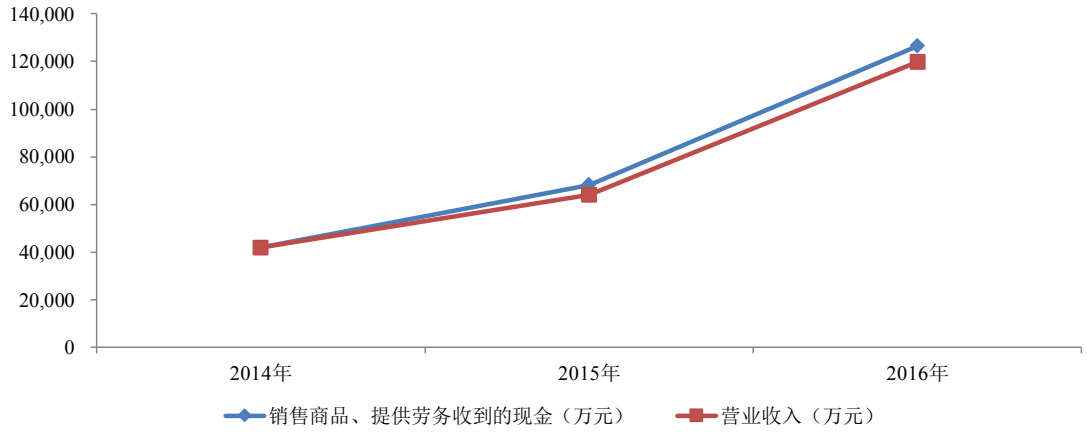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主要反映公司营业成本付现情况，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趋势高度吻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量持续增长系营业成本规模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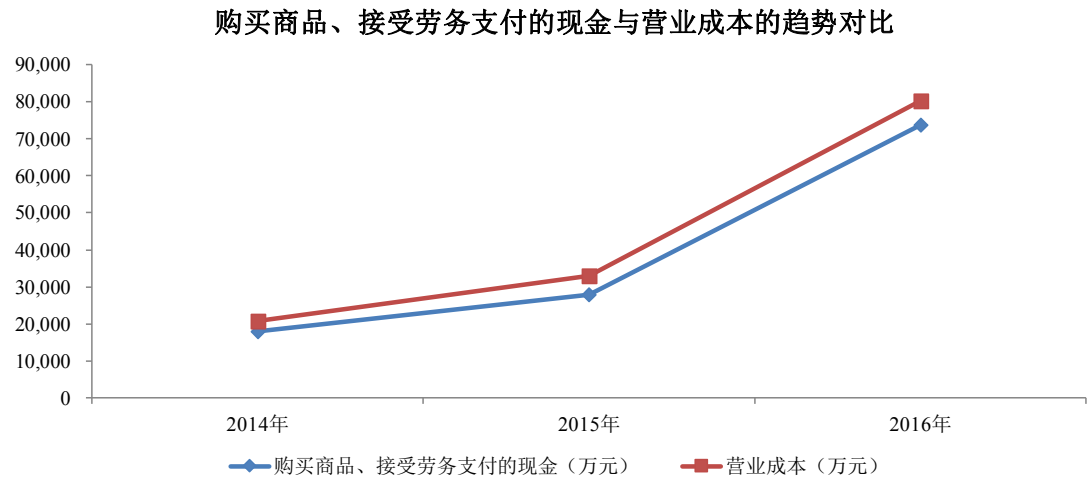

依据上图所示，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增加，公司营业成本的绝对金额也快速上升，相应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量也快速增长。

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随着公司用户数量的快速增长、营业收入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的规范性逐步增强，公司技术团队、销售团队、管理团队的员工数量增长较快，公司工资水平上升，致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长迅速。

4、支付的各项税费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增加以及净利润的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长较快，因此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增长迅速。

5、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情形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21,119.20	15,322.96	7,243.10
管理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2,515.52	1,757.42	1,416.24
营业外支出中支付的现金	30.20	1.97	34.89
财务费用中手续费	8.17	5.16	4.00
资金往来	921.23	796.27	527.37
合计	**24,594.31**	**17,883.78**	**9,225.60**

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所付现的现金流量。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销售费用中推广费、广告费的投放力度，使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快速增加；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在办公费用、业务招待费方面有一定的增长，同时公司启动了首发上市进程，在规范运营、中介机构费用方面增速也较快。综合来看，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增长较快，与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的增长趋势相一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具体情况及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	105,500.00	38,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3	313.06	122.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3**	**105,813.06**	**38,622.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64.69	3,585.90	3,164.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5.00	105,520.00	38,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9.17	1,041.54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8.86**	**110,147.44**	**41,66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0.52**	**-4,334.38**	**-3,042.2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现情况良好，在满足正常业务需要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利用部分货币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产品，因此 2014 年和 2015 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两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较大。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主要是公司将部分货币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取到的投资收益金额，以及参股公司的投资分红款。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是公司购买版权所支付的现金。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加大阅读内容建设、版权购

买的投入，使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流量持续增长。

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是指公司将部分货币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而支付的金额，以及公司对外参股投资其他企业而支付的金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主要系公司收购深圳掌阅而支付的现金。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具体情况及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4,826.60	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4,826.60**	**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3,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3,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826.60**	**-2,700.00**

2014 年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500 万元，主要是股东对公司增资 500 万元所致；2014 年公司对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3,200 万元，由此产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0 万元。

2015 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系吸收外部投资者国金天吉和奥飞文化对公司的增资、天津爱瑞德增资、发行人原股东对出资方式变更而缴纳现金出资所致。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本性支出。

在未来期间，本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主要是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及影响详见“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部分。报告期内，公司无资本性支出导致公司固定资产大规模增加或进行跨行业投资行为。

五、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对比和变更情形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及增值服务业务，目前尚无上市公司从事类似业务，结合发行人目前自身经营状况，重大会计政策选用合理。

目前，公司管理层尚无对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进行变更的计划，也未见相关法规将对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进行变更的情形。

六、报告期末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担保，发行人存在的或有事项情况如下：

2016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8 月 3 日签发的（2016）沪 0115 民初 58613 号应诉通知书，上海玄霆娱乐信息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和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侵犯其著作权和不正当竞争行为，请求法院判决本公司和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其经济损失人民币 2,000 万元。2017 年 6 月 26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了一审判决，驳回原告上海玄霆娱乐信息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2016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签发的（2016）沪 0115 民初 58612 号应诉通知书，上海玄霆娱乐信息有限公司和上海阅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侵犯其著作权和不正当竞争行为，请求法院判决支付其经济损失人民币 2,000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宗诉讼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

本公司未在报告期财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复核相关会计处理。

2、期后事项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掌阅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在韩国首尔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掌阅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互联网经营、服务、批发零售、

销售电子设备及出版物等。

七、对发行人财务状况与盈利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因素分析

1、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

公司近年来由于业务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也呈现较快增长。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5,823.91 万元、7,065.16 万元和 12,561.17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30%、8.89%和 12.90%，账龄绝大部分为一年以内。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应收对象大多为 VIVO、华为、OPPO 等知名手机厂商以及国有电信运营商，企业资信情况良好，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但由于公司目前仍有部分短信计费支付合作，不排除存在发生小额坏账的可能性。此外，通过短信计费支付渠道取得的充值收入需要经过中国移动等国有电信运营商进行结算，结算周期相对较长，该类充值渠道的结算时效、运营商的管理政策都会对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回款进度造成一定影响，进而影响到发行人对部分营业收入的收现能力。

2、影响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为独立运营的数字阅读企业，通过开发自有阅读平台、获取内容和用户流量，实现产品的平台价值。相较于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巨头和电商企业，其优势在于公司业务专注于数字阅读，机制灵活，具备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的动力和能力，致力于数字阅读生态的建立和维护，同时能够最大化强化终端用户体验。而劣势则在于作为独立运营的创业型企业，不具备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巨头和电商企业强大的资本实力和强势的市场地位。

2013 年以来，随着腾讯、百度、阿里巴巴、京东等互联网企业纷纷进入数字阅读领域，数字阅读行业竞争呈现日益激烈的态势。2015 年初，腾讯正式收购盛大文学，并成立了包括起点中文网、创世中文网等文学网站的阅文公司，在提升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关注度的同时，也进一步加剧了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竞争。掌阅科技如果不能有效地制定实施业务发展规划，积极应对市场竞争日益激

烈所带来的挑战，则未来可能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丧失其原本具有的竞争优势，进而影响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

3、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

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是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报告期内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合计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2.12%、79.98%和 86.70%。

渠道成本方面，作为移动互联网公司，拓展用户、终端，获取互联网流量始终是公司的长期策略。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了对手机厂商、渠道平台的投入，以不断扩大公司的用户规模，而用户规模是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的重要基础。随着公司推广力度的不断增加，渠道成本金额呈上升趋势。

版权成本方面，近年来“大 IP”概念在移动互联网兴起，公司通过“优质 IP 深度运营”形成公司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在布局网络文学业务的同时，不断加紧原创 IP 全版权运营的进程，因此对版权投放力度逐年加大，导致公司近年来版权成本金额快速上升，并且在成本结构中占比也上升较快。

渠道成本和版权成本作为公司成本结构中最为主要的两项成本，对公司毛利率和盈利能力具有重要影响。

4、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推广费、职工薪酬和研发费用支出构成。公司渠道推广力度、品牌推广力度、销售人员和管理人员的数量、工资水平、研发投入规模是影响公司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八、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

（一）本次发行后即期回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和即期回报情形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万元）	7,720.96	2,956.63	5,745.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074.37	6,217.03	5,632.47
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0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0.18

本次拟发行 40,000,000 股，预计 2017 年每股收益相对于 2016 年将会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每股收益将受股本摊薄影响。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融资能够为公司打造数字阅读生态圈的发展战略提供资本支持

公司的目标是打造国内最具影响力的数字阅读生态圈。公司将以数字阅读平台为基础，逐步构建内容创作、内容分发、IP 开发、影视推广、游戏等多板块的业务布局，以期实现整合产业链上下游的泛文化娱乐资源，打造以数字阅读为核心的生态圈。公司将在未来三年重点打造精品创作、内容发行、IP 开发和影视游戏四大平台。通过本次融资，公司将在数字阅读资源、数字阅读技术和海外阅读平台的建设升级方面获得有力的资本支持，公司的资本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将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2、本次融资有利于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数字阅读资源平台升级项目、数字阅读技术平台升级项目和海外阅读平台建设项目，分别从内容、技术、海外业务等方面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充分论证，具备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发展前景良好，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金额	项目备案文号
1	数字阅读资源平台升级项目	93,343.36	京朝阳发改（备）[2015]129 号
2	数字阅读技术平台升级项目	6,240.00	京朝阳发改（备）[2015]130 号
3	数字阅读海外开发项目	5,137.83	京朝阳发改（备）[2015]131 号
合计		**104,721.19**	

（1）数字阅读资源平台升级项目

随着越来越多的读者接受数字阅读方式，对阅读内容的多样化、多元化和多层次需求也日益明显，同时也对数字内容资源在数量与质量上提出了更高要求。大规模、高质量的数字内容资源，既是数字阅读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的体现，也是各数字阅读企业互相争夺的焦点。

截至目前，公司年图书下载量达 15 亿册，书籍日更新 1 亿字，但与公司数字阅读平台迅速发展的业务规模相比，数字内容在数量和质量上仍难以充分满足用户日益增多的阅读需求。公司最近几年加大了对优质作品的数字版权的采集，但该类版权竞争比较激烈，采集价格相对比较高，受限于公司资本实力，高质量、有市场号召力的优质作品的数字版权，尤其是有独家专有授权的优质作品的数字版权仍显不足。为了满足用户日益增长的阅读需求，公司需要持续不断地加大购买各类数字版权的投入力度，借此吸引更多的读者用户，保障公司的行业地位并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另一方面，目前中国数字阅读市场竞争激烈，本行业内相关企业借助布局网络文学 IP 产业链环节带来的潜在价值着力打造自有平台，为争夺读者用户及延伸相关产业链，各家纷纷抢购优质版权资源以扩充自身阅读平台，如何在有限的时间内获得更多的优质资源已经成为提高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影响因素。而如果仅仅依靠企业自有资金来进行采购，将会错失大量的有限优质版权资源，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通过本项目将进一步充实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另外，在公司传统购买数字版权的基础上，通过打造自有原创文学创作平台，能够同时提供大量原创文学内容，拓展优质版权来源渠道，使公司在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占有率进一

步提高。

本项目建设将实现公司的文学作品版权及自有平台签约作者数量快速增长，进一步扩充数字内容资源数量，完善数字内容结构，改进数字内容质量。借助于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所奠定的市场基础，本项目实施后将巩固并提高公司在国内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为公司未来打造数字阅读生态圈的发展战略提供基础。

（2）数字阅读技术平台升级项目

公司作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企业，旗下运营的数字阅读平台“掌阅”活跃用户规模和上线图书规模庞大，对网络平台的承载能力和系统功能有着很高的要求。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经营模式，建成后的技术平台将作为公司在国内主要的网络技术平台，具有先进的平台管理系统及设备，能基本满足公司未来十年的发展所需要的承载能力和稳定性，提升用户的在线体验，巩固公司产品优势，是公司现有业务快速发展的基本条件。

（3）数字阅读海外开发项目

公司属于国内数字阅读市场中的领先企业。根据 TalkingData 的应用排行数据显示，2016 年、2017 年各个季度阅读类应用排名中，“掌阅”覆盖率和活跃率均排名第一，已成为国内最具影响力的数字版权和发行平台。基于公司自身的行业地位和拥有的大量数字内容版权，公司着力于发展东南亚、香港、台湾、俄罗斯等周边国家和地区的数字阅读市场，将自身已成熟的业务模式发展到数字阅读市场规模不成熟不集中的东南亚等周边地区。作为唯一获得第四届“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金奖”的数字出版企业，公司在版权方面的努力获得了海外市场的认可，公司为满足海外用户对阅读的需求，在简体中文不能满足用户的情况下，公司也开始进行繁体版以及外文版的开发和准备工作。

本项目建设将实现海外数字阅读市场的开展，公司基于在原有国内市场中占领的行业地位及大量优质数字版权的优势以港澳台等地区的数字阅读用户为服务市场，从而为公司开辟新市场领域。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将进一步拓展业务布局，增强核心竞争力。

2、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数字阅读资源平台升级项目、数字阅读技术平台升级项目和数字阅读海外开发项目，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储备充分。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注重产品研发、书籍编辑、系统管理等人才队伍的培养与储备。在产品研发和市场运营过程中，针对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技术创新，建立相应的激励制度，激发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从不同角度和形式提升项目人员工作积极性，激发技术创新的热情，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同时，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培训体系和薪酬制度也吸引了大量优秀人才加入，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的高素质专业团队，为公司在数字阅读市场的领先地位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

作为国内数字阅读市场正版经营的标杆企业，公司自 2008 年创立以来，通过为读者提供优质的正版版权读物，不断优化读者阅读体验，在数字阅读市场上一直处于领先地位。多年来公司一直关注阅读体验的提高。譬如为提高阅读体验针对数字阅读平台“掌阅”陆续研发了高仿真翻页效果、仿真书架风格、个性化电子藏书室、支持 EBK3/TXT/UMD/CHM/EPUB 等全主流格式功能，经过多年持续不懈的努力，公司产品以其性能稳定、速度卓越等诸多优点确保了其在阅读软件评分和下载量排行榜中长期处于领先地位。

目前，公司已经与超过 500 家的版权方展开合作，年分发图书 15 亿册，书籍日更新 1 亿字。其中的版权管理工作数量庞大，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版权把控系统并不断优化管理系统，并将在未来 3 年时间内投资约 10 亿元继续采购版权以适应用户群体的增长，努力打造一个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掌上数字图书馆。作为国内数字阅读市场正版经营的标杆企业，公司先后多次获得国内外版权经营荣誉奖项。在 2013 年 11 月公司荣获中国版权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奖，成为获得该奖项的唯一移动互联网公司，同时也成为有史以来第一个获此殊荣的移动互联网公司。2015 年 6 月，公司凭借在正版版权推广运用方面所做的贡献，荣获“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金奖”，也是此次获奖企业中唯一的数字阅读企业。

（四）公司经营风险及应对本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及增值服务业务，以出版社、版权机构、文学网站、作家为正版图书数字内容来源，对数字图书内容进行编辑制作和聚合管理，面向互联网发行数字阅读产品，同时从事网络原创文学版权运营，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研发及销售，基于自有互联网平台的游戏联运、广告营销等增值服务。

公司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相关描述。

2、发行人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业绩以应对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具体措施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收益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方式，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从而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本公司承诺采取以下措施应对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但是公司制定以下措施并不等于公司对于未来利润进行保证，提请投资者注意。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

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是公司实现业务创新重要的基本保障，公司将围绕移动阅读核心技术持续增强研发投入，不断增强运营系统的稳定性、完善版权和阅读内容建设，不断巩固公司移动阅读市场领域的领先地位。

（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进行修改，就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决策机制、利润分配形式、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等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

公司的目标是打造国内最具影响力的数字阅读生态圈。公司将以数字阅读平台为基础，逐步构建内容创作、内容分发、内容衍生开发（影视、游戏、周边产品等）等多板块的业务布局，以期实现整合产业链上下游的泛文化娱乐资源，打造以数字阅读为核心的生态圈。生态圈中的所有参与者将能够公平透明地分享掌阅科技用户群带来的红利，同时也将刺激各个链条中的参与者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最终形成读者、粉丝、作者、内容提供方、内容衍生相关方等各方利益的互相促进和良性循环。

二、未来三年的具体发展规划和措施

公司将在未来三年重点打造内容创作、内容发行、内容衍生开发三大平台。

（一）内容创作平台

1、公司成立自有原创文学创作平台，组建专业的编辑团队，寻找并培养优秀的创作者。

2、公司开放布局，战略投资行业内优秀的内容团队，目前已经参股投资了杭州趣阅、深圳墨瞳、南京墨阅、杭州品阅、南京分布等内容类公司，后续计划继续投资有不同风格的内容团队，形成内容联盟，让创作内容百花齐放。

3、公司将给予自有原创文学创作平台强大的资源支持，作者可以分享到最具竞争力的稿酬回报，公司投入推广资源帮助作者提升个人品牌和知名度，建立公平透明的收入分享机制，包括作品的衍生价值分享，推动作品改编成动漫、影视剧，游戏等。

（二）内容发行平台

1、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以“掌阅”APP 为核心的内容发行平台，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深化用户的拓展。公司将用户拓展分为国内用户拓展和海外用户拓展。

公司对于国内的用户拓展渠道，如各大互联网平台和主要手机厂商，已经建立起了比较成熟和深入的合作，在未来会进一步加强合作的深度和广度，力争对于潜在用户更为全面的覆盖。同时，公司还将着重建立品牌的知名度、口碑和美誉度，通过电视、地面、网络、节目冠名等宣传进一步强化掌阅品牌。

海外用户拓展，重心在于海外内容拓展和海外渠道拓展。内容拓展方面，公司计划未来将大陆版权内容输出到全球，同时在全球签约多家出版社的不同语种版权内容。渠道拓展方面，公司未来将通过海外互联网广告平台，在全球进行数字阅读平台的线上推广。公司目前已组建海外业务部，力争未来三年内在亚太多个国家地区取得市场领先地位和良好用户口碑。

2、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掌阅目前已研发并销售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打造数字阅读自有渠道。电子书阅读器因其无闪烁、更接近普通纸张的阅读体验，能够为数字阅读用户提供更为优良的数字阅读体验，提高用户粘性和品牌认同度，进一步丰富公司的渠道推广资源，有助于公司形成软硬件一体化的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布局。

3、公司将进一步开放核心系统资源，为专业的内容生产团队和个人提供自运营平台，从传统的数字阅读销售平台向数字阅读生态平台转变。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数字阅读产品形态的升级迭代，从传统的内容电子化向数字内容多媒体化、个性化、社区化转变。

（三）内容衍生开发平台

公司旗下数字阅读平台“掌阅”月活跃用户达 1 亿人，海量的用户数据使得公司在 IP 筛选、孵化、曝光放大等各个层面都具备了明显的竞争优势。同时，包括子公司天津掌阅和参股公司在内的掌阅文学内容体系每年有上万部优秀全版权作品产出。基于庞大的平台用户基础，结合优秀的内容源，公司将引入顶尖的影视、漫画、游戏、周边产品等相关公司，采取项目合作开发的模式进行深度合

作，并将“优质 IP 深度运营”打造为公司未来在内容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

三、实施发展目标和规划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公司上述的发展目标和规划是基于公司现有业务规模、市场地位及本行业的发展趋势等各方面因素综合制定的，上述计划的拟定依据了一定的假设条件并可能面临一些困难。

（一）拟定发展目标和规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本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无重大改变；

2、国家宏观经济、政治、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

3、本公司所在行业及所处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市场变化；

4、本次股票发行与上市工作进展顺利，募集资金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期实施；

5、公司现有的核心管理、研发人员不出现重大的变动，且公司在产品研发、市场定位等方面无重大决策错误；

6、无其它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实施发展目标和规划所面临的困难

1、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资金运用规模都将迅速扩大，这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组织设计、财务规划以及人力资源配置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在战略规划、运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能力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2、人力资源是公司所在行业的最重要的生产要素，公司为保持较高的成长性和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需要引进、培养更多高素质的管理人员、技术研发人员以及销售人员。

四、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前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公司以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结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本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制定的，经过了全面、审慎的分析，有利于本公司保持市场领先优势、扩大业务规模、完善产业布局和提升市场占有率。因此，未来几年的发展规划是现有业务的提升和完善，有助于公司实现打造国内最具影响力的数字阅读生态圈的战略目标。

五、发行人持续公告发展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声明

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成功，将在上市后通过定期报告持续披露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计划

发行人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量，将根据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东公开发售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在北京市朝阳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备案工作，项目投资总额为 104,721.19 万元，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募集资金项目的有效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内容供应，同时拓展公司数字阅读服务的业务布局，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并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金额	项目备案文号
1	数字阅读资源平台升级项目	93,343.36	京朝阳发改（备）[2015]129 号
2	数字阅读技术平台升级项目	6,240.00	京朝阳发改（备）[2015]130 号
3	数字阅读海外开发项目	5,137.83	京朝阳发改（备）[2015]131 号
合计		**104,721.19**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逐步投入上述资金。募集资金未到位前，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发行人通过自筹方式解决，以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数字阅读业务相关，是发行人数字阅读业务在内容、技术、地域方面的持续提升和拓展。发行人数字阅读业务相

关的产业政策和监管要求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二、行业基本情况/（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根据国家关于互联网、文化等相关产业政策，数字阅读服务行业是国家政策明确支持的互联网产业和文化产业。同时，发行人已经取得了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北京市文化执法行政总队等行业主管部门的书面证明，证明发行人数字阅读业务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符合监管要求。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满足国家关于互联网、文化等相关产业政策和监管要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在北京市朝阳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备案工作，已取得必备审批备案文件，具体情况请参见上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16 年度正式开始实施，目前进展情况顺利，2016 年度投资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年度投资金额
1	数字阅读资源平台升级项目	32,362.53
2	数字阅读技术平台升级项目	2,215.32
3	数字阅读海外开发项目	1,924.42
合计		**36,502.27**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备案文件自 2015 年 10 月 28 日签发，有效期为两年。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和土地使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可行性分析，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业务体系的发展和完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紧密相关，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投资管理安排

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审批程序，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制定科学完善的项目投资管理体系，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项目投资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数字阅读资源平台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数字版权领域投资及版权加工投资，项目计划总投资93,343.36 万元。公司计划通过加强版权采购数量，在原有版权供应的基础上，增加和丰富公司所拥有的内容资源数量，同时延伸自有文学供应链，打造数字阅读多样化市场，为用户提供更加优质丰富的数字阅读内容，为公司数字阅读平台的需求提供更全面更多方的供应基础，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关系

随着越来越多的读者接受数字阅读方式，对阅读内容的多样化、多元化和多层次需求也日益明显，同时也对数字内容资源在数量与质量上提出了更高要求。大规模、高质量的数字内容资源，既是数字阅读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的体现，也是各数字阅读企业互相争夺的焦点。

截至目前，公司年图书下载量达 15 亿册，书籍日更新 1 亿字，但与公司数字阅读平台迅速发展的业务规模相比，数字内容在数量和质量上仍难以充分满足用户日益增多的阅读需求。公司最近几年加大了对优质作品的数字版权的采集，但该类版权竞争比较激烈，采集价格相对比较高，受限于公司资本实力，高质量、有市场号召力的优质作品的数字版权，尤其是有独家专有授权的优质作品的数字版权仍显不足。为了满足用户日益增长的阅读需求，公司需要持续不断地加大购

买各类数字版权的投入力度，借此吸引更多的读者用户，保障公司的行业地位并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另一方面，目前中国数字阅读市场竞争激烈，本行业内相关企业借助布局网络文学 IP 产业链环节带来的潜在价值着力打造自有平台，为争夺读者用户及延伸相关产业链，各家纷纷抢购优质版权资源以扩充自身阅读平台，如何在有限的时间内获得更多的优质资源已经成为提高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影响因素。而如果仅仅依靠企业自有资金来进行采购，将会错失大量的有限优质版权资源，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通过本项目将进一步充实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另外，在公司传统购买数字版权的基础上，通过打造自有原创文学创作平台，能够同时提供大量原创文学内容，拓展优质版权来源渠道，使公司在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

本项目建设将实现公司的文学作品版权及自有平台签约作者数量快速增长，进一步扩充数字内容资源数量，完善数字内容结构，改进数字内容质量。借助于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所奠定的市场基础，本项目实施后将巩固并提高公司在国内数字阅读行业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为公司未来打造数字阅读生态圈的发展战略提供基础。

3、项目建设的背景

（1）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

数字出版已成为文化产业新的经济增长点，是新闻出版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主要发展方向。发展数字出版产业，对于提升我国文化软实力，推动文化产业乃至国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促使出版业发展模式转型具有重要意义。因此，国家积极出台相关政策，鼓励支持我国数字出版产业的发展。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加快我国数字出版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到“十二五”末，我国数字出版总产值力争达到新闻出版产业总产值 25%，整体规模居于世界领先水平，在全国形成约 20 家年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出版骨干企业。到 2020 年，传统出版单位基本完成数字化转型，其数字化产品和服务的运营份额在总份额中占有明显优势。国家政策和市场需求的双重促进对于我国数字

出版业的发展已经起到了明显的推动作用，根据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发布的《2015-2016 中国数字出版产业年度报告》，2015 年我国数字出版行业市场规模为 4,403.85 亿元，同比增长 30%，数字出版业收入占新闻出版业收入的比例由 2014 年的 17.1%提升至 2015 年的 20.5%。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国家将会进一步推动行业的健康发展，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也为数字出版行业及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数字阅读市场前景广阔

互联网、4G 技术的迅速普及和广泛应用，极大地方便了人们进行“随时随地”的阅读活动，数字阅读业务市场前景广阔。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电子阅读器等移动智能终端的逐渐普及、移动网络带宽的持续改善以及 WIFI 基础设施的不断增强，移动互联网用户和访问量在近年来呈现高速增长态势。据 CNNIC 统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 6.95 亿，较 2015 年底增加 7,550 万人。我国网民上网设备中，手机使用率达 95.1%，较 2015 年底上升 5.0%，是第一大上网终端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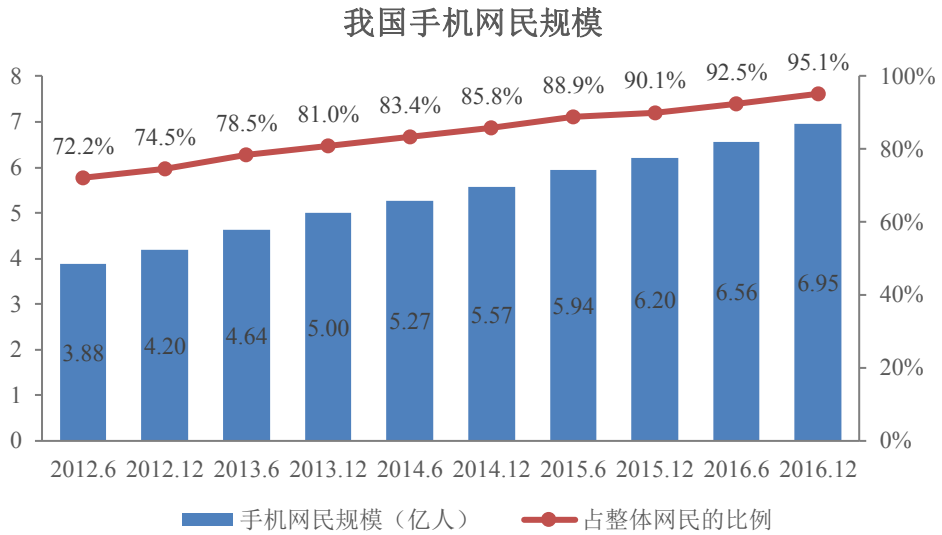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CNNIC《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伴随手机网民数量的不断增加，利用移动终端进行阅读的网民数量也在不断增加，由于数字阅读的便捷性和灵活性，传统阅读方式正逐渐向数字阅读方式转变。截至 2016 年 12 月，手机网络文学用户规模为 3.04 亿，较 2015 年底增加了 4,469 万人，占手机网民的 43.7%，人均手机阅读花费及时长均不断增长。数量

庞大且不断增长的消费群体成为数字阅读行业不断增长的现实基础。

随着手机出版产业的发展以及“全民阅读”的普及进程进一步加快，数字阅读迎来了空前的发展机遇。2015 年我国成年国民图书阅读率为 58.4%，较 2014 年的 58.0%上升了 0.4 个百分点；受到数字媒介迅猛发展的影响，数字化阅读方式（网络在线阅读、手机阅读、电子阅读器阅读、光盘阅读、Pad 阅读等）的接触率为 64.0%，较 2014 年的 58.1%上升了 5.9 个百分点。

根据易观智库发布的《中国移动阅读市场年度综合报告》，2015 年我国移动阅读市场规模为 101 亿元，较 2014 年同比增长 14.25%，2010 年至 2015 年，我国移动阅读市场规模的复合增长率为 6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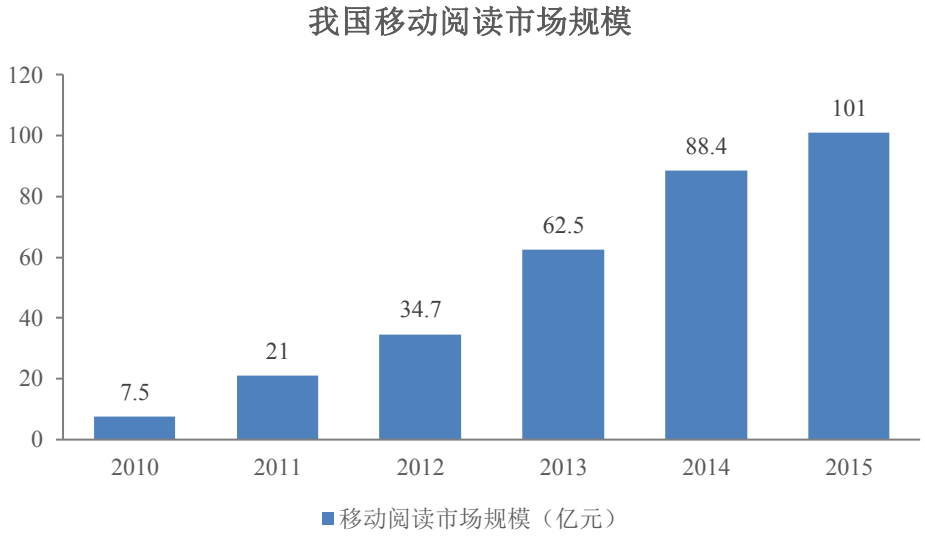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易观智库《中国移动阅读市场年度综合报告》

（3）内容版权成为数字阅读行业争夺的重点

在数字出版大潮的推动下，国内数字阅读市场发展迅速，同时也吸引了许多国内大型互联网企业进入。而高品质作品的数字版权的获取和使用是数字出版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也是企业可持续增长的基础。数字阅读市场格局由于几大互联网企业的进入而发生改变，同时也导致了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在这样的背景下获取和创造优质内容将成为数字阅读企业今后发力的重点。

另一方面，为促进我国文化产业的健康发展，建立良好的市场秩序，我国不断加强对版权保护的力度。在我国版权保护领域的最高法律规范是 1990 年通过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针对数字时代的版权新问题，我国在 2001 年对《著作权法》的修订中新增加了关于信息网络传播权的阐述。随后 2006 年我国颁布了《信息网络传播保护条例》，用以对信息网络传播权做出详细规定，并且在 2013 年又做出了最新的修订，加大了惩罚力度。2014 年，全国各级版权行政管理机关共检查经营单位 106.3 万家，收缴各类盗版品 1,666.6 万件。全国作品自愿登记数量达 99.7 万份，增加 16.3 万份，同比增长 19.5%。国家加强对正版版权的保护力度将会对盗版形成有力打击，同时也会促使正版版权的价值和稀缺性更加显著。

在可以预见的未来，知识产权的争夺将随着市场的正规化进程表现得更加激烈，各家厂商将通过优秀的作品版权建立竞争壁垒，内容产业中的巨头通过维权手段打击竞争对手现象会更加普遍。从市场的长期发展来看，维权意识的增强则是市场成熟化的真正表现。

4、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版权资源扩容是企业在数字阅读市场高速发展背景下的必然选择

随着手机、平板电脑等智能终端的普及，传统的阅读方式也在发生着改变，数字阅读因其便携性、互动性、内容丰富等优点被越来越多的读者认可，特别是 4G 网络时代的到来使得这种变化愈发显著。根据速途研究院《2015 年第四季度移动阅读市场报告》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底移动阅读覆盖人群已达到 19,372.5 万人，同比增长 14.65%，数据显示数字阅读时代已经到来。

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是企业发展的重要机遇，公司数字阅读平台“掌阅”庞大的用户群对于平台内容资源（尤其是独家专有授权的内容资源）的数量和质量有更高的要求，而通过加强数字版权购买能力及创建自有原创文学创作平台，可以增加公司数字阅读平台图书拥有数量和资源多样性，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和读者需求，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保证公司在数字阅读市场中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2）丰富的优质资源和良好的用户体验是企业核心的竞争力

伴随着数字阅读市场的快速增长，行业竞争也将越发激烈。公司作为互联网

数字阅读领域的领军企业，一直在用户规模、产品使用体验、平台技术创新等方面保持领先地位。而企业要在越发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要想保持这种领先地位，就必须满足移动用户不断增长的阅读需求，这种需求主要来自两方面：

一方面是对优质书籍资源的需求。拥有门类齐全、受人喜爱的优质资源（特别是独家专有授权的内容资源）是一个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当前行业内对优质资源争夺日益激烈的背景下，数字阅读的 IP 资源愈发稀缺，在这样的背景下加强数字版权买断能力、完善优质图书资源储备是必要且紧迫的。

另一方面是加强应对更好的读者阅读体验需求。阅读体验的好坏将直接影响读者的阅读兴趣，因此，进一步完善内容编辑和处理，不断提升文字呈现效果和产品功能对阅读体验的优化是十分必要的。此外，公司还推出了 iReader 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旨在为用户提供类似于纸质阅读的完美阅读体验。

（3）正版版权经营是版权市场规范化的必然趋势

随着国内版权市场的逐渐规范，越来越多的互联网服务提供商逐渐意识到版权资源的重要性，为了提高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很多企业都在对自有版权资源进行大量扩充。

公司自 2008 年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购买正版版权经营，并在企业内部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版权管理制度。通过“正版-收费”的经营方式公司不断丰富自己的版权资源，目前已拥有畅销、生活、文学等类别的优质图书数字版权 50 余万册。同时，在拥有大量正版优质资源的基础上积极建设自有数字阅读平台，为读者提供个性化阅读服务，譬如“精品阅读”服务，这些工作都奠定了公司在国内数字阅读行业版权规范经营的标杆形象。

在版权管理不规范的市场环境下，正版经营为公司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并强化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如今，面对版权市场规范化，版权资源竞争的白热化，加强数字版权资源能力对公司市场的竞争力和行业领先地位的保持具有重要意义，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专业技术的积累和充足的人员储备将保障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

公司自 2008 年创立以来，通过为读者提供优质的正版版权读物，不断优化读者阅读体验，在数字阅读市场上一直处于领先地位。多年来公司一直关注阅读体验的提高。譬如为提高阅读体验针对数字阅读平台“掌阅”陆续研发了高仿真翻页效果、仿真书架风格、个性化电子藏书室、支持 EBK3/TXT/UMD/CHM/EPUB 等全主流格式功能，经过多年持续不懈的努力，公司产品以其性能稳定、速度卓越等诸多优点确保了其在阅读软件评分和下载量排行榜中长期处于领先地位。

另外，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注重产品研发、书籍编辑等技术队伍的培养与储备。在产品研发和市场运营中，针对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技术创新，建立相应的激励制度，激发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从不同角度和形式提升项目人员工作积极性，激发技术创新的热情，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同时，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培训体系和薪酬制度也吸引了大量优秀人才加入，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的高素质专业团队，为公司在数字阅读市场的领先地位提供了坚实的技术保障。

综上，专业的技术积累和充足的人员储备是项目顺利进行的重要保障。

（2）数字阅读广阔的市场前景是项目建设的源动力

近年来我国数字阅读市场高速发展，根据易观智库发布的《中国移动阅读市场年度综合报告》，2015 年我国移动阅读市场规模为 101 亿元，较 2014 年同比增长 14.25%，2010 年至 2015 年，我国移动阅读市场规模的复合增长率为 68.21%。

公司的发展壮大离不开国内数字阅读市场的蓬勃发展。作为国内数字阅读市场领先者，公司为广大用户提供高品质的图书内容及智能化的用户体验，月活跃用户数量达 1 亿人。在我国庞大的用户背景下，国内数字阅读市场远未达到饱和，仍存在巨大的发展空间。另外，国内外一直没有针对海外华人的数字阅读市场进行专门的开发投入，数千万海外华人的数字阅读需求未能得到有效满足，因此针对海外华人的数字阅读领域也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综上所述，国内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和国外华人市场的空缺不仅是项目可行的条件，更是企业增强数字阅读资源和创建自有文学平台的原始动力。

（3）完善的版权管理制度是版权扩充后运行和管理的有力保障

作为国内数字阅读市场正版经营的标杆企业，公司先后多次获得国内外版权经营荣誉奖项。在 2013 年 11 月公司荣获中国版权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奖，成为获得该奖项的唯一移动互联网公司，同时也成为有史以来第一个获此殊荣的移动互联网公司。2015 年 6 月，公司凭借在正版版权推广运用方面所做的贡献，荣获“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金奖”，也是此次获奖企业中唯一的数字阅读企业。

公司凭借多年正版版权经营经验，建立了完备的内部版权管理体系。在版权采购环节，公司会对每一本电子书的版权归属和权利状况进行详细核实，不上线任何一本存在侵权隐患或版权有瑕疵的作品。在运营环节，如果某部作品版权被发现有疑问时，先进行下线处理，随即同授权方进行沟通，确保没有问题后再重新上线。此外，由于版权合同存在授权期限，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版权把控系统，会在合同到期 3 个月前进行预警提示，确保在上线前将版权风险控制到最低。

数字阅读市场版权资源竞争越发激烈，企业在进行版权资源升级、扩充时必然会遇到大量新购置版权的运营和管理问题，而公司完善的版权管理机制可以保障项目在后期运营的顺利进行。

6、项目建设具体情况

（1）项目建设目标

公司计划通过本次项目，继续提升公司在版权采购方面的主动性，保持公司在优质内容方面的竞争优势。同时，显著增强公司数字版权的数量与品质，拓展下游市场，增强公司版权市场竞争力，促使用户粘性增强，有利于提升公司业务的盈利能力。

目前掌阅书库涵盖图书、杂志、漫画、听书等多个品种，拥有大量优质图书数字版权，涵盖了人文社科、小说文学、时尚生活、经管励志等多个类别。公司注重文化传播，为弘扬和普及国学经典，重新整理和包装了古代文学精品图书，在行业形成掌阅公版独家品牌；先后引入包括《华夏地理》、《读者》、《第一财经》等各领域最具行业影响力的杂志品牌；扶持国内漫画原创作者，上线国内原创漫画上千本，先后和行业多家公司达成战略合作。下个阶段，目标引入图书 37 万册，优质网络原创小说 11 万册，自有网络原创小说优质版权上千册。同时，与国内主流的漫画公司达成合作。

借助于本次项目的实施，公司将会致力于进一步为用户提供极致的精品阅读体验，提供含视频、音频、图片、文字等多样化组合的富媒体内容呈现，推动知识传递变得更加简单。公司目标完成书城所有图书的 100%富媒体内容呈现，实现全平台的精品阅读体验。

本着公平公正、互利共赢的合作态度，公司目前与超过 500 家的版权方达成合作关系，未来将持续引入新的优质正版内容充实公司的数字内容版权库，为用户提供精品阅读服务，保持发行人的市场竞争力。

（2）项目建设内容及方案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分为内容引入及内容制作两部分。

①内容引入

内容引入方面，项目计划在未来三年时间内投资 77,340.98 元，引入出版物 37 万册，原创读物 11 万册，主要由公司运营部和版权部联合实施项目内容资源引入计划。

此次项目内容引入将由公司运营和版权部门共同建设实施。公司运营部熟悉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动向，了解国家对内容的发展要求，经过几年的发展，运营部已经建立了一支高效的运营团队。作为公司面向用户的前沿部门，运营部成员通过内容运营数据，定期针对内容进行分析、归纳、总结，发现用户阅读偏好。同时，运营部关注行业发展、名家新出作品以及各大平台榜单，围绕用户阅读偏好、国家发展方向，制定符合国家发展的健康、绿色的内容发展方案，从而有目的地采集榜单作品数据提出版权引进需求。运营部门丰富的行业经验保障此次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

公司版权部作为版权采购部门，是项目内容资源引入的关键部门。版权部首要保证版权采购全部正版，根据自身严格的版权采购审核确认流程规范，针对合作方的资质审查、合作方平台人工确认、合作协议审核等多项内容确认，建立由版权经理初审，版权总监复查等多套审核流程，满足运营部和用户的版权引入需求。

②内容制作

内容制作主要为项目引入内容的制作、审核及上线提供服务。主要由编辑部门具体实施。

编辑部负责所有版权内容的制作、审核、上线工作，一方面保证优质重磅内容优先制作上线，满足运营部和用户的内容需求；另一方面保证版权内容无缺失、阅读无障碍、内容无风险，不存在标点符号错乱、文字转码等意外情况。对此，编辑部先后成立数据源组、制作组、编校组、质检组，分别建立了一查、二审、三校的内容审核流程，完善了内容安全标准规范、内容制作审核规范等各类内容信息规范，培养了一支专业高效的编辑制作团队，保证上线数字内容信息完善、及时、专业。

这些规范流程制度经历近 7 年的完善，已经能够保证版权引入之初，大到内容完整，细到标点符号，都纳入了内容审查范围。编辑人员确认无误后进入制作审核环节，制作审核成员需要对内容进行逐字逐句的全面校正，同时通过敏感词系统排查全部内容，分别对内容进行内容安全审核，主要分为试读和通读，试读指从正文抽取三分之一正文进行阅读，尤其是敏感词分布密集的部分；通读则是对全文进行阅读，保证线上内容安全绿色，符合平台发展方向及国家相关法规政策。

同时，针对“掌阅”上线的数字内容，编辑部建立了线上内容纠错的用户反馈机制，充分发挥群众作用，通过 QQ 群、反馈后台、微博微信等平台建立用户互动机制，用户通过反馈得到劳动成果，公司通过付出用户的劳动报酬保障线上内容阅读的良好体验。与此同时，公司研发了一款风险内容扫描软件，进行风险内容预警，以人工确认的方式保障书城内容安全，避免用户重复购买消费，保证用户的精品阅读体验。

（3）项目实施的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为三年，自 2016 年 1 月开始到 2018 年 12 月结束，2016 年投入 29,781.21 万元，2017 年投入 29,732.76 万元，2018 年投入 33,829.39 万元。

7、项目投资概算及依据

（1）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93,343.36 万元，主要包括版权加工支出 10,281.17 万元，版权采购 77,340.98 万元，补充铺底流动资金 5,721.21 万元。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版权采购	77,340.98	21,020.00	26,314.56	30,006.42
版权加工	10,281.17	3,040.00	3,418.20	3,822.97
铺底流动资金	5,721.21	5,721.21	-	-
合计	**93,343.36**	**29,781.21**	**29,732.76**	**33,829.39**

（2）项目投资依据

①版权加工投资

版权加工投资方面，根据公司往年加工比例，每个版权单位加工成本与版权数量做估计，三年投资 10,281.17 万元。

募集项目版权加工成本估算表

单位：万元

人工成本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加工成本单价（元/本）	200.00	216.00	233.28
版权数量（万册）	15.2	15.8	16.3
总计	**3,040.00**	**3,418.20**	**3,822.97**

②无形资产投资

无形资产投资方面，分为买断版权和分成版权，根据本项目投资方向，原创版权在三年建设期中以平均 3%的增长率逐年增加购买量，使原创版权在总版权中的占有量逐年提高。版权投资三年共投资 77,340.98 万元。

募集项目版权投资数量估算表

单位：册

版权累计数量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原创买断	17,000	17,850	18,564
原创分成	17,000	17,680	18,299
出版买断	18,000	18,720	19,376

出版分成	100,000	104,000	107,640
总计	**152,000**	**158,250**	**163,879**

募集项目版权单价估算表

单价：万元

单价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原创买断	0.40	0.48	0.53
原创分成	0.50	0.60	0.66
出版买断	0.04	0.05	0.05
出版分成	0.05	0.06	0.07

③铺底流动资金估算

本项目建设期 36 个月，铺底流动资金由建设期内项目营运资金需求确定，金额为 5,721.21 万元。

（二）数字阅读技术平台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公司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技术平台升级，项目计划总投资 6,240.00 万元。公司通过本次网络平台升级建设，将能够显著提升公司网络平台的承载能力和系统功能，此次项目建设实施后将能够满足公司未来 5 至 10 年的发展需求。

2、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关系

公司作为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企业，旗下运营的数字阅读平台“掌阅”活跃用户规模和上线图书规模庞大，对网络平台的承载能力和系统功能有着很高的要求。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经营模式，建成后的技术平台将作为公司在国内主要的网络技术平台，具有先进的平台管理系统及设备，能基本满足公司未来十年的发展所需要的承载能力和稳定性，提升用户的在线体验，巩固公司产品优势，是公司现有业务快速发展的基本条件。

3、项目建设的背景

随着行业的高速发展以及企业之间竞争的不断加剧，尤其是用户多样化需求

的不断涌现，使得企业必须在现有业务不断做强的前提下，提高自身技术升级及产品革新，以从容应对企业在变革的过程中面临的多方挑战。作为新型互联网技术企业，首先，变革产生的各种风险随之增加，因而 IT 系统以更快的响应速度和更有效的应对措施，来降低这类风险也就变得愈加重要；其次，变革速度的加快给企业数据中心带来时间上更大的压力，这也迫使企业 IT 系统提高响应速度。传统系统设计理念的局限性也逐步暴露无遗，使它们面临一系列严峻挑战，在许多方面已经不适应全球化时代对 IT 技术的新要求，再次，局部的突发性灾难事件，如地震、洪水、飓风、火灾或者恐怖活动等，都可能对企业或机构的业务产生重大影响，导致企业收入减少，利润下降甚至失去客户。而重大灾难事件则很可能给企业带来巨大损失。总之，在互联网企业做大做强的过程中，需要不断增强自身技术实力并不断优化后台设计，以应对内外部的许多安全性挑战和威胁、满足业务连续性与可用性的要求，减少由 IT 故障和各种灾难使得企业停止提供服务而造成的巨大损失。

服务器与相应数据存储系统作为承载互联网企业命脉的基础设施，可以让用户和企业进行顺畅交互，处理工作负载以及创造宝贵的收入。随着服务器计算及存储技术日新月异的进步，企业业务品类增加及市场的高速发展，用户数量的不断提升和差异化需求的不断涌现，都在一定程度上促使企业需要不断升级后台服务器及数据处理系统。另外，作为互联网企业内容服务与技术服务水平的基础，服务器硬件损耗会随着应用程序的增多、补丁的升级、程序缓冲的堆积、以及服务器 365 天不间断的运行而加快老化，直接导致处理性能不断降低。而随着访问用户扩增，这可能会让服役已久的服务器根本无法招架住这些繁重的工作负载，一到高峰期就出现响应速度急剧下降、不稳定等情况。

公司致力于成为国内一流的数字阅读服务提供商，自成立以来推出了“掌阅”APP 等产品，已成为国内领先的数字阅读企业，是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批准的互联网出版企业、中国版权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并荣获“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金奖”。公司始终坚持企业的社会价值大于商业价值，努力为用户提供优秀的数字阅读体验。公司持续关注用户体验，坚持“使用快捷，不断完善”的卓越设计思想，采用清新、明快的 UI 设计，使用户拥有全新视觉体验，突出更强的交互易用性。同时，公司专项开发 EBK3 文字格式，比传统 txt 格式具有更多优势：高

压缩比、体积小、节省流量，从根本上帮助用户节省费用。公司持续为用户提供高品质的图书内容及智能化的用户体验，月活跃用户约 1 亿人，书籍日更新 1 亿字，年分发图书 15 亿册。

公司在不断发展壮大的过程中，依据互联网技术发展迅速、用户需求多样化等特点，不断推出新的服务及产品，但同时也在很大程度上为公司后台服务器系统提出了日益严峻的挑战。目前，公司已建设书城系统、用户系统、订单系统、支付系统、运营后台系统、用户资产系统、日志分析系统、资源制作等应用系统，通过不间断运营，产生和存储了大量而关键的应用数据与用户数据，如果出现事故，将为公司和用户造成重大损失。因此，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直接缓解 IT 系统压力，为更好、更安全、更快速的给用户提供最优质的服务打下坚实的基础。

4、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是保持行业领先位置的必然选择

作为数字阅读行业的引领者，公司一直专注于产品功能与内容建设上的创新，从用户需求出发，不断完善产品体验。公司推出的书架展现形式、翻页效果、自动阅读、护眼等功能已成为阅读行业的标杆；近年来保持着平均每月一个版本的更新速度，2014 年第二季度又新增了语音朗读、社交分享等功能。在内容建设上，公司将自己的目标定位为“做精品内容的创作与传播”。目前公司已投入 200 多人进行精排版书籍的制作，国内精排版内容规模领先；公司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制作公版图书，并免费提供给用户，其下载量已达 4,000 万册。同时，公司在产品运营上，一直坚持走正版路线，获得第四届“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金奖”。

创新始终是立足市场不败之地的首要条件，随着移动终端的不断推陈出新以及日益增长的用户在应用体验上的需求提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能力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公司需要对产品进行持续的升级以保持行业技术领先的位置，这也为目前公司应用开发系统不断提出新的挑战。因此，在 IT 技术不断演进、市场竞争逐渐深化的背景下，打造面向未来的 IT 支撑环境对保持公司市场竞争力、增强业务能力等方面，就显得更加重要。

（2）网络安全已成企业发展重中之重

互联网安全事故并不是偶然发生的，电脑病毒泛滥、黑客攻击猖獗等日益严重的互联网危机，已让无数企业遭受了数据丢失所带来的沉重打击。近年来，网络安全事故更是有增无减。公司持续为用户提供高品质的图书内容及智能化的用户体验，有赖于公司由书城系统、用户系统、订单系统、支付系统、运营后台系统、用户资产系统、日志分析系统、资源制作等系统构成的应用系统，而其中存放着大量关键的应用数据与用户数据。如果出现事故，将为公司和用户造成重大损失。因此，公司网络平台安全已经成为摆在公司面前重要的现实问题。

（3）前瞻性的架构优化是企业长远发展的有效保障

公司成立以来，凭借先进的技术优势、优质的服务水平以及对正版作品和精品图书的坚持，积累了大量优质的用户资源。通过对用户资源、渠道资源以及内容资源的优化整合，公司在行业内处于市场领先地位。作为国内先进移动互联网企业，依托其雄厚的用户资源，不断地进行业务创新，从社会化分享，到原创文学网站的创立，再到近期海外市场的开发，公司的每一步战略部署都建立在对市场的精确把控上。

新业务的不断拓展对公司现有的 IT 系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把模块化功能之间的协同能力作为重点投入方向，其能力强弱直接影响到用户的应用体验和数据安全。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在更有效打通原有子系统间的协同功能的基础上，强化系统的可扩展性，同时对整体架构的科学化调整，增强系统可靠性、安全性，满足公司未来各种应用的建设需求。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先进的技术能力和科学的升级方案为公司技术改进奠定基础

保证 7×24 小时的业务连续性和数据随时随地可访问，已经是企业乃至个人消费者最基本的诉求。随着 IT 技术的发展，新的平台技术管理方式在智能管理、资源有效利用、提高处理速度以及高度安全性方面，有着极其显著的优势。

公司数字阅读平台的技术稳定性和先进程度，对于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和拓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具有成熟稳定的信息平台以及先进的技术研发能力，为实现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技术保障。公司 IT 部门在项目进行前期已对升

级方案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对技术平台的规划、设计、安装、实施、过渡、迁移、集成、管理和优化服务等所有细节均制定了完备的实施方案，以保证数据服务器的永续运行。

（2）行业发展向好为本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中国数字阅读行业已进入高速发展期。CNNIC 最新数据显示，2016 年手机网络文学用户保持了持续增长，截至 2016 年 12 月，手机网络文学用户规模为 3.04 亿，较去年底增加了 4,469 万人，占手机网民的 43.7%。而根据易观智库发布的《中国移动阅读市场趋势预测 2014-2017》数据显示，预计 2017 年市场整体收入规模将突破 150 亿元。充分说明未来几年内，行业市场不论用户数量还是市场规模，都将保持高速增长趋势，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对于数字阅读行业，影响用户阅读体验的因素主要有手机终端、网络环境和阅读界面。随着智能手机产品的更新换代，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网络应用环境的日趋完善，硬件部分对用户阅读体验的影响会越来越小，软件部分即阅读界面是否友好，成为影响阅读体验的关键。阅读 APP 是专注于阅读本身的手机应用程序。随着手机用户群体的逐渐庞大，阅读市场的日益成熟和赢利模式的逐渐清晰，“掌阅”在界面设计和功能设置上的精雕细琢，简明、便捷、专业也是所有阅读用户，特别是深度阅读用户的核心需求。“掌阅”凭借对产品和业务的不断创新，继续保持领先的趋势明显，未来市场可期。

6、项目建设具体情况

（1）项目建设目标

公司计划通过项目的实施，继续提升公司数字阅读平台的承载能力及稳定性，满足公司未来 5 至 10 年业务发展的需求。

（2）项目建设内容及方案

①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对现有数字阅读技术平台进行软硬件设备升级和对网络环境的升级两部分，其中设备升级投资 2,550.00 万元，网络环境升级投资 3,690.00 万元。

②项目建设方案

A、扩容系统建设实现的要求

a、在原有的信息基础架构的基础上扩容，前期可以进行测试工作，按照阶梯层次，实现同城双活；

b、建立完善的安全审计体系；

c、支持同步、或异步数据复制；

d、数据的可靠性和一致性高；

e、架构扩容优化实施不降低原应用系统的可靠性；

f、架构扩容优化，适应现在和今后各种应用的要求。

B、架构优化扩容体系实施原则

技术先进性：架构扩容优化采用当前先进而成熟的技术，不仅可以满足本期工程的需求，同时可以把握未来的发展方向。

可扩充性：架构扩容优化保证可扩充性，从而确保新功能、新业务的增加在原有的系统平台上扩展和实现。

高可靠性：实现架构的高扩展能力和高容错能力，通道负载自动均衡能力和存储系统性能调节能力。

高可用性：在不停机情况下，实现不停机扩容、维护、升级等服务，提高性能以满足新的业务需求。具备 7×24×365 连续工作的能力，系统的可用性应大于 99.999％。在自动化管理软件支持下可以实现磁盘数据的在线（不停机）备份。

成熟性：采用经过大量运用、成熟可靠的架构扩容优化方案和对应人才引入。

可实施性：选用成熟的技术，成熟的案例经验和设计方案，制定详细的技术实施扩容。

C、平台升级后达到的效果

现有核心机房业务系统中“关键业务 7×24 小时不中断”运行，同时制定业务

系统应急计划，系统平台和业务应急计划充分结合。

确保下述 4 个功能高效，安全，稳定运行：

关键功能——如果这类功能被中断或失效，就会彻底危及企业的业务并造成严重损失；

基础功能——一旦失效将会严重影响企业长期运营的能力；

必要功能——企业可以继续运营，但这些功能的失效会在很大程度上限制企业的效率；

有利功能——这些功能对企业是有利的。

（3）项目实施的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为三年，自 2016 年 1 月开始到 2018 年 12 月结束，2016 年投入 3,780.00 万元，2017 年投入 1,230.00 万元，2018 年投入 1,230.00 万元。

7、项目投资概算及依据

（1）项目投资测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6,240.00 万元，主要包括现有机房软硬件设备升级和网络环境升级两部分，现有机房设备升级建设投资 2,550.00 万元，机房及宽带租赁费用 3,690.00 万元。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金额
硬件投资	2,550
机房及宽带租赁投资	3,690
合计	**6,240**

（2）项目投资依据

机房建设总投资约为 6,240.00 万元。其中设备投资 2,550.00 万元，机房托管及宽带费用投资 3,690.00 万元。

机房扩容采取购置主要服务器设备，采用托管机房形式建设，主要设备投资

见下表：

主服务器机房设备投资估算表

设备类型	型号	单价（万元）	数量（台）	投资金额（万元）
业务系统扩容服务器	DELL R720xd	7	80	560
	DELL R720	5	58	290
	DELL R620	4	20	80
基础平台服务器	DELL R720xd	7	70	490
	DELL R720	5	30	150
	DELL R620	4	50	200
DB 新增服务器	DELL R720xd	10	38	380
网络设备	CISCO N6K	50	5	250
	CISCO N2K	3	50	150
合计			**401**	**2,550**

宽带租赁费用每年约 1,110.60 万元，机柜租赁费用每年 119.40 万元，合计每年托管及宽带费用 1,230.00 万元，建设期三年共计约 3,690.00 万元。

（三）数字阅读海外开发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海外数字阅读市场开发，项目计划总投资 5,137.83 万元。公司计划通过本次海外市场推广，在原有版权供应的基础上，将国内优质版权数字图书推广至海外市场，加强公司数字阅读多样化市场，扩大销售渠道，分担公司版权成本，形成数字阅读业务多元化布局，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关系

公司属于国内数字阅读市场中的领先企业。根据 TalkingData 的应用排行数据显示，2016 年、2017 年各个季度阅读类应用排名中，“掌阅”覆盖率和活跃率均排名第一，已成为国内最具影响力的数字版权和发行平台。基于公司自身的行业地位和拥有的大量数字内容版权，公司着力于发展东南亚、香港、台湾、俄罗斯等周边国家和地区的数字阅读市场，将自身已成熟的业务模式发展到数字阅读

市场规模不成熟不集中的东南亚等周边地区。作为唯一获得第四届“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金奖”的数字出版企业，公司在版权方面的努力获得了海外市场的认可，公司为满足海外用户对阅读的需求，在简体中文不能满足用户的情况下，公司也开始进行繁体版以及外文版的开发和准备工作。

本项目建设将实现海外数字阅读市场的开展，公司基于在原有国内市场中占领的行业地位及大量优质数字版权的优势以港澳台等地区的数字阅读用户为服务市场，从而为公司开辟新市场领域。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将进一步拓展业务布局，增强核心竞争力。

3、项目建设的背景

（1）文化“走出去”战略对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大意义

文化对于一个国家来说，是其灵魂和根基，是其民族精神、民族凝聚力、民族创造力和民族生机的源泉和动力。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国际地位的提升，悠久的中国文化正在引起世界新一轮的关注，中国文化走向世界是大势所趋。文化“走出去”战略正成为我国文化产业发展的助推器，是提升国家形象和软实力的有效途径。2013 年我国提出的“一带一路”（即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战略，得到了国际社会高度关注。“一带一路”在很多方面是文化先行，2015 年 3 月国务院授权发布了《推动共建一带一路愿景与行动》，其中强调“加强文化传媒的国际交流合作，积极利用网络平台，运用新媒体工具，塑造和谐友好的文化生态和舆论环境。”这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对于我国实施文化“走出去”战略，拓展国际发展空间，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经济可以使国家“手拉手”，但是只有文化才能促进“心连心”，而这个文化就是软实力。在信息时代、知识经济的背景下，国家之间的竞争，越来越体现在软实力的竞争上。而作为技术、文化、思想最重要载体的图书，无疑是软实力的重要象征。近年来我国图书版权输出种数的日益增加，不仅是我国实力的彰显，也是对我国“走出去”战略的肯定。对此，我国“一带一路”战略在文化领域的实施，还包括“丝路书香”工程，以及各级政府部门正在调研规划准备出台的配套落地政策，这些都将成为版权贸易发展的良好契机。“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在版权贸易领域的落实方面，具有政策引路、正名顺言、坚定信念的现实意义，是一项继往开

来的伟大工程。

（2）图书版权贸易的显著成果显示了世界对中国文化的关注度

图书是传播知识和文化的载体，图书版权输出是中国文化走出去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在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国的图书版权贸易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果。入世前我国版权贸易逆差为 10：1，入世后至 2011 年缩小到 2.1：1，2014 年已经降至 1.66：1，整体逆差幅度大幅减小。2013 年，全国共输出版权 10,171 种，较 2013 年增加 95 项。一般情况下，图书版权逆差的缩小表示本国文化地位的提高，知识创新能力的增强。作为文化贸易的重要组成部分，版权“走出去”的步伐正在加快，承载中华文化的图书越来越受到国际社会的关注与认可，世界也想更多地了解中国社会和文化。

（3）国际社会完善的版权保护有利于数字阅读全球化

版权保护是整个版权贸易的核心，强化对版权的保护已经成为国际社会的共识。1952 年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起并制定了《世界版权公约》。到了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随着多媒体信息技术开始与计算机网络技术结合的数字时代到来，原有的版权制度已经无法满足数字阅读产生的新要求，各国的相关版权制度也在不断变化中。1996 年 12 月，来自全球 125 个国家以及 90 多个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参加了由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召开的国际版权外交会议，重新制定了在数字时代各国在版权制度方面应该遵守的国际公约，即《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条约》（WCT）。随之，各国也相继出台了相关法律法规。日本 1997 年 6 月通过了《著作权法修正案》，扩大了版权保护的范围，使之与网络传播的特性相适应。美国 1998 年 10 月通过了《数字千年版权法》，这是一部为了调整网络环境下各方利益而专门制定的数字版权法。2001 年 5 月欧盟理事会发布了《关于协调信息社会版权与相关权利的指令》，用以规范网络数字信息的传播行为。

我国于 1992 年正式加入国际版权公约，2007 年加入《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条约》（WCT），《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也逐步扩大了国际条约的遵循范围。在我国版权保护领域的最高法律规范是 1990 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针对数字时代的版权新问题，我国在 2001 年对《著作权法》的修订中新增加了关于信息网络传播权的阐述。随后 2006 年我国颁布了

《信息网络传播保护条例》，用以对信息网络传播权做出详细规定，并且在 2013 年又做出了最新的修订，加大了惩罚力度。

数字化时代的到来，为图书版权输出搭建了交流平台，使图书版权信息的传播更为方便和快捷，因此应运而生的数字阅读方式与版权保护的关系十分密切。当前全球的数字阅读市场拥有极高的用户渗透率和市场关注度，加大全版权运营已成为数字阅读市场发展的必然趋势。数字阅读产业市场发展潜力巨大，然而版权问题是制约其发展的重要因素。所以，只有完善的版权保护才能促使数字阅读市场有美好的未来和良性的发展，才能促使数字阅读市场走向全球。

（4）海外华人的阅读需求为数字阅读“走出去”提供有力支撑

全球化进程提升了华人华侨在居住国和中国之间进行经济、政治和文化方面交流的桥梁的作用，多重文化认同和双重归属感越来越成为华侨华人文化认同的常态。当前，全球 6,000 万华侨华人遍布在世界的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他们是传播中华文化的重要力量，展示中国形象的重要载体，促进中外友好的重要使者。如何强化华人华侨的中华文化认同感，充分发挥华侨华人在中华民族文化传承和传播中的作用，是具有重要现实意义的问题。

现在的全球化促成了华人华侨的文化漂移现象。当华人华侨听到来自故乡的新闻、表达对故乡的关切，融入当地则不再成为自己的唯一选择，他们更趋向于在当地建立一个移民社会，“文化之桥”的形式和作用更加显著。尽管民族文化与异域文化千差万别，却不是生死对头，在珍惜和继承发扬传统文化的同时，也需要感受异域文化的魅力，世界的融合促进了文化的彼此吸收和交融，而文化的认同和归属感也在这一过程中逐渐实现。阅读作为竞争力的重要源泉，海外华人华侨对来自中国的正版阅读需求更为迫切，数字阅读“走出去”可以弥补当地市场的不足，为数字阅读全球化有力支撑。

4、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促进中国文化的广泛传播，有利于提高公司品牌的国际影响力

21 世纪是知识经济时代，随着中国政治经济地位的不断提升以及对外开放格局的形成，中国在世界上拥有越来越多的话语权，但是中国文化对世界的影响

力却十分有限，中国文化软实力的发展步调与中国的综合国力及大国地位很不相称。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形势下，发达国家特别是欧美在全球范围内占据着文化输出的主动权，通过文化输出冲击着一些不发达国家或地区的文化市场。中国文化“走出去”的战略就是应世界政治经济的发展要求提出的，文化“走出去”更具有深远和广泛的传播影响力。

我国文化影响力不足的弱势，制约了我国国家形象的海外塑造和国家“软实力”的全球提升，阻滞了国家综合实力和国际影响力的总体提高。因此，需要借助中国和平发展和综合国力不断上升的有利时机，实行借助硬实力“提升软实力”的策略，以便掌握全球文化竞争的话语权，争取文化舆论的主导权。而提升文化软实力，将中国图书的潜在价值充分挖掘出来并走向世界，使其在中国文化传播和文化交流上发挥更好更广的作用，已经成为版权业、数字阅读业的共识。通过数字阅读让更多正版图书走出去，使中国文化也随之走向世界，对于文化竞争话语权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对于企业来说，布局全球数字阅读市场，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品牌的国际影响力和树立良好口碑。

（2）海外市场竞争格局尚未形成，先行进入将有利于公司市场占位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数字阅读已经成为推动整个中国移动产业互联网发展的一个重要突破口，而且数字阅读不仅是一个阅读图书的过程，更是阅读信息的过程。数字阅读颠覆了传统的阅读和出版模式，未来市场潜力巨大。随着市场形势的变化，如 4G 高速网络的发展、智能手机等阅读硬件配置的提升，数字阅读市场整体也步入了一个谋求突破的阶段。数字阅读市场参与方通过加大数字阅读产业链的构建，扩充营销渠道，以实现数字阅读整体市场规模的增长。公司的数字阅读平台“掌阅”依靠强大的渠道优势和创新的产品体验，在数字阅读平台中拥有市场领先的用户规模。公司在国内市场发展的基础之上，进一步谋求突破拓展海外市场，是适应数字阅读市场发展整体趋势的需要。目前国内数字阅读市场竞争格局已经基本形成，而数字阅读海外市场空间巨大，在市场尚未成熟之前进入该领域，将有利于公司进行市场占位，增加公司的竞争力。

（3）发挥整合上下游资源的作用，增加公司盈利能力

在数字阅读市场，除网络文学网站外，还有大量出版机构，其出版的书籍不

仅有纸质版，也有大量数字版，这就需要数字图书分发平台充分发挥整合和推荐作用，在上游与传统出版社、网络文学平台合作，获取阅读资源，通过购买图书出版版权和整合出版资源，不断深化全方位的合作机制，带动出版社的图书更多更快地走出去；在下游发展数字阅读用户，促使数字阅读市场真正形成版权方能够快速卖出作品、读者能够买到想看的书的多赢局面，从而将上下游资源有效整合，使得中国图书传遍全球。

图书、文化的“走出去”需要打造覆盖全球、渠道宽畅、运营高效的信息中介平台，用于信息传递、资源匹配，是一件有意义且必要的事情。本项目的实施将通过公司的数字阅读平台资源优势，进一步将下游用户拓展到海外市场，将上下游资源有效整合，扩大业务服务范围，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符合我国文化“走出去”战略，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领域

我国的文化“走出去”战略，对于拓展国际发展空间，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是国家“一带一路”战略重点鼓励发展方向。我国从 2004 年开始，借鉴法国出版海外输出的经验，就提出并实施了“中国图书对外推广计划”，用以资助中国图书的对外输出，提升中国的文化“软实力”。2006 年以后，随着《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指导目录》、“中国文化著作翻译出版工程”、“中国出版物国际营销渠道拓展工程”、“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等一系列政策项目应运而生，出版物的版权输出进入了极其活跃繁荣的局面，我国图书版权业“走出去”有了突破性进展。2015 年 3 月国务院授权发布的《推动共建一带一路愿景与行动》，其中强调“加强文化传媒的国际交流合作，积极利用网络平台，运用新媒体工具，塑造和谐友好的文化生态和舆论环境。”

公司的一向宗旨就是致力于通过便捷的移动设备，数字化图书来传播知识，弘扬中华传统文化。因此，公司通过数字阅读将中国文化走向全球的布局，符合我国文化“走出去”的战略精神，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领域。

（2）全球市场广阔的空间和潜在需求，为海外布局提供了市场基础

以手持阅读器和手机等为主要载体的数字阅读已成为人们文化生活中不可

或缺的方式，人类阅读量有着前所未有的飞跃。从全球范围来看，2014 年移动智能终端的市场增长还是主要来自亚洲、非洲和中东等新兴市场。迪洛特公司发布的《技术媒介与通信报告 2014》显示，平板移动终端市场占有率最高的地区是新加坡（38%），然后是韩国（32%）。英国市场调查公司 Canalys 的报告显示，中国的智能手机出货量占全球市场的 37%，其中 5 英寸以上的大屏幕智能手机出货量亚太地区占 43%，中国占 39%，其大屏幕智能手机高速增长也显示了新兴市场仍蕴含巨大潜力。在用户需求继续增长的情况下，简体中文版已不能满足用户的需求，公司也已在进行繁体版以及外文版的开发和准备工作，有利于公司全面打入国际市场。除了移动终端的普及，目前全球已有 6,000 万海外华侨华人遍布在世界的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以及越来越多的对中国图书、中国文化表现出浓厚兴趣的国外读者，将成为公司数字阅读海外布局的潜在用户基础。

综上所述，全球移动终端设备的巨大市场规模，以及海外华人用户群体的潜在需求，为公司践行外向发展战略，加紧推进文化产业“走出去”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3）公司海量的正版版权储备量，为项目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

海外市场普遍重视知识产权，版权意识更强，因此只有在知识产权领域受到国际认可的企业才有可能走出去。2015 年 6 月，公司荣获第四届“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金奖”，其也是此次获奖的唯一数字阅读企业。目前，公司已经与超过 500 家的版权方展开合作，年分发图书 15 亿册，书籍日更新 1 亿字。其中的版权管理工作数量庞大，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版权把控系统并不断优化管理系统，并将在未来 3 年时间内投资约 10 亿元继续采购版权以适应用户群体的增长，努力打造一个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掌上数字图书馆。因此，公司拥有海量的正版版权储备量及出色的版权把控能力，保障并支撑了海外市场拓展的需求空间，为项目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

6、项目建设具体情况

（1）项目建设目标

公司计划通过本次海外数字阅读开发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全球数字阅读市场的行业地位。在加强公司国内数字版权的数量与品质的前提下，拓展全球其

他语种的数字内容资源版权，同时通过海外互联网平台进行产品推广，不断完善产品体验以适应全球不同语种的阅读用户，最终实现自身竞争优势向具有发展潜力的海外市场的复制，增强公司在全球数字阅读市场的市场份额和知名度，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2）项目建设内容及方案

“掌阅”旨在给全球喜爱阅读的用户提供极致如纸般的电子书阅读体验和个性化的数字阅读服务；同时为全球的出版社和作者提供一个全方位的电子书制作和发售平台。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分为内容资源建设、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三个方面。

内容资源建设主要是引进数字内容的海外版权。一方面，国内的版权书籍内容通过“掌阅”平台走出去，由于国内市场中公司和出版社已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可以快速整合已授权全球版权的电子书，同时在国内的出版社中引进新的具有全球或者局部区域全版权的电子书。另一方面，公司引导出版社和作者在“掌阅”平台上传所要售卖的海外电子书版权，同时重点扫描目标市场中有规模和内容资源的出版社，通过深度合作模式把电子书引入到“掌阅”平台。此外公司也将根据目标市场的用户偏好度优先的原则引入电子书。

产品开发方面主要建设内容为打造适应海外市场发展完整技术及产品方案。通过成熟、稳定、经验丰富且具有海外市场背景的技术研发团队，来保证研发的速度节奏感和产品的质量。

市场推广方面主要是加强公司在海外各种渠道的市场推广投入。线下渠道继续和国内知名手机厂商合作，跟随厂商的出海战略积极布局目标市场，并与目标市场中的运营商进行市场和品牌的推广合作，联合本地化的图书馆和出版社进行市场上的联合推广活动。线上渠道则成立独立的市场投放团队，针对 Facebook、Google、InMobi 等第三方广告平台进行精准的用户投放策略获得用户。

项目拟定的建设方案如下：

①第一阶段：1 至 6 个月

A、海外团队的招聘建设产品/运营/推广/版权/编辑的招聘工作；

B、海外产品基础服务的搭建工作，包括官网，客户端，服务器，内容运营系统；

C、海外内容平台的搭建，内容的存续，编制制作工具。

②第二阶段：6 至 18 个月

A、推出海外中文版本，深耕港澳台市场，延伸到全球华人市场；

B、整合国内的图书资源，加强海外本土化内容的建设；

C、建立海外的线上推广渠道，快速获得用户；

D、运营团队通过媒体运营、用户运营、阅读工具矩阵型产品，提升自然流量和稳定产品的活跃度。

③第三阶段：18 至 36 个月

A、整合繁体版本和国际版本，提升港澳台地区用户付费的转化率，扩大用户基数；

B、目标国家版权内容的建设完成；

C、国际版本全面开放书城运营，扩大目标国家的用户量级。

（3）项目实施的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为三年，自 2016 年 1 月开始到 2018 年 12 月结束，2016 年投入 1,727.83 万元，2017 年投入 1,655.00 万元，2018 年投入 1,755.00 万元。

7、项目投资测算及依据

（1）项目投资测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5,137.83 万元，主要包括公司海外业务人工成本投入 600.00 万元；云服务费用 480.00 万元；市场推广活动运营支出 1,160.00 万元；版权采购 2,35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47.83 万元。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单位：万元

投资方向	投资金额
人员工资	600.00
云服务	480.00
市场推广活动运营	1,160.00
版权采购	2,350.00
铺底流动资金	547.83
合计	**5,137.83**

（2）项目投资依据

①人员工资投入

人员投资方面，主要为加工、服务器运行以及海外各地售后服务等人员投资，投资前三年人数趋于增长状态。共计投入人工 20 人，人均工资 10 万元。

海外人员数量情况

单位：人

地区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港澳	10	10	10	10	10	10	10
台湾	10	10	10	10	10	10	10
总计	**20**	**20**	**20**	**20**	**20**	**20**	**20**

海外人员工资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港澳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台湾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总计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②云服务投资

云服务投资方面，为海外目标区域港澳、台湾地区的服务器部署和 CDN 带宽费用，三年投入 480.00 万元。

③市场推广活动运营投资

市场推广费按照项目前期调研，三年共投入 240.00 万元，主要包括线下与手机厂商合作产生的费用和线上渠道获得新用户产生的费用，新用户人均单价为 2 元，第一年预计推广 30 万用户，第二年 40 万用户，第三年 50 万用户。活动运营费用为线下运营活动和品牌宣传费用，三年共投入 920.00 万元。

市场推广活动费用及运营活动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市场推广费	60	80	100
活动运营	200	320	400
总计	**260**	**400**	**500**

④版权采购

版权采购根据市场需求，在公司本身积累的国内版权基础上，为满足海外市场更多用户需求而购买的当地版权支出，三年总投入 2,350.00 万元。

⑤铺底流动资金估算

本项目建设期 36 个月，铺底流动资金由建设期内项目营运资金需求确定，金额为 547.83 万元。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及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资产规模的增长主要依靠经营活动积累。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将显著增长，每股净资产亦将有所增加，有利于公司迅速提升资金实力和整体规模，增强业务拓展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市场竞争力。

（二）对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和股本规模会出现较大增长，将导致净资产收

益率和每股收益有所下降。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战略布局将得以进一步展开，数字阅读服务业务的内容生产、内容供应能力将得到明显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随着项目预期收益的实现而显著增强，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有望逐渐上升，最终强化公司长期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三）对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引入较大比例的社会公众股东，实现公司投资者的多元化，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经营活动，增强公司经营决策的合理性。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1、本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分配政策，按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分配股利。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3、股利分配方案由本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以及发展计划提出，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4、公司股利分配顺序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2）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3）提取任意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4）支付股东股利。

当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1、公司股改前的股利分配

2014 年 5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基础，向全体股东以现金形式分红 2,800 万元，各股东按照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分享该等现金红利。

2014 年 9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以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基础，向全体股东以现金形式分红 3,200 万元，各股东按照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分享该等现金红利。

2、公司股改后的股利分配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议案：由于公司目前处于高速发展时期，需要较大资金投入，为保障公司业务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就 2015 年度的可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

上述 2015 年度的可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的相关议案，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因此，公司股改以来，由于正处于加速发展阶段，需要加大资金投入，未进行股利分配。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政策

依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不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4、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6、公司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

1、公司至少每 3 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应当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的、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3、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4、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7、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三）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

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如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四）首发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具体计划

为建立完善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引导投资者长期投资和价值投资理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2016 年 4 月 17 日，发行人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市后未来三年）》，相关具体内容如下：

1、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2、股东回报规划的决策机制

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分红预案独立发表明确意见。

股东大会应依法依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分红议案进行表决，公司董事会在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为了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草案）》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3、公司股票上市后未来三年内股东回报具体规划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且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股票上市后未来三年内，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若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或重大资金安排，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各期如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例不低于 20%。

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以回报投资者。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等合法形式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协调投资者关系的部门为董事会办公室，联系方式如下：

主管负责人：杨卓

电话：010-59236288

传真：010-59231388-802

二、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签署的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合同情况如下：

（一）与营业收入有关的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与充值渠道签订了如下正在履行的重大收入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期限
1	微信支付服务协议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财付通为掌阅科技提供微信支付服务，当用户通过微信客户端购买掌阅科技在商户功能上线的商品或服务时或用户通过掌阅科技网站或手机客户端发布的商品或服务时，可以通过微信支付功能完成在线支付。	长期有效

2	财付通手机支付服务协议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财付通利用财付通无线支付平台为掌阅科技提供支付与交易管理服务，使掌阅科技能使掌阅科技用户通过手机购买掌阅科技无线互联网站的商品和服务，完成相关款项的支付和交易。	长期有效
3	《软件许可使用协议》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天宸按协议约定的方式在合同产品中预装并按协议约定的方式使用许可软件；掌阅科技基于该软件向广东天宸的终端用户提供内容服务，且掌阅科技须集成广东天宸的账号系统、支付系统和独立 APK 升级系统。由广东天宸把控所有支付渠道获得的收益，当广东天宸未能提供短信支付能力前，可由掌阅科技把控合作过程中通过短信支付渠道获得的收益，广东天宸主要把控合作过程中通过短信支付渠道以外获得的所有收益。	2015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共 2 年。如任何一方在协议终止前一个月未书面通知协议另一方协议如期终止的，则协议有效期自然顺延 1 年。
4	《支付宝服务合同》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支付宝为掌阅科技使用支付宝的服务提供高质量的 128 位网络传输加密通道，并为掌阅科技提供信息传输的接口规范、配置安全传输协议、后台管理权限设定等服务；向掌阅科技提供“支付宝”软件系统及支付宝账户，以及掌阅科技与掌阅科技用户间等款项收付服务；为掌阅科技设立网上交易信息查询功能及支付宝账户信息管理和信息查询服务系统，可用于掌阅科技每天二十四小时在线查询。	长期有效
5	《咪咕阅读内容合作协议》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掌阅科技同意按协议约定将授权作品的信息网络传播权及其转授权、其他著作财产权及其转授权许可给咪咕数字传媒使用。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届满前，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补充协议的形式约定合作期限顺延。
6	《加盟银联 DNA 手机支付商户协议书》、《补充协议书》	易联支付有限公司	易联支付向掌阅科技提供基于中国银联广东分公司会员银行银行卡的“银联 DNA 手机支付”业务服务，以使作为掌阅科技客户的银行卡持卡人可通过“银联 DNA 手机支付”向掌阅科技支付交易款项。	长期有效

（二）采购合同

1、推广营销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与推广营销供应商签订了如下正在履行的重大合作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付费条款	合同期限
1	《软件许可使用协议》、《补充协议》	东莞市讯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讯怡按协议约定的方式在合同产品中预装并按协议约定的方式使用许可软件；掌阅科技基于该软件向东莞讯怡的终端用户提供内容服务。	双方就东莞讯怡向协议项下的终端用户提供的服务而获得的收益进行分成。	2015 年 2 月 28 日起生效，合作期限为 1 年。在有效期届满前 1 个月内，如任何一方未以书面方式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则合同以相同条件自动延续 1 年，依次类推，但合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 年。
2	《软件许可使用协议》	广东天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天宸按协议约定的方式在合同产品中预装并按协议约定的方式使用许可软件；掌阅科技基于该软件向广东天宸的终端用户提供内容服务，且掌阅科技须集成广东天宸的账号系统、支付系统和独立 APK 升级系统。由广东天宸把控所有支付渠道获得的收益，当广东天宸未能提供短信支付能力前，可由掌阅科技把控合作过程中通过短信支付渠道获得的收益，广东天宸主要把控合作过程中通过短信支付渠道以外获得的所有收益。	双方就双方向协议项下的终端用户提供的服务而获得的收益进行分成。	2015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共 2 年。如任何一方在协议终止前一个月未书面通知协议另一方协议如期终止的，则协议有效期自然顺延 1 年。
3	《软件许可使用协议》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金立通信按协议约定的方式在合同产品中预装并按协议约定的方式使用许可软件；掌阅科技基于该软件向金立通信的终端用户提供内容服务。	双方就金立通信向协议项下的终端用户提供的服务而获得的收益进行分成。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有效期 2 年，如任何一方在协议终止前 1 个月未书面通知协议另一方协议如期终止的，则协议有效期自然顺延 1 年。
4	《软件许可使用协议》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淘宝软件按协议约定的方式在合同产品中预装并按协议约定的方式使用许可软件；掌阅科技基于该软件向淘宝软件的终端用户提供内容服务。	双方就淘宝软件向协议项下的终端用户提供的服务而获得的收益进行分成。	2015 年 11 月 24 日起生效，有效期 1 年，如任何一方在协议终止前 1 个月未书面通知协议另一方协议如期终止的，则协议有效期自然顺延 1 年。
5	《华为原生阅读合作协议》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软件利用其渠道，将掌阅科技产品推广给最终用户使用。掌阅科技授权华为软件及其关联公司通过其渠道推广、分发以及为达到合作目的的预装掌阅科技产品。	双方综合考虑华为软件预置掌阅科技产品的发货数量、通过系统升级软件产生的升级更新数量、掌阅科技产品累计收益额的一定比例进行结算。	2015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 3 年。合同到期若双方无异议，则自动延续 1 年。

6	《产品预装推广框架合作协议》	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	华为终端利用其渠道，将掌阅科技产品推广给最终用户使用。掌阅科技授权华为终端通过其渠道推广、分发以及为达到合作目的预装掌阅科技产品。	双方按照华为终端在其产品上预置掌阅科技产品的发货数量以约定的单价进行月度结算。	2016 年 5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 1 年。合同到期若双方无异议，则自动延续 1 年。

2、版权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与版权内容供应商签订了如下正在履行的重大合作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授权方名称	授权作品	权利类型	付费条款	合同期限
1	《数字版权合作协议》、《主体变更协议书》	上海朗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布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协议有效期内，南京分布提供并经掌阅科技确认的授权作品不得少于 2,000 部。	数字版权非专有使用权；对数字版权进行转授权的权利；以掌阅科技的名义制止对数字版权的侵权行为，并要求侵权人承担停止侵害、消除影响、赔礼道歉、赔偿损失等民事责任的权利。	双方按照一定的分成比例就协议授权作品所产生的收益进行分配。	2015 年 5 月 29 日起有效期 5 年，有效期期满前 30 日内，若任何一方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异议，则本协议自动顺延 1 年，自动续签无次数限制。
2	《数字版权合作协议》、《补充协议》	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有效期内，杭州趣阅提供并经掌阅科技确认的授权作品不得少于 500 部。	数字版权非专有使用权；对数字版权进行转授权的权利；以掌阅科技的名义制止对数字版权的侵权行为，并要求侵权人承担停止侵害、消除影响、赔礼道歉、赔偿损失等民事责任的权利。	双方按照一定的分成比例就协议授权作品所产生的收益进行分配。	2013 年 9 月 1 日起 3 年，有效期期满前 30 日内，若任何一方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异议，则本协议自动顺延 1 年，自动续签无次数限制。

3	《数字版权合作协议》	霍尔果斯逐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协议有效期内，逐浪文化以授权书的形式向掌阅科技提供授权作品，每部授权作品的授权期限不少于2年。掌阅科技有权要求逐浪文化更换不符合掌阅科技需求的授权作品。协议有效期内，逐浪文化提供并经掌阅科技确认的授权作品不得少于4,000部。	数字版权非专有使用权	掌阅科技分二十四个月向逐浪文化支付合作期前两年的数字版权许可使用费，合作期第三年的交易方式和数字版权许可使用费金额后续另行约定。	2016年10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4	《数字版权合作协议》	北京幻想纵横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协议有效期内，幻想纵横提供并经掌阅科技确认的授权作品不得少于400部。幻想纵横保证每季度向掌阅科技提供的授权作品不少于100部。	数字版权非专有使用权。	双方按照一定的分成比例就协议授权作品所产生的收益进行分配。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协议有效期期满前30日内，若任何一方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异议，则协议自动顺延1年，自动续签无次数限制。
5	《图书资源授权合作协议》	北京中文在线数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期内，中文在线向掌阅科技提供的图书作品不低于8,000册。	数字版权非专有使用权。	掌阅科技分三次向中文在线支付版权使用费。	2014年9月9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三）其他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签订了如下正在履行的其他重大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付费条款	合同期限
1	《代理进口协议》	深圳市恒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恒捷向掌阅科技提供代理进口、仓储、物流、货物交付等服务。	双方按照商定的代理进口服务费率、仓租及出库费、加班费进行结算。	2015年7月3日至2017年7月2日。协议到期前，如未重新签订或修改协议，则协议自动顺延半年。
2	《房屋租赁合同》	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	掌阅科技承租房屋。	第一、二年租金为2,666,147.06元，第三年起逐年递增5%	2013年4月16日至2018年4月15日

3	《房屋租赁合同》		掌阅科技承租房屋。	第一年租金为1,190,812.50元，平均4.50元/平米·天，第二年4.60元/平米·天，第三年起逐年递增5%	2014年2月26日至2018年4月15日
4	《房屋租赁合同》		掌阅科技承租房屋。	第一年租金为542,025元，第二年起逐年递增5%	2014年7月30日至2018年4月15日
5	《房屋租赁合同》		掌阅科技承租房屋。	第一年租金为425,352.75元，第二年起逐年递增5%	2014年12月25日至2018年4月15日
6	《房屋租赁合同》		掌阅科技承租房屋。	第一年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合计532,900.08元，第二年起逐年递增5%	2016年3月17日至2018年4月15日
7	《房屋租赁合同》		掌阅科技承租房屋。	第一年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合计538,375.08元，第二年起逐年递增5%	2016年3月31日至2018年4月15日
8	《房屋租赁合同》		掌阅科技承租房屋。	第一年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合计799,350.00元，第二年起逐年递增5%	2016年4月20日至2018年4月15日

三、银行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借入银行款项事项。

四、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五、重大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作为被告的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共2宗，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海玄霆娱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玄霆”）诉掌阅科技、杭州趣阅不正当竞争纠纷案[案号：（2016）沪0115民初58613号]

2016 年 3 月，杭州趣阅与王泰（笔名“发飚的蜗牛”）签订了书面协议，王泰将其创作的作品《星武神诀》的著作财产权及其转授权授予杭州趣阅。杭州趣阅与发行人签订了《合作协议》并出具了授权书，杭州趣阅将其所有签约作品的著作财产权授予发行人。发行人根据杭州趣阅的授权在发行人经营的数字阅读平台上传播了署名“发飚的蜗牛”的作品《星武神诀》。

2016 年 8 月 3 日，上海玄霆（原告）将掌阅科技（被告一）、杭州趣阅（被告二）诉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案由为不正当竞争纠纷，原告请求人民法院判令两被告停止在作品上使用“发飚的蜗牛”姓名及商业标识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判令两被告停止使用“发飙的蜗牛”、“发飚的蜗牛”、“王泰”进行虚假宣传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判令两被告向原告赔偿损失 2,000 万元及维权所支付的合理费用；判令两被告在中国知识产权报以及其官方微信号、微博发表赔礼道歉文章，消除因其不正当竞争行为所造成的市场混淆等影响，文章内容需经法院批准；判令两被告承担该案诉讼费。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受理了该案，案号：（2016）沪 0115 民初 58613 号。

2017 年 4 月 6 日，上海玄霆将王泰追加为共同被告。

2017 年 6 月 26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了（2016）沪 0115 民初 58613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认为：“发飙的蜗牛”作为被告王泰的笔名，产生的权益归属于王泰，当他人侵害该合法权益时，王泰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主张对王泰笔名“发飙的蜗牛”的权益，没有依据；《星武神诀》确系被告王泰创作，被告掌阅科技、杭州趣阅经王泰授权传播该作品，其在宣传涉案作品过程中使用“王泰”、“发飙的蜗牛”、“发飚的蜗牛”及其他对王泰过往作品的介绍，内容客观真实；虽同时使用了“发飙的蜗牛”和“发飚的蜗牛”，使得相关网友对此二者的指向产生讨论，但鉴于二者均系王泰的笔名，均指向王泰本人，并不存在混淆的问题；同时上述笔名均指向王泰而非原告，被告的宣传内容不会导致相关公众产生原被告间具有合作关系的误认，因此原告主张的虚假宣传行为并不成立。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判决驳回原告上海玄霆的全部诉讼请求。

（二）上海玄霆、上海阅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阅文”）诉掌阅科技不正当竞争纠纷案[案号：（2016）沪 0115 民初 58612 号]

常书欣系文学作者，常书欣工作室系常书欣经营的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为文化艺术创作、咨询服务。常书欣工作室出具了授权书并与天津掌阅签订了协议，将旗下作者张彩宏（笔名：常舒欣）相关作品的所有著作财产权及转授权授予天津掌阅及其关联公司行使。北京掌阅、天津掌阅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发行人先后根据北京掌阅、天津掌阅的授权在发行人的数字阅读平台上传播了署名“常舒欣”的作品《危险拍档》、《第三重人格》。

2016 年 7 月 27 日，上海玄霆（原告一）、上海阅文（原告二）将掌阅科技（被告）诉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案由为不正当竞争纠纷，原告请求人民法院判令被告停止在作品上使用“常舒欣”姓名及商业标识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判令被告停止使用“常书欣”、“常舒欣”、“《余罪》”进行虚假宣传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判令被告向原告赔偿损失 2,000 万元及维权所支付的合理费用；判令被告在中国知识产权报以及其官方微信号、微博发表赔礼道歉文章，消除因其不正当竞争行为所造成的市场混淆等影响，文章内容需经法院批准；判令被告承担该案诉讼费。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受理了该案，案号：（2016）沪 0115 民初 58612 号。

2017 年 5 月 23 日，上海玄霆、上海阅文将常书欣、张彩宏、常书欣工作室追加为共同被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案尚未正式开庭。

（三）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以及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传播上述作品具有相应的授权根据。上述涉诉事项的涉案作品数量在发行人拥有的库存作品数量中占比较小（涉案作品数量为 3 本（册），而发行人拥有库存作品数量超过 50 万本（册）），涉案作品销售收入在发行人同期销售收入中占比较小（涉案作品形成的销售收入在 2015 年度不足 2 万元、2016 年度不足 30 万元）。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凌云、成湘均已经作出书面承诺，如上述任一涉诉事项败诉导致公司需承担损害赔偿金等经济负担的，张凌云、成湘均承诺以个人财产予以承担，保证公司不会因为上述事项而遭受损失。

基于上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涉诉事项对发行人的业务经营

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除上述诉讼案件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关联方的重大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七、刑事诉讼或行政处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

八、本次发行上市事项所需取得的主管部门审批情况

2016 年 5 月 11 日，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出具了《关于同意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新广出审〔2016〕559 号），同意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人的本次发行尚待中国证监会核准，有关股票的上市交易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除此之外，发行人的本次发行已按照相关规定就本次发行上市事项取得所必备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或确认文件。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成湘均	张凌云	王良
刘伟平	张萱	林涛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字：

黄国伟　　陈新港　　郭敏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7月 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贾生亭 游亭 杨卓

张媛 高兵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7月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刘晓丹

保荐代表人：

姚玉蓉 张鹏

项目协办人：

朱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7月31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许志刚　　张扬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17年 7月 5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万强　　曹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顾仁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7月5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贺华

齐山松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杨奕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 7月 7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潘新华　　曹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顾仁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 3月 5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万强　　曹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顾仁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 年 7 月 5 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发行保荐书；

（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三）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四）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五）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六）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七）公司章程（草案）；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九）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投资者可于本次发行期间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上午 9:00-11:00，下午 2:00-5:00 于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办公地点查阅。

三、查阅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